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EVA AIRWAYS CORPORATION  
公開說明書

(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公司名稱：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三、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概要：

(一)發行種類：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金額：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柒拾億元整，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之 100.2%發行。

(三)發行利率：票面利率 0%。

(四)發行條件：發行期間為五年，自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止，可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一。

(五)公開承銷比例：全數委由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公開承銷比例 100%。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採 100%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銷售。

(七)發行與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一。

四、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84 頁。

五、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新台幣伍佰萬元整。

(二)其他費用：會計師公費、律師公費及印刷費等，約新台幣伍拾萬元整。

六、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七、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八、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5頁。

九、本公司普通股股票面額為每股新台幣壹拾元。

十、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evaair.com>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九日刊印



##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項目	金額(新台幣元)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資本	2,500,000,000	5.99%
現金增資	44,800,000,000	107.35%
減資	(23,100,000,000)	(55.35)%
盈餘轉增資	9,793,019,580	23.46%
資本公積轉增資	300,000,000	0.72%
轉換公司債轉回普通股	7,441,470,660	17.83%
合計	41,734,490,240	100.00%

##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 (一) 陳列處所：依規定方式分送主管機關外，另放置於本公司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
- (二) 分送方式：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一條規定辦理。
- (三) 索取方式：請親洽以上陳列處所或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下載媒體檔案。

##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www.kgieworld.com.tw](http://www.kgieworld.com.tw)  
地址：台北市明水路 700 號 3 樓 電話：(02)2181-8888

##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www.megabank.com.tw](http://www.megabank.com.tw)  
地址：台北市吉林路 100 號 11 樓 電話：(02)2563-3156

##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長榮航空股務部 網址：[stock.evergreen.com.tw](http://stock.evergreen.com.tw)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二段 166 號 2 樓 電話：(02)2500-1668

##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姓名：陳雅琳、王清松會計師  
簽證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www.kpmg.com.tw](http://www.kpmg.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電話：(02)8101-6666

##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彭義誠律師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網址：[www.fsi-law.com](http://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8 樓 電話：(02)2345-0016

##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柯金成 代理發言人姓名：林司忠  
職稱：公共事務室副總經理 職稱：公共事務室副理  
電話：(02)2500-1122 電話：(02)2500-1122  
電子郵件信箱：[prd@evaair.com](mailto:prd@evaair.com) 電子郵件信箱：[ericlin@evaair.com](mailto:ericlin@evaair.com)

## 十三、公司網址：[www.evaair.com](http://www.evaair.com)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41,734,490,240 元		公司地址：桃園市蘆竹區新南路一段 376 號		電話：(03)351-5151	
設立日期：78 年 4 月 7 日		網址：www.evaair.com			
上市日期：90 年 9 月 17 日		上櫃日期：88 年 10 月 27 日		公開發行日期：79 年 10 月 5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 林寶水 總經理 陳憲弘			
發言人：柯金成 (職稱：公共事務室副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林司忠 (職稱：公共事務室副理)		股票過戶機構： 長榮航空股務部			
電話：(02)2500-1668 網址：stock.evergreen.com.tw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二段 166 號 2 樓			
股票承銷機構：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181-8888 網址：www.kgieworld.com.tw			
地址：台北市明水路 700 號 3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陳雅琳、王清松			
電話：(02)8101-6666 網址：www.kpmg.com.tw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複核律師：彭義誠律師			
電話：(02) 2345-0016 網址：www.fsi-law.com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8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		無☑；有☐，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本次發行公司債：—		無☑；有☐，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董事選任日期：106 年 6 月 26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28.78%(106 年 9 月 4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 股東及其持股比例：40.23% (106 年 9 月 4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持股比率
董事長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寶水	12.17%	獨立董事	簡又新	0.00%
董事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國政	12.17%	獨立董事	許順雄	0.00%
董事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柯麗卿	16.31%	獨立董事	吳宗寶	0.00%
董事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光輝	16.31%	持股超過 10% 股東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2.17%
董事	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 代表人：戴錦銓	0.30%	持股超過 10% 股東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16.31%
董事	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 代表人：陳憲弘	0.30%	持股超過 10% 股東	英屬維京群島商華光投資公司	11.45%
工廠地址：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 頁		電話：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 頁			
主要產品：航空客、貨運及維修		市場結構(105 年度)：客運 59.27%、貨運 14.41%、維修 18.72% 及其他 7.60%		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3 頁。	
風險事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風險事項之說明。				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 頁。
去(105)年度	營業收入：144,679,665 仟元 稅前淨利：5,296,923 仟元 每股純益：0.86 元				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13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06 年 10 月 19 日		刊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 公開說明書目錄

<b>壹、公司概况</b> .....	<b>1</b>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5
(一)風險因素.....	5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8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
(四)其他重要事項.....	9
三、公司組織.....	10
(一)組織系統.....	10
(二)關係企業圖.....	12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3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9
(五)發起人.....	24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5
四、資本及股本.....	31
(一)股份種類.....	31
(二)股本形成經過.....	31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31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38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39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39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39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0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41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42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42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2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2
十、併購辦理情形.....	42
十一、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辦理情形.....	42
<b>貳、營運概況</b> .....	<b>43</b>
一、公司之經營.....	43
(一)業務內容.....	4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6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63
(四)環保支出資訊.....	63
(五)勞資關係.....	66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69



(一)自有資產.....	69
(二)租賃資產.....	70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72
三、轉投資事業.....	73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73
(二)綜合持股比例.....	75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75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75
四、重要契約.....	76
<b>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b>	<b>80</b>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80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84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108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108
<b>肆、財務概況.....</b>	<b>109</b>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109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09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116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116
(四)財務分析.....	116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121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122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22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22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123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123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23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	123
(三)期後事項.....	123
(四)其他.....	123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123
(一)財務狀況.....	123
(二)財務績效.....	124

(三)現金流量.....	12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2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26
(六)其他重要事項.....	126
<b>伍、特別記載事項.....</b>	<b>127</b>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27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127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127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127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127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127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127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127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127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27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127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127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127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28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130
<b>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b>	<b>148</b>
一、重要決議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148
<b>附件：</b>	
一、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三、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四、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五、106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	
六、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七、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八、無退還承銷相關費用聲明書	
九、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	

## 壹、公司概況

### 一、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民國 78 年 4 月 7 日

(二)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桃園市蘆竹區新南路一段 376 號 電話：(03)351-5151  
台北分公司：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二段 117 號 1 樓 電話：(02)8500-2345  
工廠：桃園市蘆竹區新南路一段 376 號、376-1 號 電話：(03)351-5151

(三) 公司沿革

民國 78 年 本公司為張榮發先生於 3 月 8 日奉准籌設，於同年 4 月 7 日正式登記成立，隨即展開各項開航籌備工作，資本總額為新台幣 100 億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25 億元。

民國 80 年 7 月 1 日首航後正式開始營運，並陸續開闢曼谷、雅加達、新加坡、吉隆坡、檳城、維也納等航點。

民國 81 年 開闢馬尼拉、胡志明市、洛杉磯等航點。

民國 82 年 開闢倫敦、西雅圖、紐約（紐華克機場）、雪梨、舊金山、巴黎等航點。

民國 83 年 開闢夏威夷、峇里島、奧克蘭、福岡等航點。

民國 84 年 開闢紐約（甘迺迪機場）、墨爾本、泗水、阿姆斯特丹（貨運）、澳門、巴拿馬等航點。

民國 85 年 開闢香港航點。

民國 86 年 開闢阿姆斯特丹（客運）、布魯塞爾（貨運）等航點。

民國 87 年 開闢芝加哥（貨運）、大阪等航點。

民國 88 年 開闢溫哥華及亞特蘭大（貨運）、孟買（貨運）航點。  
本公司股票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民國 89 年 配合中正機場第二航廈啟用，遷入第二航廈營運。  
開闢東京及札幌定期航線。

民國 90 年 開闢多倫多貨運航線。  
本公司股票終止櫃檯買賣，改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民國 91 年 開闢金邊客運航線、米蘭貨運航線及香港貨運航線。

民國 92 年 首架上海春節包機搭載台商返台。  
引進首架 A330-200 飛機並推出新一代商務艙「桂冠艙」。  
增飛首爾包機。  
開闢「台北-河內」航線及「台北-德里-歐洲」貨機航線。  
與菲航共掛班號，飛航馬尼拉貨機。  
開闢「台北-維也納」貨機。  
成立「長榮航空歐洲貨運中心」。

民國 93 年 春節客運包機共 68 班。  
向 TRANSMILE 包租 727 貨機，飛航「金邊-檳城」。  
以 747 貨機每週一班開航「台北-大阪」航線。  
取消「台北-檳城」客機航線。  
與奧地利航空聯營「台北-維也納」貨機航線。  
與澳門航空進行「廈門-澳門-台北航線」貨運合作。

承載台積電 8 吋晶圓廠遷廠作業，由台北運往上海，創下國內首宗晶圓廠精密儀器整廠輸出成功運送之紀錄。

開闢「台北-仙台」定期航線。

與菲律賓航空雙方終止貨機共掛班號合作案。

#### 民國 94 年

開闢台北-永珍定期包機。

韓國首爾航線改為定期航班。

復航台北-夏威夷航線。

首架 777-300ER 客機 B-16701 於美國西雅圖波音公司交機。

與遠東航空於台北-金邊航段合作。

#### 民國 95 年

取消營運「台北-永珍」、「台北-河內」、「台北-雪梨」及「台北-夏威夷」航線。

增闢「台北-孟買」航線。

於香港成立「華南貨運中心」，可藉由就近取得市場資訊，整合華南地區貨源，並直接與貨運承攬業者共同洽商區域性之合作計劃，有效掌握整體華南地區進、出口貨源，並更有系統進行規劃、銷售及開發等作業。

開闢「台北-名古屋」航線。

#### 民國 96 年

再度榮獲德國航空專業雜誌-AERO International 評比為 2006 年「全球十大最安全航空公司」，與國際上以飛安著稱的澳洲航空、芬蘭航空、國泰航空、全日空、維珍航空等齊名，亦為國內唯一入選之國籍航空公司。長榮航空自 2003 年迄今，每年皆榮獲該雜誌評定為全球十大最安全航空公司之一。

與全日空航空擴大聯營合作，雙方聯營航線除福岡、大阪、東京、名古屋等航線外，再增加仙台及札幌兩航線。

獲美國知名旅遊雜誌 Global Traveler 評選為「2007 年全球最佳商務艙用酒航空公司 (Best Wines on the Wing)」。

暫停「台北-巴黎」客運直飛服務，並自 2008 年元月起變更為貨運航線。

於世界飛安基金會 10 月 3 日在首爾舉行之第 60 屆世界飛安年會中，獲頒卓越飛安管理獎(The Richard Teller Crane Founder's Award)。長榮航空為該獎項自 2002 年成立以來，全亞洲第一家獲此獎項之公司，也是繼美國大陸航空之後，第二家獲頒此榮譽之航空公司。

開闢「台北-休斯頓」貨運航線，並恢復與德國航空聯營「台北-法蘭克福」貨運航線。

#### 民國 97 年

管理雜誌公佈 2008 年台灣全區消費者心目中理想品牌調查排行榜，長榮航空再度蟬連「國際航線理想品牌第一名」。

開闢「台北-大阪-洛杉磯」航線。

英國著名旅遊雜誌 Wanderlust 再度評比長榮航空為「2008 年全球最佳航空公司」銀牌獎，為國內首家獲得此一殊榮之航空公司。

獲得全球知名旅遊雜誌 Business Traveller 雜誌評選為「2007 年全球最佳商務艙用酒白酒第二名及紅酒第五名」。

著名空運雜誌 Air Cargo World 公佈，長榮航空再度以優異的服務表現，從入圍的 84 家航空公司中脫穎而出，榮獲「2008 全球航空貨運

卓越獎(Air Cargo World's Air Cargo Excellence Survey)」第六名。該項佳績不僅在亞洲籍航空公司中僅次於日本航空，也領先多家以航空貨運著稱之航空公司。

自 6 月 1 日起分別開闢台北-宮崎及台北-小松兩航線，每週各提供兩班飛航服務，7 月 1 日起台北-仙台由每週兩班增為每週五班。

2008 年讀者文摘「信譽品牌」調查榮獲航空公司類「白金獎」。

長榮航空、立榮航空兩岸周末包機自 97 年 7 月 4 日正式展開。

菁英艙獲得英國知名航空服務調查機構 SKYTRAX 公司之「2008 年全球航空公司服務評鑑」，評選為全球「最佳豪華經濟艙」(Best Premium Economy Class) 第一名。

菁英艙再度榮獲美國 Global Traveler 專業旅遊雜誌評選為「2008 年最佳豪華經濟艙第一名」。

#### 民國 98 年

復飛「台北-巴黎」客運航線。

榮獲德國航空專業雜誌-AERO International 三月號評比為 2008 年「全球最安全的前二十大航空公司」。

自 8 月 31 日起陸續開航兩岸定期航班，本公司營運北京、上海、廣州、杭州、天津及寧波 6 個航點。

正式成為 IATA「國際航空電子貨運(e-freight)」航空公司，邁入無紙化電子貨運服務新里程碑。

#### 民國 99 年

開闢「台北-多倫多」客運直飛航線。

長榮/立榮航空開闢「桃園-武漢」、「桃園-重慶」、「桃園-南京」兩岸定期航班。

與曼谷航空聯營蘇美島、普吉島與清邁三旅遊航點。

開闢「台北松山-上海虹橋」航線。

榮獲美國著名旅遊雜誌 Travel & Leisure 票選「全球十大最佳航空公司」。

開闢「台北松山-羽田」新航線。

長榮/立榮航空開闢「桃園-鄭州」、「桃園-濟南」、「台中-寧波」新航線。

#### 民國 100 年

長榮/立榮航空開闢「桃園-成都」航線。

擴大與全日空航空聯營合作，大幅增加飛日航點至 20 個。

開闢「桃園-關島」直飛新航線。

獲比利時布魯塞爾機場頒發「2010 年最佳航空貨運網路拓展大獎」。

與韓亞航空聯營「台北-首爾」航線。

獲經濟部頒發「台灣百大品牌」肯定。

長榮/立榮航空開闢「台北-鹽城」航線。

獲 Travel Weekly 國際航空公司最佳經濟艙金獎。

獲財政部關稅總局頒發 AEO 安全認證優質企業證書。

長榮/立榮航空增闢高雄飛往鄭州、桂林、天津、昆明四條新航線。

長榮/立榮航空增闢桃園飛往哈爾濱、西安、瀋陽、黃山四條新航線。

#### 民國 101 年

與星空聯盟 Star Alliance 共同舉行未來成員簽約儀式，正式揭開入盟的序幕，預計在 2013 年成為星空聯盟正式成員。

長榮台北商務航空中心正式啟用，使松山機場的業務功能更臻完備。進行 777-300ER 機隊改裝工程，計畫將桂冠艙全部更換為水平式臥床，並重新命名為「皇璽桂冠艙」。

自 6 月 18 日起台北-紐約航線增為每週五班，全程直飛不中停，為唯一一直飛台北-紐約之航空公司。

獲美國著名旅遊雜誌 Travel & Leisure 票選「全球十大最佳航空公司」。

獲天下雜誌「金牌服務大賞」調查航空公司第一名。

獲 SKYTRAX 頒發 2012 年亞洲地區最佳人員服務獎。

開闢「桃園-東京羽田」貨運定期航線。

與美國聯合航空(United Airlines)共掛班號，聯營飛往美國休士頓、克利夫蘭等大城。

開闢「台北-仰光」定期航線。

開闢「台北-函館」定期航線。

獲美國知名旅遊雜誌 Global Traveler 頒發「北亞最佳航空公司」大獎。

民國 102 年 開闢「台北-新潟」定期航線。

連續 9 年蟬連德國 AERO International 全球 10 大最安全航空公司。

獲民航局頒發 101 年度「金翔獎」國際及兩岸航線組第一名。

開闢「台北-岡山」、「台北-旭川」定期航線。

開闢「高雄-濟南」、「高雄-首爾」定期航線。

開闢「台北-呼和浩特」定期航線。

成為星空聯盟正式會員。

開闢「高雄-東京」定期航線。

與新加坡航空(Singapore Airlines)共掛班號，聯營飛往新加坡。

民國 103 年 獲得 AirlineRatings.com 評鑑為全球最安全航空公司前十名。

德國 AERO International 雜誌評比為全球最安全航空公司第五名。

獲得全球知名旅遊雜誌 Business Traveller 雜誌評選為「2013 年全球最佳商務艙氣泡酒及最佳商務艙白酒第一名」。

取得普通航空業許可證，成為台灣首家同時經營定期航班與商務專機的航空公司。

長榮台北商務航空中心提供民航客機旅客禮遇通關。

獲得著名空運雜誌 Air Cargo World 評選為「2014 全球航空貨運運輸卓越金獎」。

開闢「台北-沖繩」定期航線。

開闢「台北-石家莊」、「台北-太原」定期航線。

英國權威媒體 The Telegraph 年度讀者票選，榮獲 103 年十大「The world's best long-haul airlines」。

民國 104 年 獲得 AirlineRatings.com 評鑑為全球十大最安全航空公司、亞太區最佳長程線航空公司及全球十大最佳機艙服務航空公司。

德國 AERO International 雜誌評比為全球最安全航空公司第三名。

開闢「高雄-大阪」、「高雄-福岡」定期航線。

獲 SKYTRAX 頒發 2015 年「全球最佳航空公司」第九名及「最佳機艙清潔航空公司」第一名。

開闢「台北-休士頓」直飛航線。

開闢「台中-仁川」定期航線。

與波音公司簽約規劃引進 24 架波音 787 夢幻客機及 2 架 777-300ER 客機。

民國 105 年 獲得 AirlineRatings.com 評鑑為全球最安全航空公司之一。

榮獲德國權威航空安全資料中心 JACDEC(Jet Airliner Crash Data Evaluation Centre) 全球飛安評比第三名。



開闢「台北-伊斯坦堡」直飛航線。  
開闢「台北-宿霧」直飛航線。  
Hello Kitty 彩繪機榮獲美國知名旅遊雜誌 Global Traveler 2016 年度「卓越原創服務大獎」及「最佳機場工作人員/地勤獎」。  
獲得 Skytrax 評選為「Skytrax 五星級航空公司」。  
獲 Skytrax 頒發 2016 年「全球最佳航空公司」第八名、「最佳越太平洋航線」第一名、「最佳商務艙服務用品」第一名及「全球最受喜愛航空公司」第三名。  
獲得全球知名旅遊雜誌 Travel+Leisure 雜誌評選為 2016 年「全球最佳國際線航空公司」第八名。  
開闢「台北-芝加哥」直飛航線。  
民國 106 年 獲民航局頒發 105 年度國際及兩岸航線組「金翔獎」。  
桃園機場 The Infinity 貴賓室獲得 Skytrax 評選為「2016 年全球十大最佳商務艙貴賓室」。  
獲得全球知名旅遊雜誌 Business Traveller 雜誌評選為「2016 年全球最佳商務艙酒窖及全球最佳商務艙氣泡酒第一名」。  
獲 Skytrax 頒發 2017 年「全球十大最佳航空公司」第六名、「最佳商務艙服務用品」第一名及「最佳機艙清潔航空公司」第一名。

## 二、風險事項

### (一) 風險因素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並機動評估各外幣之收支部位及融資利率情形。經由發行固定利率公司債、取得固定利率貸款及承作利率交換交易，將部份貸款利率鎖定於合理區間。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其他因素維持不變情況下，本公司及子公司 105 年及 106 年上半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 722,245 仟元及 353,208 仟元。

####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業收入來源主要為國際間航運收入，基本上外幣收入足以支付外幣支出之需求，因而達到自然避險效果；對於額外之美元支出，或因時間差產生之短期美元需求，則隨時依外匯市場之走勢，操作外匯衍生性商品交易以降低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 105 年底其匯率變動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日圓、人民幣等貶值或升值 1%，在其他因素不變下，105 年及 106 年上半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 39,835 仟元及 35,133 仟元。

#### (3) 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基於產業特性關係，部份營業成本之變動可適時反映調整營業收入，故受通貨膨脹影響程度不大，但仍將適時注意通貨膨脹情形，以降低或避免物價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所造成之影響。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並無資金貸與他人與背書保證情事，若未來有資金貸與他人或為他人背書保證之需求時，相關作業悉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3)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避險策略，以規避市場風險為主要目的，交易商品以選擇規避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之利率、匯率及油價波動之風險為主，每筆交易皆依「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定期評估風險與績效，以求達成風險控管之最終目標。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旅客快速報到服務系統改版升級

(2)EVA 行動 APP 改版

(3)美洲客服中心 CTI 系統建置

(4)新一代貨運系統開發案

(5)新一代後艙排班優化班表引擎建置

(6)資料倉儲系統資料庫軟硬體平台提升案

(7)保稅新大樓網路通訊架構設計

(8)電腦機房運作環境設施更新設計

(9)南崁園區樓層主幹網路實體線路改接優化案

上述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約新台幣 1 億 4,000 萬元。

4.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之情形，並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5.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屬產業係已成熟穩定，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會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之變化，以迅速掌握產業動態，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6.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本著穩健踏實的精神經營企業，形象良好，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危機管理之情事。

7.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8.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及子公司非生產事業，故無此風險。

9.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

就本公司主要成本航空燃油供應而言，除中正機場係由台灣石油及台塑化供應飛行油料外，其餘則由全球各航線所至之地向當地油品供應商購置燃油料；另就地勤服務及餐點提供而言，由於飛機航點遍及世界各地，因此皆由各航線抵達地之航勤公司及空廚提供相關服務，維修業務所需之料件亦有兩家以上配合廠商，故航空燃油及相關服務(地勤服務、餐點等)供應來源極為分散。整體而言，本公司及子公司尚無產生進貨集中風險之情事。

(2)銷貨集中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國際客、貨運業務銷售對象主要皆為一般大眾，最近年度及106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無銷貨集中的風險問題。

10.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11.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12.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市場風險之評估與因應策略：

- A.加入星空聯盟後，積極透過雙向、聯盟策略合作，降低營運成本及分散風險。
- B.持續加強公司內部管理及員工職能訓練，提升服務品質，同時持續創新服務內容，提升客戶滿意度與公司競爭力。
- C.定期進行緊急協調中心(Emergency Response Center)模擬演練，強化因應異常作業的應變能力。
- D.全球經濟緩步復甦，空運艙位供需失衡，貨運市場價格仍處於低檔，為貨運市場主要風險。在電子產品設計朝向輕薄短小的趨勢下，本公司已全面調整貨機機隊，預計於106年第4季開始引進節油之777貨機，逐步取代747-400貨機，降低營運成本，預估油耗較現行747貨機省油率達20%以上，降低可控成本支出，提升本公司於貨運市場的競爭力。

(2)流動性風險之評估與因應策略：

本公司秉持穩健經營及財務健全之原則，定期規劃短期、中長期營運資金，評估辦理現金增資及發行國內普通公司債、可轉換公司債，以支應重大資本支出

及償還借款改善財務結構，故本公司之資產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

(3)營運風險之評估與因應策略：

為確保飛航安全，本公司成立「綜合安全推進委員會」，直屬總經理，制定並落實「零失事」目標，並引進安全管理系統(Safety Management System，簡稱SMS)，分派業務相關單位為小組成員，蒐集安全資訊、掌握作業風險、研擬改善措施並落實執行改善方案，SMS 安全工作小組成員針對與安全有關之議題，提供相關的改善行動方案及目標，並定期陳報「綜合安全推進委員會」，以降低人為及組織疏失的風險。

(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本公司在美國因客貨運燃油附加費被控涉嫌違反反托拉斯法之民事訴訟案，其中貨運部分業以美金 9,900 萬元與原告達成和解。另，本公司單獨與甲公司就本案衍生之請求達成和解，本公司針對前述案件業已於 103 年度及 104 年度全數估列入帳；客運燃油附加費之反托拉斯法團體訴訟案，本公司持續採取積極抗辯之訴訟立場，將俟法院的審理狀況及發展適時予以揭露。

綜上，本公司雖有上述之訴訟案件，惟本公司已委任律師處理上開訴訟事件，本公司並已採取相關之應對措施，故本公司評估上開案件之訴訟結果，目前對於本公司之財務與業務應無立即發生重大影響，亦不會影響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股票交易價格。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參與國防部採購招標，雙方針對維修保固範圍有所爭議及要求國防部軍備局返還保證金乙情進行分案訴訟，目前分別於一審及二審審理中，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續採取積極抗辯之訴訟立場，將俟法院的審理狀況及發展適時予以揭露。

綜上，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雖有上述之訴訟案件，惟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委任律師處理上開訴訟事件並已採取相關之應對措施，故本公司評估上開案件之訴訟結果，目前對於本公司財務與業務應無立即發生重大影響，亦不會影響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股票交易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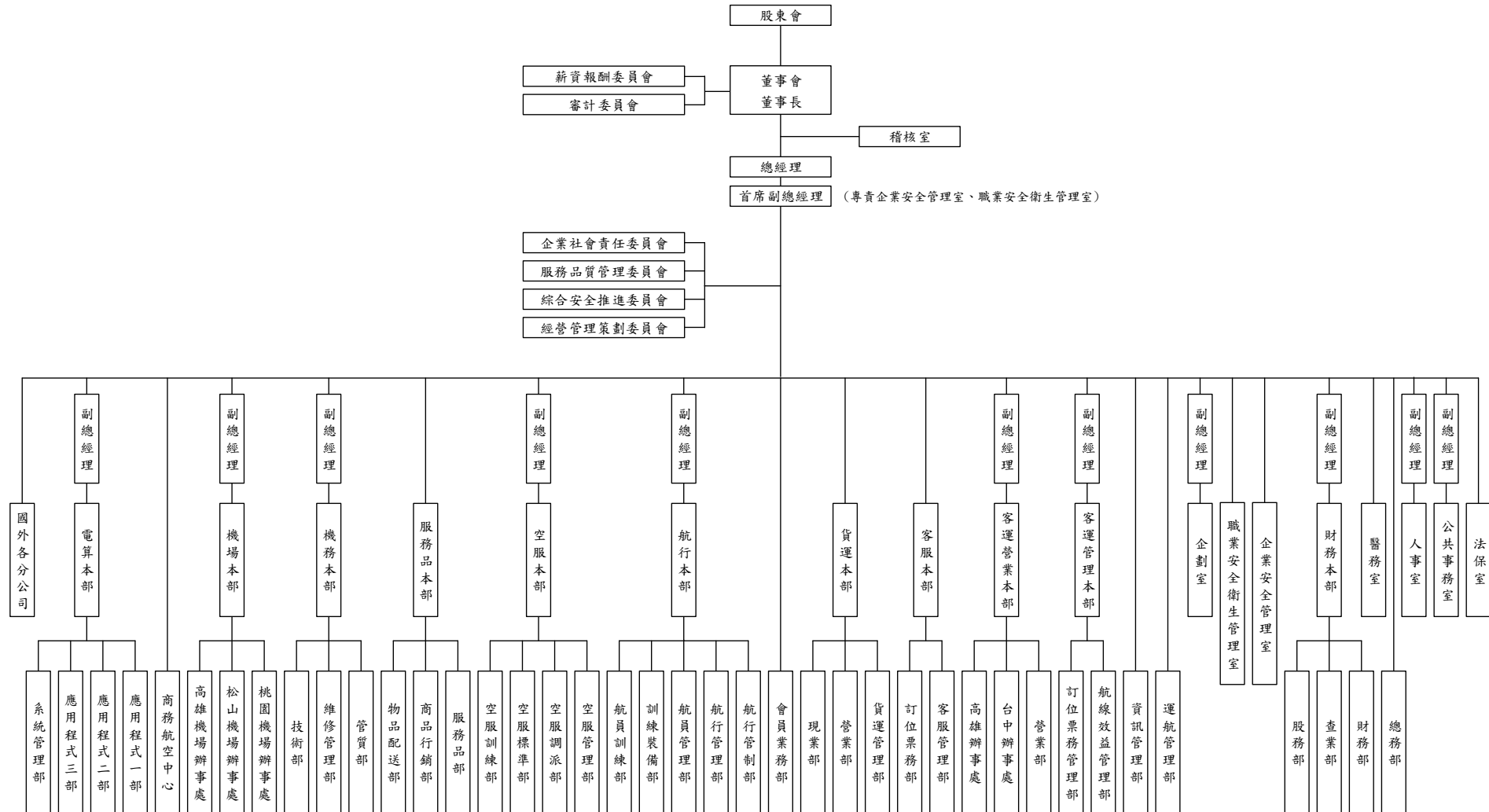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四) 其他重要事項：無。

### 三、公司組織

#### (一) 組織系統

##### 1. 組織結構





##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所營業務
稽核室	負責檢查與評估內部控制，促進營運績效。
法保室	負責保險業務、合約審閱、法務諮詢、處理訴訟相關事宜。
公共事務室	負責廣告宣傳、公關活動策劃、企業形象包裝。
人事室	負責公司國內外人事管理、人員招募、管理階層及一般性訓練課程規劃與執行。
總務部	負責公司訓練中心硬體維護、宿舍管理、外賓參觀事項、員工餐廳與團膳及各項總務業務等。
醫務室	負責安排公司空地勤員工定期健康檢查、醫療諮詢及一般醫療就診。
財務本部	負責公司帳務、股務及稅務處理、客貨運成本之彙整與計算、資金調度控管、客貨運營收審核與入帳、聯航間索帳及機票控管等。
企業安全管理室	負責飛安工作推廣、員工安全教育訓練、公司安全、衛生及環境相關政策、飛機上及機場場站之保全工作及緊急事件處置之工作執行及督導事宜。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室	負責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相關業務之規劃與執行。
企劃室	負責公司經營方針之擬定、營運效益之評估分析、航空燃油採購、航線航站之規劃及航權航約談判之參與等。
運航管理部	負責全球場站管理業務、星盟及專案業務規劃與管理。
資訊管理部	負責營運資訊系統管理業務。
客運管理本部	負責全球客運營收管理、價格策略制定及機位銷售相關業務管理。
客運營業本部	負責台灣地區客運銷售業務推廣。
客服本部	負責旅客訂位票務客服作業處理、服務品質查核及顧客意見處理。
貨運本部	負責全球貨運營收管理、價格策略制定、艙位銷售相關業務管理、業務推廣及運務作業。
會員業務部	負責規劃制定長榮會員多元化酬賓辦法、洽談維護各盟航、異業合約、參與執行星盟有關會員各項專案。
航行本部	負責飛航員之調派管理與訓練、飛航簽派作業、航機性能分析、航路油耗分析及飛機操作手冊之制定。
空服本部	負責空服員之調派、管理，作業標準制定及訓練等。
服務品本部	負責機上免稅品、服務用品之開發、採購，免稅預購商品、郵網購商品及 LOGO 商品之開發行銷、倉儲及餐勤管理等。
機務本部	負責各項航機維修計劃之擬定與控管、地面裝備與飛機零組件之採購和控管等。
機場本部	負責旅客出、入境相關業務及航機簽放業務。
商務航空中心	負責商務機託管、維修保養、地勤代理(禮遇通關)業務。
電算本部	負責各項電腦程式設計與維護及所有電腦設備之採購與維修保養、客貨運電腦系統之配置、開發、管理與諮詢等。
國外各分公司	開發及推廣各分公司客、貨運營業等相關業務及客、貨運出、入境相關業務。

(二) 關係企業圖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06年6月30日



2. 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06年6月30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與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持有股份			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持股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長榮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28,479	56.33%	111,178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508,929	80.00%	2,000,450	—
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72,750	60.625%	740,348	—
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54,780	49.80%	498,000	—
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2,680	100.00%	25,000	—
長榮航宇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20,000	40.00%	1,200,000	—
長榮航宇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註1)	子公司	90,000	30.00%	900,000	—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子公司	註2	99.00%	327	—
Green Siam Air Services Co., Ltd.	子公司	98	49.00%	84	—
RTW Air Services (S) Pte Ltd.	子公司	735	49.00%	13,217	—
PT Perdana Andalan Air Service	子公司	41	51.00%	5,086	—
Sky Castle Investment Ltd.	子公司	5,500	100.00%	179,173	—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子公司	10,000	100.00%	624,850	—

註1：係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30.00%

註2：無發行股票

(三)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06年9月4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陳憲弘	男	中華民國	105/3/28	5,407	0.000%	0	0.000%	0	0.000%	(經)立榮航空(股)公司董事長 (學)政治大學外交系	董事：長榮空廚、立榮航空、長榮空運倉儲、長榮航勤、長榮航太科技、翔利投資	無	無	無	無
首席副總經理	何慶生	男	中華民國	105/3/11	308,523	0.007%	0	0.000%	0	0.000%	(學)密蘇里大學航空安全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公共事務室副總經理	柯金成	男	中華民國	105/3/11	87,806	0.002%	0	0.000%	0	0.000%	(經)長榮集團管理總部中國分公司總經理 (學)海洋大學航海系	長榮國際(股)公司廣報部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人事室副總經理	普維屏	男	中華民國	105/3/11	12	0.000%	0	0.000%	0	0.000%	(經)長榮集團管理總部人事(副總經理) (學)文化大學法律系	無	無	無	無	
財務本部副總經理(財務主管)	蔡大煒	男	中華民國	100/1/1	59,129	0.001%	806	0.000%	0	0.000%	(學)文化大學會計系	董事：翔利投資 監察人：長榮空廚、長汎旅行社、長榮航太科技、長異發動機維修	無	無	無	無
企劃室副總經理	廖至維	男	中華民國	105/3/22	43,834	0.001%	4,144	0.000%	0	0.000%	(經)易飛網總經理(經理) (學)中山大學海洋生物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客運管理本部副總經理	孫嘉明	男	中華民國	100/4/1	63,013	0.002%	0	0.000%	0	0.000%	(學)文化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無	無	
客運營業本部副總經理	李士亮	男	中華民國	103/12/12	21,630	0.001%	13	0.000%	0	0.000%	(學)逢甲大學交通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航行本部副總經理	陳有玉	男	中華民國	100/1/1	58,527	0.001%	0	0.000%	0	0.000%	(學)淡江大學航海系	無	無	無	無	
空服本部副總經理	楊永恒	男	中華民國	101/7/1	80,238	0.002%	0	0.000%	0	0.000%	(學)文化大學企管系	無	無	無	無	
機務本部副總經理	方天懷	男	中華民國	106/1/1	50,653	0.001%	0	0.000%	0	0.000%	(經)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學)淡江大學輪機系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機場本部副總經理	葉時忠	男	中華民國	106/2/1	86,052	0.002%	0	0.000%	0	0.000%	(學)台灣技術學院工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無
電算本部副總經理	方國憲	男	中華民國	96/1/1	171,507	0.004%	0	0.000%	0	0.000%	(經)長榮資訊(股)公司副理 (學)逢甲大學電算系	無	無	無	無	無
中國華北地區北京辦事處副總經理	張建滄	男	中華民國	103/1/1	153,970	0.004%	0	0.000%	0	0.000%	(經)立榮航空(股)公司協理 (學)大同工學院事業經營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美洲總分公司副總經理	陳啟弘	男	中華民國	105/1/1	0	0.000%	0	0.000%	0	0.000%	(學)新埔工專機械科	無	無	無	無	無
法保室協理	許惠森	男	中華民國	105/1/1	0	0.000%	0	0.000%	0	0.000%	(經)長榮集團管理總部法務(協理) (學)海洋大學海法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人事室協理	蕭錦隆	男	中華民國	104/1/1	17,304	0.000%	0	0.000%	0	0.000%	(學)淡水專校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無
人事室協理	張祖俊	男	中華民國	105/10/1	15,923	0.000%	0	0.000%	0	0.000%	(經)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協理 (學)中央大學人力資源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總務部協理	宋海崙	男	中華民國	96/1/1	43,499	0.001%	0	0.000%	0	0.000%	(學)世界新專觀光宣導科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本部財務部協理(會計主管)	江靜蘭	女	中華民國	104/1/1	48,812	0.001%	0	0.000%	0	0.000%	(學)台灣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本部查業部協理	何麗真	女	中華民國	104/1/1	42,404	0.001%	0	0.000%	0	0.000%	(學)淡江大學財務金融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本部股務部協理	謝淑蕙	女	中華民國	105/4/27	0	0.000%	0	0.000%	0	0.000%	(學)東吳大學法律系	長榮國際(股)公司股務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企劃室協理	江偉督	男	中華民國	106/1/1	24,359	0.001%	9,523	0.000%	0	0.000%	(經)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副理 (學)清華大學外文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客運營業本部營業部	王振興	男	中華民國	105/12/15	37,914	0.001%	463	0.000%	0	0.000%	(學)高雄海專輪機工程科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客服本部協理	陸玉娟	女	中華民國	95/1/1	0	0.000%	0	0.000%	0	0.000%	(經)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經理 (學)輔仁大學企管系	無	無	無	無	
貨運本部貨運管理部協理	莊世雄	男	中華民國	103/1/1	32,445	0.001%	0	0.000%	0	0.000%	(學)東海大學畜牧系	無	無	無	無	
航行本部航行管制部協理	李正傑	男	中華民國	105/1/1	38,198	0.001%	15,141	0.000%	0	0.000%	(學)淡江大學機械工程系	無	無	無	無	
空服本部空服管理部協理	楊秀慧	女	中華民國	102/1/1	310	0.000%	0	0.000%	0	0.000%	(學)世界新專廣播電視科	無	無	無	無	
服務品本部商品行銷部協理	陳耀銘	男	中華民國	103/7/1	36,268	0.001%	0	0.000%	0	0.000%	(學)世界新專觀光宣導科	無	無	無	無	
服務品本部物品配送部協理	陶行健	男	中華民國	104/1/1	0	0.000%	0	0.000%	0	0.000%	(學)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機務本部管質部協理	葉清發	男	中華民國	101/1/1	135	0.000%	0	0.000%	0	0.000%	(學)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 大同工學院機械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機場本部桃園機場辦事處協理	張麗莉	女	中華民國	93/1/1	43,260	0.001%	0	0.000%	0	0.000%	(經)長榮空廚(股)公司副協理 (學)淡江大學統計系	無	無	無	無	
機場本部桃園機場辦事處協理	劉瑛	女	中華民國	100/1/1	54,841	0.001%	0	0.000%	0	0.000%	(學)中央大學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機場本部桃園機場辦事處協理	游家傑	男	中華民國	106/1/1	42,815	0.001%	0	0.000%	0	0.000%	(學)東吳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無	無	
電算本部協理	侯憲裕	男	中華民國	100/1/1	1,364	0.000%	0	0.000%	0	0.000%	(經)長榮開發網路科技(股)公司高級工程師 (學)台灣大學資訊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中國華北地區北京辦事處總主任(協理)	劉同義	男	中華民國	106/1/1	37,928	0.001%	0	0.000%	0	0.000%	(經)立榮航空(股)公司經理 (學)逢甲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泰國分公司總主任(協理)	林南陽	男	中華民國	106/1/3	50,222	0.001%	0	0.000%	0	0.000%	(學)文化大學大傳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秘書副協理	周玉娟	女	中華民國	103/1/1	37,852	0.001%	0	0.000%	0	0.000%	(經)長榮集團管理總部秘書(經理) (學)輔仁大學德文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副協理	李一中	男	中華民國	106/1/1	5	0.000%	0	0.000%	0	0.000%	(經)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副協理 (學)東海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無
企劃室副協理	王源祥	男	中華民國	103/1/1	119	0.000%	0	0.000%	0	0.000%	(學)台灣大學工商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無
企劃室副協理	蘇偉仁	男	中華民國	104/1/1	35,575	0.001%	19,057	0.000%	0	0.000%	(學)輔仁大學國貿系	無	無	無	無	無
運航管理部副協理	林大淵	男	中華民國	104/1/1	32,445	0.001%	14,199	0.000%	0	0.000%	(學)逢甲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資訊管理部副協理	邱崇禹	男	中華民國	105/11/4	38,076	0.001%	0	0.000%	0	0.000%	(學)逢甲大學機械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客運管理本部航線效益管理部副協理	鍾凱成	男	中華民國	104/9/1	12,978	0.000%	0	0.000%	0	0.000%	(學)成功大學交通管理科學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客運管理本部訂位票務管理部副協理	吳淑萍	女	中華民國	102/1/1	33,033	0.001%	4,827	0.000%	0	0.000%	(學)醒吾商專觀光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客服本部訂位票務部副協理	吳淑馨	女	中華民國	95/1/1	52,066	0.001%	0	0.000%	0	0.000%	(學)輔仁大學社會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貨運本部營業部副協理	陳水鋒	男	中華民國	106/8/1	26,886	0.001%	0	0.000%	0	0.000%	(學)明新工專電機工程科	無	無	無	無	無
會員業務部副協理	劉瑩君	女	中華民國	106/1/1	784	0.000%	5,762	0.000%	0	0.000%	(學)淡江大學西班牙語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股權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企業安全管理室副協理	許平	男	中華民國	102/7/1	37,984	0.001%	0	0.000%	0	0.000%	(學)台灣大學心理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航行本部訓練裝備部副協理	郭明楨	男	中華民國	102/1/1	70,455	0.002%	0	0.000%	0	0.000%	(學)輔仁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空服本部空服標準部副協理	許淑卿	女	中華民國	104/1/1	33,001	0.001%	0	0.000%	0	0.000%	(經)長榮集團管理總部廣報(經理) (學)台北商專銀保科	無	無	無	無	無
機務本部技術部副協理	劉文章	男	中華民國	104/1/1	36,064	0.001%	0	0.000%	0	0.000%	(經)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課長 (學)台灣工業技術學院電機工程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機場本部松山機場辦事處副協理	張玉珩	男	中華民國	106/1/1	273	0.000%	382	0.000%	0	0.000%	(學)東海大學物理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機場本部高雄機場辦事處副協理	陳盛繼	男	中華民國	96/1/1	37,852	0.001%	0	0.000%	0	0.000%	(經)立榮航空(股)公司主任(協理) (學)世界新專觀光宣導科	無	無	無	無	無
電算本部應用程式一部副協理	陳家川	男	中華民國	103/1/1	27,258	0.001%	87	0.000%	0	0.000%	(學)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無
中國華東地區上海辦事處總主任(副協理)	陳裕厚	男	中華民國	105/5/16	0	0.000%	0	0.000%	0	0.000%	(學)交通大學土研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歐洲總分公司英國分公司總主任(副協理)	潘信修	男	中華民國	105/1/1	509	0.000%	341	0.000%	0	0.000%	(學)政治大學西洋語文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香港分公司總主任(副協理)	張明弘	男	中華民國	103/1/1	0	0.000%	0	0.000%	0	0.000%	(學)東海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日本分公司總主任(副協理)	曾文江	男	中華民國	105/12/1	5,410	0.000%	0	0.000%	0	0.000%	(學)文化大學新聞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美洲總分公司紐約分公司總主任(副協理)	張宇堂	男	中華民國	103/1/1	0	0.000%	0	0.000%	0	0.000%	(經)長榮國際(股)公司經理 (學)東吳大學企管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美洲總分公司 舊金山分公司 總主任(副協理)	劉信政	男	中華民國	106/1/1	49,282	0.001%	850	0.000%	0	0.000%	(學)文化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美洲總分公司 西雅圖分公司 總主任(副協理)	王培基	男	中華民國	106/1/1	0	0.000%	0	0.000%	0	0.000%	(學)台北基督學院外文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6年9月4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註7)		現在持有股數 (註7)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	82.04.30 (註1)	106.06.26	3年	493,156,676	12.17%	507,951,376	12.17%	不適用	不適用	0	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代表人：林寶水	男	中華民國	82.04.30 (註2)	106.06.26	3年	0	0.00%	306,896	0.00%	19,213	0.00%	0	0.00%	(經)長榮鋼鐵董事長 (學)淡江大學電算系	翔利投資董事長 董事：長榮空廚、立榮航空、長榮空運倉儲、長榮航勤、長榮航太科技、長榮航宇精密、長興發動機維修、關貿網路	無	無	無
董事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	82.04.30 (註1)	106.06.26	3年	493,156,676	12.17%	507,951,376	12.17%	不適用	不適用	0	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代表人：張國政	男	中華民國	78.03.31 (註3)	106.06.26	3年	0	0.00%	81,066,264	1.94%	0	0.00%	0	0.00%	(經)長榮海運董事長 (學)美國波士頓大學企業管理系(BSBA)	中央再保險副董事長 長榮保險有限公司(Evergreen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董事長 董事：長榮國際儲運、青島長榮集裝箱儲運有限公司、South Asia Gateway Terminals (Private) Limited 長榮國際監察人	無	無	無
董事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	78.03.31 (註4)	106.06.26	3年	660,957,390	16.31%	680,786,111	16.31%	不適用	不適用	0	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註 7)		現在持有股數 (註 7)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代表人： 柯麗卿	女	中華民國	81.05.02 (註 5)	106.06.26	3 年	0	0.00%	97,975	0.00%	0	0.00%	0	0.00%	(經)長榮集團次席副總裁 (學)基隆女中	長榮國際董事長 董事：長榮海運、長榮國際儲運、台灣高速鐵路、長榮鋼鐵、長榮警備保全、順安產業、長陽開發、Evergreen Marine (Singapore) Pte Ltd. 監察人：長裕複合物流、長榮空運倉儲、長榮航勤、長榮航宇精密、欣榮企業 董事暨經理人： Evergreen International S.A.、Greencompass Marine S.A.、Gaining Enterprise S.A.	無	無	無
	代表人： 吳光輝	男	中華民國	99.12.01 (註 6)	106.06.26	3 年	0	0.00%	41,172	0.00%	0	0.00%	0	0.00%	(經)長榮集團管理集團財務執行長 (學)中山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長榮海運財務本部副總經理 長榮國際審查部副總經理 監察人：立榮航空、長榮鋼鐵、長榮警備保全、台灣碼頭服務、長陽開發、翔利投資	無	無	無
董事	財團法人 張榮發 慈善基金會	一	中華民國	98.06.16	106.06.26	3 年	12,056,209	0.30%	12,417,895	0.30%	不適用	不適用	0	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註 7)		現在持有股數 (註 7)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代表人： 戴錦銓	男	中華民國	100.06.10	106.06.26	3 年	0	0.00%	14,671	0.00%	0	0.00%	0	0.00%	(經)長榮國際法務部副總經理 (學)海洋大學海洋法律研究所碩士	長榮國際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長榮國際儲運、中央再保險、長榮空廚、立榮航空、長榮警備保全、順安產業、台北港貨櫃碼頭、長榮航太科技、水美工程企業、Evergreen Container Terminal (Thailand) Ltd.、Evergreen Insurance Company Ltd.	無	無	無
	代表人： 陳憲弘	男	中華民國	106.06.26	106.06.26	3 年	0	0.00%	5,407	0.00%	0	0.00%	0	0.00%	(經)立榮航空董事長 (學)政治大學外交系	本公司總經理 董事：長榮空廚、立榮航空、長榮空運倉儲、長榮航勤、長榮航太科技、翔利投資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簡又新	男	中華民國	103.06.17	106.06.26	3 年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經)交通部部長、外交部部長、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署長、外交部駐英國代表、立法委員、總統府副秘書長、國家安全會議諮詢委員、總統府國策顧問、淡江大學工學院教授/系主任/院長 (學)美國紐約大學航空太空工程學博士 台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董事長 遠東百貨獨立董事 崑鼎投資控股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註 7)		現在持有股數 (註 7)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許順雄	男	中華民國	103.06.17	106.06.26	3年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經)富耀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所長 (學)台灣大學會計學研究所碩士 成功大學交通管理科學系	富耀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所長 董事:偉盟系統、富耀國際有限公司、富耀風險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佰研生化科技監察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吳宗寶	男	中華民國	106.06.26	106.06.26	3年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經)南京資訊董事長 (學)台灣大學國際企業研究所碩士	南京資訊董事長 獨立董事:關貿網路、帆宣系統 科技 董事:勤誠興業、台灣中油	無	無	無

註 1：長榮國際(股)公司於 82.04.30~93.06.15 及 96.06.13 迄今指派代表人擔任本公司董事/監察人。

註 2：林寶水先生於 82.04.30~85.03.20、93.06.15~101.03.18 及 105.03.11 迄今擔任本公司董事。

註 3：張國政先生於 78.03.31~81.05.02、93.06.15~98.06.16 及 106.06.26 迄今擔任本公司董事。

註 4：長榮海運(股)公司於 78.03.31~82.04.30 及 85.03.21 迄今指派代表人擔任本公司董事/監察人。

註 5：柯麗卿女士於 81.05.02~101.03.18 擔任本公司監察人，並自 101.03.19 起擔任本公司董事。

註 6：吳光輝先生於 99.12.01~106.06.26 擔任本公司監察人，並自 106.06.26 股東常會後起迄今擔任本公司董事。

註 7：本屆董事選任時(106.06.26)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4,051,892,256 股，截至 106.09.04 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4,173,449,024 股。

註 8：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情形：

職稱	姓名	性別	管理	航空運輸	財務會計	法律	科技	環保	風險管理	政府與監管
董事長	林寶水	男	✓	✓			✓			
董事	張國政	男	✓	✓						
董事	柯麗卿	女	✓	✓	✓					
董事	戴錦銓	男	✓	✓		✓				
董事	陳憲弘	男	✓	✓						
董事	吳光輝	男	✓	✓	✓					
獨立董事	簡又新	男	✓	✓			✓	✓		✓
獨立董事	許順雄	男	✓	✓	✓				✓	
獨立董事	吳宗寶	男	✓				✓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6年9月4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註1)	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28.86%) 張國政(16.67%) 張國華(12.90%) 張國明(12.19%) 李玉美(7.14%) 陳惠珠(5.81%) 楊美珍(5.10%) 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5.00%) 張榮發(5.00%) 曾瓊慧(1.33%)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註2)	巴拿馬商長榮國際有限公司(10.62%) 張國華(7.55%)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7.11%) 張榮發(6.00%) 英屬維京群島商友華國際投資公司(4.24%) 張國明(3.17%) 張國政(2.67%) 傅滌塵(2.62%)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32%)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1.23%)
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	非公司組織，不適用

註1：為該公司106年度除息停止過戶日資料。

註2：為該公司106年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資料。

##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之主要股東

106年9月4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	非公司組織，不適用
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	非公司組織，不適用
巴拿馬商長榮國際有限公司	張榮發(20%) 張國華(20%) 張國明(20%) 張國政(20%) 英屬維京群島商雲杉公司(20%)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註)	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28.86%) 張國政(16.67%) 張國華(12.90%) 張國明(12.19%) 李玉美(7.14%) 陳惠珠(5.81%) 楊美珍(5.10%) 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5.00%) 張榮發(5.00%) 曾瓊慧(1.33%)
英屬維京群島商友華國際投資公司	張國煒(10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非公司組織，不適用

註：為該公司106年度除息停止過戶日資料。

4.董事或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關 科系之公私立 大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林寶水			✓	✓		✓	✓	✓	✓	✓	✓	✓	✓	0	
張國政			✓	✓	✓						✓	✓		0	
柯麗卿			✓	✓		✓	✓				✓	✓		0	
吳光輝			✓	✓		✓	✓		✓		✓	✓		0	
戴錦銓			✓	✓		✓	✓				✓	✓		0	
陳憲弘			✓			✓	✓	✓	✓	✓	✓	✓		0	
簡又新	✓		✓	✓	✓	✓	✓	✓	✓	✓	✓	✓	✓	1	
許順雄		✓	✓	✓	✓	✓	✓	✓	✓	✓	✓	✓	✓	0	
吳宗寶			✓	✓	✓	✓	✓	✓	✓	✓	✓	✓	✓	2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 發起人：不適用。





## (2) 監察人之酬金

105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監察人	長榮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吳光輝、 古賴美雪、陳成邦	-	-	1,500	2,003	108	108	0.04%	0.06%	1,302
前監察人	長榮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林榮華									

註：本公司已於106年6月26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 D
低於 2,000,000 元	長榮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吳光輝、古賴美雪、 陳成邦、林榮華	長榮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吳光輝、古賴美雪、 陳成邦、林榮華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4	4

##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5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陳憲弘														
前總經理	鄭傳義														
首席副總經理	何慶生														
副總經理	柯金成	38,501	38,501	22,309	22,309	17,240	17,240	225	-	225	-	2.25%	2.25%	-	
	普維屏														
	蔡大煒														
	廖至維														
	李士亮														
	孫嘉明														
	袁炳宇														
	楊永恒														
	黃世銘														
	陳有玉														
方國憲															
張建滄															
陳啟弘															
前副總經理	聶國維														
經理	翟健華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翟健華	翟健華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陳憲弘、何慶生、柯金成、普維屏、蔡大煒、廖至維、李士亮、孫嘉明、袁炳宇、楊永恒、黃世銘、陳有玉、方國憲、張建滄、陳啟弘	陳憲弘、何慶生、柯金成、普維屏、蔡大煒、廖至維、李士亮、孫嘉明、袁炳宇、楊永恒、黃世銘、陳有玉、方國憲、張建滄、陳啟弘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聶國維	聶國維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鄭傳義	鄭傳義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18	18

##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陳憲弘	0	915	915	0.026%
	首席副總經理	何慶生				
	副總經理	柯金成				
	副總經理	普維屏				
	副總經理(財務主管)	蔡大煒				
	副總經理	廖至維				
	副總經理	袁炳宇				
	副總經理	孫嘉明				
	副總經理	李士亮				
	副總經理	陳有玉				
	副總經理	楊永恒				
	副總經理	黃世銘				
	副總經理	方國憲				
	副總經理	張建滄				
	副總經理	陳啟弘				
	協理	許惠森				
	協理	李丙寅				
	協理	吳俊宏				
	協理	張祖俊				
	協理	宋海崙				
	協理(會計主管)	江靜蘭				
	協理	何麗真				
	協理	謝淑蕙				
	協理	蕭錦隆				
	協理	王振興				
	協理	陸玉娟				
	協理	莊世雄				
	協理	邱浴沂				
	協理	李正傑				
	協理	楊秀慧				
	協理	陶行健				
	協理	陳耀銘				
協理	葉清發					
協理	張麗莉					
協理	劉瑛					
協理	侯憲裕					
協理	葉時忠					
協理	林南陽					
協理	黃慧玲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副協理	周玉娟	0	915	915	0.026%
	副協理	王源祥				
	副協理	江偉督				
	副協理	蘇偉仁				
	副協理	林大淵				
	副協理	邱崇禹				
	副協理	鍾凱成				
	副協理	吳淑萍				
	副協理	吳淑馨				
	副協理	許平				
	副協理	郭明楨				
	副協理	許淑卿				
	副協理	劉文章				
	副協理	游家傑				
	副協理	陳盛繼				
	副協理	陳家川				
	副協理	劉同義				
	副協理	陳裕厚				
	副協理	潘信修				
	副協理	張明弘				
	副協理	曾文江				
	副協理	張宇堂				

2.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報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名稱	本公司		財報內所有公司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董事	0.36%	0.85%	0.47%	1.02%
監察人	0.03%	0.04%	0.04%	0.0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0.66%	2.25%	0.66%	2.25%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之營運參與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經理人之酬金係依本公司酬金給付辦法辦理。董監事及經理人之酬金，須經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擬訂後，經董事會通過。獎金之發放則視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及個人的績效達成率，作為給付之參考。



#### 四、資本及股本

##### (一) 股份種類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4,173,449,024 股	1,326,550,976 股	5,500,000,000 股(註)	上市公司股票

註：係經本公司 104 年 6 月 16 日股東常會通過修改公司章程，修改後額定股本為 5,500,000,000 股。

##### (二) 股本形成經過

###### 1. 股本形成經過

106 年 9 月 15 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註)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7.03	10	4,000,000	40,000,000	3,906,815	39,068,150	公司債轉換 318,356 仟元	—	經濟部 97.04.11 經授商字第 09701085730 號函
97.04	10	4,000,000	40,000,000	3,942,677	39,426,773	公司債轉換 358,623 仟元	—	經濟部 97.06.30 經授商字第 09701154430 號函
98.07	10	4,000,000	40,000,000	2,262,677	22,626,773	減資彌補虧損 16,800,000 仟元	—	經濟部 98.07.24 經授商字第 09801165370 號函
98.09	10	4,000,000	40,000,000	2,962,677	29,626,773	現金增資 7,000,000 仟元	—	經濟部 98.10.12 經授商字第 09801233470 號函
100.09	10	4,000,000	40,000,000	3,258,945	32,589,450	盈餘轉增資 2,962,677 仟元	—	經濟部 100.10.20 經授商字第 10001239600 號函
104.02	10	4,000,000	40,000,000	3,858,945	38,589,450	現金增資 6,000,000 仟元	—	經濟部 104.03.06 經授商字第 10401028870 號函
105.08	10	4,500,000	45,000,000	4,051,892	40,518,923	盈餘轉增資 1,929,473 仟元	—	經濟部 105.09.29 經授商字第 10501233140 號函
106.09	10	4,500,000	45,000,000	4,173,449	41,734,490	盈餘轉增資 1,215,567 仟元	—	經濟部 106.09.13 經授商字第 10601131380 號函

註：係經濟部核定之資本總額；本公司 104 年 6 月 16 日股東常會通過修改公司章程，修改後額定股本為 5,500,000,000 股。

2. 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 (三) 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 1. 股東結構

106 年 9 月 4 日 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4	24	200	118,644	976	119,848
持有股數	76,352,076	119,686,830	1,586,298,644	1,304,643,549	1,086,467,925	4,173,449,024
持股比例	1.83%	2.87%	38.01%	31.26%	26.03%	100.00%

## 2. 股權分散情形

106年9月4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人)	持 有 股 數(股)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39,048	12,199,917	0.29%
1,000 至 5,000	46,487	102,376,108	2.45%
5,001 至 10,000	13,967	94,091,523	2.25%
10,001 至 15,000	7,916	92,669,213	2.22%
15,001 至 20,000	2,597	44,158,285	1.06%
20,001 至 30,000	3,685	86,207,184	2.07%
30,001 至 50,000	2,653	99,949,988	2.39%
50,001 至 100,000	1,807	120,081,093	2.88%
100,001 至 200,000	858	111,578,076	2.67%
200,001 至 400,000	398	106,610,565	2.55%
400,001 至 600,000	140	67,129,654	1.61%
600,001 至 800,000	56	39,514,222	0.95%
800,001 至 1,000,000	45	39,883,224	0.96%
1,000,001 以上	191	3,156,999,972	75.65%
合 計	119,848	4,173,449,024	100.00%

## 3. 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之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如下：

106年9月4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680,786,111	16.31%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07,951,376	12.17%
英屬維京群島商華光投資公司		477,908,866	11.45%
長榮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210,578,944	5.05%
張榮發		122,044,431	2.92%
張國政		81,066,264	1.94%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60,573,197	1.45%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6,608,800	1.36%
張國明		51,758,908	1.24%
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		41,146,146	0.99%

4. 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無。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截至 9 月 15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現任董事(任期 106.06.26~109.06.25)							
董事長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0	0	23,508,319	0	14,794,700	0
	代表人：林寶水	0	0	14,188	0	8,938	0
董事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0	0	23,508,319	0	14,794,700	0
	代表人：張國政	0	0	0	0	2,361,153	0
董事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0	0	31,474,161	0	19,828,721	0
	代表人：柯麗卿	0	0	4,529	0	2,853	0
	代表人：吳光輝	4,887	0	1,903	0	1,199	0
董事	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	0	0	574,105	0	361,686	0
	代表人：戴錦銓	1,741	0	678	0	427	0
	代表人：陳憲弘	0	0	250	0	157	0
獨立董事	簡又新	0	0	0	0	0	0
	許順雄	0	0	0	0	0	0
	吳宗寶	0	0	0	0	0	0
106.6.26 股東常會改選前之董監事 (任期 103.6.17~106.6.26)							
董事長	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	0	0	574,105	0	361,686	0
	代表人：林寶水 (就任日：105.03.11)	0	0	14,188	0	8,938	0
	代表人：張國煒 (解任日：105.03.11)	0	0	0	0	0	0
董事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0	0	31,474,161	0	19,828,721	0
	代表人：柯麗卿	0	0	4,529	0	2,853	0
	代表人：戴錦銓 (就任日：105.03.11)	1,741	0	678	0	427	0
	代表人：張正鏞 (解任日：105.03.11)	0	0	0	0	0	0
董事	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	0	0	574,105	0	361,686	0
	代表人：李文中 (就任日：105.03.28)	0	0	0	0	0	0
	代表人：張國華 (105.03.11~105.03.28)	0	0	0	0	0	0
董事	代表人：張榮發 (解任日：105.01.20)	14,487,171	0	0	0	0	0
	英屬維京群島商華光投資公司	278,931,543	0	22,094,723	0	13,919,675	0
	代表人：宋耀明 (就任日：105.03.28)	0	0	0	0	0	0
	代表人：梁懷信 (就任日：105.03.28)	0	0	0	0	0	0
	代表人：張國煒 (105.03.11~105.03.28)	0	0	0	0	0	0
代表人：鄭傳義 (解任日：105.03.28)	75,023 (10,000)	0	9 (65,000)	0	0	0	

職稱	姓名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截至 9 月 15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代表人：戴錦銓 (解任日：105.03.11)	1,741	0	678	0	427	0
獨立 董事	簡又新	0	0	0	0	0	0
	羅子強	0	0	0	0	0	0
	許順雄	0	0	0	0	0	0
監察人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0	0	23,508,319	0	14,794,700	0
	代表人：吳光輝	4,887	0	1,903	0	1,199	0
	代表人：古賴美雪 (就任日：105.03.11)	0	0	249	0	0	0
	代表人：陳成邦	0	0	251	0	0	0
	代表人：林榮華 (解任日：105.03.11)	0	0	0	0	0	0
大股東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0	0	31,474,161	0	19,808,721	0
大股東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0	0	23,508,319	0	14,794,700	0
大股東	英屬維京群島商華光投資公司	278,931,543	0	22,094,723	0	13,919,675	0
總經理	陳憲弘 (105 年 3 月 28 日就任)	0	0	250	0	157	0
總經理	鄭傳義 (105 年 3 月 28 日解任)	75,023 (10,000)	0	(65,000)	0	0	0
首席 副總經理	何慶生	83,690	0	14,263	0	8,986	0
副總經理	柯金成 (105 年 3 月 11 日就任)	0	0	4,059	0	2,557	0
副總經理	普維屏 (105 年 3 月 11 日就任)	0	0	12	0	0	0
副總經理 (財務主 管)	蔡大煒	54,086	0	2,733	0	1,722	0
副總經理	廖至維	40,068	0	2,026	0	1,276	0
副總經理	孫嘉明	58,142 (28,000)	0	2,913	0	1,835	0
副總經理	李士亮	30,000	0	1,000 (10,000)	0	630	0
副總經理	陳有玉	54,015	0	2,705	0	1,704	0
副總經理	楊永恒	56,592	0	3,709	0	2,337	0
副總經理	方天懷 (106 年 1 月 1 日就任)	0	0	0	0	1,475	0
副總經理	葉時忠 (104 年 7 月 1 日就任)	0	0	3,978	0	2,506	0
副總經理	方國憲	69,737 (18,000)	0	7,929	0	4,995	0
副總經理	張建滄 (104 年 7 月 1 日就任)	0	0	7,118	0	4,484	0
副總經理	陳啟弘 (104 年 7 月 1 日就任)	0	0	0	0	0	0
副總經理	袁炳宇 (106 年 3 月 4 日解任)	54,000	0	2,701	0	0	0
副總經理	黃世銘 (106 年 1 月 1 日解任)	56,384 (25,000)	0	1,578	0	0	0

職稱	姓名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截至 9 月 15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副總經理	聶國維 (105 年 2 月 25 日~105 年 3 月 22 日)	0	0	0	0	0	0
副總經理	翟建華 (105 年 3 月 11 日解任)	54,088	0	0	0	0	0
協理	許惠森 (105 年 1 月 1 日就任)	0	0	0	0	0	0
協理	張祖俊 (105 年 10 月 1 日就任)	0	0	0	0	463	0
協理	宋海崙	40,028	0	2,011	0	1,266	0
協理 (會計主管)	江靜蘭	36,301	0	2,256	0	1,421	0
協理	何麗真	37,209 (13,000)	0	1,960	0	1,235	0
協理	謝淑蕙 (105 年 4 月 27 日就任)	0	0	0	0	0	0
協理	江偉督	35,324 (15,000)	0	1,126	0	709	0
協理	蕭錦隆	35,000 (19,000)	0	800	0	504	0
協理	吳俊宏 (106 年 9 月 1 日解任)	35,000 (35,000)	0	1	0	0	0
協理	王振興 (104 年 7 月 1 日就任)	0	0	1,752	0	1,104	0
協理	陸玉娟	40,156 (41,000)	0	10	0	(229)	0
協理	莊世雄	40,000 (10,000)	0	1,500	0	945	0
協理	李正傑	35,041	0	1,766	0	1,112	0
協理	楊秀慧	40,036 (40,000)	0	14	0	9	0
協理	陶行健	0	0	0	0	0	0
協理	陳耀銘	40,197 (8,000)	0	1,676	0	1,056	0
協理	葉清發	40,016 (40,000)	0	6	0	3	0
協理	張麗莉	40,000	0	2,000	0	1,260	0
協理	劉瑛	41,374	0	2,535	0	1,597	0
協理	游家傑	35,589	0	1,979	0	1,247	0
協理	侯憲裕	40,162 (40,000)	0	63	0	39	0
協理	劉同義 (104 年 7 月 1 日就任)	0	0	1,753	0	1,104	0
協理	林南陽	40,826	0	2,321	0	1,462	0
協理	邱浴沂 (104 年 7 月 1 日~106 年 8 月 16 日)	0	0	0	0	0	0
協理	黃慧玲 (104 年 7 月 1 日~106 年 7 月 1 日)	0	0	0	0	0	0

職稱	姓名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截至 9 月 15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協理	李丙寅 (106 年 1 月 1 日解任)	49,677 (49,000)	0	3,319	0	0	0
協理	張耀婷 (104 年 10 月 15 日~105 年 5 月 13 日)	0	0	0	0	0	0
副協理	周玉娟	35,000	0	1,750	0	1,102	0
副協理	李一中 (106 年 1 月 1 日就任)	0	0	0	0	0	0
副協理	王源祥	35,000 (35,000)	0	5	0	3	0
副協理	蘇偉仁	30,371	0	1,644	0	1,036	0
副協理	林大淵	30,000	0	1,500	0	945	0
副協理	邱崇禹	35,026	0	1,760	0	1,109	0
副協理	鍾凱成 (104 年 9 月 1 日就任)	0	0	600	0	378	0
副協理	吳淑萍	40,069 (10,000)	0	1,527	0	962	0
副協理	吳淑馨	36,687	0	2,407	0	1,516	0
副協理	劉瑩君 (106 年 1 月 20 日就任)	0	0	0	0	22	0
副協理	許平	35,015	0	1,756	0	1,106	0
副協理	郭明楨	38,870	0	3,257	0	2,052	0
副協理	許淑卿	30,066	0	1,525	0	961	0
副協理	劉文章	32,997	0	1,667	0	1,050	0
副協理	張玉珩 (106 年 1 月 20 日就任)	0	0	0	0	7	0
副協理	陳盛繼	35,000	0	1,750	0	1,102	0
副協理	陳家川	35,026 (10,000)	0	1,260	0	793	0
副協理	陳裕厚 (105 年 1 月 1 日就任)	0	0	0	0	0	0
副協理	潘信修 (105 年 1 月 1 日就任)	0	0	23	0	14	0
副協理	張明弘	55,000 (35,000)	0	1,000 (21,000)	0	0	0
副協理	曾文江 (104 年 9 月 1 日就任)	0	0	250	0	157	0
副協理	張宇堂 (104 年 7 月 1 日就任)	0	0	34,650	0	(34,650)	0
副協理	劉信政 (106 年 1 月 20 日就任)	0	0	0	0	1,435	0
副協理	王培基 (106 年 1 月 20 日就任)	0	0	0	0	0	0
副協理	陳水鋒 (106 年 8 月 1 日就任)	0	0	0	0	783	0
副協理	黃介至 (105 年 3 月 11 日解任)	35,207	0	0	0	0	0
副協理	許瑛芳 (105 年 7 月 1 日解任)	35,000 (35,000)	0	0	0	0	0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3)股權質押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6年9月4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之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正鏞	680,786,111	16.31	不適用		0	0	長榮國際儲運	長榮海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榮國際	長榮海運主要股東轉投資之公司	
							長榮鋼鐵	長榮海運之董事	
							張國明	長榮海運之董事	
	柯麗卿	長榮海運之董事							
0	0.00	0	0.00	0	0	無	無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柯麗卿	507,951,376	12.17	不適用		0	0	長榮海運	長榮國際主要股東轉投資之公司	
							長榮國際儲運	長榮國際為長榮國際儲運之董事	
							長榮鋼鐵	長榮國際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張國政	長榮國際之監察人及大股東	
	張國明	長榮國際之董事及大股東							
97,975	0.00	0	0.00	0	0	長榮海運	董事		
						長榮鋼鐵	董事		
						長榮國際儲運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華光投資公司 代表人：張國煒	477,908,866	11.45	不適用		0	0	張榮發 張國明 張國政	與代表人具有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0	0.00	0	0.00	0	0	張榮發 張國明 張國政	具有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長榮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寬量	210,578,944	5.05	不適用		0	0	長榮海運	長榮鋼鐵為長榮海運之董事	
							長榮國際	長榮國際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0	0.00	0	0.00	0	0	柯麗卿	長榮鋼鐵之董事	
張榮發	122,044,431	2.92	0		0	0	張國明 張國政 張國煒	具有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英屬維京群島商華光投資公司	與代表人具有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之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張國政	81,066,264	1.94	0	0.00	0	0	長榮國際儲運	董事	
							長榮國際	監察人及大股東	
							張榮發 張國明 張國煒	具有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英屬維京群島商 華光投資公司	與代表人具有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60,573,197	1.45	不適用		0	0	無	無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東進	56,608,800	1.36	不適用		0	0	無	無	
	0	0.00	0	0.00	0	0	無	無	
張國明	51,758,908	1.24	22,783,103	0.56	0	0	長榮海運	董事	
							長榮國際	董事及大股東	
							張榮發 張國政 張國煒	具有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英屬維京群島商 華光投資公司	與代表人具有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秉琨	41,146,146	0.99	不適用		0	0	長榮海運	長榮海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榮國際	長榮國際為長榮國際儲運之董事	
							張國政	董事	
							柯麗卿	董事	
	11,316	0.00	0	0.00	0	0	無	無	

(四)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截至7月31日(註4)
每股市價	最高	25.25 元	18.90 元	16.95 元
	最低	16.30 元	13.65 元	14.30 元
	平均	21.21 元	16.14 元	15.30 元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2.66 元	13.16 元	13.14 元
	分配後	12.36 元	12.96 元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追溯調整前	3,804,699 仟股	4,051,892 仟股
		追溯調整後	3,994,933 仟股	4,173,449 仟股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1.69 元	0.86 元
		追溯調整後	1.61 元	0.83 元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30 元	0.20 元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50 元	0.30 元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1)	追溯調整前	12.41	18.27
		追溯調整後	13.02	18.93
	本利比(註2)		69.90	78.55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3)		1.43%	1.27%



-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4：財務資料係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止。

#### (五)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終結算如有盈餘，除提付應納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配之。

本公司股東紅利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互相配合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至少應為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 2. 本年度已決議股利分派情形

本公司業經 106 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通過擬定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表所示，並經 106 年 6 月 26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普通股現金股利	每股新台幣 0.2 元	新台幣 810,378,452 元
普通股股票股利	每仟股配發 30 股	普通股 121,556,768 股

#### (六) 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業經 106 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通過擬定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並經 106 年 6 月 26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擬以現金及股票方式發放股利，其中盈餘轉增資每股配發新台幣 0.30 元，故 105 年度追溯調整後每股盈餘為 0.83 元。

#### (七)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 26 條規定如下：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不得低於百分之一及董事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二。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後，再依前述原則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董事酬勞限以現金為之。

第一項所稱之獲利，係為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金額連同員工酬勞之發放方式，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於 106 年度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105 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係依章程規定範圍內，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一定比率估列，嗣後若實際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並於發放年度調整入帳。

###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 106 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 106 年 6 月 26 日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請詳下列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說明。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 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議案，業經 106 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 106 年 6 月 26 日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分派金額如下：

董監事酬勞(現金)	新台幣 9,500,000 元
員工酬勞 (現金)	新台幣 145,590,000 元

上述分派金額與 105 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5.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實際分派 104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現金酬勞為新台幣 10,000,000 元，員工現金酬勞為新台幣 90,623,265 元，與擬議分派金額並無差異。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

106年9月15日

公 司 債 種 類	第十八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第十九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發 行 日 期	102年6月14日	105年12月29日
面 額	新台幣壹佰萬元	新台幣壹佰萬元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發 行 價 格	按面額十足發行	按面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台幣肆拾伍億元	新台幣捌拾伍億元
利 率	年利率 1.15%	年利率 1.07%
期 限	五年；到期日：107年6月14日	五年；到期日：110年12月29日
保 證 機 構	臺灣銀行 華南商業銀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元大商業銀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臺灣銀行 華南商業銀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彰化商業銀行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受 託 人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信託部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承 銷 機 構	無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簽 證 律 師	郭惠吉 (現代法律事務所)	郭惠吉 (一誠聯合法律事務所)
簽 證 會 計 師	張嘉信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雅琳、王清松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 還 方 法	到期一次還本	自發行日起屆滿第四年 及第五年各還本一半
未 償 還 金 額	新台幣肆拾伍億元	新台幣捌拾伍億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限 制 條 款	無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不適用
附 其 他 權 利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不適用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對股權並無稀釋情形且可強化財務結構，對股東權益有正面之助益。	對股權並無稀釋情形且可強化財務結構，對股東權益有正面之助益。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不適用

(二)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種類	公司債金額	償還辦法
第十八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新台幣肆拾伍億元	到期一次還本

(三)已發行附有得轉換為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轉換公司債：無。

(四)已發行交換公司債：無。

(五)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無。

(六)已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無。

(七)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辦理情形：無。

## 貳、營運概況

### 一、公司之經營

#### (一) 業務內容

##### 1. 業務範圍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① 民用及普通航空運輸業務。
- ② 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
- ③ 航空站地勤業務。
- ④ 空廚業務。
- ⑤ 航空貨物集散站經營業。
- ⑥ 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
- ⑦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4 年		105 年	
	金額	%	金額	%
客運	81,871,572	59.69%	85,752,229	59.27%
貨運	26,093,054	19.02%	20,841,362	14.41%
維修	19,486,042	14.21%	27,086,403	18.72%
其他	9,717,876	7.08%	10,999,671	7.60%
總計	137,168,544	100.00%	144,679,665	100.00%

##### (3) 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之服務項目

- ① 客運業務：國際間旅客航空運輸及定期、不定期承攬國際包機業務。
- ② 貨運業務：國際間貨物及快遞、郵件、包裹之運送。
- ③ 空中銷售業務：機上免稅商品等之銷售。
- ④ 航空器維修業務：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
- ⑤ 地勤業務：提供行李貨物裝卸、航機清潔以及各項航機地面設備支援。
- ⑥ 空廚業務：提供航空公司班機之餐飲。
- ⑦ 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務。
- ⑧ 訓練業務：飛航學員之訓練。

##### (4) 計畫開發之新服務項目

- ① 持續提升客艙服務軟/硬體品質，提升旅客飛行體驗

本公司已於 105 年 10 月完成現行 13 架 777-300ER 機隊菁英艙、經濟艙之座椅更新、客艙娛樂系統升級及機上 Wi-Fi 系統安裝，並配合新客艙時尚簡潔的設計風格，更換使用花樣更為前衛、新穎之座椅及地毯圖裝，並改換使用真皮皮革材質頭靠，全面升級客艙環境。另因應旅客隨身電子設備使用

及充電的高需求，於各艙等座椅提供 110V 電壓與 USB 插座，滿足旅客需求。

## ② 拓展冷鏈市場空運商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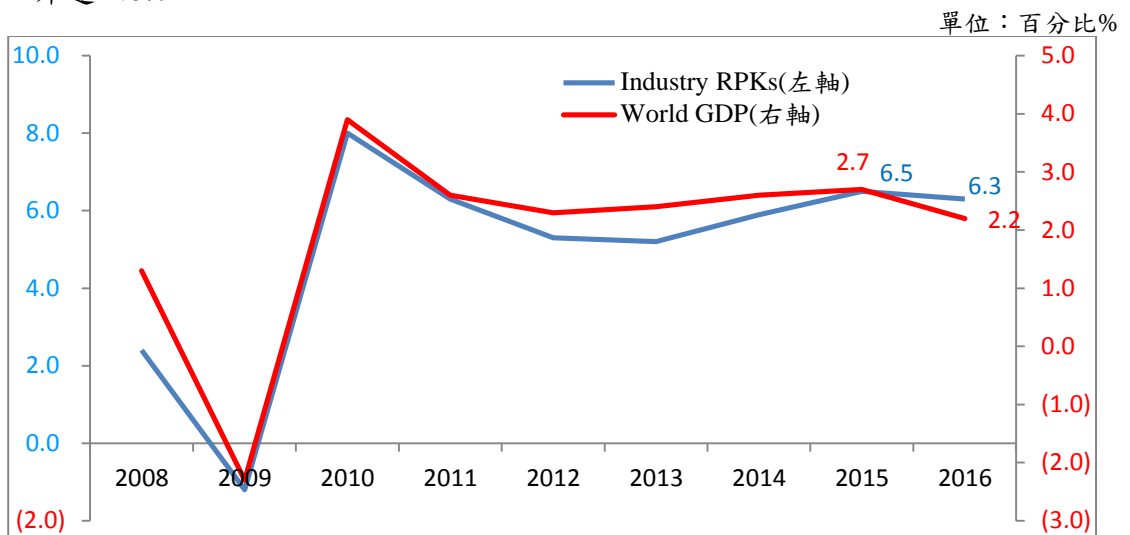
本公司於 104 年 4 月開辦貨運冷鏈溫控產品服務(EVA Pharmacare)，服務網絡已從初期 6 個場站擴展至 28 個場站，涵蓋歐、亞、美三大洲主要航點，載運高價值之生技產品、藥品、疫苗、高端食材和半導體晶圓等產品，未來將就現有場站持續拓展銷售服務，提供各市場需要精確溫控之貨物運送服務。

## 2. 產業概況

###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 ① 全球產業現況與發展

由於全球之經貿表現不僅為航空貨運市場發展之必要條件，更為航空客運市場之重要風向球，航空客運市場之成長與全球經濟成長率(GDP)成長具高度之正相關性。105 年度全球經濟在不確定性中緩慢復甦，英國脫歐、美國大選、美國聯準會升息、中國大陸持續調整經濟結構等因素，根據研究機構經濟學人(Economist Intelligence Unit，縮寫 EIU)之統計，全球經濟成長率僅 2.2%，然因全球經濟體呈緩步回溫趨勢，不僅美國中央銀行連續調升兩次利率，加上中國大陸房地產市場活絡，以及已開發國家失業率的降低，種種指標都顯示 106 年度全球經濟可望加速成長，經濟學人(EIU)預估 106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將持續提升達 2.6%。



資料來源：IATA，經濟學人(EIU)，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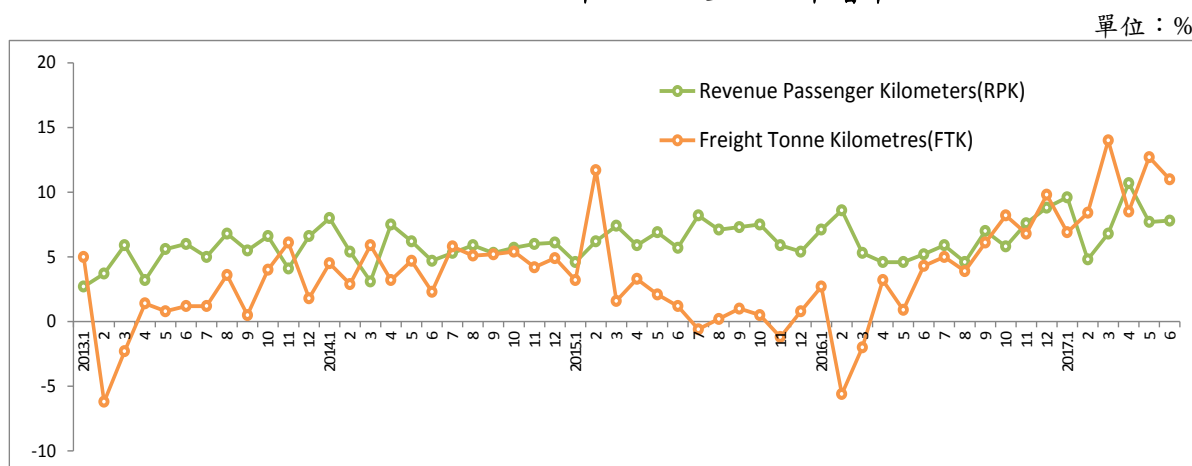
註：RPK(英文全名為 Revenue Passenger Kilometer)，譯為：酬載旅客延人公里，係以酬載旅客人數乘以飛行距離

#### 航空客運業務方面

105 年度全球航空運輸市場呈客運強而貨運弱格局，根據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nternational Air Transport Association，以下簡稱 IATA)統計資料顯示，105 年度全球整體航空客運市場之酬載旅客延人公里(係以酬載旅客人數乘以飛行距離，英文全名為 Revenue Passenger Kilometer，以下簡稱 RPK)年增率約 6.3%，

除因全球景氣持續回溫外，另因新增 700 多條航線提升航空運力及平均票價減少 44 美元，推升航空客運需求，致 105 年度航空載客量達 37 億人。以地區別而言，全球分為六大區域之航空市場，北美地區擁有全球最大的國內航空市場，歐洲地區則因天空開放政策擁有最大的國際市場，亞洲地區憑藉人口優勢、全球工業加工基地等商旅需求強勁，其 RPK 年增率高於全球平均水準，中東地區以阿聯酋航空及杜拜機場為代表的國家航空戰略順利實施，受惠於航商營運運能擴大，致中東地區 RPK 年增率為各區域之首，而歐洲地區及美國地區之 RPK 年增率則略低於全球平均水準。106 年上半年度受惠於票價水準走弱刺激需求成長及全球景氣穩定回升之影響，全球 RPK 與去年同期相較成長 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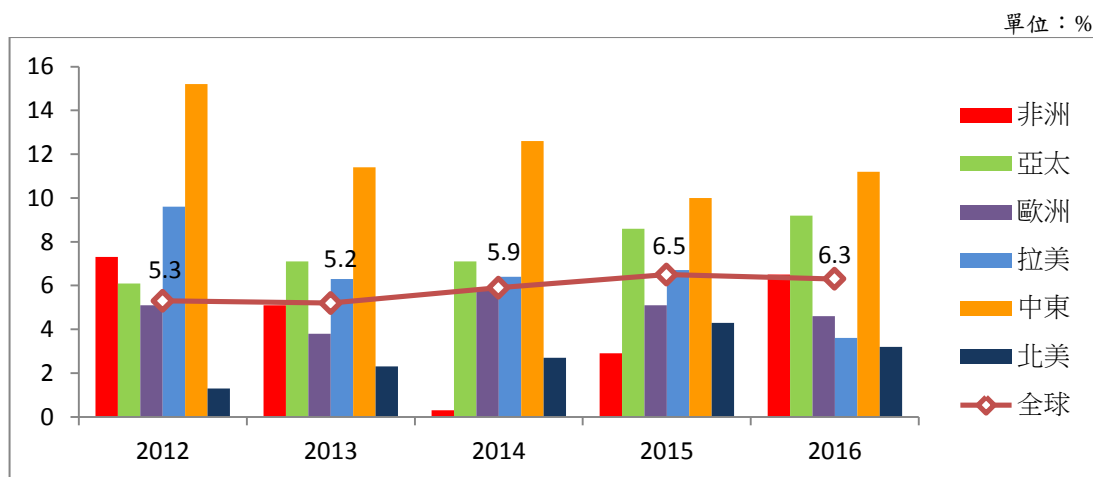
### 2013~2017 年 RPK 及 FTK 年增率



資料來源：IATA，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

註：RPK(英文全名為 Revenue Passenger Kilometer)，譯為：酬載旅客延人公里，係以酬載旅客人數乘以飛行距離；FTK(英文全名為 Freight Tonne Kilometer)，譯為酬載貨物延噸公里，係以酬載貨物重量乘以飛行距離。

### 2012~2016 年全球各區域 RPK 年增率



資料來源：IATA，Air Passenger Monthly Analysi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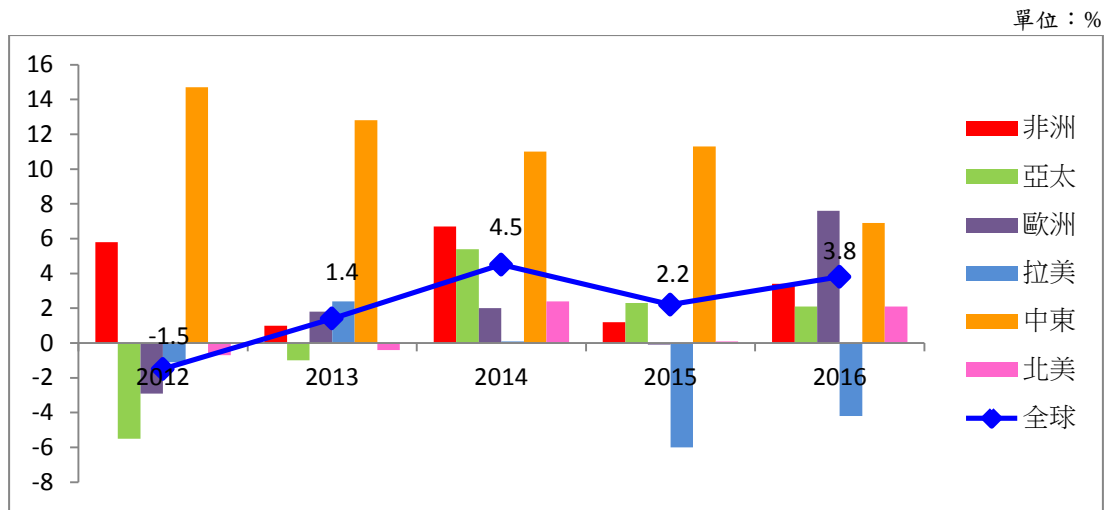
註：RPK(英文全名為 Revenue Passenger Kilometer)，譯為：酬載旅客延人公里，係以酬載旅客人數乘以飛行距離。

#### 航空貨運業務方面

根據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ATA)統計資料顯示，105 年度全球酬載貨物延噸公里(係以酬載貨物重量乘以飛行距離，英文全名為 Freight Tonne Kilometer，

以下簡稱 FTK)，年增率約 3.8%，105 年上半年度全球航空貨運市場動能不佳，下半年因適逢航空業旺季、矽原料貨運量成長、全球出口訂單明顯好轉及電子商務發展等因素推升下半年度貨運市場之成長動能。以地區別而言，除拉美地區外，各區域航空公司貨運均呈成長趨勢，又以歐洲地區之成長為最。106 年第二季原為航空貨運之傳統淡季，然因全球電商業務快速成長，無論廉價商品抑或國際精品均加入戰局，原透過大盤或中盤商運送的貨物，多已陸續改由空運直送至消費者，致貨載從海運轉到空運，貨量大幅成長，又因總體經濟情勢和貿易需求持續呈現穩健復甦，致 106 年上半年度貨運 FTK 與去年同期相較成長 10.4%。

2012~2016 年全球區域 FTK 年增率



資料來源：IATA，Air Freight Monthly Analysis

註：FTK(英文全名為 Freight Tonne Kilometer)，譯為酬載貨物延噸公里，係以酬載貨物重量乘以飛行距離。

展望 106 年度，受惠於全球經濟環境好轉，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ATA)對全球經濟成長率亦保持樂觀態度，其預期全球客運及貨運表現均會優於預期，故調整原預估 106 年度國際航空業淨利，由 298 億元向上調整至 314 億美元。就地區別而言，全球航空業之淨利約一半來自北美地區(154 億美元)；而亞太區域因係全球零組件及製成品來源之主要地區，強勁貨運需求將帶動該區域成長；歐洲地區之貨運雖受恐怖攻擊影響，然因歐元走弱及政治穩定等因素，歐洲地區貨運需求回溫，且與亞太地區之淨利相當均為 74 億美元；拉丁美洲及中東地區則分別產生 8 億美元及 4 億美元之淨利；非洲地區則因高稅收、高於全球平均水準之燃油價格等因素，預計將產生 1 億美元之虧損。客運方面，航空載客量 106 年度將達 41 億人，RPK 將較 105 年度成長 7.4%，平均載客率將達 80.6%，略高於 105 年度之 80.3%，此外，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ATA)更預期航空載客量於未來 20 年將可能達到 72 億人，開發中國家之航空市場為推升此波成長的主力，且將有半數的旅客來自亞太地區；貨運方面，FTK 預計將較 105 年度成長 7.5%，總貨運量將達 5,820 萬噸。綜前所述，106 年度受惠於全球經濟環境好轉，全球客運及貨運表現將會保持向上成長之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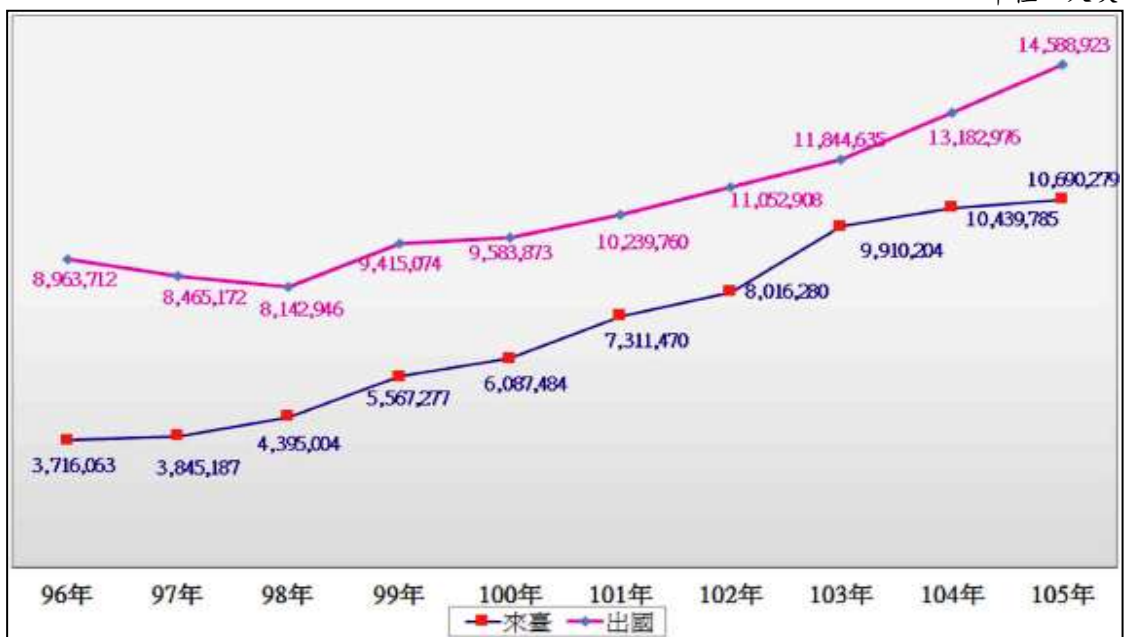
## ② 台灣產業現況與發展

### 航空客運業務方面

根據交通部觀光局《觀光統計月報》資料顯示，105 年度國人出國 1,458.89 萬人，較 104 年度 1,318.30 萬人成長 10.66%，主係因國人出國赴日、韓旅遊熱度依舊不減，其中，因日圓匯率下滑、開放簽證、消費稅免稅、廉價航空興起等因素致赴日旅遊人數占比已逾總出國人數之 30%，且較 104 年度成長 13.10% 達 429.52 萬人，赴韓旅遊人數則較 104 年度大幅成長 61.65% 達 80.84 萬人；此外，雖陸客來台表現未顯理想，然因商務需求及大城市觀光強度良好，推動國人赴中國之意願增強，致 105 年度國人赴中國達 368.55 萬人，較 104 年度成長 8.27%；另因免簽及增班增線效益擴大，推升國人赴歐美之旅遊人數，加以日本、韓國及東南亞旅台之意願提高，配合新闢航線及增加航班帶動歐美地區旅台之需求增強。綜前所述，因往返日韓、東南亞及歐美等地區旅運需求強勁，推升我國 105 年度實質載客量之成長，根據民航局 105 年統計年報顯示，105 年度我國各機場進出旅客(含入境、出境及過境旅客)計 6,325 萬人次，較 104 年度增加 8.76%；其中國際航線(含港澳)旅客 4,072 萬人次，較 104 年度增加 12.61%；兩岸航線旅客 1,126 萬人次，較 104 年度減少 4.78%；國內航線旅客 1,084 萬人次，較 104 年度增加 10.66%；過境旅客 43 萬人次，較 104 年度增加 15.13%，均顯示我國航空客運市場已有逐漸轉強之趨勢。106 年度除對中國地區商務需求維持擴張格局外，受惠於人民幣貶值致中國旅遊團費下降、三天以上連假較 105 年度增加、對東南亞旅遊政策利多、往返日韓旅客成長趨勢不變及歐美免簽待遇國等航線班次彈性增加等因素，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預測我國 106 年度航空客運量將較 105 年度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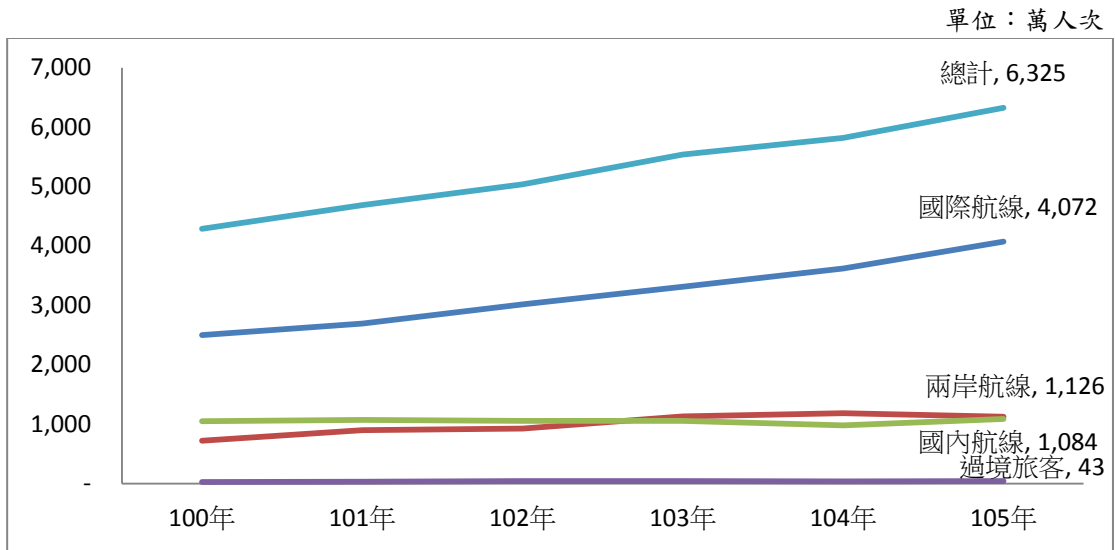
### 近十年來臺旅客及國民出國人次變化

單位：人次



資料來源：交通部觀光局

## 我國各機場進出旅客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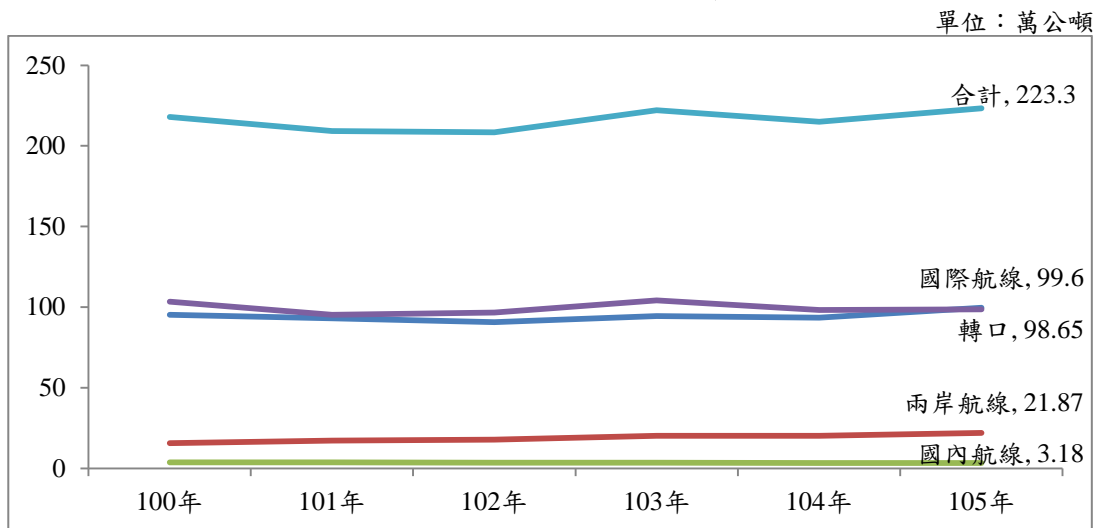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民航局 105 年度民航統計年報

### 航空貨運業務方面

受惠於 105 年下半年度外銷出口情勢轉好、亞洲區及亞歐航段運輸需求增強，又因「非蘋陣營」新機效益及換機潮，帶動我國半導體出口至中國大幅成長，支撐貨運攬貨量由衰退轉為成長態勢，根據民航局 105 年統計年報顯示，105 年度各機場裝卸貨運量(包含進口、出口及轉口之貨物及郵件)為 223.3 萬公噸，較 104 年度成長 3.83%；其中國際航線貨運量(含港澳)99.6 萬公噸，較 104 年度成長 6.57%；兩岸航線貨運量為 21.9 萬公噸，較 104 年度增加 8.48%；轉口 98.7 萬公噸，較 104 年度微幅增加 0.54%；國內航線貨運量 3.2 萬公噸，較 104 年度減少 4.22%，惟對整體貨運影響甚微，105 年度我國航空貨運終能擺脫 104 年度之衰退格局。由於全球景氣持續回溫，經濟學人(EIU)預期 106 年度全球經濟成長率將持續成長，加上半導體製造業出貨表現維持溫和擴張步調及全球電商業務快速成長，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預測我國 106 年度航空貨運量將較 105 年度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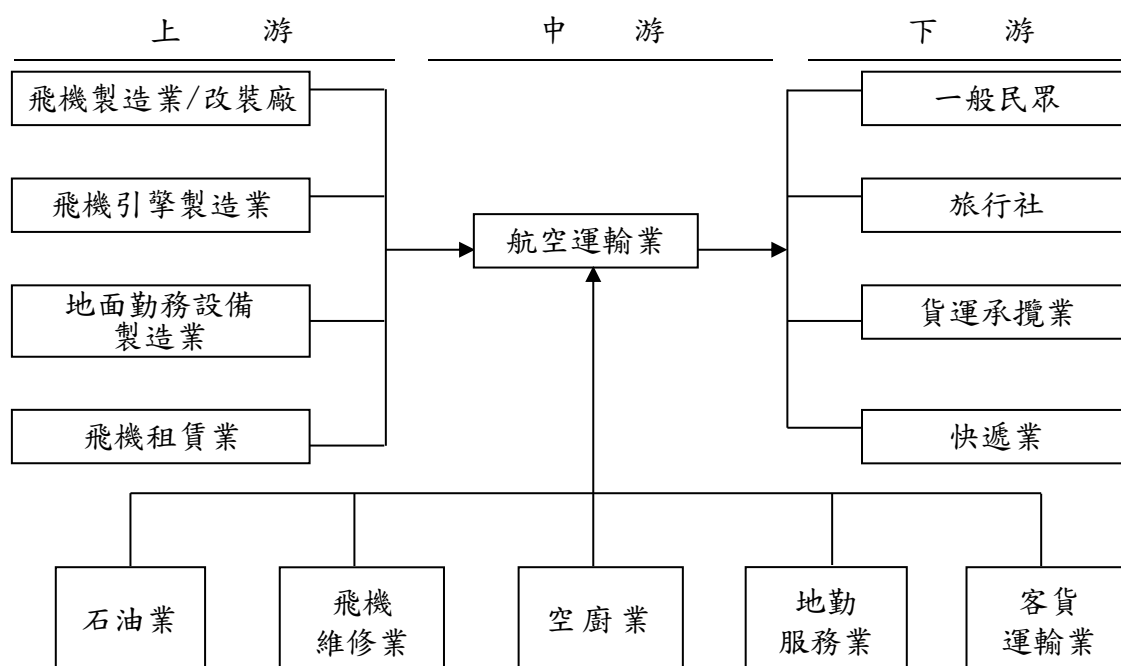
## 我國各機場貨運成長趨勢



資料來源：民航局 105 年度民航統計年報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航空運輸服務業係以提供客、貨運輸服務為主要內容，而其營運有賴上、中、下游各相關產業的支援及配合才得以提供完善的服務流程並滿足客戶需求，茲將本公司之上、中、下游各產業關聯性，以圖示並說明如下：



### i. 上游產業

**飛機製造業及改裝廠：**本公司賴以營運的機隊，主要係向國外著名之商用飛機製造廠商訂購，包括美國波音公司及法國空中巴士集團。

**飛機引擎製造業：**飛機引擎為飛機之重要組件，影響飛行之航程及飛航效率等重要功能，目前世界主要的飛機發動機製造商為奇異、普惠、勞斯萊斯等。航空運輸業者主要依機型的要求及考量維修成本、維修作業標準化及維修技術能量等因素，來選擇引擎的形式及其供應商。

**地面勤務設備製造業：**機坪作業所需牽引車輛及相關機具設備均屬地面勤務設備。

**飛機租賃業：**依財務狀況規劃以自購或租賃方式引進新機，故飛機租賃業者亦為航空運輸業之上游業者。

### ii. 中游產業

**石油業：**航空燃油占航空公司營業成本比例相當大，且國際油價易受國際局勢、產油國聯合減產及匯率波動等因素影響，燃油成本之控制更形困難。為穩定燃油成本，本公司除與世界主要燃油供應商簽訂長期合約以爭取更大之折扣外，亦利用期貨工具達到避險目的。

**飛機維修業：**飛機定期及不定期(緊急或特殊情況)檢查、保養及維修與飛航品質及安全息息相關。本公司於開航之初，便斥資興建現代化的巨型廣體飛機修護中心，即子公司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

取得美國聯邦航空總署(FAA)及歐盟民航組織(EASA)等 14 個國家之多項維修認證及 ISO-AS9100 品保認證，且與美國奇異飛機集團進行聯盟合作，成立長異發動機維修(股)公司進行聯盟合作，有利於建立航機維修及發動機整體翻修的能量與更高層次技術，對本公司之飛航安全多一份保障。

**空廚業：**餐點為飛航服務品質重要之一環，為掌握機上供餐品質，本公司委由子公司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台北站之餐點作業，其餘各外站，則慎選當地合格空廚業者負責相關業務。

**地勤服務業：**地勤服務為機場整體作業中之一環，其包括項目種類繁多，主要工作為：機場櫃檯劃位、引導航機到離機場等機坪作業，行李、貨物及郵件托運、機邊打盤、裝櫃及上下機裝卸服務。目前本公司國內場站多委由子公司長榮航勤股份有限公司負責地勤業務，以掌握作業品質，國外場站則將不同地勤項目委託國際同業或當地機場專業地勤公司代理。

**客貨運輸業：**本公司基於品質考量委由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負責本公司飛航、空服人員往返機場間的接駁運輸作業。

### iii. 下游產業

**一般民眾：**由於經貿發展、個人所得提高，一般民眾出國從事商務考察或觀光旅遊的機會大增，另配合網際網路的便利性，為本公司積極爭取的直接客源。

**旅行社：**本公司持續與旅行社搭配共同行銷，將產品透過旅行社的行銷網路推廣至一般民眾及公司行號；加以包機需求，形成獲利商機。

**貨運承攬業：**業務範圍包括進口貨運、出口貨運、轉口貨運，以及航空貨櫃之陸路運輸，亦有同時兼營報關業務，可謂航空貨物在陸側(Land Side)的接駁運輸者。近來本公司亦直接承攬國際展覽品之包機運送服務，除有利營收成長外，亦可提高國際知名度及市場競爭力。

**快遞業：**陸上快遞公司與空運運輸服務相互結合，以提供更便捷之服務。

###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 ①國際性策略聯盟的發展

由於航權與市場的限制，航空公司為增加全面競爭能力、拓展飛航網路，常以航線聯營及飛行常旅客計畫合作等方式，與同業策略聯盟合作，提高整體服務品質及旅客行程方便性，同時達到資源共享及規模經濟而降低成本。目前全球航空業形成三大策略聯盟，以可售座位公里(ASK)為計算基礎合計已佔全球三分之二，而本公司現階段與聯合航空(United Airlines)、全日空(All Nippon Airways)、加拿大航空(Air Canada)、中國國際航空(Air China)、韓亞航(Asiana Airlines)、新加坡航空(Singapore Airlines)等十七家航空公司聯營合作，提供便捷的航網服務，未來將持續爭取與星盟各區域航空公司聯營之機會。

### 三大航空聯盟

Star Alliance	One World	Sky Team
Adria Airways	Airberlin	Aeroflot
Aegean Airlines	American Airlines	Aerolíneas Argentinas
Air Canada	British Airways	Aeromexico
Air China	Cathay Pacific	Air Europa
Air India	Finnair	Air France
Air New Zealand	Iberia	Alitalia
ANA	Japan Airlines	China Airlines
Asiana Airlines	LATAM	China Eastern
Austrian	Malaysia Airlines	China Southern
Avianca	Qantas	Czech Airlines
Avianca in Brazil	Qatar Airways	Delta Air Lines
Brussels Airlines	Royal Jordanian	Garuda Indonesia
Copa Airlines	S7 Airlines	Kenya Airways
Croatia Airlines	SriLankan Airlines	KLM
EGYPTAIR		Korean Air
Ethiopian Airlines		Middle East Airlines
<b>EVA Air</b>		Saudia
LOT Polish Airlines		TAROM
Lufthansa		Vietnam Airlines
Scandinavian Airlines		XiamenAir
Shenzhen Airlines		
Singapore Airlines		
South African Airways		
SWISS		
TAP Portugal		
THAI		
Turkish Airlines		
United		

資料來源：Star Alliance, One World, Sky Team 官方網站

#### ② 國際及國內航空市場之開放

國際航空市場的長期發展趨勢係走向自由開放，截至目前為止，以美國市場開放最徹底，惟為維持航空業的自由競爭及保護消費者利益，美國政府仍有一定程度的管制。美國航空政策的外溢效果及交互需求影響，使歐盟及世界各國跟進逐步採取開放市場的措施。目前我國航空市場雖非完全開放，然亦逐步降低業者營運限制，朝航空市場自由化及國際化的目標邁進。

#### ③ 航空相關產業之整合

每次航空運輸任務的完成，除航空運輸業者外，須倚賴相關產業的全力配合，舉凡空廚的餐點供應、機坪作業的地勤支援、航機的維修檢測、機場至內陸的陸側運輸、旅遊業之結盟等。因此，航空運輸業者為確保航空運輸的安全與服務品質，進而達到降低成本及增加營收之目的，各航空公司無不設法尋找經營理念契合的合作夥伴，或以轉投資方式進行航空相關產業整合。航空公司更將跨足飛機零組件製造與維修領域，打造全新供應鏈，形成完整的航空產業。

#### ④航空貨運結構改變

隨著產業結構的改變，大型儀器機具的空運需求逐年下滑，電子產品設計朝向輕薄短小的趨勢下，使得航空貨運結構逐漸改變。近年來行動裝置在消費市場的普及與智慧科技應用的滲透率極高，薄型輕量化的資訊電子產品與網購、電商貨物的比重逐年增長，高收益的冷鏈、醫療生技運送服務等產品均能以客機腹艙載運，航空貨運業對貨機艙位的依存與需求度降低，客機腹艙艙位漸成為航空貨運營運主流。近年來，全球貨機的運能成長減緩，新交付的貨機主要用來汰換老舊機型，反觀客機腹艙的載貨運能隨著客機數量增加而逐年成長，本公司亦持續調整客、貨機隊規模，並隨著新型客機的陸續投入營運，加強銷售客機腹艙艙位，以優化機隊經營綜效。

#### (4)競爭情形

本公司主要提供客運及貨運航空運輸及相關服務，依民航局統計資料顯示，104年度及105年度台灣國籍航空公司承載國際兩岸航線旅客人數及貨運量市占率，本公司皆為全台國籍航空公司中第二大航空公司，顯示本公司於該產業擁有一定之競爭地位。

航空公司	客運				貨運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載客人數 (人)	市占率	載客人數 (人)	市占率	貨運噸數 (公噸)	市占率	貨運噸數 (公噸)	市占率
中華	13,838,056	47.65%	14,007,851	44.86%	897,410	55.96%	957,399	57.66%
<b>長榮</b>	<b>10,064,855</b>	<b>34.66%</b>	<b>11,243,505</b>	<b>36.01%</b>	<b>622,140</b>	<b>38.80%</b>	<b>610,994</b>	<b>36.80%</b>
立榮	746,410	2.57%	802,918	2.57%	18,346	1.14%	22,166	1.33%
復興	1,677,701	5.78%	1,696,717	5.43%	33,214	2.07%	34,706	2.09%
華信	1,496,781	5.15%	1,403,628	4.49%	26,238	1.64%	20,040	1.21%
遠東	349,555	1.20%	248,714	0.80%	0	0.00%	0	0.00%
台灣虎航	647,926	2.23%	1,401,418	4.49%	6,289	0.39%	15,170	0.91%
威航	220,718	0.76%	422,154	1.35%	0	0.00%	2	0.00%
總計	29,042,002	100.00%	31,226,905	100.00%	1,603,637	100.00%	1,660,477	100.00%

資料來源：民航局 104 年度及 105 年度民航統計年報

####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無。

(2)研究發展人員及其學(經)歷：不適用。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及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委託廠商研發及導入新系統、購買軟體、整合航空作業系統所支出之費用合計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金額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合計金額	190,000	200,000	76,000	49,000	91,000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主要計畫摘要如下表：

年度	研發產品
102 年度	星盟入盟準備
	新一代客運核心系統
	貨運即時資料分析系統
	資料倉儲分析平台移轉建置
	Pre-order 及樂 e 購 App 開發案
	資訊系統儲存虛擬化規劃與導入應用
	核心網路架構規劃及效能提升建置
	全球網路通訊作業平台升級建置案
103 年度	星盟 PAI Hub 及 PCD Hub 系統
	機上全球通訊系統
	機位銷售管理模式
	貨運分析管理系統
	網路端點存取控制建置
104 年度	全球資訊網改版暨符合 DOT 法規網站無障礙開發專案
	機上娛樂系統增值服務
	飛航資訊系統 M 化專案
	餐勤巡機作業系統 M 化專案
	客運 O&D 分析專案
	全球網路應用效能與流量監控管理工具建置導入
105 年度	電子商務平台架構升級案
	顧客經驗管理前導專案
	飛航記錄電子化
	資訊系統特殊權限帳號密碼保護架構設計
	資料中心防火牆安全防護架構設計
106 年截至 8 月止	EVA 行動 APP 改版
	新一代後艙排班優化班表引擎建置

(5)未來之研發計畫

①本公司未來投入於下列產品或系統服務之研發：

未來研發之產品	未來研發產品事項說明	預計完成時間
旅客快速報到服務系統改版升級	本公司自 98 年開始提供旅客快速報到服務，陸續於桃園機場、高雄機場、松山機場、台中機場等國內機場，以及倫敦希斯洛、曼谷蘇凡納布、香港、阿姆斯特丹、東京成田及洛杉磯等十個國際機場推廣建置，於過往幾年已經取得良好成效。為了更快速回應旅客與市場的需求，提升旅客服務質量，本公司將提供自助託運行李服務等相關功能，調整優化系統的報到流程，並藉由系統平台的升級，提供旅客更為完善與穩定快速的報到與劃位服務。	106 年 12 月 目前執行進度 65%
新一代貨運系統開發案	本公司貨運營運系統自 90 年開始提供貨運業務相關單位使用，於過往十餘年因應全球貨運市場的快速變遷，不斷	106 年 12 月 目前執行進度

未來研發之產品	未來研發產品事項說明	預計完成時間
	提升系統功能與客戶服務的質量。有鑑於客戶服務質量的需求不斷改變及資訊技術的演變，調整及優化系統作業流程，刻不容緩。藉由開發新一代貨運系統，提供貨運業務單位穩定、快速的統一服務，即時掌握市場變化及滿足客戶服務需求。	60%
資料倉儲系統資料庫軟硬體平台提升案	為能更快速回應航空市場變化且更有效支援公司決策制定，本公司將投入資源研究及導入新一代資料倉儲系統資料庫作業平台，並搭配應用系統程式研發，整合旅客數、貨載量、航班、營收等資訊，提高資料倉儲資料庫穩定度與可用性，加速資料倉儲系統作業效率，以滿足未來公司業務發展需求。	106年12月 目前執行進度 70%
保稅新大樓網路通訊架構設計	本公司擴大機隊運量而新建之新保稅大樓將於年底啟用，為確保自動裝載倉儲系統及航機機上用品自動化作業之裝載服務穩定可靠，本案將投入研發新一代資料傳輸所需的高效能及多重備援網路通訊架構，以達成電腦中心上、下游資訊系統與自動倉儲資料交換需求，並提供穩定與高可用度的交易環境。	106年12月 目前執行進度 55%
電腦機房運作環境設施更新設計	為改善本公司現有電腦機房環境瓶頸，提升空調、電力、消防與監控等設施之整體運作效能，預計於本案投入研究資源，規劃並設計各項設施改善措施，以及增進安全及備援架構，以達成電腦機房作業節能減碳、電力供給不中斷及環境監控自動化的目標，滿足本公司未來資訊系統發展及業務營運成長需求。 本案規劃於105-106年分階段執行六個子項目的研發與建置作業，106年將持續進行環境監控自動化之整合、不斷電架構提升與提高系統監控效率之專案。	106年8月 目前執行進度 98%
南崁園區樓層主幹網路實體線路改接優化案	為提升本公司南崁園區各大樓營運作業不中斷之服務質量，本案將研發建構園區各大樓主幹光纖優化網路，確保各大樓樓層光纖網路可同時銜接至主、副電腦中心，以確保單一機房發生異常時，仍可維持各大樓使用者具有不中斷的網路連線，以持續提供本公司全球客戶不間斷的各項資訊服務。	106年11月 目前執行進度 60%

②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原因：

- A.營運管理階層的全力支持。
- B.專案管理的嚴格落實。
- C.預算成本的良好管控。
- D.新技術的掌握與驗證。
- E.所有參與部門的配合及支援。
- F.業務需求的徹底了解。



####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短期計畫

###### ①妥善因應兩岸客運業務

因應大陸來台人數限縮，陸客團進量趨緩，故針對赴台團佔比較高之航線，調整營運機型或減班，以達集客效應、降低營運衝擊。同時機動調整台灣出發及大陸出發、團體與散客之銷售比例，透過機位靈活的控管，維持旅客承載及平均收益。

###### ②積極推展新闢航線或航班加密

###### ■北美

桃園-西雅圖：105年5月15日起，由每週10班增為11班。

桃園-芝加哥：105年5月29日起，由每週4班增為7班。

桃園-溫哥華、多倫多：105年6月15日起，各由每週5班增為7班。

桃園-舊金山：105年8月3日起，由每週14班增為17班，預計106年年底前再增至21班。

上述航線增班後，北美航線每週將由現行80班成長至92班。

###### ■大陸

因應復興航空解散後，本公司經分配取得兩岸航線包括桃園-浦東、松山-浦東、松山-重慶、松山-天津，已進行開航申請相關作業，俟兩岸民航主管機關核可並取得時間帶後，將再規劃開航日期。

###### ③提高機隊及航線調整之機動性

依市場需求調整客貨機營運航線，並充分運用機隊運能，機動調整航班，提升整體營運效益。

###### ④提升運價及獲利能力

因應全球航空貨運市場供需失衡之情況，本公司持續推行貨機機隊優化計畫，期能協助提升低迷的運價，另亦積極攬收高單價之郵件、快遞及冷鏈貨物，以提高獲利。

##### (2)長期計畫

###### ①調整機隊規模

配合業務成長及市場需求，本公司持續檢討機隊規模與機型組成。104年度再與波音公司以及租機公司商議於106年下半年度開始，陸續引進2架全新777-300ER、4架787-9以及20架787-10客機，本公司777-300ER機隊將於106年達到34架之規模，787客機機隊將於111年達到24架規模。

另配合客運市場持續成長，考量原有A330-200租機自104年起租期陸續屆滿而退租，將於106年再引進4架效益更佳之A330-300客機，用以替補A330-200退租後產生之運能缺口。

因應本公司未來貨運營業需求，並配合MD-11貨機和747-400貨機汰換計畫，本公司將於106年~108年間引進5架全新777貨機，將改善貨運機隊之營運效

益，並維持本公司之全貨機機隊運能，及時因應市場需求之變化。

## ②提升服務內容

為提供旅客旅程中更舒適、安心、多元的服務空間，本公司除持續致力於客艙軟、硬體設施汰換更新，並積極強化客艙服務品質，提升服務效率。貨運部分，除提供客戶於本公司貨運全球資訊網的使用及查詢服務功能外，並不斷更新相關內容，同步提供 EVA Cargo App 貨運即時資訊服務，讓客戶能隨時掌握貨況。此外，持續推動貨運承攬業者使用電子提單(e-AWB)，簡化空運貨物作業文件流程。

## ③異業策略聯盟

因應高品質旅遊時代的來臨，本公司將持續與相關行業進行策略聯盟，如與三麗鷗之彩繪機合作；與鼎泰豐及米其林三星主廚中村元計之機上餐點合作；與 RIMOWA 之商務艙過夜包及電子行李標籤合作；與國泰世華銀行之聯名卡合作等，藉以共享彼此資源，構成更完整的服務網，以掌握業務成長機會。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1.市場分析

#### (1) 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客、貨運分區域載客/貨情形等關鍵績效指標(KPI)詳如下表：

#### ①客運

單位：人、百萬公里、百萬元

項目 地區	104年度			105年度		
	承載人數	RPK(註)	客運營收	承載人數	RPK(註)	客運營收
美洲線	1,633,066	17,425	30,475	1,939,103	21,057	33,669
歐洲線	687,534	5,145	9,311	737,053	5,506	8,893
亞洲線	7,697,952	12,401	41,501	8,510,322	13,998	42,539
大洋洲線	46,303	313	585	57,027	385	651
總計	10,064,855	35,284	81,872	11,243,505	40,946	85,752

註：RPK(酬載旅客延人公里)係以酬載旅客人數乘以飛行距離

#### ②貨運

單位：噸、百萬公里、百萬元

項目 地區	104年度			105年度		
	承載噸數	FTK(註)	貨運營收	承載噸數	FTK(註)	貨運營收
美洲線	228,935	2,636	17,898	219,414	2,544	13,918
歐洲線	39,710	403	2,444	38,930	396	2,051
亞洲線	351,770	593	5,694	350,449	612	4,811
大洋洲線	1,735	12	57	2,200	15	61
總計	622,150	3,644	26,093	610,993	3,567	20,841

註：FTK(酬載貨物延噸公里)係以酬載貨物重量乘以飛行距離

(2)市場占有率

最近二年度國籍航空公司國際航線客貨運市場占有率

單位：%

航空公司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客運	貨運	客運	貨運
中華		26.74	37.89	25.04	38.12
<b>長榮</b>		<b>20.90</b>	<b>26.23</b>	<b>21.48</b>	<b>24.84</b>
華信		3.02	0.81	2.61	0.86
復興		3.45	0.51	3.18	0.56
立榮		1.57	0.41	1.50	0.50
遠東		0.66	0.00	0.45	0.00

資料來源：民航局 104 年 1-12 月及 105 年 1-12 月民航統計月報-國籍航空公司國際及兩岸航線客貨運市場占有率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①航空市場之供需變化

105 年度以來全球空運市場供給壓力主要集中於航空貨運，係因貨運需求並無法如客運需求一樣貼近於供給成長之速度。根據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ATA)統計資料顯示，105 年度全球航空客運運能呈高成長態勢，因需求表現同步，故載客率並未下滑，105 年度維持在 80.5% 左右之水準，106 年亦呈成長趨勢。然而，雖航商持續降低市場貨機營運量，並提高廣體客機封存規模，但因廣體客機持續交機並進入市場，機腹載貨所產生之胃納量，於需求尚處恢復之際，產生一定程度之壓力，致載貨率出現下滑情形，預測 106 年全球新機交機數約 1,700 架，半數新機將用來汰換老舊與燃油效率不佳之機型後，預估全球商業營運航機數將達 28,700 架，較 105 年增加 3.6%，營運航次數將達 3,840 萬架次，較 105 年增長 4.9%，整體航空貨運市場供給持續多過需求。

全球航空市場載客率(Passenger Load Factor)及載貨率(Freight Load Factor)變化



資料來源：IATA Monthly Statistics

註：ASKs：Average Seat Kilometer 之縮寫，可售座位公里，意即客運運能總供給量；  
AFTKs：Available Freight Tonne Kilometer 之縮寫，可售貨噸公里，意即貨運運能總供給量。

## 全球波音 777 系列廣體客機交付量及現役機隊數



資料來源：Wind，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106年3月

### ② 因應措施

有鑑於亞洲經濟崛起，全球往返亞洲之經貿活動持續熱絡，帶動機位需求大幅成長之可能性，有利於本公司朝向軸幅式網路擴張發展之策略，茲就本公司主要營運航線未來成長性分析如下：

#### A. 客運航線

##### ■ 美洲航線

本公司每週 80 班客機航班直飛美加地區，包含：洛杉磯航線每週 21 班、紐約航線每週 14 班、舊金山航線每週 14 班、西雅圖航線每週 10 班、休士頓航線每週 7 班、芝加哥航線每週 4 班、溫哥華航線每週 5 班及多倫多航線每週 5 班，並規劃持續增加班次數，包含西雅圖航線增為每週 11 班、舊金山航線增為每週 21 班、芝加哥航線增為每週 7 班、溫哥華及多倫多航線各增至每週 7 班。此外，並維持與聯合航空、哥倫比亞航空及加拿大航空聯營合作，提供國人前往美加內陸及中南美洲便利之轉機服務。

##### ■ 歐洲航線

本公司每週 21 班客機航班直飛歐洲地區，包含：阿姆斯特丹航線每週 3 班、維也納航線每週 4 班、巴黎航線每週 7 班及倫敦航線每週 7 班，提供國人前往歐洲地區便捷的航班服務，並積極爭取其他具市場性之航點。

##### ■ 澳洲航線

本公司飛航桃園-布里斯本每週 5 班，持續推動旅遊市場，並開發澳洲與歐洲間、澳洲與東北亞間之轉機客源。

##### ■ 亞洲航線

本公司東南亞航線共飛航 11 航點、每週 127 班；東北亞航線共 11 航點、每週 152 班；大陸及港澳航線共 17 航點、每週 176 班。配合東南亞航班加密及台日、台韓雙向旅遊熱潮，積極拓展東南亞往返台灣及轉機往返東北亞之市場。

## B. 貨運航線

北美航線為本公司主要貨運營收來源，營收占比超過六成。其中，貨機每週提供亞洲至美國洛杉磯、舊金山、芝加哥、達拉斯及亞特蘭大等 5 個航點，計 13 個航班次之貨物運送服務，並以寬體客機腹艙提供往返洛杉磯、舊金山、西雅圖、紐約、休士頓、芝加哥、溫哥華及多倫多等 8 個航點，總計超過 80 個航次之載貨服務，並規劃持續增加班次數，包含舊金山航線增至每週 21 班、芝加哥航線增至每週 7 班、西雅圖航線增至每週 11 班、溫哥華及多倫多航線各增至每週 7 班。故雖貨機數量配合機隊汰換規劃而減少，惟客機航次數增加，106 年貨運艙容與 105 年相較持平。

### (4) 競爭利基

#### ① 卓越的飛航安全紀錄

本公司自開航以來，秉持數十年的國際運輸經驗，以飛航安全便捷等經營理念，提供乘客最妥善舒適的運送服務。為達成「飛航安全快捷、服務親切周到、經營有效創新」的經營目標，本公司致力於飛航安全標準作業程序的建立、工作紀律的落實、組織功能的強化、安全意識的塑造，以建立優質的安全文化，並藉由組織功能的發揮及安全管理系統的推行，以確保航機及旅客的安全。

本公司本著「長榮揚翼、安全無慮」，「追求安全、絕不妥協」的理念，以完美的飛航安全紀錄，在國內外民航主管機關及外部驗證公司的飛安檢查中，不但名列前茅，更創下多項零缺點的完善紀錄。本公司與立榮航空分別獲得交通部民用航空局頒發 105 年度「金翔獎」之「國際及兩岸航線組第一名」及「國內定期航線組第一名」，自金翔獎開辦以來，本公司與立榮航空已分別第五度及第六度榮獲此獎項。並以優異的飛安表現，連年蟬連德國航空專業雜誌 AERO International「全球 10 大最安全的航空公司」。

此外，知名專業航空評鑑網站 AirlineRatings.com 公布 105 年飛航安全評比結果，本公司再度榮獲全球前二十名之殊榮，與國際知名航空公司並列「全球最安全航空公司」，這是本公司第四度獲得該項殊榮。

#### ② 航網持續擴張，擴大軸幅網路效益

本公司飛航的航點遍佈歐、美、亞、澳四大洲逾六十個城市，形成完整的客、貨運飛航網路，以嶄新的機隊搭配密集的航班，除提供完善的服務，滿足消費者需求外，更為空運市場創造更多的商機及良好的經營環境。其中，北美航線為本公司貨運營收主力，除貨機外，密集的北美 777 客機機隊機腹艙位，有助於維持本公司貨運競爭力。

###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① 有利因素

■ 根據 IMF 於 106 年 1 月發布的經濟展望報告，106 年全球經濟成長預測值

可達 3.4%，包括美國、日本、德國等國的 106 年成長預測也都上調，我國行政院主計處及其他研究機構(例如：經濟學人(EIU))，亦紛紛調升全球經濟成長預測值，此將有助於推升航空客貨運需求之持續成長。

- 台灣地理位置優越，為越太平洋重要航空轉運樞紐之一。
- 政府新南向政策，開放泰國、汶萊赴台免簽，提高當地民眾赴台意願，推升航線營收及載客數。
- 宅經濟的興起促進網購、電商經濟蓬勃發展，進一步帶動空運需求。
- 機隊逐年汰舊換新，高效能寬體客機腹艙載貨將進一步提高航線的營收和獲利貢獻。另外，配合客機機隊腹艙運力的增加，貨機機隊已進行調整，106 年第 4 季將開始引進高效能之 777 貨機，並逐步取代 747-400 型貨機，提高航機營運效益。

## ② 不利因素

- 美國川普主政後，提出在地生產，為美國創造就業機會之政策，對外將採取高關稅貿易保護措施，可能對全球供應鏈造成衝擊。
- 地緣政治的緊張情勢，包括中東和非洲國家的內戰和政局動盪，影響該區域石油的出口供應並造成油價波動。美國與中國針對南海問題的爭議，導致區域緊張情勢升高。
- 聯準會持續升息，使人民幣及新興市場貨幣走貶，國際資金若撤出，恐引發匯率大幅波動，各國央行可能被迫採取升息或資本管制措施。
- 中國大陸經濟發展存在下行風險，美國川普政府擴大製造業回流，將衝擊大陸出口。此外，美元利率上升和人民幣貶值交互影響下，企業匯兌風險提高，於中國大陸經濟發展趨緩情勢下，將影響全球貿易發展。
- 全球機場之航廈設備、跑道容量、離到時間帶及各國空域使用等基礎設施未及航空業之發展速度，成為航空業之發展風險。
- 各家航空公司持續擴充機隊，廉價航空公司以低價搶佔航空客運市場，持續影響客貨運市場的競爭態勢及供需平衡。

## ③ 因應對策

- 隨著國際旅運成長，除積極開發具潛力航線，並針對既有航點持續增班；同時藉由航空公司聯營及聯盟合作，強化競爭力、降低營運成本，擴展全球航網。
- 持續機隊汰舊換新，提供優質的客艙設備與服務，鞏固高收益旅客客源，滿足旅客對航空運輸服務的多元化需求。
- 視航線需求彈性調整航班及機型，以降低陸客來台人數衰退之影響，並達到航機使用效率最大化。
- 藉由加強廣宣、拓展企業會員通路，爭取高端旅客市場。
- 因應國際空運物流之變化，彈性調整貨機飛航航次、航點，爭取包機之承攬機會，並積極開闢潛力航點，拓展全球貨運市場。



- 擴大空運郵袋及冷鏈物流、醫療、生技產品等高收益貨物收貨規模，以提高貨運收入。機隊逐年汰舊換新，高效能寬體客機腹艙載貨將進一步提高航線的營收和獲利貢獻。
- 優化運送流程控管及應變處理機制，整體機隊規劃兼顧市場營運與中長期航線布局，持續強化作業效率與市場競爭力，提升經營績效。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客運業務	國際間旅客航空運輸及定期、不定期承攬國際包機業務。
貨運業務	國際間貨物及快遞、郵件、包裹之運送。
維修業務	機體、發動機及飛機零組件之維修。
其他	機上免稅商品等之銷售。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屬航空運輸服務相關產業，非生產事業，無產製過程。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航空運輸服務業及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業務為主，其中營運所需之原物料以航空燃油所占比例較大，可謂主要原料。本公司除與國際知名油商簽有供油合約，供油情形穩定且具有保障，並將隨時觀察油價走勢，採取適當之避險操作，以穩定燃油成本。維修業務方面，主要為機體、發動機維修業務所需之維修材料。

4.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 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毛利率變動率(%)
104 年度	137,168,544	20,239,442	14.76	—
105 年度	144,679,665	19,076,651	13.19	(10.64)%

(2) 價量差異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未達 20% 以上，故不予分析。

5.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上半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 106 年度截至第二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台塑石化	7,608,756	13.04%	無	台塑石化	7,316,427	12.55%	無	GE ENGINE SERVICES DISTRIBUTION	4,710,347	14.11%	無
2	台灣中油	6,870,184	11.77%	無	GE ENGINE SERVICES DISTRIBUTION	6,345,987	10.88%	無	台塑石化	4,484,734	13.43%	無
3					AVIALL AIRSTOCKS	5,942,465	10.19%	無	AVIALL AIRSTOCKS	4,457,267	13.35%	無
	其他	43,874,947	75.19%	—	其他	38,711,565	66.38%	—	其他	19,742,178	59.11%	—
	進貨淨額	58,353,887	100.00%	—	進貨淨額	58,316,444	100.00%	—	進貨淨額	33,394,526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及子公司因發動機維修業務增加，維修成本比重亦相對增長，AVIALL AIRSTOCKS、GE ENGINE SERVICES DISTRIBUTION 均為維修料件供應商。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提供航空產業服務為主，其消費對象為一般社會大眾，並無特定主要銷貨對象。

6.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率
供給量及載運量			
可售座位公里(千)	43,644,951	51,165,815	17.23%
收益旅客公里(千)	35,283,104	40,945,742	16.05%
載客率(%)	80.84%	80.03%	(0.81)ppt
可售噸公里(千)	4,403,697	4,315,191	(2.01)%
收益噸公里(千)	3,644,451	3,566,532	(2.14)%
載貨率(%)	82.76%	82.65%	(0.11)ppt
客貨運能總供給(千)	8,331,743	8,920,115	7.06%
客貨運總運量(千)	6,819,930	7,251,649	6.33%
整體裝載率(%)	81.85%	81.30%	(0.55)ppt

註：因維修種類均依機型及維修等級等因素而有所不同，無法予以量化，其他產品則因種類繁多且單位及單價不一，亦無法量化分析。

增減變動原因：

客運市場運能運量增加主要為引進 7 架 777-300ER 及 6 架 A321-200 客機，新增美國芝加哥及菲律賓宿霧等航點以及美洲、東北亞、東南亞與澳洲效益較佳之航線增班。

貨運市場運能運量減少主因貨運市場艙位仍供過於求，本公司持續採調整機隊及艙位結構等措施。



## 7.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量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量	值	量	值
客運(人)		10,064,855	81,871,572	11,243,505	85,752,229
貨運(噸)		622,150	26,093,054	610,993	20,841,362
維修		-	19,486,042	-	27,086,403
其他		-	9,717,876	-	10,999,671
合計		-	137,168,544	-	144,679,665

註：銷量=收益旅客數(客運)、收益載重噸數(貨運)，另因維修種類均依機型及維修等級等因素而有所不同，無法予以量化，其他產品則因種類繁多且單位及單價不一，亦無法量化分析。

增減變動原因：

客運兩岸航線受到大陸赴台團緊縮政策影響，陸客來台人數銳減，然透過減班、機型靈活調整，將運能轉至東北亞及東南亞等其他效益較佳之航線，減少影響降低衝擊。同時增加越太平洋航線日航班，搭配夜航東南亞之另一套轉機機制，建構綿密航網，提升轉機便利性及競爭力。105 年平均載客率維持 8 成，載客數成長 11.7%。整體貨運市場艙位仍供過於求，本公司持續調整機隊及航線結構，艙位供給較 104 年減少 2.0%，載貨量減少 1.8%，載貨率下滑 0.1%。

###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年；%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截至 106 年 9 月 15 日止
員 工 人 數	飛 航 員	1,171	1,308	1,361
	空 服 員	3,292	4,187	4,533
	其 他	11,092	12,135	12,478
	合 計	15,555	17,630	18,372
平 均 年 齡		35.4	34.9	34.8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9.1	8.9	8.5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 士	0.1	0.1	0.1
	碩 士	4.9	5.0	4.9
	大 專	77.0	77.8	78.4
	高 中	14.6	14.1	13.8
	高 中 以 下	3.4	3.0	2.8

###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 A. 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者之申領情形

本公司之子公司長榮航太、長榮空廚、長榮航勤與長榮航宇均依規定已取得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或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 B. 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者之繳納情形：

本公司之子公司長榮空廚依「水污染防治費網路申報暨查詢系統」進行水質水量申報，依定期檢測申報最大值進行繳納水污染防治費及申報作業。

C. 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之設立情形

本公司之子公司均依環境保護專責單位或人員設置及管理辦法規定設置環保專責人員。

2. 有關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106年7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名稱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長榮空廚	新廢污水處理設備	1	104年9月	97,145	78,526	廢污水處理，俾利放流水符合「放流水標準」之規定。
	MBR膜組浸沒清理套裝浸泡槽	1	105年6月	764	585	MBR膜組浸沒清理用，以維護MBR膜組之有效性。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此情形。

4.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5.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發生重大污染事件，另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未來環境保護問題之因應對策及改善措施如下：

A. 加強能源管理，抑低電力負載及燃油使用，減少二氧化碳排放。

B. 評估規劃再生能源應用，推行生態、節能、減廢、健康等綠建築環境指標群。於105年度更認購250萬度綠色電力，以具體行動支持政府推動再生能源發展，為全球日益嚴重的氣候變遷及地球暖化現象，盡一份心力。

C. 建立持續改善的管理機制及優良的職場環境

① 本公司訓練大樓宿舍熱水、游泳池水加溫用鍋爐(固定污染源)，每年依相關規定定期實施空氣污染物排放檢測並按季申報繳納空氣污染防治費。

② 運航大樓、訓練大樓、備勤大樓所產生之廢棄物，皆依法設置貯存場分類放置，並依公告應回收、再利用及事業廢棄物等類別，委託環保署許可之回收、代清除處理業者執行回收清理作業，並由本公司權責單位定期追蹤稽核，以確保最終處理之合法性。

③ 導入「臺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TOSHMS)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OHSAS 18001)，並自我要求設定高於法規的標準，以更嚴謹的作業環境監測條件與教育訓練，建立符合組織與員工雙方需求的優質、安全的工作環境。

- ④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承諾提供一個安全、衛生及環保的工作環境，不論是高階管理階層或是基層工作人員，大家在從事維修工作的同時也都共同致力於環境保護。未來將持續致力於降低水資源及其他能源的消耗，做好廢料回收與處理，營造一個安全而衛生的工作環境。
- ⑤合併子公司長榮空廚(股)公司設有廢污水處理廠，符合環保署廢污水排放標準，對環境保護工作不遺餘力。

#### D. 機場噪音管制

為符合各地機場週圍噪音管制規定，提供社區寧靜生活環境，國際民航組織 ICAO 及美國聯邦法規 FAR 皆對航空器出廠時的噪音值訂定嚴格驗證標準，本公司全機隊噪音標準皆符合 ICAO 及 FAR 對噪音要求的第三級規範，777-300ER 甚至取得更嚴格的第四級規範；本公司嚴格遵循各機場規定的噪音管制程序，執行航機起飛及降落作業，將機場週邊的音量降到最低，維護社區的寧靜。

#### E. 溫室氣體減量及空氣污染防治

本公司持續實施機隊現代化計畫，採購最新一代廣體客機-波音 787 夢幻客機，其輕量化碳纖維複合物料使用比例佔飛機總重量超過 50%，並同時以 LED 照明設備取代螢光燈管，可減少約一半的電量，加上配置 GE 公司最新型 GEnx 發動機，比起舊型廣體客機可減少兩成的燃油消耗與溫室氣體排放，本公司將逐步汰換舊有之機型，以最新環保節能科技減低航空業所造成之環境衝擊。

除了不斷引進全新、省油及環保機種外，本公司於 104 年成立「永續環境推進小組委員會」，透過節油、環境、能源及碳權控管等四大面向，全面規劃環境及能源管理作業方針與政策，推動各項行動方案及航機節油減碳措施以降低溫室氣體排放及作業機坪之噪音污染。

同時，遵循歐盟碳排放交易機制(EU ETS)之規範，持續依規定監控航空器碳排放資料並提交年度報告，於第三方驗證機構實施資料驗證後進行申報。

#### F. 導入 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及 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

為健全企業環境及能源管理機制，落實暨有效管理環境及能源系統和效益，本公司已於 105 年 1 月取得 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及 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雙項國際認證，透過系統化的管理思維及組織運作，推動環境保護相關管理方案及行動，朝永續之綠色企業邁進。

#### G. 未來二年度之環境保護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預計)	107 年度(預計)
廢棄物清除處理費	40,046	41,230
航空器噪音防制費	154,176	164,968
歐盟碳排放作業費	213	208
環境及能源管理系統建置與專案研討費用	1,928	1,509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預計)	107 年度(預計)
廢污水處理費	12,946	14,498
防治污染設備	216,676	0

#### (五)勞資關係

####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員工福利措施

①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成立於 86 年 10 月 30 日，並經桃園縣政府核發八六府勞福字第 225031 號登記證，依法由公司及員工提撥福利金，辦理下列福利事項：

(A)結婚補助費

(B)喪葬補助費

(C)探視慰問補助金、住院慰問金、重大傷病慰問金

(D)節慶禮券或禮品

(E)語文補助

(F)休閒健身設施

(G)部門文康活動

②提供午餐、加班餐及輪值人員早、夜點餐費。

③提供制服及制服洗衣服務。

④提供員工上下班交通車及輪班人員交通車資。

⑤提供結婚禮金、奠儀、傷病慰問金、調任安家補助費、調動補助。

⑥公司每年將視營運情況發給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

⑦設置醫務室，提供專業醫師問診、用藥，並提供員工免費定期健康檢查。

⑧為員工投保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團體意外險、員工國外出差住院暨傷害醫療險、並提供團體定期人壽保險優惠費率。

⑨提供心理諮商，持續關心員工，並對有需要者辦理個別諮商服務。

##### (2)進修與訓練

##### ①地勤進修訓練

本公司自創立以來，持續致力於提升企業人力素質、管理能力及專業知識，以創造公司更高的經營績效，整體的教育訓練程序皆已標準化，並通過 ISO 9001 2008 年版的認證。本公司地勤訓練課程分為部室職能訓練、客貨運年度訓練、IATA 訓練等三類，茲說明如下：

(A)部室職能訓練：各部門依其職掌業務對人員專業要求所提供的訓練，包含部門專業訓練、主管級人員的管理訓練，以及提升人員軟性知能(soft skill)的一般性訓練。

(B)年度訓練：為提升從業人員的專業知識、技能與服務態度，使其能夠提供旅客優質的服務，針對地勤人員作業特性所提供的專業訓練，包含訂位、票務、客貨運務、載重平衡、行李與危險品規則等課程。

(C)IATA 與 Star Alliance 訓練：依地勤人員的專業需求程度，派員參加由國際航空運輸協會 IATA (International Aviation Transportation Association)及星空聯盟(Star Alliance)主辦的相關訓練。

(D)本公司 105 年地勤訓練實績統計如下：

完訓人數	受訓總人時	總訓練費用(新台幣仟元)
12,241	118,796	23,324

②空服員進修訓練

本公司新進培訓之空服人員，均須接受三個月的基礎訓練，訓練課程包括練習操作飛機上各類機具及設備、模擬及演練各類緊急、特殊飛行狀況之應變及學習各項專業知識等，通過考核後方能加入飛行勤務。

針對在職空服人員，本公司提供下列各項訓練，105 年空服員訓練實績統計如下：

訓練課程名稱	完訓人數	訓練時數/每人
定期複訓	2,967	24
747 機種轉換訓練	202	28
777 機種轉換訓練	327	24
A330 機種轉換訓練	473	20
A330 機種轉換訓練(窄轉寬)	173	32
A321 機種轉換訓練	970	16
事務長升等訓練	47	64
副事務長升等訓練	149	40
助理事務長升等訓練	536	40
資深客艙組員進修訓練課程	394	48
客艙組員進修訓練課程	1,088	16

③飛航員進修訓練

本公司培訓之飛航學員必須接受三階段訓練，包含：地面學科訓練、基礎飛行訓練、進階訓練及機型轉換訓練。

針對在職飛航人員，本公司提供下列各項訓練，105 年飛航員訓練實績統計如下：

訓練課程名稱	完訓人數	訓練時數/每人
新進飛航員-外籍組員	85	281
機型轉換訓練-模擬機訓練	109	149
升等訓練(原機型 SFO 升等 PIC)	21	45
升等訓練(升等 SFO)	52	8



訓練課程名稱	完訓人數	訓練時數/每人
恢復資格訓練	10	92
定期(Simulator)複訓	1,756	6
定期(Ground School)複訓	923	29
CRM-Joint Emergency Training	923	8
CRM-LOFT 初訓	11	2

### (3)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員工退休辦法，該辦法涵蓋所有正式員工，有關勞工退休金之規定說明如下：

#### ①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者：

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統籌管理。

每位員工服務年資十五年(含)以內者，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增加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最高總計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所謂基數係指核准退休時前六個月之平均工資。

#### ②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

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後，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公司按月提撥員工每月提繳工資 6% 金額為其退休金。

###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無

###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①持續強化人事制度運作

持續加強進行組織結構的整合、人力配置合理化、進行人事制度、各項津貼的檢視、暢通升遷管道及培育國際化人才，以期能吸引、留任人才，提升人員競爭力。

#### ②維持暢通的勞資溝通管道

維護良好的各種溝通管道，以凝聚共識，並有效提升全體員工的向心力。如定期舉辦經營會議、部門會議及員工面談，傳遞公司未來發展、策略目標、公司重大訊息與措施、重要興革事項，使員工能充分了解公司營運狀況並表達意見，以保持勞資雙方良好互動關係。

##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列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列印日止，因勞資糾紛而遭受相關損失約新台幣 9,162 仟元，另就目前繫屬中之勞資案件預估未來可能之損失約新台幣 2,134 仟元，大多因給付薪資、確認僱傭關係之訴或資遣費差額等訴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影響尚小，不足以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

##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 (一)自有資產

####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年7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飛機	架	1	8808	3,623,043	—	203,502	MD-11 機隊	—	—	已投保	無
飛機	架	1	9407	3,288,415	—	1,159,801	A330 機隊	—	—	已投保	無
飛機	架	1	9410	3,398,712	—	1,235,065	A330 機隊	—	—	已投保	抵押借款
飛機	架	1	9505	2,962,850	—	1,176,520	A330 機隊	—	—	已投保	抵押借款
飛機	架	1	9610	2,342,333	—	604,208	747 機隊	—	—	已投保	無
飛機	架	1	9612	1,716,225	—	587,051	747 機隊	—	—	已投保	無
飛機	架	1	9811	1,886,174	—	0	747 機隊	—	—	已投保	無
飛機	架	1	9807	2,384,321	—	0	747 機隊	—	—	已投保	無
飛機	架	1	8907	4,487,368	—	464,736	747 機隊	—	—	已投保	無
飛機	架	1	9007	5,194,705	—	818,681	747 機隊	—	—	已投保	無
飛機	架	1	9107	5,122,784	—	1,063,884	747 機隊	—	—	已投保	無
飛機	架	1	9511	5,007,590	—	2,133,791	777 機隊	—	—	已投保	抵押借款
飛機	架	1	9602	5,004,820	—	2,192,728	777 機隊	—	—	已投保	抵押借款
飛機	架	1	9608	5,159,663	—	2,400,421	777 機隊	—	—	已投保	抵押借款
飛機	架	1	9703	5,139,976	—	2,555,386	777 機隊	—	—	已投保	抵押借款
飛機	架	1	9705	5,167,542	—	2,613,771	777 機隊	—	—	已投保	抵押借款
飛機	架	1	9801	5,292,691	—	2,851,818	777 機隊	—	—	已投保	抵押借款
飛機	架	1	9912	5,533,611	—	3,541,962	777 機隊	—	—	已投保	抵押借款
飛機	架	1	10001	5,575,659	—	3,597,360	777 機隊	—	—	已投保	抵押借款
飛機	架	1	10005	5,506,651	—	3,631,496	777 機隊	—	—	已投保	抵押借款
飛機	架	1	10304	5,418,387	—	4,461,012	777 機隊	—	—	已投保	抵押借款
飛機	架	1	10305	5,300,317	—	4,360,249	777 機隊	—	—	已投保	抵押借款
飛機	架	1	10306	5,273,637	—	4,366,313	777 機隊	—	—	已投保	抵押借款
飛機	架	1	10402	5,631,088	—	4,866,889	777 機隊	—	—	已投保	抵押借款
飛機	架	1	10405	5,412,995	—	4,764,464	777 機隊	—	—	已投保	抵押借款
飛機	架	1	10406	5,490,320	—	4,860,347	777 機隊	—	—	已投保	抵押借款
飛機	架	1	10506	5,828,088	—	5,480,320	777 機隊	—	—	已投保	抵押借款
飛機	架	1	10508	610,413	—	573,076	ATR 機隊	—	—	已投保	抵押借款
飛機	架	1	10509	608,483	—	574,251	ATR 機隊	—	—	已投保	抵押借款
飛機	架	1	10205	594,090	—	302,580	737 機隊	—	—	已投保	無
發動機 A321 CFM56-5B3/3	具	1	10502	363,434	—	336,116	機務本部	—	—	已投保	無
發動機 A330 CF6-80E1A3	具	1	9604	327,776	—	107,304	機務本部	—	—	已投保	無
發動機 A330 CF6-80E1A3	具	1	9312	433,385	—	151,226	機務本部	—	—	已投保	無
發動機 A330 CF6-80E1A3	具	1	9910	339,935	—	218,612	機務本部	—	—	已投保	無
發動機 777 GE90-115B	具	1	9406	780,826	—	282,730	機務本部	—	—	已投保	無
發動機 777 GE90-115B	具	1	9612	744,496	—	369,800	機務本部	—	—	已投保	無
發動機 777 GE90-115B	具	1	9712	787,496	—	428,733	機務本部	—	—	已投保	無
發動機 777 GE90-115B	具	1	10211	673,464	—	540,160	機務本部	—	—	已投保	無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發動機 777 GE90-115B	具	1	10401	738,132	-	637,772	機務本部	-	-	已投保	無
發動機 777 GE90-115B	具	1	10503	911,673	-	846,979	機務本部	-	-	已投保	無
模擬機-747	架	1	8206	409,541	-	0	747 機隊	-	-	已投保	無
模擬機-A330	架	1	9207	386,543	-	0	A330 機隊	-	-	已投保	無
模擬機-777	架	1	9501	443,786	-	48,567	777 機隊	-	-	已投保	無
模擬機-A320	架	1	10210	344,022	-	242,580	A321 機隊	-	-	已投保	無
模擬機-777	架	1	10304	397,888	-	295,865	777 機隊	-	-	已投保	無
模擬機-ATR72	架	1	10406	317,613	-	264,666	ATR 機隊	-	-	已投保	無
土地-南崁	筆	62	7807-8306	999,698	-	999,698	全公司	-	-	已投保	抵押借款
土地-南崁	筆	1	10502	923,804	-	923,804	全公司	-	-	已投保	無
土地-台北航空	筆	4	8503-8805	864,212	-	864,212	全公司	-	-	已投保	抵押借款
房屋-運航大樓	件	1	8002	1,230,594	-	384,291	全公司	-	-	已投保	抵押借款
房屋-保稅大樓	件	1	9109	359,954	-	184,907	全公司	-	-	已投保	無
房屋-第一訓練大樓	件	1	8111	1,701,238	-	962,208	全公司	-	-	已投保	抵押借款
房屋-第二訓練大樓	件	1	10211	935,079	-	759,359	全公司	-	-	已投保	抵押借款
房屋-航空大樓	件	1	8803	541,378	-	260,811	全公司	-	-	已投保	抵押借款
房屋-維修大樓	件	1	8809	653,042	-	286,796	全公司	-	-	已投保	抵押借款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 (二)租賃資產

1.融資租賃(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

106年7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飛機	架	1	10401	3,459,286	-	2,531,016	777 機隊	-	-	已投保	
飛機	架	1	9606	5,103,584	-	2,554,284	777 機隊	-	-	已投保	抵押借款
飛機	架	1	9612	5,188,263	-	2,741,828	777 機隊	-	-	已投保	抵押借款

2.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伍佰萬元以上之營業租賃資產)：

106年7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名稱	單位	數量	租賃期間	租金	出租人	租金之計算及支付方式	租約所定之限制
飛機	架	1	100.10-112.10	美金約 80 萬元-90 萬元	CIT Aerospace International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0.11-112.11		CIT Aerospace International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0.12-112.12		CIT Aerospace International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4.11-116.11	美金約 90 萬元-100 萬元	Panamera Aviation Leasing VIII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4.12-116.12		A330 MSN 1690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6.01-118.01	美金約 70 萬元-80 萬元	Pembroke Aircraft Leasing(UK)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6.03-118.03		Pembroke Aircraft Leasing(UK)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6.06-118.06		BOC Aviation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97.03-106.08	美金約 135 萬元-150 萬元	DAE Capital Leasing B.V.	每月付款	無



資產名稱	單位	數量	租賃期間	租金	出租人	租金之計算及支付方式	租約所定之限制
飛機	架	1	97.03-106.08	美金約 35 萬元-45 萬元	DAE Capital Leasing B.V.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97.07-109.07		IGAF MSN 33755 B.V.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4.11-117.05		ALC B773 44554, LLC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5.01-117.01		ALC B773 44552, LLC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5.07-117.07		Celestial Aviation Trading 3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5.09-117.08		ALC B773 61601, LLC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5.09-117.09		Celestial Aviation Trading 2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5.09-117.09		Celestial Aviation Trading 44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5.10-117.10		Celestial Aviation Trading 43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6.01-118.01		ALC B773 61600, LLC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6.03-118.03		BOC Aviation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6.03-118.03		Celestial Aviation Trading 56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6.04-118.04		BOC Aviation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6.06-118.06		Celestial Aviation Trading 68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1.10-111.10		ACG Acquisition BR2012-10B LLC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1.12-111.12		ACG Acquisition BR2012-10A LLC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1.12-111.12		ACG Acquisition BR2012-11 LLC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5.09-112.02		FGL AIRCRAFT IRELAND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2.10-112.10		Panamera Aviation Leasing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3.10-112.11		Jin Shan Ireland Company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3.10-113.03		Jin Shan Ireland Company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3.03-113.03		Celestial Aviation Trading 54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5.06-113.05		ZHUOSHUI AVIATION LEASING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5.09-113.07		JACKSON SQUARE AVIATION IRELAND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5.09-113.09		JACKSON SQUARE AVIATION IRELAND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3.10-113.10		Celestial Aviation Trading 46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4.03-114.03		BOC Aviation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4.04-114.04		BOC Aviation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4.05-114.05		BOC Aviation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4.06-114.06		BOC Aviation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4.07-114.07		BOC Aviation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4.08-114.08	BOC Aviation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5.01-115.01	BOC Aviation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5.02-115.02	BOC Aviation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5.04-115.04	BOC Aviation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資產名稱	單位	數量	租賃期間	租金	出租人	租金之計算及支付方式	租約所定之限制
飛機	架	1	105.05-115.05		BOC Aviation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5.09-115.09		BOC Aviation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飛機	架	1	105.10-115.10		BOC Aviation Limited	每月付款	無
桃園機場 土地房屋租賃	筆	1	106.01-108.12	新台幣 17,680,830 元	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每季付款	無
松山機場 土地房屋租賃	筆	1	106.01-108.12	新台幣 1,609,440 元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台北 國際航空站	每季付款	無
商務中心 土地房屋租賃	筆	2	101.03-111.02	新台幣 10,339,860 元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台北 國際航空站	每季付款	無
HGR 保稅庫房 及開放平台	筆	1	103.10.01- 書面申請終止	新台幣 1,726,036 元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每月支付	無
桃園機場 土地房屋租賃	筆	1	104.08-114.07	新台幣 5,171,850 元	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每季付款	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不適用。

### 三、轉投資事業

#### (一) 轉投資事業概況

106年6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項目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105年度)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報酬	投資損益	分配現金股利	
Sky Castle Investment Ltd.	一般投資業	179,173	346,436	5,500	100.00%	346,436	(註 1)	權益法	15,208	22,880	-	-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一般投資業	327	166,411	未發行股票	99.00%	166,411	(註 1)	權益法	56,347	76,097	-	-
Green Siam Air Services Co. Ltd.	航空客、貨運代理業務	84	9	98	49.00%	9	(註 1)	權益法	-	12,740	-	-
RTW Air Services(S) Pte Ltd.	航空客、貨運代理業務	13,217	30,500	735	49.00%	30,500	(註 1)	權益法	3,722	1,761	-	-
PT Perdana Andalan Air Service	航空客、貨運代理業務	5,086	38,403	41	51.00%	38,403	(註 1)	權益法	3,340	15,092	-	-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飛行學校	624,850	473,741	10,000	100.00%	473,741	(註 1)	權益法	(7,918)	-	-	-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及製造、加工及銷售	2,000,450	8,293,385	508,929	80.00%	8,522,561	(註 1)	權益法	937,483	508,929	-	-
長榮航勤(股)公司	航空站地勤業	111,178	857,866	28,479	56.33%	857,866	(註 1)	權益法	51,045	11,768	2,354	-
長榮空廚(股)公司	供應航空旅客餐點之空中廚房業務及相關食品之買賣	498,000	1,803,595	54,780	49.80%	1,803,595	(註 1)	權益法	278,370	49,800	4,980	-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航空貨物之集散	740,348	1,363,659	72,750	60.625%	1,363,659	(註 1)	權益法	83,712	72,750	-	-
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	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	1,200,000	774,443	120,000	40.00%	774,443	(註 1)	權益法	(173,775)	-	-	-
翔利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25,000	92,422	2,680	100.00%	92,422	(註 1)	權益法	1,491	2,645	-	-
長榮警備保全(股)公司	保全業務	25,000	96,225	6,336	31.25%	96,225	(註 1)	權益法	13,136	-	-	-
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註 2)	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	900,000	580,833	90,000	30.00%	580,833	(註 1)	權益法	(130,331)	-	-	-
長異發動機維修(股)公司(註 2)	航空器及其零件製造業	90,482	103,709	9,048	19.90%	117,102	(註 1)	權益法	30,293	27,416	-	-
Menzies Macau Airport Services Ltd.(註 2)	地勤代理業務	8,032	67,295	未發行股票	20.00%	67,295	(註 1)	權益法	62,203	69,678	-	-
元翔空運貨站(廈門)有限公司(註 3)	航空貨運承攬業、倉儲業	138,784	233,778	未發行股票	14.00%	229,855	(註 1)	權益法	7,161	15,303	-	-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項目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105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現金股利	分配股票股利	
元翔空運貨服(廈門)有限公司(註3)	航空貨運承攬業、普通倉儲業、汽車貨運業、其他運輸輔助業	61,418	109,512	未發行股票	14.00%	62,003	(註1)	權益法	12,383	9,231	-	-

註1: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無相關市價。

註2: 本公司之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3: 本公司透過第三區投資設立再投資大陸公司。

## (二) 綜合持股比例

106年6月30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Sky Castle Investment Ltd.	5,500	100.00%	-	-	5,500	100.00%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未發行股票	99.00%	-	-	未發行股票	99.00%
Green Siam Air Services Co. Ltd.	98	49.00%	-	-	98	49.00%
RTW Air Services(S) Pte Ltd.	735	49.00%	-	-	735	49.00%
PT Perdana Andalan Air Service	41	51.00%	-	-	41	51.00%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10,000	100.00%	-	-	10,000	100.00%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508,929	80.00%	-	-	508,929	80.00%
長榮航勤(股)公司	28,479	56.33%	10,232	20.24%	38,711	76.57%
長榮空廚(股)公司	54,780	49.80%	27,500	25.00%	82,280	74.80%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72,750	60.625%	13,649	11.374%	86,399	71.999%
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	120,000	40.00%	90,000	30.00%	210,000	70.00%
翔利投資(股)公司	2,680	100.00%	-	-	2,680	100.00%
長榮警備保全(股)公司	6,336	31.25%	13,929	68.70%	20,265	99.95%
長異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	-	9,048	19.90%	9,048	19.90%
Menzies Macau Airport Services Ltd.	-	-	未發行股票	20.00%	未發行股票	20.00%
元翔空運貨站(廈門)有限公司	-	-	未發行股票	14.00%	未發行股票	14.00%
元翔空運貨服(廈門)有限公司	-	-	未發行股票	14.00%	未發行股票	14.00%

(三) 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此情形。

四、重要契約

(一)購機契約及租賃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CIT Aerospace International	100.10~112.10	A330-300 (B-16331)	-
	CIT Aerospace International	100.11~112.11	A330-300 (B-16332)	-
	CIT Aerospace International	100.12~112.12	A330-300 (B-16333)	-
	Panamera Aviation Leasing VIII Limited	104.11~116.11	A330-300 (B-16335)	-
	A330 MSN 1690 Limited	104.12~116.12	A330-300 (B-16336)	-
	Pembroke Aircraft Leasing(UK) Limited	106.01~118.01	A330-300 (B-16337)	-
	Pembroke Aircraft Leasing(UK) Limited	106.03~118.03	A330-300 (B-16338)	-
	BOC Aviation Limited	106.06~118.06	A330-300 (B-16339)	-
	KV Aviation UK Limited	105. 11~113.06	777-300ER (B-16703)	-
	IGAF MSN 33755 B.V.	97.07~109.07	777-300ER (B-16712)	-
	ALC B773 44554, LLC	104.11~117.05	777-300ER (B-16725)	-
	ALC B773 44552, LLC	105.01~117.01	777-300ER (B-16726)	-
	Celestial Aviation Trading 3 Limited	105.07~117.07	777-300ER (B-16728)	-
	ALC B773 61601, LLC	105.09~117.08	777-300ER (B-16729)	-
	Celestial Aviation Trading 2 Limited	105.09~117.09	777-300ER (B-16730)	-
	Celestial Aviation Trading 44 Limited	105.09~117.09	777-300ER (B-16731)	-
	Celestial Aviation Trading 43 Limited	105.10~117.10	777-300ER (B-16732)	-
	ALC B773 61600, LLC	106.01~118.01	777-300ER (B-16733)	-
	BOC Aviation Limited	106.03~118.03	777-300ER (B-16735)	-
	Celestial Aviation Trading 56 Limited	106.03~118.03	777-300ER (B-16736)	-
	BOC Aviation Limited	106.04~118.04	777-300ER (B-16737)	-
	Celestial Aviation Trading 68 Limited	106.06~118.06	777-300ER (B-16738)	-
	ACG Acquisition BR2012-10B LLC	101.10~111.10	A321-200 (B-16201)	-
	ACG Acquisition BR2012-10A LLC	101.12~111.12	A321-200 (B-16202)	-
	ACG Acquisition BR2012-11 LLC	101.12~111.12	A321-200 (B-16203)	-
	FGL Aircraft Ireland Limited	105.09~112.02	A321-200 (B-16205)	-
	Panamera Aviation Leasing Limited	102.10~112.10	A321-200 (B-16206)	-
	Jin Shan Ireland Company Limited	103.10~112.11	A321-200 (B-16207)	-
	Jin Shan Ireland Company Limited	103.10~113.03	A321-200 (B-16208)	-
	LAF Leasing Ireland 2 Limited	103.03~113.03	A321-200 (B-16209)	-
	Zhuoshui Aviation Leasing Limited	105.06~113.05	A321-200 (B-16210)	-
	Jackson Square Aviation Ireland Limited	105.09~113.07	A321-200 (B-16211)	-
	Jackson Square Aviation Ireland Limited	105.09~113.09	A321-200 (B-16212)	-
	Celestial Aviation Trading 46 Limited	103.10~113.10	A321-200 (B-16213)	-
	BOC Aviation Limited	104.03~114.03	A321-200 (B-16215)	-
	BOC Aviation Limited	104.04~114.04	A321-200 (B-16216)	-
BOC Aviation Limited	104.05~114.05	A321-200 (B-16217)	-	
BOC Aviation Limited	104.06~114.06	A321-200 (B-16218)	-	
BOC Aviation Limited	104.07~114.07	A321-200 (B-16219)	-	
BOC Aviation Limited	104.08~114.08	A321-200 (B-16220)	-	
BOC Aviation Limited	105.01~115.01	A321-200 (B-16221)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BOC Aviation Limited	105.02~115.02	A321-200 (B-16222)	-
	BOC Aviation Limited	105.04~115.04	A321-200 (B-16223)	-
	BOC Aviation Limited	105.05~115.05	A321-200 (B-16225)	-
	BOC Aviation Limited	105.09~115.09	A321-200 (B-16226)	-
	BOC Aviation Limited	105.10~115.10	A321-200 (B-16227)	-
	光彥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96.05~108.05	777-300ER (B-16707)	-
	光彥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96.12~108.12	777-300ER (B-16709)	-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6.01~106.12	747-400(B-16411)	-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6.01~106.12	777-300ER(B-16707)	-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6.01~106.12	A330-200(B-16335)	-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6.01~106.12	A321-200(B-16201)	-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6.01~106.12	A321-200(B-16202)	-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6.01~106.12	A321-200(B-16203)	-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6.09~113.03	A321-200(B-16209)	-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6.09~113.05	A321-200(B-16210)	-
	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106.01~108.12	土地房屋租賃	-
	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104.07~114.07	土地房屋租賃	-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台北國際航空站	106.01~108.12	土地房屋租賃	-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台北國際航空站	101.03~111.02	土地房屋租賃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10~書面申請終止	保稅庫房與開放式平台	-	
購機契約	The Boeing Company	簽約日 104.07	777-Freighter	-
	The Boeing Company	簽約日 104.11	787-10	-
	The Boeing Company	簽約日 104.11	777-300ER	-

(二) 借款合約

公司名稱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榮航空	借款合同	華南銀行	95.06~107.06	抵押貸款 (航空器型號：A330-200)	-
		兆豐銀行等銀行團	95.11~107.11	抵押貸款 (航空器型號：777-300ER)	-
		兆豐銀行等銀行團	96.02~108.02		-
		兆豐銀行等銀行團	96.09~108.09		-
		臺灣銀行	97.05~109.05		-
		第一銀行等銀行團	97.06~109.06		-
		合作金庫等銀行團	98.02~110.02		-
		第一銀行等銀行團	99.11~111.11		-
		華南銀行	103.05~115.05		-
		臺灣銀行	103.06~115.06		-
		合作金庫銀行	103.09~115.09		-
		兆豐銀行	104.03~116.03		-
		彰化銀行	104.09~116.09		-
		華南銀行	104.10~116.10		-
		臺灣銀行	105.08~117.08		-

公司名稱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榮航空	借款合同	大陸商中國銀行	105.10~117.10	抵押貸款 (航空器型號：ATR72-600)	-	
		大陸商中國銀行	105.10~117.10		-	
		凱基銀行	104.12~111.12	抵押貸款-土地建物	-	
		臺灣銀行	105.01~112.01		-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5.10~106.11	中長期用貸款	-	
		凱基銀行	103.11~106.11		-	
		凱基銀行	104.05~106.11		-	
		中國信託銀行	104.09~107.09		-	
		臺灣銀行	102.12~107.12		-	
		華南銀行	103.02~108.02		-	
		大陸商交通銀行	105.02~108.02		-	
		大陸商交通銀行	105.03~108.03		-	
		彰化銀行	103.04~108.04		-	
		合作金庫銀行	103.05~108.05		-	
		大陸商中國建設銀行	105.06~108.06		-	
		陽信銀行	105.08~108.08		-	
		彰化銀行	103.09~108.09		-	
		彰化銀行	103.11~108.11		-	
		大陸商中國銀行	105.12~108.12		-	
		第一銀行	105.12~108.12		-	
		日盛銀行	105.12~108.12		-	
		臺灣銀行	104.05~109.05		-	
		第一銀行	106.06~109.06		-	
		玉山銀行	106.07~109.07		-	
		王道銀行	105.11~110.11	-		
		彰化銀行	106.05~111.05	-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106.06~111.06	-		
永豐銀行	106.06~111.06	-				
長榮航太	借款合同	台灣銀行	94.01~109.01	抵押貸款-建物	-	
		台灣銀行	101.12~106.12		-	
		台灣銀行	103.01~108.01		-	
		台灣銀行	104.10~109.10		-	
		台灣銀行	104.07~119.07		-	
		凱基銀行	102.02~107.02		-	
		大眾銀行	103.09~106.09	中期信用貸款	-	
		彰化銀行	103.12~106.12		-	
		彰化銀行	104.12~107.12		-	
		新光銀行	104.06~109.06		-	
		上海銀行	104.08~107.08		-	
		上海銀行	106.04~109.04		-	
		第一銀行	104.12~109.12		-	
		遠東銀行	105.02~107.11		-	
		遠東銀行	106.06~109.06		中期商業本票保證	-
		元大銀行	105.04~108.04		中期信用貸款	-



公司名稱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榮航太	借款合同	元大銀行	106.06~109.06	中期商業本票保證	-
		永豐銀行	105.06~108.06	中期信用貸款	-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5.06~108.06		-
		台北富邦銀行	105.07~110.07		註 1
		瑞興銀行	105.08~110.08		-
		國泰世華銀行	105.08~110.08		-
		陽信銀行	105.09~108.09		-
		王道銀行	106.02~109.02		註 2
		玉山銀行	106.07~109.07	中期信用貸款	-
		華南銀行	106.07~111.07		-

註 1：維持流動比例不低於 100%、負債比例不高於 160%及折舊攤銷前利息保障倍數不低於 8 倍之財務標準。

註 2：維持流動比率 150% 以上、負債比率不高於 200%、有形淨值不低於新台幣陸拾伍億元及長榮航空對長榮航太持股達 51% 以上。

##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並無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情事，本公司前各次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者有 10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 105 年度國內第 19 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茲就各該次有價證券發行計畫之相關內容及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 (一)10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1.計畫內容

-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 11 月 17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30044325 號；交通部民用航空局 103 年 10 月 9 日空運計字第 1030027606 號。
-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10,200,000 仟元。
-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600,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17 元，募集資金總額為 10,200,000 仟元。
- (4)計畫項目、預計資金運用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4 年度	
			第二季	第三季
償還借款	104 年第三季	7,500,000	2,556,800	4,943,200
充實營運資金	104 年第二季	2,700,000	2,700,000	—
合計		10,200,000	5,256,800	4,943,200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償還借款：本公司預計以新台幣 7,500,000 仟元償還借款，預計 104 年可以節省利息支出 58,348 仟元，往後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 131,476 仟元。 2.充實營運資金：本次計畫項目中以 2,700,000 仟元作為充實營運資金，若以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融資之平均借款利率約 2.09% 設算，104 年度約可節省 28,215 仟元之利息支出，往後每年約可節省 56,430 仟元之利息支出。			

##### 2.資金支用情形及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執行情形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善計畫
	支用金額	預定	實際	
償還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7,500,000	已依原預計資金運用計劃於 104 年第二季及第三季執行完畢。
		實際	7,5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2,700,000	已依原預計資金運用計劃於 104 年第二季執行完畢。
		實際	2,7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10,200,000	綜上，本計畫業已於 104 年第三季全數執行完畢。
		實際	10,2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本公司該次募集與發行 10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業已依預定進度於 104 年第三季全數執行完畢，並已依規定按季將資金運用情形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 3.效益評估

#### (1)節省利息支出，減輕財務負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籌資後			
	籌資前	104 年第一季	104 年第二季	104 年第三季	104 年第四季
利息支出	321,931	540,729	504,749	87,017	

本公司因產業特性，所需營運週轉支出金額龐大，雖於籌資後依原計畫將資金用於償還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本公司仍有購置機隊及飛機相關之電子儀器及航材等資本支出需要，故持續有營運資金之需求，部分仍以銀行借款支應，致籌資後 104 年第二季之利息支出仍較籌資前提升，惟於 104 年第三季依進度陸續償還借款後，至 104 年第四季利息支出已大幅下降。由上表可知，本公司 104 年第二季至第四季利息支出已逐漸下降，顯示本次籌資用於償還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之效益已有顯現。

#### (2)強化財務結構並提升償債能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籌資前	籌資後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34,164,746	39,263,072
	流動負債	48,369,147	53,762,220
	負債總額	117,095,736	127,628,847
	營業收入	116,921,858	115,892,656
	營業毛利	9,570,778	17,352,315
	每股盈餘(元)	(0.40)	1.69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77.30	72.3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4.27	118.0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70.63	73.03
	速動比率	65.23	67.85

資料來源：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本公司 10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得資金共計 10,200,000 仟元，其中 7,500,000 仟元用以償還借款，2,700,000 仟元係用以充實營運資金，藉以降低本公司之財務負擔，並改善財務結構。比較募資前後之基本財務資料、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在基本財務資料方面，104 年度因受惠於燃油價格下滑，營運成本減少，獲利良好致流動資產較 103 年度增加；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主係因營運所需購置機隊、飛機相關之電子儀器及航材等營運資金需求，致銀行借款增加，另租賃之飛航設備增加，故按租賃合約規定估列必要之維修費用及退租時可能發生之修理費用等除役負債增加所致；104 年度營業收入較 103 年度略下降 0.88%，主係因受整體貨運市場艙位供過於求影響，使貨運收入較 103 年度減少所致，惟客運收入受惠日幣維持低檔，國人赴日旅遊熱潮不減，陸方持續開放二線城

市居民入台自由行，再加上本公司越太平洋及東南亞航線增班等，致客運收入較 103 年度成長，且 104 年度個體營業毛利及每股盈餘皆較 103 年度提升，顯示本公司本次籌資後基本財務資料已有改善，其效益應已顯現。

在改善財務結構方面，本公司負債比率由籌資前 77.30% 下降至 72.3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由籌資前 114.27% 上升至 118.06%；在償債能力方面，流動比率由籌資前 70.63% 上升至 73.03%，速動比率由籌資前 65.23% 上升至 67.85%。綜上所述，顯示該次籌資計畫用於償還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之效益已顯現。

## (二)105 年度國內第 19 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 1.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5 年 12 月 21 日證櫃債字第 10500361451 號；交通部民用航空局 105 年 11 月 30 日空運計字第 1055024387 號。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8,500,000 仟元。

(3)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 19 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總額 8,500,000 仟元。

(4)公司債內容：

①發行總額：發行總額為新台幣捌拾伍億元整，共分為甲、乙、丙、丁、戊、己六券，甲券發行總額為新台幣貳拾伍億元整，乙券發行總額為新台幣貳拾億元整，其餘各券發行總額均為新台幣壹拾億元整。

面額：新台幣壹佰萬元整。

②發行期間：各券發行期限均為五年。

③票面利率及計、付息方式：該公司債各券票面利率均為年利率 1.07%，自發行日起每年依發行在外餘額按票面利率單利計、付息一次。

④還本方式：該公司債各券均自發行日起屆滿第四年及第五年各還本一半。

(5)計畫項目、預計資金運用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6 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償還借款	106 年第二季	8,500,000	2,214,491	6,285,509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償還借款暨改善財務結構，預計 106 年上半年度約可節省 19,481 仟元之利息支出。			

### 2.資金支用情形及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善計畫
	支用金額	預定	實際	
償還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8,500,000	業已依原預計進度於 106 年第二季執行完畢。
		實際	8,5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計劃項目	執行情形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善計畫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8,500,000	
		實際	8,5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本公司該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 19 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案，業已依預定進度於 106 年第二季全數執行完畢，並已依規定按季將資金運用情形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 3. 效益評估

#### (1) 節省利息支出，減輕財務負擔

本公司國內第 19 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募資計畫於 105 年底收足債款後，即按預計進度於 106 年第一季及第二季償還借款。由下表可知，本公司 106 年上半年度支付之利息較去年同期減少 89,435 仟元，達成情形尚屬良好，顯示本次籌資用於償還借款之效益已有顯現。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籌資前	籌資後
		105 年上半年度	106 年上半年度
利息支出		766,650	677,215

#### (2) 強化財務結構並提升償債能力

項目	年度	籌資前	籌資後		
		105 年第三季	105 年第四季	106 年第一季	106 年第二季
基本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38,097,254	49,522,632	45,346,716	42,779,237
	流動負債	54,524,663	56,772,787	54,462,842	54,800,840
	負債總額	125,012,846	142,421,539	139,905,390	135,853,043
	營業收入	30,488,782	29,276,717	29,384,977	30,731,630
	每股盈餘(元)	0.58	(0.29)	(0.18)	0.39
財務結構 (%)	負債比率	69.56	72.76	72.71	71.8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4.47	123.00	122.63	121.6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69.87	87.23	83.26	78.06
	速動比率	64.47	81.83	77.68	73.06

經比較本公司募資前後之基本財務資料，於 105 年第四季底資金募集完成後流動資產餘額較 105 年第三季提高，106 年第一季及第二季依資金運用計畫陸續用於償還借款後，流動資產逐期下降；因 105 年 12 月 31 日為假日，應付款項遞延至 106 年初支付，致 105 年第四季流動負債較 105 年第三季增加，106 年第一季及第二季流動負債則無重大變動；105 年第四季因流動負債及租機除役負債增加，且發行第 19 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8,500,000 仟元，致負債總額較 105 年第三季提升。106 年第一季及第二季則因陸續償還銀行借款及應付款項減少，且第 17 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6,500,000 仟元於 106 年 5 月到期償還，致 106 年第一季及第二季負債總額逐期下降；營業收入方面，因第三季為航空產業旺季，致 105 年第四季營業收入較第三季略下降，惟 106 年第一季及第二季單季營收皆較 105

年第四季逐期提升，營收成長效益已有顯現；本公司之每股盈餘於 105 年第四季募資後為(0.29)元，主係因擴充航線及增購新機，致場站及飛機相關成本增加。106 年第一季之每股盈餘為(0.18)元，主係因 106 年第一季受燃油成本提升、擴充航線及增購新機之成本增加等因素影響致產生虧損，惟本公司積極擴增北美市場航線，搶攻北美轉機客商機，使 106 年第二季每股盈餘提升至 0.39 元，顯示本公司本次籌資後基本財務資料已有改善，其效益應已顯現。

在改善財務結構方面，本公司國內第 19 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籌資計畫於 105 年底資金到位後，已於 106 年上半年度全數用於償還借款。在改善財務結構方面，本公司負債比率由籌資前 69.56% 提升至籌資後 72.76%、72.71% 及 71.84%，主要係因應付公司債餘額增加，使負債總額增加幅度大於資產總額增加幅度所致，而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由籌資前 114.47% 上升至籌資後 123.00%、122.63% 及 121.68%；另償債能力方面，流動比率由籌資前 69.87% 提高至籌資後 87.23%、83.26% 及 78.06%，速動比率由籌資前 64.47% 上升至籌資後 81.83%、77.68% 及 73.06%。綜上所述，本公司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已較籌資前改善，顯示該次籌資計畫用於償還借款之效益已顯現。

##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 (一) 資金來源

1.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7,035,000 仟元。

2. 資金來源：

(1) 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張數為 70,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 7,000,000 仟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2% 發行，發行期間 5 年，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 7,014,000 仟元。

(2) 餘 21,000 仟元將以自有資金支應。

3. 計畫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7 年第二季	7,035,000	3,384,123	1,655,290	1,995,587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預計以新台幣 7,035,000 仟元償還銀行借款，預計 106 年及 107 年分別可以節省利息支出 3,744 仟元及 95,128 仟元，往後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 111,888 仟元。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1.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應揭露事項

項目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公司名稱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	發行總面額：新台幣 7,000,000 仟元 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2%發行)
公司債之利率	票面利率為 0%
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	1.期限：五年 2.償還方法：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1.籌資計畫：本次公司債存續期間之償債款項來源，將以營業收入、資本市場工具或銀行借款支應，並於債券還本付息日或到期日前一個營業日交付還本付息代理機構備付到期本息。 2.保管方法：本公司債因未設立償債基金，故無保管方法。
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	詳本公開說明書參、二、(一)之說明。
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數額	新台幣 13,000,000 仟元
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	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整，依票面金額之 100.2%發行。
公司股份總數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1.股份總數：額定資本 55,000,000 仟元，每股金額：10 元 2.已發行股份總數：4,173,449,024 股 3.已發行股份金額：41,734,490,240 元
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後之餘額	資產總額：212,982,799 仟元 負債總額：153,587,911 仟元 無形資產：2,129,992 仟元 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餘額：57,264,896 仟元 (106 年 6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請詳本公開說明書肆、二之財務報表
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1.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約定事項：主係約定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償債還款義務及違約之清償責任與程序。
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地址	凱基商業銀行城東分行 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 224 號
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係約定申報生效後之相關對外公開銷售之權利及義務。
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無
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請參閱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附件一)。

項目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	不適用
董事會之議事錄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陸、重要決議」
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	無

2.委託經證期局核准或核可之信用評等機關評等者，應揭露事項：無。

3.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就股權可能稀釋之影響觀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會對股權產生稀釋之情形；轉換公司債在債權人未要求執行轉換權利前，對公司並無股權稀釋作用，債權人在可轉換期間內可選擇對其較有利之時間點進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之效果。而就本公司採不同籌資工具融通資金對股權稀釋之影響而言(係假設原股東並未參與認購現金增資普通股)，現金增資對股權稀釋的影響較轉換公司債為大。本公司選擇以轉換公司債方式募集資金，將可有效減少並延緩對股權稀釋之程度，因而對股東之權益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再就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觀之，雖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會增加公司負債，但隨著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除了將會降低負債外，亦會增加股東權益，進而提高每股淨值，因此就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較得以保障。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事項：不適用。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八)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1)適法性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業經 106 年 8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依該次董事會決議之授權於 106 年 9 月 14 日公告調整發行價格為票面金額之 100.0%~100.5%，經查與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並無不符。另，律師對本



次計畫適法性業已出具適法意見書，故本次計畫應屬適法可行。

## (2) 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係參酌資本市場接受度及公司未來營運狀況訂定。且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方式係採承銷團全數包銷並依詢價圈購方式對外銷售，應可確保完成本次資金募集，故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應屬可行。

## (3) 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募集之資金將全數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以減輕利息負擔、改善財務結構，並提升財務融通彈性。本次募資計畫預計於 106 年 10 月完成資金募集，並分別於 106 年第四季、107 年第一季及第二季償還該等借款，經核閱本公司本次預計償還借款之銀行借款合同及融資動撥情形，該等借款確實存在且其合約內容並無不得提前償還或其他特殊限制條款之約定。故待本次募集資金完成後，即可依預定資金運用計畫進行償還銀行借款作業，故本次籌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計畫應具可行性。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計畫就其適法性、資金募集完成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均具可行性，故整體而言本公司本次辦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計畫應屬可行。

## 2. 本次籌資計畫之必要性評估

### (1) 減少利息支出對獲利之侵蝕，降低對金融機構依存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 上半年度
營業收入	115,892,656	115,495,819	60,116,607
銀行借款餘額	54,204,790	58,685,577	56,448,586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A)	1,042,594	1,038,625	535,004
營業淨利(損)(B)	7,372,937	4,961,439	341,257
(A)/(B)%	14.14%	20.93%	156.77%

資料來源：104~105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本公司主要營收來源為航空客、貨運收入，105 年度兩岸航線雖受到大陸赴台團客緊縮政策影響，陸客來台人數銳減，然透過減班及機型靈活調整，將運能轉至東北亞及東南亞等其他效益較佳之航線，以降低衝擊，同時增加越太平洋航線日航班，搭配夜航東南亞之另一套轉機機制，建構綿密航網，提升轉機便利性及競爭力，使 105 年度載客率維持八成，載客數成長約 11.7%，致客運收入較 104 年度提升 4.74%。惟整體貨運市場艙位仍供過於求，進而影響本公司貨運表現，致 105 年度貨運收入較 104 年度下滑 12.29%，使個體營收較 104 年度微幅下降 0.34%；106 年上半年度因美國及東南亞航線往返兩地轉機需求成長，東北亞線持續受惠於日圓走貶，致美洲、東北亞及東南亞航線運能成長，整體載客數較 105 年同期成長約 9.8%，客運收入較 105 年同期提升 7.27%。且 106 年上半年度隨整體貨運市場需求回升，歐美載貨率表現亮眼，致本公司貨運收入較 105 年同期成長

15.67%，使個體營收較 105 年上半年度成長 7.87%。

因應本公司載客數逐漸成長及貨運市場需求回升，整體運量規模逐漸拓展，對於營運資金之需求亦隨之增加，且航空產業之特性因購置機隊及飛機相關所需之電子儀器及航材等資本支出，支出金額龐大且回收期較長，資金主要仍仰賴向各銀行中長期借款及向資本市場募集長期資金支應，待提供客運及貨運之運輸服務後回收以維持營運，故就航空公司之營業特性而言，資金成本為主要之財務負擔，且對公司經營績效影響甚大。由上表可知，本公司目前係以銀行借款支應營運所需資金，104 年度、105 年度及 106 年上半年度銀行借款利息費用占營業淨利之比重分別為 14.14%、20.93%及 156.77%，顯示利息費用對本公司獲利有相當之影響。為健全財務結構及降低利息費用，本次辦理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募資金將全數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以擬償還之借款利率設算，預計 106 年度及 107 年度分別可減少利息支出約 3,744 仟元及 95,128 仟元，爾後每年度約可節省利息支出 111,888 仟元，將可節省利息支出及緩和資金調度壓力。故本公司本次所募集資金全數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不僅可降低對銀行借款依存度，且可預留未來資金運用之調度空間，以維持公司長期發展之穩定性，亦可降低利息支出對獲利之侵蝕，對本公司未來獲利之提昇亦將有所助益，因此本次募集資金計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確實有其必要性。

## (2)改善償債能力並提升競爭力

項目		年度	募資前			募資後(預估)	
			104 年底	105 年底	106 年 6 月底	106 年底	107 年底(註)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72.32	72.76	71.84	72.47	67.86
	流動比率(%)		73.03	87.23	78.06	88.05	61.78
償債能力	速動比率(%)		67.85	81.83	73.06	80.71	52.77

資料來源：104~105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假設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 107 年度全數轉換

就財務結構而言，本公司 104 年底、105 年底及 106 年 6 月底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72.32%、72.76%及 71.84%，105 年底之負債比率與 104 年底相當，106 年 6 月底之負債比率則較 105 年底微幅下降，主係因本公司國內第 17 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於 106 年 5 月到期，應付公司債餘額減少，使負債總額較 105 年底下降所致；另就償債能力而言，本公司 104 年底、105 年底及 106 年 6 月底之流動比率分別為 73.03%、87.23%及 78.06%，速動比率分別為 67.85%、81.83%及 73.06%，本公司 105 年度因發行國內第 19 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8,500,000 仟元，且資金於 105 年 12 月底到位，使流動資產較 104 年底大幅提高 26.13%，流動資產增加幅度較高致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皆較 104 年底提升，而於 106 年上半年度陸續依計畫償還借款及國內第 17 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到期還款後，流動資產較 105 年底減少 13.62%，因流動資產減少幅度較大致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皆較 105 年底下降，且本公司 104 年底、105 年底及 106 年 6 月底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皆低於 100%，顯見本公司實有改善償債能力之必要。

綜前所述，可知本公司為支應營運所需之各項資金主要係以銀行借款及向資本

市場募集長期資金作為支應，在本次辦理籌資並償還銀行借款後，預計於 106 年 10 月完成資金募集，並依預定資金運用進度於 106 年第四季、107 年第一季及第二季陸續償還銀行借款，106 年底因收足債款後資金尚未支用完畢，致流動資產增加幅度較高，使籌資後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皆較 106 年 6 月底籌資前提高；107 年底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預估將分別下降至 61.78% 及 52.77%，主係本公司雖依資金運用進度於 107 年上半年度償還銀行借款，並選擇償還利率較高之中長期借款，惟為因應營運需求而有購置客貨機之需要，使 107 年底流動資產減少幅度較高所致，故 107 年底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雖無顯著改善，惟償還利率較高之借款將有助於獲利能力提升，待將來持續還款並減輕利息負擔後，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可望逐漸回升。

此外在本公司積極擴增北美市場航線及既有東北亞及東南亞航線穩健成長，使載客數逐期增加，加上貨運市場復甦，整體運量規模逐漸拓展，預期營運規模將持續成長。為因應長期營運成長需求，本公司此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用以償還銀行借款，106 年底因增加應付公司債致負債總額增加幅度較大，使負債比率較 106 年 6 月底微幅增加，惟已較 105 年底下降，且若假設 107 年度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則將使 107 年底之負債比率較 106 年底下降至 67.86%，將可使本公司財務結構改善，並可降低營運風險，因此藉由本次募資自資本市場取得較低成本之長期資金，不僅可降低對銀行借款依存度，且可預留未來資金運用之調度空間，對本公司長期營運競爭力之維持亦應有相當之助益，故本次募資計畫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應具必要性。

### (3) 財務資金面

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募集資金總額為 7,014,000 仟元，將全數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將可適度降低負債比率。由本公司 106 年度及 107 年度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觀之，本公司預期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12 月非融資性收入總計為 171,065,952 仟元，若加計 106 年 9 月期初現金餘額 29,720,106 仟元，扣除非融資性支出 183,196,610 仟元，並考量每月最低現金餘額為 10,000,000 仟元及預計償還銀行借款及公司債合計為 23,170,351 仟元，將出現資金缺口達 15,580,903 仟元。若資金缺口均以增加銀行借款支應，將提高營運風險並侵蝕獲利，故為避免因舉債造成公司利息支出負擔，並降低對銀行依存度及提升競爭力，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以長期資金支應其資金短絀情形應有其必要性。

3. 本次籌資之資金運用計畫、預定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1) 資金運用計畫及預定進度之合理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7 年第二季	7,035,000	3,384,123	1,655,290	1,995,587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預計以新台幣 7,035,000 仟元償還銀行借款，預計 106 年及 107 年分別可以節省利息支出 3,744 仟元及 95,128 仟元，往後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 111,888 仟元。				

本公司本次辦理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於 106 年 9 月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提出申報，於申報生效後，預計 106 年 10 月可完成資金之募集，並依資金預計進度分別於 106 年第四季、107 年第一季及第二季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且本公司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合同，並無提前還款之限制，故本次償還銀行借款之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尚屬合理。

##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茲列示本次募資計畫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貸款銀行	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擬償還金額	擬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支出		
						106年 第四季	107年 第一季	107年 第二季	106年度	107年度	往後年度
彰銀建國	1.5300%	103/11/17-108/11/17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00,000	50,000	50,000	—	—	94	764	764
華南城東	1.5450%	103/02/18-108/02/18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00,000	25,000	25,000	—	—	47	388	388
台銀桃園	1.3550%	97/05/20-109/05/20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600,000	233,333	233,333	—	—	364	3,160	3,160
華南城東	1.7050%	103/05/21-115/05/21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4,146,000	172,750	172,750	—	—	331	2,944	2,944
中國輸出入銀行	1.4535%	105/10/21-106/11/21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150,000	150,000	150,000	—	—	245	2,180	2,180
兆豐國際聯貸	1.2750%	95/11/24-107/11/24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200,000	216,666	216,666	—	—	288	2,764	2,764
王道營業	1.4535%	105/11/25-110/11/10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600,000	60,000	60,000	—	—	88	872	872
一銀南京聯貸	1.6053%	99/11/25-111/11/25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750,000	239,583	239,583	—	—	390	3,844	3,844
凱基營業	1.4750%	103/11/27-106/11/27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400,000	133,334	133,334	—	—	189	1,968	1,968
凱基營業	1.4750%	104/05/27-106/11/27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00,000	166,666	166,666	—	—	236	2,460	2,460
台銀桃園	2.0100%	104/05/28-109/05/28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00,000	50,000	50,000	—	—	94	1,004	1,004
合庫桃園	1.4750%	103/05/29-108/05/29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1,000,000	166,667	166,667	—	—	209	2,460	2,460
台銀桃園	1.9800%	102/12/16-107/12/02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400,000	80,000	80,000	—	—	130	1,584	1,584
中銀台北	1.3750%	105/12/05-108/12/05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600,000	100,000	100,000	—	—	102	1,376	1,376
台企建成	1.3750%	106/06/07-111/06/07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1,000,000	100,000	100,000	—	—	94	1,376	1,376
一銀南京聯貸	1.3250%	97/06/12-109/06/12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600,000	233,333	233,333	—	—	169	3,092	3,092
華南城東	1.4250%	95/06/15-107/06/15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3,000,000	125,000	125,000	—	—	83	1,780	1,780
中建台北	1.4250%	105/06/15-108/06/15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1,500,000	166,667	166,667	—	—	111	2,376	2,376
FCB(OCTOSTAR) (註)	2.700%	99/12/16-111/12/16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313,000 (美金 172,500)	221,375 (美金 7,187.5)	221,375 (美金 7,187.5)	—	—	266	5,976	5,976
一銀南京	1.1900%	106/06/19-109/06/19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00,000	83,333	83,333	—	—	35	992	992
中國信託營業	1.4641%	104/09/23-107/09/23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300,000	25,000	25,000	—	—	9	368	368
一銀南京	1.1900%	105/12/23-108/12/23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00,000	83,333	83,333	—	—	24	992	992
凱基營業	1.5750%	104/12/23-111/12/23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1,500,000	105,000	105,000	—	—	41	1,652	1,652
台銀營業	1.6750%	103/06/25-115/06/25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3,986,000	166,083	166,083	—	—	53	2,780	2,780
FCB(OCTOSTAR) (註)	2.7000%	99/12/29-111/12/29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544,000 (美金 180,000)	231,000 (美金 7,500)	231,000 (美金 7,500)	—	—	52	6,236	6,236

貸款銀行	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擬償還金額	擬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支出		
						106年 第四季	107年 第一季	107年 第二季	106年度	107年度	往後年度
合庫桃園聯貸	1.3750%	98/02/03-110/02/03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600,000	233,333	—	233,333	—	—	2,907	3,208
華南城東	1.5950%	103/02/18-108/02/18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00,000	25,000	—	25,000	—	—	346	400
台銀桃園	1.7250%	105/08/30-117/08/30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4,911,000	204,625	—	204,625	—	—	2,965	3,528
兆豐國際聯貸	1.3250%	96/02/27-108/02/27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200,000	216,666	—	216,666	—	—	2,414	2,872
合庫桃園	1.7250%	103/09/01-115/09/01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3,702,000	154,250	—	154,250	—	—	2,221	2,660
兆豐國際聯貸	1.3250%	96/09/04-108/09/04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600,000	233,333	—	233,333	—	—	2,556	3,092
中建台北	1.4750%	105/06/15-108/06/15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1,500,000	166,667	—	166,667	—	—	1,959	2,460
中國信託營業	1.5169%	104/09/23-107/09/23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300,000	25,000	—	25,000	—	—	294	380
兆豐國外	1.7250%	104/03/27-116/03/27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4,400,000	183,333	—	183,333	—	—	2,416	3,164
彰銀建國	1.5800%	103/09/30-108/09/30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00,000	50,000	—	50,000	—	—	598	792
彰銀建國	1.7250%	104/09/30-116/09/30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3,914,000	163,083	—	163,083	—	—	2,124	2,812
彰銀建國	1.5750%	103/04/17-108/04/17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00,000	50,000	—	—	50,000	—	556	788
華南城東	1.7250%	104/10/27-116/10/27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3,959,000	164,958	—	—	164,958	—	1,929	2,844
中銀台北	1.6750%	105/10/28-117/10/28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480,000	20,000	—	—	20,000	—	227	336
中銀台北	1.6750%	105/10/28-117/10/28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480,000	20,000	—	—	20,000	—	227	336
彰銀建國	1.5800%	103/11/17-108/11/17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00,000	50,000	—	—	50,000	—	493	792
華南城東	1.5950%	103/02/18-108/02/18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00,000	25,000	—	—	25,000	—	248	400
台銀桃園	1.4050%	97/05/20-109/05/20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600,000	233,333	—	—	233,333	—	2,017	3,280
華南城東	1.7550%	103/05/21-115/05/21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4,146,000	172,750	—	—	172,750	—	1,857	3,032
兆豐國際聯貸	1.3250%	95/11/24-107/11/24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200,000	216,666	—	—	216,666	—	1,735	2,872
交銀台北	1.4535%	105/02/25-108/02/25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400,000	100,000	—	—	100,000	—	873	1,452
王道營業	1.5063%	105/11/25-110/11/10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600,000	60,000	—	—	60,000	—	544	904
一銀南京聯貸	1.6579%	99/11/25-111/11/25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750,000	239,583	—	—	239,583	—	2,389	3,972
台銀桃園	2.0100%	104/05/28-109/05/28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00,000	50,000	—	—	50,000	—	596	1,004
台銀桃園	1.9800%	102/12/16-107/12/02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400,000	80,000	—	—	80,000	—	918	1,584
合庫桃園	1.5250%	103/05/29-108/05/29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1,000,000	166,667	—	—	166,667	—	1,472	2,540
交銀台北	1.4535%	105/03/04-108/03/04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800,000	200,000	—	—	200,000	—	1,669	2,908
中銀台北	1.4250%	105/12/05-108/12/05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600,000	100,000	—	—	100,000	—	814	1,424
台企建成	1.4250%	106/06/07-111/06/07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1,000,000	46,630	—	—	46,630	—	376	664
合計	—	—	—	123,131,000	7,035,000	3,384,123	1,655,290	1,995,587	3,744	95,128	111,888

註：美金兌台幣匯率以 30.8：1 估算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預計於 106 年第四季、107 年第一季及第二季分別償還 3,384,123 仟元、1,655,290 仟元及 1,995,587 仟元之借款，其原貸款用途主要係用於中期營運資金需求。經參酌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利率，106 年度、107 年度及往後年度每年約可節省利息支出分別為 3,744 仟元、95,128 仟元及 111,888 仟元，其節省利息支出，減輕財務負擔之效益應屬合理。

#### 4.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綜觀上市(櫃)公司主要資金調度來源，大致分為股權及債權之相關籌資工具，前者有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海外存託憑證，後者如國內外轉換公司債、普通公司債及銀行借款等。茲就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有利及不利因素彙總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 權	現金增資 發行新股	1.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 2.係為資本市場較為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 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可提升員工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1.每股盈餘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 2.對於股權較不集中之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3.承銷價與市價若無合理差價，則不易籌集成功。
	海外存託憑證	1.經由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可拓展公司之知名度。 2.籌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避免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3.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1.公司海外知名度及其產業成長性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規模，發行額度不宜過低。
債 權	國內外轉換公司債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 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稀釋每股盈餘之壓力較低。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1.流通性較普通股低。 2.未轉換，仍有贖回之資金壓力。
	普通公司債	1.對股權沒有稀釋效果。 2.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3.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之利潤。	1.利息負擔侵蝕公司獲利。 2.易致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力。 3.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龐大資金贖回壓力。
	銀行借款或發行承兌匯票	1.對股權沒有稀釋效果。 2.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3.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之利潤。	1.利息負擔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能力。 3.或需擔保品。 4.到期有還款壓力。

(2)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上市櫃公司常用之資金調度方式有舉債(含銀行借款、發行普通公司債及發行轉換公司債)、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等，其中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固定發行成本較高，不符合經濟效益，故暫不予考慮；另銀行借款與發行普通公司債之效果相同，由於本次計畫為償還銀行借款，故不建議採行銀行借款之籌資方式，故僅就發行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比較其對 106 年度(籌資後)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轉換	全數未轉換
籌資金額(仟元)(註 1)	7,014,000	7,014,000	7,014,000
籌資工具利率(註 2)	0%	0%	0%
資金成本(仟元)(註 2)	0	0	0
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股)(註 3)	4,173,449,024	4,173,449,024	4,173,449,024
預計增發股數(註 4)	561,120,000	451,612,903	—
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	4,734,569,024	4,625,061,927	4,173,449,024
股權最大稀釋程度(註 5)(A)	11.85%	9.76%	—
每股盈餘最大稀釋程度(1-(1/1+A))	10.59%	8.89%	—

註 1：本次籌資計畫募集金額為 7,014,000 仟元。

註 2：在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種籌資工具之資金成本分別為：現金增資 0%、轉換公司債為 0%。

註 3：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係為 4,173,449,024 股。

註 4：預計增發股數係假設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2.5 元；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可轉換期間之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15.5 元計算。

註 5：股權最大稀釋程度=1-(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並假設原股東未參與認購現金增資普通股或轉換公司債。

A.每股盈餘稀釋效果

如上表設算，假設本次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全數轉換之情況下，對每股盈餘之最大稀釋效果為 8.89%，優於以現金增資方式進行資金募集，且就轉換公司債之特性觀之，因債權人於日後行使轉換權之時點不一，故對本公司獲利稀釋程度不若辦理現金增資之立即顯現，有助於維持平穩之獲利能力，以保障股東長期穩定之報酬率，故考量各工具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下，本次以轉換公司債方式募集資金之原因應尚屬合理。

B.對發行人財務負擔之影響

本公司採取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依本次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觀之，其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 0%，各年度本公司雖需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2 號及第 39 號規定計算應攤銷認列之利息費用，惟實質上本公司並未支付此筆利息，故有利於提升公司資金運用之靈活度；另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為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因此，本公司採發行轉換公司債可減少公司財務負擔並降低財務風險，較有利於公司之中長期發展，為公司較佳之資金籌措方式。



### C.對股權稀釋及股東權益之影響

就股權可能稀釋之影響觀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會對股權產生稀釋之情形；轉換公司債在債權人未要求執行轉換權利前，對公司並無股權稀釋作用，債權人在可轉換期間內可選擇對其較有利之時間點進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之效果。而就本公司採不同籌資工具融通資金對股權稀釋之影響而言(係假設原股東並未參與認購現金增資普通股或轉換公司債)，現金增資對股權稀釋的影響較轉換公司債為大。本公司選擇以轉換公司債方式募集資金，將可有效減少並延緩對股權稀釋之程度，因而對股東之權益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再就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觀之，雖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會增加公司負債，但隨著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除了將會降低負債外，亦會增加股東權益，進而提高每股淨值，因此就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較得以保障。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詳本次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附件二)。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2.轉投資其他公司者，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3.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事項：

(1)公司債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A.公司債務逐年到期，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五及所編製之106年度及107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B.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6年1月~8月 (實際數)	106年9月~107年12月 (預估數)
期初現金餘額(A)	37,874,856	29,720,106
非融資性收入(B)	85,793,040	171,065,952
非融資性支出(C)	85,788,429	183,196,610
最低要求現金餘額(D)	10,000,000	10,000,000
預計償還銀行借款(E)	7,159,361	18,670,351
預計償還公司債(F)	6,500,000	4,500,000

項 目		106 年 1 月~8 月 (實際數)	106 年 9 月~107 年 12 月 (預估數)
資金餘額(短絀) (A)+(B)-(C)-(D)-(E)-(F)		14,220,106	(15,580,903)
因應方式	發行公司債	—	7,014,000
	銀行借款	5,500,000	14,694,530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預期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12 月非融資性收入總計為 171,065,952 仟元，若加計 106 年 9 月期初現金餘額 29,720,106 仟元，扣除非融資性支出 183,196,610 仟元，並考量每月最低現金餘額為 10,000,000 仟元及預計償還銀行借款及公司債合計為 23,170,351 仟元，將出現資金缺口達 15,580,903 仟元。若資金缺口均以增加銀行借款支應，將提高營運風險並侵蝕獲利，故為避免因舉債造成公司利息支出負擔，並降低對銀行依存度及提升競爭力，本公司本次擬發行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 7,014,000 仟元，以長期資金支應其資金短絀情形應有其必要性。經評估本公司此次籌資計畫之金額與資金募足時點，與現金收支預測表所列資金需求狀況及資金不足時點，尚無發現重大異常情事。

C.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如下：

## 106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 月份	2 月份	3 月份	4 月份	5 月份	6 月份	7 月份	8 月份	9 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 1	37,874,856	37,704,071	36,372,395	34,235,696	34,027,533	27,380,994	29,424,935	32,423,783	29,720,106	28,232,338	31,413,354	34,262,280	37,874,856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銷貨收入收現	10,161,198	8,341,892	8,895,141	9,346,176	9,462,475	10,000,290	11,199,276	10,583,799	9,467,056	9,966,199	9,570,292	10,841,930	117,835,724
其他收入收現	734,198	670,997	714,165	672,329	706,021	789,328	1,369,403	706,926	754,925	676,805	589,245	615,021	8,999,36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991	0	0	0	44,467	109,751	0	50,805	150,418	0	0	0	372,432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0	0	48,586	37,271	0	211,642	752,995	166,918	0	0	0	0	1,217,412
合計	10,912,387	9,012,889	9,657,892	10,055,776	10,212,963	11,111,011	13,321,674	11,508,448	10,372,399	10,643,004	10,159,537	11,456,951	128,424,931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營運成本及管銷費用付現	11,068,250	8,533,733	9,045,010	8,872,607	8,960,998	8,588,695	8,582,359	9,267,209	9,186,767	9,240,262	9,299,671	9,431,880	110,077,441
利息費用與財務支出	109,447	102,423	106,976	100,268	100,116	127,274	95,437	94,375	100,364	107,729	107,248	206,972	1,358,629
其他支出	49,608	310,637	298,685	119,487	83,264	11,508	0	30,000	20,000	30,000	20,000	20,000	993,18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3,216	249,213	913,128	856,574	1,189,918	463,485	1,998,934	4,385,850	4,214,062	4,679,828	730,087	1,304,668	21,278,963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0	0	24,655	0	0	0	0	600,000	0	0	0	0	624,655
股利發放	0	0	0	0	0	0	0	0	810,378	0	0	0	810,378
董監及員工酬勞	0	0	0	0	0	145,590	9,500	0	0	0	0	0	155,090
合計	11,520,521	9,196,006	10,388,454	9,948,936	10,334,296	9,336,552	10,686,230	14,377,434	14,331,571	14,057,819	10,157,006	10,963,520	135,298,345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所須資金總額 5=3+4	21,520,521	19,196,006	20,388,454	19,948,936	20,334,296	19,336,552	20,686,230	24,377,434	24,331,571	24,057,819	20,157,006	20,963,520	145,298,345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													
餘額(短絀) 6=1+2-5	27,266,722	27,520,954	25,641,833	24,342,536	23,906,200	19,155,453	22,060,379	19,554,797	15,760,934	14,817,523	21,415,885	24,755,711	21,001,442
融資淨額 7													
借款	500,000	0	0	0	1,500,000	2,000,000	500,000	1,000,000	3,682,700	0	4,500,000	2,843,000	16,525,700
償債	(62,651)	(1,148,559)	(1,406,137)	(315,003)	(1,525,206)	(1,730,518)	(136,596)	(834,691)	(1,211,296)	(418,169)	(1,653,605)	(2,042,928)	(12,485,359)
發行(償還)公司債	0	0	0	0	(6,500,000)	0	0	0	0	7,014,000	0	0	514,000
合計	437,349	(1,148,559)	(1,406,137)	(315,003)	(6,525,206)	269,482	363,404	165,309	2,471,404	6,595,831	2,846,395	800,072	4,554,341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37,704,071	36,372,395	34,235,696	34,027,533	27,380,994	29,424,935	32,423,783	29,720,106	28,232,338	31,413,354	34,262,280	35,555,783	35,555,783

107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 月份	2 月份	3 月份	4 月份	5 月份	6 月份	7 月份	8 月份	9 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 1	35,555,783	35,971,953	33,878,328	32,204,229	32,185,736	27,503,394	25,970,142	27,140,728	27,048,430	20,804,092	20,257,397	17,632,808	35,555,783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銷貨收入收現	10,233,382	8,401,698	8,974,245	9,423,832	9,540,845	10,082,316	12,088,505	11,432,024	9,548,307	10,051,645	9,660,450	10,926,893	120,364,142
其他收入收現	734,198	670,997	714,165	672,329	703,502	711,041	670,704	687,084	624,829	676,804	589,246	615,020	8,069,919
<b>合計</b>	<b>10,967,580</b>	<b>9,072,695</b>	<b>9,688,410</b>	<b>10,096,161</b>	<b>10,244,347</b>	<b>10,793,357</b>	<b>12,759,209</b>	<b>12,119,108</b>	<b>10,173,136</b>	<b>10,728,449</b>	<b>10,249,696</b>	<b>11,541,913</b>	<b>128,434,061</b>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營運成本及管銷費用付現	9,975,340	8,558,226	8,971,875	8,902,505	9,004,618	8,492,730	9,569,865	9,438,336	9,279,400	9,260,808	9,305,433	9,412,113	110,171,249
利息費用與財務支出	113,441	107,342	110,123	104,594	101,697	128,911	94,725	99,110	90,625	92,498	95,696	207,043	1,345,805
其他支出	49,608	310,638	298,685	119,487	83,264	11,509	30,000	30,000	20,000	30,000	20,000	20,000	1,023,19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9,227	1,252,879	716,182	689,093	4,264,730	287,383	1,521,818	1,627,327	4,741,317	1,614,552	2,001,570	1,024,171	20,110,249
股利發放	0	0	0	0	0	0	0	0	810,000	0	0	0	810,000
董監及員工酬勞	0	0	0	0	0	226,200	0	0	0	0	0	0	226,200
<b>合計</b>	<b>10,507,616</b>	<b>10,229,085</b>	<b>10,096,865</b>	<b>9,815,679</b>	<b>13,454,309</b>	<b>9,146,733</b>	<b>11,216,408</b>	<b>11,194,773</b>	<b>14,941,342</b>	<b>10,997,858</b>	<b>11,422,699</b>	<b>10,663,327</b>	<b>133,686,694</b>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所須資金總額 5=3+4	20,507,616	20,229,085	20,096,865	19,815,679	23,454,309	19,146,733	21,216,408	21,194,773	24,941,342	20,997,858	21,422,699	20,663,327	143,686,694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													
餘額(短絀) 6=1+2-5	26,015,747	24,815,563	23,469,873	22,484,711	18,975,774	19,150,018	17,512,943	18,065,063	12,280,224	10,534,683	9,084,394	8,511,394	20,303,150
融資淨額 7													
借款	0	0	0	0	0	3,668,830	0	0	0	0	0	0	3,668,830
償債	(43,794)	(937,235)	(1,265,644)	(298,975)	(1,472,380)	(2,348,706)	(372,215)	(1,016,633)	(1,476,132)	(277,286)	(1,451,586)	(2,383,767)	(13,344,353)
發行(償還)公司債	0	0	0	0	0	(4,500,000)	0	0	0	0	0	0	(4,500,000)
<b>合計</b>	<b>(43,794)</b>	<b>(937,235)</b>	<b>(1,265,644)</b>	<b>(298,975)</b>	<b>(1,472,380)</b>	<b>(3,179,876)</b>	<b>(372,215)</b>	<b>(1,016,633)</b>	<b>(1,476,132)</b>	<b>(277,286)</b>	<b>(1,451,586)</b>	<b>(2,383,767)</b>	<b>(14,175,523)</b>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35,971,953	33,878,328	32,204,229	32,185,736	27,503,394	25,970,142	27,140,728	27,048,430	20,804,092	20,257,397	17,632,808	16,127,627	16,127,627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A.應收帳款收款及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應收帳款政策主要考量客戶信用、市場供需及同業競爭等因素，再參考同業收款條件，以衡量予客戶的應收帳款政策；本公司客運主要為國際間旅客航空運輸及定期、不定期承攬國際包機業務，貨運主要為國際間貨物及快遞、郵件、包裹之運送。本公司提供之客、貨運輸服務主要對象為一般社會大眾，其主要以現金或信用卡方式支付；其他之應收帳款對象包括代理行、旅行社等旅遊業者、貨運承攬業與快遞業者，收款天數最長為30天，其收款條件與同業相仿，並無重大差異。故參考過去年度平均收款天數，擬以30天為估算基礎推估106年度及107年度應收帳款平均收款天數，其編製之假設基礎尚屬合理。

在應付帳款方面，本公司主要採購項目為航空燃油，主要往來供應商為台灣中油、台塑石化等知名大廠，其付款政策則依與供應商簽訂合約之付款條件為原則，平均付款條件為30~60天，故擬以30~60天為估算基礎推估106年度及107年度應付帳款平均付款天數，其編製之假設基礎尚屬合理。

B.資本支出及長期投資計畫

本公司106年度及107年度之資本支出計畫金額分別為21,278,963仟元及20,110,249仟元，主係用以支付2架777-300ER客機之預付款及尾款共計5,800,648仟元，支付18架787-10客機之預付款共計6,546,949仟元，支付5架777F貨機之預付款及尾款共計14,083,200仟元，購置飛行設備如機體設備、引擎、通訊設備及空勤設備等共計7,940,640仟元。因本公司屬航空運輸服務業，經營航空運輸事業須投資充足之機隊暨飛航所需飛行設備之資本支出，以確保飛航安全及空、貨運作業品質；本公司為因應美洲總分公司辦公室需求，以自地委建方式興建洛杉磯辦公大樓，預計106~107年度建造成本共計1,520,711仟元；本公司因目前航班架次所需機上服務用品與販賣品作業量，已超出現有保稅大樓儲位與裝配作業之最大作業量，故租地委建新保稅大樓，預計106~107年度建造成本共計1,425,987仟元；餘為一般設備如電腦設備、客貨服務設備、生財器具及建物裝修等共計4,071,077仟元，係屬公司日常營運之必要性支出。上述資本支出計畫皆依據年度計畫需求及付款時程編列，其資金來源係以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支應，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另本公司106~107年度並無長期投資計畫。

### C.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籌資前)	106 年上半年度 (籌資前)	106 年度(註) (預估募資後)	107 年度(預估籌資後)	
					全數轉換	全數未轉換
財務槓桿度(倍)		1.49	(0.57)	2.63	2.49	2.49
負債比率(%)		72.76	71.84	72.47	67.86	71.34

註：預估 106 年度全數未轉換

財務槓桿係為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指標，評估利息變動對於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財務槓桿度愈高表示利息費用占本公司營業利益比重越大，公司所承擔之財務風險愈大，而就航空業之行業特性而言，為支應營運所需之龐大資金，多以銀行中長期借款因應，故利息支出對本公司影響重大。本公司105年度及106年上半年度財務槓桿度分別為1.49倍及(0.57)倍，106年上半年度受燃油成本提升、擴充航線及增購新機之成本增加等因素影響，致營業淨利減少，財務槓桿度下滑至(0.57)倍。就財務槓桿操作而言，須考慮財務結構之安全性及資金之流動性與週轉性，本公司本次辦理發行轉換公司債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將可節省利息支出，避免利息費用對獲利之侵蝕。本公司預計於106年10月資金到位後，依資金運用進度於106年第四季、107年第一季及第二季陸續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因106年全年度利息支出尚未完全反應，且106年度飛機租賃數量增加，致租機除役負債利息費用提高，使利息費用較105年度持續增加，致預估籌資後106年度財務槓桿度提升至2.63倍，107年度依計畫陸續償還銀行借款後，就其實際償還之銀行借款仍有效降低利息費用之負擔，惟因本次籌資計畫僅償還部分銀行借款，且租機除役負債利息費用仍高，故保守預估107年度籌資後之財務槓桿度較106年度下降至2.49倍。經評估若本公司若不藉由本次辦理發行轉換公司債籌措資金，而全數以金融機構融資方式籌措支應未來營運擴展所需資金，將加重利息負擔，並使財務結構趨於惡化；故本次辦理發行轉換公司債可取得長期穩定資金，減少利息支出對獲利侵蝕之影響，對本公司之財務槓桿度應有正面之影響。

就負債比率而言，以本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完成時點估計，假設於106年度全數未轉換，預估募資後負債比率為72.47%，就財務結構而言，雖短期內使本公司負債比率提高，然未來隨公司業績成長與獲利增加，可誘使投資人陸續執行轉換的情況下，將可逐漸降低本公司之負債比率，並提升自有資本比率。若本次轉換公司債於107年度全數轉換，預估負債比率可降至67.86%，在營運成長之情況下，若以長、短期借款支應營運成長所需資金，利息負擔及負債比率較高之財務結構將直接影響公司資金運用之靈活度與穩定性，使財務風險日益升高，因此本公司本次辦理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以籌措中長期穩定資金，提高資金靈活運用空間，且節省利息支出，避免利息費用對獲利之侵蝕，並有效降低財務風險。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

A.原借款用途

本公司本次資金運用計畫，預計以 7,035,000 仟元償還銀行借款，茲列示預計償還之借款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貸款銀行	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擬償還金額	擬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支出		
						106 年 第四季	107 年 第一季	107 年 第二季	106 年度	107 年度	往後年度
彰銀建國	1.5300%	103/11/17-108/11/17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00,000	50,000	50,000	—	—	94	764	764
華南城東	1.5450%	103/02/18-108/02/18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00,000	25,000	25,000	—	—	47	388	388
台銀桃園	1.3550%	97/05/20-109/05/20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600,000	233,333	233,333	—	—	364	3,160	3,160
華南城東	1.7050%	103/05/21-115/05/21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4,146,000	172,750	172,750	—	—	331	2,944	2,944
中國輸出入銀行	1.4535%	105/10/21-106/11/21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150,000	150,000	150,000	—	—	245	2,180	2,180
兆豐國際聯貸	1.2750%	95/11/24-107/11/24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200,000	216,666	216,666	—	—	288	2,764	2,764
王道營業	1.4535%	105/11/25-110/11/10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600,000	60,000	60,000	—	—	88	872	872
一銀南京聯貸	1.6053%	99/11/25-111/11/25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750,000	239,583	239,583	—	—	390	3,844	3,844
凱基營業	1.4750%	103/11/27-106/11/27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400,000	133,334	133,334	—	—	189	1,968	1,968
凱基營業	1.4750%	104/05/27-106/11/27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00,000	166,666	166,666	—	—	236	2,460	2,460
台銀桃園	2.0100%	104/05/28-109/05/28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00,000	50,000	50,000	—	—	94	1,004	1,004
合庫桃園	1.4750%	103/05/29-108/05/29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1,000,000	166,667	166,667	—	—	209	2,460	2,460
台銀桃園	1.9800%	102/12/16-107/12/02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400,000	80,000	80,000	—	—	130	1,584	1,584
中銀台北	1.3750%	105/12/05-108/12/05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600,000	100,000	100,000	—	—	102	1,376	1,376
台企建成	1.3750%	106/06/07-111/06/07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1,000,000	100,000	100,000	—	—	94	1,376	1,376
一銀南京聯貸	1.3250%	97/06/12-109/06/12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600,000	233,333	233,333	—	—	169	3,092	3,092
華南城東	1.4250%	95/06/15-107/06/15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3,000,000	125,000	125,000	—	—	83	1,780	1,780
中建台北	1.4250%	105/06/15-108/06/15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1,500,000	166,667	166,667	—	—	111	2,376	2,376
FCB(OCTOSTAR) (註)	2.700%	99/12/16-111/12/16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313,000 (美金 172,500)	221,375 (美金 7,187.5)	221,375 (美金 7,187.5)	—	—	266	5,976	5,976
一銀南京	1.1900%	106/06/19-109/06/19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00,000	83,333	83,333	—	—	35	992	992
中國信託營業	1.4641%	104/09/23-107/09/23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300,000	25,000	25,000	—	—	9	368	368
一銀南京	1.1900%	105/12/23-108/12/23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00,000	83,333	83,333	—	—	24	992	992
凱基營業	1.5750%	104/12/23-111/12/23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1,500,000	105,000	105,000	—	—	41	1,652	1,652
台銀營業	1.6750%	103/06/25-115/06/25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3,986,000	166,083	166,083	—	—	53	2,780	2,780
FCB(OCTOSTAR) (註)	2.7000%	99/12/29-111/12/29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544,000 (美金 180,000)	231,000 (美金 7,500)	231,000 (美金 7,500)	—	—	52	6,236	6,236

貸款銀行	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擬償還金額	擬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支出		
						106年 第四季	107年 第一季	107年 第二季	106年度	107年度	往後年度
合庫桃園聯貸	1.3750%	98/02/03-110/02/03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600,000	233,333	—	233,333	—	—	2,907	3,208
華南城東	1.5950%	103/02/18-108/02/18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00,000	25,000	—	25,000	—	—	346	400
台銀桃園	1.7250%	105/08/30-117/08/30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4,911,000	204,625	—	204,625	—	—	2,965	3,528
兆豐國際聯貸	1.3250%	96/02/27-108/02/27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200,000	216,666	—	216,666	—	—	2,414	2,872
合庫桃園	1.7250%	103/09/01-115/09/01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3,702,000	154,250	—	154,250	—	—	2,221	2,660
兆豐國際聯貸	1.3250%	96/09/04-108/09/04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600,000	233,333	—	233,333	—	—	2,556	3,092
中建台北	1.4750%	105/06/15-108/06/15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1,500,000	166,667	—	166,667	—	—	1,959	2,460
中國信託營業	1.5169%	104/09/23-107/09/23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300,000	25,000	—	25,000	—	—	294	380
兆豐國外	1.7250%	104/03/27-116/03/27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4,400,000	183,333	—	183,333	—	—	2,416	3,164
彰銀建國	1.5800%	103/09/30-108/09/30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00,000	50,000	—	50,000	—	—	598	792
彰銀建國	1.7250%	104/09/30-116/09/30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3,914,000	163,083	—	163,083	—	—	2,124	2,812
彰銀建國	1.5750%	103/04/17-108/04/17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00,000	50,000	—	—	50,000	—	556	788
華南城東	1.7250%	104/10/27-116/10/27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3,959,000	164,958	—	—	164,958	—	1,929	2,844
中銀台北	1.6750%	105/10/28-117/10/28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480,000	20,000	—	—	20,000	—	227	336
中銀台北	1.6750%	105/10/28-117/10/28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480,000	20,000	—	—	20,000	—	227	336
彰銀建國	1.5800%	103/11/17-108/11/17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00,000	50,000	—	—	50,000	—	493	792
華南城東	1.5950%	103/02/18-108/02/18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00,000	25,000	—	—	25,000	—	248	400
台銀桃園	1.4050%	97/05/20-109/05/20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600,000	233,333	—	—	233,333	—	2,017	3,280
華南城東	1.7550%	103/05/21-115/05/21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4,146,000	172,750	—	—	172,750	—	1,857	3,032
兆豐國際聯貸	1.3250%	95/11/24-107/11/24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200,000	216,666	—	—	216,666	—	1,735	2,872
交銀台北	1.4535%	105/02/25-108/02/25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400,000	100,000	—	—	100,000	—	873	1,452
王道營業	1.5063%	105/11/25-110/11/10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600,000	60,000	—	—	60,000	—	544	904
一銀南京聯貸	1.6579%	99/11/25-111/11/25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750,000	239,583	—	—	239,583	—	2,389	3,972
台銀桃園	2.0100%	104/05/28-109/05/28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500,000	50,000	—	—	50,000	—	596	1,004
台銀桃園	1.9800%	102/12/16-107/12/02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400,000	80,000	—	—	80,000	—	918	1,584
合庫桃園	1.5250%	103/05/29-108/05/29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1,000,000	166,667	—	—	166,667	—	1,472	2,540
交銀台北	1.4535%	105/03/04-108/03/04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800,000	200,000	—	—	200,000	—	1,669	2,908
中銀台北	1.4250%	105/12/05-108/12/05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600,000	100,000	—	—	100,000	—	814	1,424
台企建成	1.4250%	106/06/07-111/06/07	中期營運資金需求	1,000,000	46,630	—	—	46,630	—	376	664
合計	—	—	—	123,131,000	7,035,000	3,384,123	1,655,290	1,995,587	3,744	95,128	111,888

註：美金兌台幣匯率以 30.8：1 估算



## B.原借款用途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所償還之借款其原借款用途係用於中期營運資金需求，主要係本公司為因應日常營運所需之最低資金需求，以支應日常各項費用與購料、購油等開支，而舉借之借款；且本公司為因應航空業務未來成長預期，考量機隊整體規劃與提升運營績效，陸續引進營運用之航機。惟購機款之資本支出動輒以數十億計，且加計飛航所需航材零配件、週邊支援設備、訓練飛航人員所需設備與各項維修費用等，其固定資產投資與維持正常運作的支出龐大，故對於營運資金之需求亦明顯提高。為因應龐大之資本支出，故舉借債務以支應營運活動所需之資金，以適時補足營運資金缺口，經評估其原借款用途確實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 C.原借款用途顯現之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客運收入	46,325,605	48,956,179	50,057,013	43,950,214	56,397,432	59,510,471	65,782,635
貨運收入	41,382,151	38,238,237	35,310,448	24,207,472	41,293,552	36,563,771	34,350,520
其他收入	6,195,808	5,908,715	5,288,205	5,121,825	6,719,027	6,117,809	6,977,201
營收合計	93,903,564	93,103,131	90,655,666	73,279,511	104,410,011	102,192,051	107,110,356

資料來源：95~10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5 年 上半年度	106 年 上半年度
客運收入	71,100,137	77,959,069	81,871,572	85,752,229	41,930,757	44,978,550
貨運收入	32,032,751	31,257,603	26,093,054	20,841,362	9,707,594	11,228,623
其他收入	7,614,574	7,705,186	7,928,030	8,902,228	4,091,969	3,909,434
營收合計	110,747,462	116,921,858	115,892,656	115,495,819	55,730,320	60,116,607

資料來源：102~105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本公司本次籌資計畫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其原借款用途主係用於中期營運資金需求。就本公司主要營收來源之客、貨運收入觀之，在客運收入方面，96 年度受惠於歐元升值及東南亞區域景氣復甦，歐洲及越太平洋航線市場暢旺，致客運收入較 95 年度成長 5.68%；97 年度油價及國際景氣波動頻仍，但兩岸客運包機、航路截彎取直及陸客來台等政策實施後，本公司客運收入較 96 年度增加 2.25%；98 年度由於全球經濟衰退，衝擊商務及旅遊市場，機票價格競爭激烈，致客運收入較 97 年度減少 12.20%；99 年度隨全球經濟復甦，航空運輸需求強勁，帶動票價攀升，另兩岸航班及航點增加，加上國際油價相對穩定，致客運收入較 98 年度大幅成長 28.32%；100 年度東北亞旅遊市場受日本 311 地震及核災影響下滑，所幸兩岸關係平穩發展，兩岸航班及大陸航點均大幅增加，整體載客數成長約 3%，致客運收入較 99 年度成長 5.52%；101 年度日本旅遊市場走出 311 地震及核災影響，復以兩岸和平發展，陸方持續開放二線城市居民入台自由行及美國對台實施旅免簽證等利多，整體載客數成長約 13%，致

客運收入較 100 年度增加 10.54%；102 年度及 103 年度受惠於日幣走貶，國人赴日旅遊激增，復以兩岸關係平穩發展，陸方持續開放二線城市居民入台自由行及本公司加入星空聯盟等利多效益，致客運收入逐年持續成長；104 年度仍受惠於日幣匯率維持低檔，國人赴日旅遊熱潮不減，復以兩岸關係平穩發展，陸方持續開放二線居民入台自由行，再加上越太平洋及東南亞航線增班，整體載客數較 103 年度成長 13.1%，致客運收入較 103 年度提升 5.02%；105 年度兩岸航線雖受到大陸赴台團客緊縮政策影響，陸客來台人數銳減，然透過減班及機型靈活調整，將運能轉至東北亞及東南亞等其他效益較佳之航線，同時增加越太平洋航線日航班，搭配夜航東南亞之另一套轉機機制，建構綿密航網，提升轉機便利性及競爭力，使 105 年度載客數成長約 11.7%，致客運收入較 104 年度提升 4.74%；106 年上半年度因積極擴增北美市場航線，搶攻北美轉機客商機，且往返日韓旅客成長趨勢不變，使美洲及東北亞航線運能成長，整體載客數較 105 年同期成長約 9.8%，客運收入較 105 年同期增加 7.27%。

就貨運收入而言，96 年度及 97 年度因全球貨運市場景氣不佳及台灣產業外移，致 95~97 年度貨運收入逐年下降。98 年度仍受全球經濟不景氣影響，致貨運收入較 97 年度減少 31.44%；99 年度貨運市場因經濟復甦而逐漸回溫，本公司配合市場需求計畫性提高艙位供給，致貨運收入較 98 年大幅增加 70.58%；100 年度全球貨運市場受日本大地震、歐債危機、美國景氣疲軟以及中國大陸經濟成長趨緩等影響，自下半年起步入衰退，艙位供過於求使運價下跌，致貨運收入較 99 年度減少 11.45%；101 年度貨運市場在歐債危機及美國經濟復甦緩慢之經濟情勢下需求疲弱，致貨運收入較 100 年度減少 6.05%；102~105 年度貨運市場仍受全球經濟復甦緩慢影響，本公司持續調整機隊及航線結構，整體艙位供給雖逐年調降，惟整體市場艙位仍供過於求，進而影響本公司貨運表現，致 102~105 年度本公司貨運收入逐年下滑；106 年上半年度隨整體貨運市場需求回升，歐美航線載貨率表現亮眼，致本公司貨運收入較 105 年同期成長 15.67%。

整體而言，本公司貨運收入受全球貨運市場供過於求影響，使 95~98 年度、100 年度及 104~105 年度個體營業收入下滑，而 106 年上半年度隨貨運市場復甦，致個體營業收入較 105 年同期提升 7.87%，且 95~105 年度及 106 年上半年度客運收入及載客數大致呈成長趨勢，顯示本公司以銀行借款方式支應營運規模擴增所需之資金，其原借款效益應已顯現。

(4)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

本次募資金額為 7,014,000 仟元，經檢視本公司 106 年 9 月~107 年 12 月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未來並無長期投資計畫，另未來重大資本支出預估為 31,038,894 仟元，已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茲將明細列示如下：

項目	106年1月~ 106年8月 (實際數)	106年9月~ 107年12月 (預估數)	說明
777-300ER 客機	2,871,796	2,928,852	購置 2 架 777-300ER 客機之預付款及機尾款，於 106 年 8 月已交機 1 架，並預計於 106 年 9 月交機 1 架。
787-10 客機	1,321,816	5,225,133	購置 18 架 787-10 客機之預付款，預計於 108 年度交機 3 架、109 年度交機 5 架、110 年度交機 4 架、111 年度交機 6 架。
777F 貨機	1,476,458	12,606,742	購置 5 架 777F 貨機之預付款及機尾款，預計於 106 年 10 月交機 1 架、107 年度及 108 年度各交機 2 架。
自地委建	18,400	1,502,311	自地委建洛杉磯辦公大樓。
租地委建	766,419	659,568	租地委建新保稅大樓。
飛行設備	3,381,989	4,558,651	飛行設備如機體設備、引擎、通訊設備及空勤設備等，係維持飛航安全及品質之必要支出。
其他一般性支出	513,440	3,557,637	一般設備如電腦設備、客貨服務設備、生財器具及建物裝修等，係維持正常營運所需之必要性支出。
合計	10,350,318	31,038,894	

前述重大資本支出主係購買 777-300ER 客機、787-10 客機、777F 貨機、自地委建洛杉磯辦公大樓及租地委建新保稅大樓，茲就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說明如下：

#### A. 購置 2 架 777-300ER 客機及 18 架 787-10 客機

本公司為持續提供旅客更安全舒適的飛航服務及因應未來國際航空成長需求，故於 104 年 11 月與波音公司簽訂購機合約共訂購 2 架 777-300ER 客機及 18 架 787-10 客機。截至 105 年底已依合約預付設備款共 4,204,606 仟元，並於 106 年 1~8 月預付 4,193,612 仟元，106 年 9 月~107 年 12 月預計再支付 8,153,985 仟元，其資金來源主係以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支應。

##### (a) 777-300ER 客機

本公司為提升服務品質及持續擴充運能，104 年底向波音公司訂購 2 架 777-300ER 客機，於 106 年 8 月已交機 1 架，並預計於 106 年 9 月交機 1 架。777-300ER 係採用全球最頂尖航太科技之全新機種，其特殊之斜削式小翼可提高機翼整體氣動、縮短起飛滑行距離、提高爬升性能及降低耗油量，而所裝配之 GE90 引擎，藉由材料冶金的新技術及超高旁通比的設計，具有推力大、高燃油效率之特性，能有效降低平均耗油率，使 777-300ER 之耗油量較 747-400 可減少約 15%~22%，將使本公司在油價高漲時代足以有效節省燃油成本並提高獲利能力。另 777-300ER 之低噪音特性，符合全世界最嚴苛噪音標準之倫敦希斯洛機場噪音規範，並將同時搭配其嶄新設計之舒適內裝，如全平躺之皇璽桂冠艙、菁英艙及隨選互動式娛樂系統等，將更有效提升本公司之硬體設備服務品質。

未來 2 架 777-300ER 客機投入飛航服務後，本公司預計將可增加每週共 7 個航班之北美航線服務，每架客機可規劃 353 個座位數，預計承

載率約 78%~83%。本公司參考 106 年上半年度既有 777-300ER 客機於北美航線之實際營收推估，可增加之營收約為 3,817,712 仟元，未來 2 架 777-300ER 客機每年預計最多將可增加共 364 個航班。另參考既有 777-300ER 客機於北美航線之實際營業淨利率，推估未來 2 架 777-300ER 客機之營業淨利率約 5.74%，預計每年將共可貢獻本公司約 219,168 仟元之營業利益。

另依 2 架 777-300ER 客機 106 年 8~9 月陸續交機並投入飛航服務後，合理推估每年度可增加之營收及往後每年將可貢獻之營業利益，若加計每年折舊費用 511,438 仟元推估，預估本公司 2 架 777-300ER 客機至 119 年度將可全數回收資金。

#### (b)787-10 客機

本公司為因應未來飛航網路擴張及提升服務品質，104 年底向波音公司訂購 18 架 787-10 客機，並預計於 108~111 年度陸續交機，用以增加航班並逐步汰換舊有之機型。787-10 機型大量採用輕量化的碳纖維等複合物料，可以大幅降低機身重量，同時較傳統鋁合金機身不易產生疲勞與腐蝕現象，可降低維修成本，並以 LED 照明設備取代螢光燈管，可減少約一半的電量，加上配置最新型 GENx 引擎，比起一般廣體客機可減少約 25% 的燃油消耗與溫室氣體排放，高效能的燃油效率與航程能力將可提升本公司的營運效能。在機艙舒適度方面，787-10 客機導入最新型的氣體過濾系統及空氣壓縮機等升級設備，可提高機艙內的空氣清淨度與濕度，噪音也較同類型機種降低 60%。此外，大量運用複合材質的 787 客機能更有效控制艙壓，有助於搭機旅客提高血液含氧量及減輕常見的暈機與不適，讓旅客享有更舒適優質的空中旅程。

本公司預計未來 18 架 787-10 客機陸續交機並投入飛航服務後，約可增加每週 22 條航線共 156 個航班之飛航服務，每架客機可規劃 343 個座位數，若參考既有 777-300ER 客機以往年度各航線之承載率 70%~83% 及實際營收推估，未來 18 架 787-10 客機每週預計可增加之營收約為 598,917 仟元，平均每架每週可增加之營收約 33,273 仟元，而每年預計最多將可增加共 8,112 個航班，可增加之營收則約為 31,143,681 仟元，故平均每架客機每年約可增加本公司之營收約 1,730,205 仟元。另因 787-10 客機比起一般廣體客機可減少約 25% 的燃油消耗，可有效降低其客運成本，亦可提高其營業淨利率，故參考以往既有 777-300ER 客機營業淨利率，並考量 787-10 客機未來飛行航線將以北美以外之東南亞、日本、港澳大陸及歐洲等中、長程航線為主，推估 18 架 787-10 客機之營業淨利率約 9.56%，預估未來每年將共可貢獻本公司約 2,976,875 仟元之營業利益，平均每架客機約可貢獻約 165,382 仟元。

另 18 架 787-10 客機預計於 108 年度交機 3 架、109 年度交機 5 架、110 年度交機 4 架及 111 年度交機 6 架，依其陸續交機並投入飛航服務後

合理推估每年度可增加之營收及往後每年將可貢獻之營業利益，若加計 18 架 787-10 客機每年提列折舊費用 5,017,069 仟元估算，本公司之 18 架 787-10 客機預計至 121 年度將可全數回收資金。

綜上所述，本公司預估未來年度隨所購買之客機陸續交機並全數投入機隊航班飛航服務後，除可擴增現有航班提昇載客密度、提高飛航品質並為營收帶來助益，亦可降低整體客運成本並提高獲利能力，未來效益隨機隊之投入應可逐步顯現。

#### B.購置 5 架 777F 貨機

本公司於 104 年 7 月與波音公司簽訂購機合約共訂購 5 架 777F 貨機，以汰換現有 747-400 貨機，新型 777F 貨機之燃油消耗較現行 747-400 貨機節省 20% 以上，將可降低營運成本，並達節能減碳之目的。截至 105 年底本公司已依合約預付設備款共 5,165,809 仟元，於 106 年 1~8 月共預付 1,476,458 仟元，並預計 106 年 9 月~107 年 12 月將再支付 12,606,742 仟元，其資金來源主係以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支應。

本公司規劃 5 架 777F 貨機於交機後將投入北美及亞洲航線服務，考量 5 架 777F 貨機之酬載達 102 公噸及以往年度貨機各航線之載貨率約 71%~90% 估算，未來 5 架 777F 貨機每年預計產生之營收約為 9,103,411 仟元，故平均每架貨機每年產生之營收約 1,820,682 仟元。另參考以往既有 747-400 貨機營業淨利率，並考量 777F 貨機比起舊型 747-400 貨機節省 20% 以上油耗，將可有效降低營運成本，亦可提高其營業淨利率，推估 5 架 777F 貨機營業淨利率約 2.98%，預計每年共可貢獻本公司約 271,294 仟元之營業利益，平均每架 777F 貨機約可貢獻約 54,259 仟元。

另 5 架 777F 貨機預計於 106 年 10 月交機 1 架、107 年度及 108 年度各交機 2 架，依其陸續交機並投入飛航服務後合理推估每年度可產生之營收及往後每年將可產生之營業利益，若加計 5 架 777F 貨機每年提列折舊費用 1,379,515 仟元估算，本公司之 5 架 777F 貨機預計至 123 年度將可全數回收資金。

#### C.自地委建洛杉磯辦公大樓

本公司為因應美洲總分公司商辦需求及未來營運成長所需之人力及空間長遠規劃，於 103 年 6 月 26 日及 103 年 8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於美國洛杉磯購買土地，且經 106 年 5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自地委建洛杉磯辦公大樓，本案所需之建造設計、土建、機電工程、停車場及景觀工程等，委託非關係人 KMD Architecture 負責建築設計及 DPR Construction, A General Partnership 負責營造，採統包方式進行，預計於 108 年第一季完工。本公司 106 年 1~8 月已支付設計及顧問費用共 18,400 仟元，預計 106 年 9 月~107 年 12 月將再支付 1,502,311 仟元，其資金來源係以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支應。

項目	樓高	建築面積(坪)	總樓地板面積(坪)
洛杉磯辦公大樓	地上 5 層，	868	4,311
停車場	無地下室	879	4,269

本公司此次自建洛杉磯辦公大樓總樓地板面積約 4,311 坪，另尚有 506 個停車位。依同區域辦公室月租金每坪約美金 128.1 元(折合新台幣約 3,945 元)估算，預計每月可節省之辦公室月租金約為 17,007 仟元，並依同區域每個停車位月租金約美金 82 元(折合新台幣約 2,525 元)估算，預計每月可節省之停車位月租金約為 1,278 仟元，預估每月辦公大樓及停車位合計將可產生 18,285 仟元之租金節省，往後每年合計將可產生 219,420 仟元之租金節省效益。

#### D.租地委建新保稅大樓

本公司因航班持續成長，目前航班架次所需機上服務用品與販賣品作業量，已超出現有保稅大樓儲位與裝配作業每日 50 架次之最大作業量，故於 104 年 11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於桃園機場區域東北角，以租地委建方式興建新保稅大樓，預估未來可提供每日 180 架次之儲位與裝配作業量。本公司係委託麗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承攬本案之土建、機電及鋼構工程，截至 105 年底已依合約支付 99,144 仟元，106 年 1~8 月已支付 766,419 仟元，預計 106 年 9 月~107 年 12 月支付 659,568 仟元，其資金來源係以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支應。

本公司此次興建地上 5 層及地下 1 層之新保稅大樓建築面積約 2,328 坪，總樓地板面積約 13,635 坪，可容納儲位共 13,080 板(每板長寬各 1 米 2)，若依同區域月租金每板約 1,944 元估算，並扣除每月尚需支付土地租金 1,724 仟元，預計每月可節省之租金約為 23,704 仟元，往後每年將可產生 284,448 仟元之租金節省效益。

4.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 肆、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當年度截至 106年6月30 日財務資料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流動資產		45,489,820	46,119,654	50,095,894	58,585,588	69,375,363	63,629,1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4,745,769	88,226,342	98,752,051	113,750,466	125,481,847	124,106,588
無形資產		2,271,741	2,431,864	2,407,217	2,272,757	2,170,781	2,129,992
其他資產		13,016,987	15,945,074	16,305,038	20,797,501	20,635,413	23,117,064
資產總額		155,524,317	152,722,934	167,560,200	195,406,312	217,663,404	212,982,79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8,861,449	38,740,228	51,352,783	58,580,061	62,284,933	61,988,246
	分配後	38,861,449	38,740,228	51,352,783	59,737,744	63,095,311	-
非流動負債		77,278,067	73,725,345	76,530,416	82,098,729	96,042,190	91,599,66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6,139,516	112,465,573	127,883,199	140,678,790	158,327,123	153,587,911
	分配後	116,139,516	112,465,573	127,883,199	141,836,473	159,137,501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5,367,922	35,838,033	34,391,884	48,858,814	53,328,195	53,244,262
股本		32,589,450	32,589,450	32,589,450	38,589,450	40,518,923	40,518,923
待分配股票股利		-	-	-	-	-	1,215,567
預收股本		-	-	186,567	-	-	-
資本公積		1,723,602	1,723,602	2,047,602	6,237,027	6,237,027	6,237,02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895,476	2,275,240	739,412	6,347,229	5,702,366	4,515,705
	分配後	1,895,476	2,275,240	739,412	3,260,073	3,676,420	-
其他權益		(840,606)	(750,259)	(1,171,147)	(2,314,892)	869,879	757,040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4,016,879	4,419,328	5,285,117	5,868,708	6,008,086	6,150,626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9,384,801	40,257,361	39,677,001	54,727,522	59,336,281	59,394,888
	分配後	39,384,801	40,257,361	39,677,001	53,569,839	58,525,903	-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自 102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

2.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流動資產		31,865,344	31,254,902	34,164,746	39,263,072	49,522,6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9,014,699	82,473,206	90,240,743	103,950,044	112,986,912
無形資產		303,333	412,777	465,026	455,178	493,089
其他資產		21,110,574	25,253,893	26,617,105	32,819,367	32,747,101
資產總額		142,293,950	139,394,778	151,487,620	176,487,661	195,749,73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6,603,179	36,240,883	48,369,147	53,762,220	56,772,787
	分配後	36,603,179	36,240,883	48,369,147	54,919,903	57,583,165
非流動負債		70,322,849	67,315,862	68,726,589	73,866,627	85,648,75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6,926,028	103,556,745	117,095,736	127,628,847	142,421,539
	分配後	106,926,028	103,556,745	117,095,736	128,786,530	143,231,917
股本		32,589,450	32,589,450	32,589,450	38,589,450	40,518,923
預收股本		-	-	186,567	-	-
資本公積		1,723,602	1,723,602	2,047,602	6,237,027	6,237,02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895,476	2,275,240	739,412	6,347,229	5,702,366
	分配後	1,895,476	2,275,240	739,412	3,260,073	3,676,420
其他權益		(840,606)	(750,259)	(1,171,147)	(2,314,892)	869,879
庫藏股票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5,367,922	35,838,033	34,391,884	48,858,814	53,328,195
	分配後	35,367,922	35,838,033	34,391,884	47,701,131	52,517,81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自 102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



3.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流動資產		49,938,664				
基金及投資		5,295,605				
固定資產		87,779,979				
無形資產		281,504				
其他資產		5,970,823				
資產總額		149,266,57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8,076,906				
	分配後	38,388,164				
長期負債		67,892,564				
其他負債		2,582,59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8,552,064				
	分配後	108,863,322				
股本		32,589,450				
資本公積		2,626,44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805,056				
	分配後	6,446,00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65,365				
累積換算調整數		(4,376,17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356,686)				
少數股權		4,161,050				
股東權益	分配前	40,714,511				
	分配後	40,403,253				
總額						不適用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02~105 年度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故無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所編製之財務報告。

4.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流動資產		35,967,240				
基金及投資		14,359,368				
固定資產		80,598,176				
無形資產		225,167				
其他資產		5,900,614				
資產總額		137,050,56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5,942,709				
	分配後	35,942,709				
長期負債		61,609,082				
其他負債		2,945,31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0,497,104				
	分配後	100,497,104				
股本		32,589,450				
資本公積		2,626,44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805,056				
	分配後	6,805,056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65,365				
累積換算調整數		(4,376,17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356,686)				
股東權益	分配前	36,553,461				
	分配後	36,553,461				
總額						

不適用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02 年度起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故無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所編製之財務報告。

## 5.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之外，餘係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當年度截至 106年6月30 日財務資料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120,158,467	124,164,451	133,090,008	137,168,544	144,679,665	78,265,279
營業毛利		10,902,960	12,967,732	12,249,000	20,239,442	19,076,651	8,552,955
營業損益		2,409,150	3,470,319	2,634,889	9,205,241	7,129,934	2,359,8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3,983)	(1,629,981)	(2,585,944)	(1,840,037)	(1,833,011)	(415,463)
稅前淨利(損)		1,695,167	1,840,338	48,945	7,365,204	5,296,923	1,944,35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1,195,687	1,279,725	(789,918)	6,859,210	3,953,667	1,235,70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195,687	1,279,725	(789,918)	6,859,210	3,953,667	1,235,70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41,101)	(279,340)	(667,708)	(2,067,974)	2,084,356	(113,80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45,414)	1,000,385	(1,457,626)	4,791,236	6,038,023	1,121,90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55,200	747,450	(1,306,724)	6,436,425	3,476,004	839,28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540,487	532,275	516,806	422,785	477,663	396,41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26,131)	470,111	(1,956,716)	4,453,225	5,627,064	726,44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480,717	530,274	499,090	338,011	410,959	395,455
每股盈餘(淨損)		0.19	0.22	(0.38)	1.61	0.86	0.21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自102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

6.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之外，餘係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收入		107,147,807	110,747,462	116,921,858	115,892,656	115,495,819
營業毛利		8,075,673	10,284,596	9,570,778	17,352,315	15,883,488
營業損益		196,107	1,588,253	636,236	7,372,937	4,961,43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57,916	(686,542)	(1,514,317)	(833,408)	(593,405)
稅前淨利(損)		754,023	901,711	(878,081)	6,539,529	4,368,03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655,200	747,450	(1,306,724)	6,436,425	3,476,00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655,200	747,450	(1,306,724)	6,436,425	3,476,0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481,331)	(277,339)	(649,992)	(1,983,200)	2,151,0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26,131)	470,111	(1,956,716)	4,453,225	5,627,064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	-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淨損)		0.19	0.22	(0.38)	1.61	0.86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自 102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

7.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收入		120,121,016				
營業毛利		11,584,765				
營業損益		2,995,37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92,72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317,22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470,873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041,083				
停業部門損益		-				不適用
非常損益		-				
會計原則變動之 累積影響數		-				
本期損益		1,041,083				
合併淨利歸屬於母公司股東		504,011				
合併淨利歸屬於少數股權淨利		537,072				
每股盈餘(元)		0.15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02 年度起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故無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所編製之財務報告。

8.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收入		107,110,356				
營業毛利		8,783,242				
營業損益		810,97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543,32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821,94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532,357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504,011				不適用
停業部門損益		-				
非常損益		-				
會計原則變動之 累積影響數		-				
本期損益		504,011				
每股盈餘(元)		0.15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02 年度起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故無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所編製之財務報告。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此情形。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1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嘉信、施威銘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註)
102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嘉信、施威銘	無保留意見
103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雅琳、王清松	無保留意見
104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雅琳、王清松	無保留意見
105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雅琳、王清松	無保留意見

註：係會計師之簽證，部份採用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為區分查核責任。

2. 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情事：更換會計師係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

(四)財務分析

1.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註 2)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第二季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74.68	73.64	76.32	71.99	72.74	72.1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23.13	129.19	117.68	120.29	123.83	121.6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17.06	119.05	97.55	100.01	111.38	102.65
	速動比率	91.54	94.11	79.69	82.47	94.07	83.53
	利息保障倍數	205.30	225.03	109.40	562.49	450.50	389.3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註 2)	-	-	-	-	-	-
	平均收現日數(註 2)	-	-	-	-	-	-
	存貨週轉率(次)(註 2)	-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註 2)	-	-	-	-	-	-
	平均銷貨日數(註 2)	-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23	1.36	1.42	1.29	1.21	0.6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7	0.81	0.83	0.76	0.70	0.3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72	1.69	0.32	4.55	2.64	0.97
	權益報酬率(%)	3.02	3.21	(1.98)	14.53	6.93	2.0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20	5.65	0.15	19.09	13.07	4.80
	純益率(%)	1.00	1.03	(0.59)	5.00	2.73	1.58
	每股盈餘(元)	0.19	0.22	(0.38)	1.61	0.86	0.2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8.29	44.53	29.55	44.43	33.97	9.8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14.14	202.97	121.38	113.36	113.29	101.96
	現金再投資比率(%)	8.70	10.16	8.33	12.45	8.61	2.6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31	10.31	14.01	5.20	7.38	11.37
	財務槓桿度	3.86	1.86	2.46	1.23	1.34	1.76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 獲利能力相關比率：因 105 年度稅後淨利減少，致各項比率變動較大。
- 現金流量相關比率：因 105 年公司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且流動負債增加，致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
- 營運槓桿度：105 年度營業利益較 104 年度減少，致比率相對增加。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自 102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

註 2：因行業特性故不適用。

註 3：財務分析計算公式請詳下表之註 3。

## 2.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註 2)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75.14	74.29	77.30	72.32	72.7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8.73	125.08	114.27	118.06	123.0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87.06	86.24	70.63	73.03	87.23
	速動比率	77.73	78.77	65.23	67.85	81.83
	利息保障倍數	153.56	170.15	41.29	555.41	427.7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註 2)	-	-	-	-	-
	平均收現日數(註 2)	-	-	-	-	-
	存貨週轉率(次)(註 2)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註 2)	-	-	-	-	-
	平均銷貨日數(註 2)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16	1.29	1.35	1.19	1.0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5	0.79	0.80	0.71	0.6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42	1.39	(0.08)	4.70	2.60
	權益報酬率(%)	1.83	2.10	(3.72)	15.46	6.8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31	2.77	(2.69)	16.95	12.24
	純益率(%)	0.61	0.67	(1.12)	5.55	3.01
	每股盈餘(元)	0.19	0.22	(0.38)	1.61	0.8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0.38	38.65	27.79	44.66	31.2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42.12	203.30	118.49	113.68	114.52
	現金再投資比率(%)	9.69	9.27	8.37	12.93	8.0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7.85	17.96	47.22	5.36	8.69
	財務槓桿度	(0.13)	12.90	(0.80)	1.26	1.49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 速動比率：因 105 年底發行普通公司債且因年底適逢假日，致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應付款項金額相對提高，惟因速動資產增加幅度大於流動負債增加幅度，致速動比率相對提高。
- 利息保障倍數及獲利能力相關比率：因 105 年度獲利減少，致各項比率變動較大。
- 現金流量相關比率：因 105 年公司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且流動負債增加，致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
- 營運槓桿度：105 年度營業利益較 104 年度減少，致比率相對增加。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上表 101 年度財務資料係採用 10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前期數。

註 2：因行業特性故不適用。

註 3：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3.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註 2)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 年度	102 年度 (註 1)	103 年度 (註 1)	104 年度 (註 1)	105 年度 (註 1)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72.72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23.7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1.15					
	速動比率(%)		93.39					
	利息保障倍數		183.3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平均收現日數		-					
	存貨週轉率(次)(註 2)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註 2)		-					
	平均銷貨日數(註 2)		-					



分析項目(註 2)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 年度	102 年度 (註 1)	103 年度 (註 1)	104 年度 (註 1)	105 年度 (註 1)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3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65				
	股東權益報酬率(%)		2.53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9.19			
		稅前純益		4.51			
	純益率(%)		0.87				
	每股盈餘(元)		0.1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1.7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0.48				
	現金再投資比率(%)		7.4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47				
	財務槓桿度		2.39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不適用。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102~105 年度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故無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所編製之財務報告。

註 2：因行業特性故不適用。

註 3：財務分析計算公式請詳下表之附註 3。

#### 4.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註 2)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 年度	102 年度 (註 1)	103 年度 (註 1)	104 年度 (註 1)	105 年度 (註 1)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73.33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21.7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0.07				
	速動比率(%)		79.19				
	利息保障倍數		132.1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平均收現日數		-				
	存貨週轉率(次)(註 2)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註 2)		-				
	平均銷貨日數(註 2)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2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3				
	股東權益報酬率(%)		1.35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49			
		稅前純益		1.63			
不適用							

分析項目(註 2)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 年度	102 年度 (註 1)	103 年度 (註 1)	104 年度 (註 1)	105 年度 (註 1)
純益率(%)		0.47				
	每股盈餘(元)	0.15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4.4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8.52				
	現金再投資比率(%)	8.57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30.46				
	財務槓桿度	(1.0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不適用。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102~105 年度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故無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所編製之財務報告。

註 2：因行業特性故不適用。

註 3：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 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其變動原因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44,933,016	20.64	35,744,865	18.29	9,188,151	25.70	主要為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5,481,847	57.65	113,750,466	58.21	11,731,381	10.31	主係 105 年新增 1 架 777-300ER 客機、2 架 ATR 客機及 3 具備份發動機、租地、自地委建工程款及新購南崁土地所致。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流動	213,266	0.10	2,493,413	1.28	(2,280,147)	(91.45)	主係 105 年度燃油衍生性商品未實現評價損失較 104 年度減少。
應付票據及帳款	5,273,493	2.42	2,793,892	1.43	2,479,601	88.75	主係 105 年 12 月 31 日為假日，應付燃油費用遞延至 106 年初支付所致。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20,628,946	9.48	18,113,629	9.27	2,515,317	13.89	主係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與中長期貸款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長期借款	57,385,036	26.36	51,912,104	26.57	5,472,932	10.54	主係土地建物抵押貸款與中長期信貸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動負債	17,082,085	7.85	8,858,207	4.53	8,223,878	92.84	主係租機除役負債及兌換哩程遞延收入增加所致。
其他權益	869,879	0.4	(2,314,892)	(1.18)	3,184,771	(137.58)	主係現金流量避險未實現評價損失減少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收益增加所致。
本期淨利	3,953,667	2.73	6,859,210	5.00	(2,905,543)	(42.36)	主係 105 年度營業收入雖較 104 年度成長，惟因本公司持續增加客運運能，擴充航線及增購新機，致場站及飛機相關成本增加，相關營運費用及人事成本亦逐期增加，致本期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	3,347,709	2.31	(1,215,368)	(0.89)	4,563,077	(375.45)	主係燃油衍生性商品未實現評價損失減少。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084,356	1.44	(2,067,974)	(1.51)	4,152,330	(200.79)	主係燃油衍生性商品未實現評價損失減少。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37,874,856	19.35	28,890,633	16.37	8,984,223	31.10	主係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流動	213,266	0.11	2,493,413	1.41	(2,280,147)	(91.45)	主係 105 年燃油衍生性商品未實現評價損失較 104 年減少。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17,379,084	8.88	14,936,936	8.46	2,442,148	16.35	主係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與中長期貸款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應付公司債	13,000,000	6.64	11,000,000	6.23	2,000,000	18.18	1.105 年 12 月發行第 19 次公司債 85 億元。 2.第 17 次公司債 65 億元於 106 年 5 月到期償還，故重分類至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所致。
其他權益	869,879	0.44	(2,314,892)	(1.31)	3,184,771	(137.58)	現金流量避險未實現評價損失減少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收益增加所致。
營業淨利	4,961,439	4.30	7,372,937	6.36	(2,411,498)	(32.71)	公司營運規模擴展，機隊擴充與航班增加，相對營業成本與費用亦隨之增加。
稅前淨利	4,368,034	3.78	6,539,529	5.64	(2,171,495)	(33.21)	公司營運規模擴展，機隊擴充與航班增加，相對營業成本與費用亦隨之增加。
本期淨利	3,476,004	3.01	6,436,425	5.55	(2,960,421)	(45.99)	公司營運規模擴展，機隊擴充與航班增加，相對營業成本與費用亦隨之增加。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	3,347,709	2.90	(1,215,368)	(1.05)	4,563,077	(375.45)	主係燃油衍生性商品未實現評價損失減少。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151,060	1.86	(1,983,200)	(1.71)	4,134,260	(208.46)	主係燃油衍生性商品未實現評價損失減少。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2.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四。

3.106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請參閱附件五。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六。

2.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七。

(三) 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無。

(三) 期後事項：無。

(四) 其他：無。

###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 (一) 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69,375,363	58,585,588	10,789,775	18.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5,481,847	113,750,466	11,731,381	10.31
無形資產		2,170,781	2,272,757	(101,976)	(4.49)
其他資產		20,635,413	20,797,501	(162,088)	(0.78)
資產總額		217,663,404	195,406,312	22,257,092	11.39
流動負債		62,284,933	58,580,061	3,704,872	6.32
非流動負債		96,042,190	82,098,729	13,943,461	16.98
負債總額		158,327,123	140,678,790	17,648,333	12.55
股本		40,518,923	38,589,450	1,929,473	5.00
資本公積		6,237,027	6,237,027	-	-
保留盈餘		5,702,366	6,347,229	(644,863)	(10.16)
其他權益		869,879	(2,314,892)	3,184,771	(137.58)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6,008,086	5,868,708	139,378	2.37
權益總額		59,336,281	54,727,522	4,608,759	8.42
1. 變動原因及影響：(金額變動達 1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 1%)					
(1) 流動資產增加：105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致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係 105 年引進 1 架 777-300ER 客機及 2 架 ATR 客機及 3 具備份發動機、租地/自地委建工程款及新購南崁土地。					
(3) 資產總額增加：主要係新機引進及營業收入成長。					
(4)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公司債、長期借款及租機除役負債較前一年度增加。					

(5)負債總額增加：主要係公司債、長期借款、租機除役負債、應付帳款、機票預收款項增加。  
 (6)其他權益增加：主要係現金流量避險未實現評價損失減少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收益增加。

2.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 (二)財務績效

### 1.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44,679,665	137,168,544	7,511,121	5.48
營業成本		125,603,014	116,929,102	8,673,912	7.42
營業毛利		19,076,651	20,239,442	(1,162,791)	(5.75)
營業費用		11,946,717	11,034,201	912,516	8.27
營業淨利		7,129,934	9,205,241	(2,075,307)	(22.5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33,011)	(1,840,037)	7,026	(0.38)
稅前淨利		5,296,923	7,365,204	(2,068,281)	(28.08)
所得稅費用		(1,343,256)	(505,994)	(837,262)	165.47
本期淨利		3,953,667	6,859,210	(2,905,543)	(42.3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084,356	(2,067,974)	4,152,330	(200.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038,023	4,791,236	1,246,787	26.02

1.重大變動項目說明：(金額變動達1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1%)

(1)營業淨利、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減少：主要係公司營運規模擴展，伴隨著機隊擴增，航班成長，相關成本隨之增加且增幅超過營業收入增幅所致。

(2)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增加：主要係衍生性商品未實現評價損失減少。

2.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 2.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本年度未編製對外公開之財務預測，內部營運目標以本公司多年經驗評估整體市場供需狀況、市場景氣變化、季節性因素以及公司之市場佔有率情形並參考外界市場研究機構所發佈之產業預測及燃油價格波動情形，作為預估未來成長性之依據，做成未來財務業務目標規劃，本公司預期未來一年度之銷售數量仍將審慎樂觀。

## (三)現金流量

### 1.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	21,155,946	26,027,353	(4,871,407)	(18.72)
投資活動	(16,551,202)	(26,004,227)	9,453,025	(36.35)
籌資活動	4,630,227	8,575,102	(3,944,875)	(46.00)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 (1)營業活動：主要係 105 年支付租機還機成本及應收帳款減少所致。
- (2)投資活動：主要係支付航空器購機款及預付購置設備款減少所致。
- (3)籌資活動：主要係 104 年辦理現金增資之金額較 105 年辦理普通公司債金額為高，且因長期借款之舉借及償還後之淨增加數，較 105 年度為高，另因 105 年度發放現金股利，致 105 年度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 104 年度為低。

2. 最近年度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於美洲與東南亞航線增班，大幅提升運能，加上 106 年上半年貨運市場需求持續增長，使得 106 年 1-7 月營業收入大幅增加，較去年同期成長 11.74%。另外，本公司力行各項開源節流措施，持續改善營運狀況，並計畫辦理募集與發行轉換公司債案，預計完成後將可改善財務結構，對於流動性提升亦有所助益。

3. 未來一年(106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入量	全年現金 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若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37,874,856	128,424,931	(154,283,704)	12,016,083	—	銀行借款及發 行轉換公司債

1.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量：主要係預計本公司營業所產生之現金流入。

(2)全年現金流出量：主要用於營運支出、資本支出及償還銀行借款、公司債所致。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除以營運活動現金流入支應外，於現金餘額不足時將以銀行借款及發行轉換公司債因應。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 本公司於 104 年 7 月與波音公司訂立購機合約共五架波音 777 型貨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 1,620,000 仟元。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止均尚未交機，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新台幣 6,126,494 仟元。
2. 本公司於 104 年 7 月與 GE 公司訂立合約購買乙具波音 777 型備用發動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 31,560 仟元。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止尚未交運，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新台幣 144,089 仟元。
3. 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與波音公司訂立購機合約共 2 架波音 777 型客機及 18 架波音 787-10 型客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 7,324,000 仟元。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止均尚未交機，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新台幣 4,620,567 仟元。
4. 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與 GE 公司訂立合約購買五具波音 787 型備用發動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 118,660 仟元。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止均尚未交運，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新台幣 79,830 仟元。
5. 本公司與麗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租地委建合約計 1,377,000 仟元，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依約支付價款為新台幣 644,436 仟元。
6.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9 月與 L-3 Communications Link Simulation & Training UK Limited 訂立合約購買乙具 787 型模擬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 17,660 仟元。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尚未交運，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新台幣 106,399 仟元。

7.本公司 106 年 5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由 DPR Construction, A General Partnership 承攬洛杉磯土地開發案之設計營業統包工程，造價預算金額約為美金 49,000 仟元，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支付價款為新台幣 12,549 仟元。

綜上，本公司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係因營運產生，對財務業務並無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最近年度之轉投資主要著重於航空相關產業之規劃及投入，以確保航空業本身之服務品質。因轉投資之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長榮空廚(股)公司、長榮航勤(股)公司與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等公司之營運績效良好，故本公司於 105 年度總計認列投資收益為新台幣 1,261,888 仟元。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中，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及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於 105 年度產生稅後淨損之情形，致本公司認列共 181,693 仟元之投資損失。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於 102 年 5 月正式營運，其主要提供長榮航空飛行學員之飛行訓練，截至 105 年底已完成 66 名學員培訓，為使所有訓練更加完整，故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投入資本設置維修棚、停機棚及校舍，因截至 105 年底各項重大工程仍未完工，投入之資本及營運收入尚不足以涵蓋各項支出，故產生稅後淨損之情形，隨各項基礎建設於 106 年完成啟用，且受訓學員人數逐年增加，穩健經營之下，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有望逐步轉虧為盈。另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於 101 年 11 月 23 日設立登記，本公司致力於提供航太零件製造及組裝服務供應商，雖營運已有數年，但因產業特性，公司須先完成產品研發並取得訂單後再行量產，投入之材料成本及研發費用支出大於營運收入，故 105 年產生虧損情形，目前航宇已取得奇異公司(GE)發動機「Leap」之燃燒筒訂單，並進入量產階段，另亦取得波音公司(Boeing)737 主貨艙門訂單，預計 106 年上半年將交付首件，隨著營運逐步擴張下，且配合國內航太供應鏈廠商需求，充分運用設備產能，將使營運更加穩健。

合併公司最近年度之轉投資公司主要為航空相關產業，目前有地勤服務、航空貨運站、航空器維修等事業，合併公司於 105 年度認列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投資收益為新台幣 125,176 仟元。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 伍、特別記載事項

###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 1.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年度	會計師建議事項	目前改善情形
103	無	不適用
104	無	不適用
105	無	不適用

2.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49 頁。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50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51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本次擬償還銀行借款之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評估說明，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101~104頁。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本公司初次上市時於公開說明書中，就所屬集團企業間之業務往來出具無非常規交易之聲明書及承諾書，而本公司截至目前止並無違反上述聲明書及承諾書之內容。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詳附件八。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55~174 頁。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依本公司申報 10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 11 月 17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30044325 號申報生效核准函，要求揭露本公司預計 103 年~105 年購入七架波音 777 客機之重大資本支出計畫，資金來源、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資金回收年限等，未來本公司如申報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應敘明辦理情形。茲說明如下：

本公司於 103 年度至 105 年度引進 7 架全新 777-300ER 客機，103 年上半年度已有 3 架客機交機，並依原預計進度於 104 年度交機 3 架及 105 年度交機 1 架，7 架 777-300ER 客機已全數交機。7 架 777-300ER 客機預計可新增之航班有北京、浦東、杭州及港澳等中國大陸及港澳航線，西雅圖、洛杉磯、紐約、溫哥華及舊金山等北美航線，巴黎及維也納等歐洲航線。茲就其陸續交機後預計損益之達成情形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103 年	預計數	2,132,905	117,310
	實際數	1,958,575	284,545
	達成率(%)	91.83%	242.56%
104 年	預計數	8,531,619	469,239
	實際數	7,644,585	1,580,167
	達成率(%)	89.60%	336.75%
105 年	預計數	17,063,238	938,478
	實際數	15,317,768	1,921,426
	達成率(%)	89.77%	204.74%
106 年 上半年度	預計數(註)	9,953,554	547,446
	實際數	8,874,483	688,815
	達成率(%)	89.16%	125.82%

註：依 106 年全年度之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預計數分別為 19,907,108 仟元及 1,094,891 仟元推估 106 年上半年度金額。

由上表觀之，本公司 103~105 年度陸續交機 7 架 777-300ER 客機，所挹注 103~105 年度及 106 年上半年度之實際營業收入分別為 1,958,575 仟元、7,644,585 仟元、15,317,768 仟元及 8,874,483 仟元，達成率分別為 91.83%、89.60%、89.77% 及 89.16%；實際營業利益分別為 284,545 仟元、1,580,167 仟元、1,921,426 仟元及 688,815 仟元，達成率分別為 242.56%、336.75%、204.74% 及 125.82%。

103 年度兩岸關係平穩發展，陸方持續開放二線居民入台自由行，故浦東、北京等中國大陸航線之營收優於預估數，另西雅圖、紐約及舊金山等北美航線運量成長，營收表現優於預期，惟至曼谷轉機到維也納之歐洲航線，因本公司內部規劃調配故由其他機型之飛機飛航，故 777-300ER 客機於此航線無產生實際營收，致營業收入較預估數略下降，達成率為 91.83%；在營業利益方面，因 103 年度實際油價較原預估數減少 3%，致實際燃油成本較預估數減少，營業利益較原預計數增加 167,235 仟元，達成率為 242.56%。

104 年度仍受惠於兩岸關係平穩，陸客入台自由行人數穩定，故浦東、北京等中國大陸航線之營收優於預估數，惟至曼谷轉機到維也納之歐洲航線，因本公司內部規劃調配故由其他機型之飛機飛航，故 777-300ER 客機於此航線無產生實際營收，再加上北

美航線運量成長，惟長途航線之客運燃油附加費收入受燃油價格下滑影響較大，燃油附加費收入減少，致實際營業收入較預估數下降，達成率為 89.60%；在營業利益方面，104 年度實際油價較原預估數減少 44%，致實際燃油成本較預估數減少，使營業利益較預估數增加 1,110,928 仟元，達成率為 336.75%。

105 年度兩岸航線受大陸赴台團緊鎖縮策影響，陸客來台人數銳減，致中國大陸航線之營收未如預期，另受恐怖攻擊影響，致巴黎航線之實際營收較預估數下降，而北美長途航線運量雖成長，惟受燃油價格下滑影響，燃油附加費收入減少，致營業收入較預估數下降，整體達成率為 89.77%；在營業利益方面，105 年度雖因客運運能擴大及調高外站津貼，致飛航員及空服員之用人成本增加，惟 105 年度實際油價較原預估數大幅減少 57%，致燃油成本較預計數大幅下降，使營業淨利較原預計數增加 982,948 仟元，達成率為 204.74%。

106 年上半年度北美航線運能仍持續成長，惟受燃油價格下滑影響，燃油附加費收入減少，另巴黎及維也納等歐洲航線受同業競爭及燃油附加費收入減少影響，致營業收入較預估數下降，整體達成率為 89.16%；在營業利益方面，106 年上半年度雖飛航員及空服員用人成本增加，惟 106 年上半年度實際油價較原預估數大幅減少 47%，致燃油成本較預估數減少，使營業淨利較原預計數增加 141,369 仟元，達成率為 125.82%。

基於上述說明，本公司 103~105 年度及 106 年上半年度 7 架 777-300ER 客機產生之營業收入達成率皆九成左右，且受惠於實際油價下滑，實際營業成本較預估數減少，致營業利益均優於預期，達成情形尚屬良好。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105)年度至 106 年 6 月 26 日股東會全面改選日前，董事會開會 8 次(A)，106 年 6 月 26 日起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2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b>現任董事</b>					
董事長	長榮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林寶水	2	0	100%	連任 就任日期：106.06.26
董事	長榮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張國政	2	0	100%	新任 改選日期：106.06.26
董事	長榮海運(股)公司 代表人：柯麗卿	2	0	100%	連任 就任日期：106.06.26
董事	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 代表人：戴錦銓	2	0	100%	連任 就任日期：106.06.26
董事	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 代表人：陳憲弘	2	0	100%	新任 就任日期：106.06.26
董事	長榮海運(股)公司 代表人：吳光輝	2	0	100%	新任 就任日期：106.06.26
獨立董事	簡又新	2	0	100%	連任 就任日期：106.06.26
獨立董事	許順雄	2	0	100%	連任 就任日期：106.06.26
獨立董事	吳宗寶	2	0	100%	新任 就任日期：106.06.26
<b>前任董事及監察人(106.06.26 股東常會改選前)</b>					
董事長	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 代表人：林寶水	8	0	100%	應出席次數：8 次
董事	長榮海運(股)公司 代表人：柯麗卿	8	0	100%	
董事	長榮海運(股)公司 代表人：戴錦銓	7	1	87.5%	
董事	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 代表人：李文中	7	0	100%	任期： 105.03.28~106.06.26 應出席次數：7 次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華光投資公司 代表人：宋耀明	5	2	71.43%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華光投資公司 代表人：梁懷信	7	0	100%	
董事	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 代表人：張國華	1	0	100%	解任日期：105.03.28 應出席次數：1 次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華光投資公司 代表人：張國煒	0	1	0%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華光投資公司 代表人：鄭傳義	1	0	100%	
董事	長榮海運(股)公司 代表人：張正鏞	0	0	0%	解任日期：105.03.11 應出席次數：0 次
獨立董事	簡又新	7	1	87.5%	應出席次數：8 次
獨立董事	許順雄	8	0	100%	
獨立董事	羅子強	8	0	100%	解任日期：106.06.26 應出席次數：8 次
監察人	長榮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吳光輝	8	0	100%	解任日期：106.06.26 應出席次數：8 次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長榮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古賴美雪	8	0	100%	任期： 105.03.11~106.06.26 應出席次數：8次
監察人	長榮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陳成邦	8	0	100%	解任日期：106.06.26 應出席次數：8次
監察人	長榮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林榮華	0	0	0%	解任日期：105.03.11 應出席次數：0次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p> <p>(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p> <p>1. 日期：105年3月28日 期別：105年第2次董事會議 議案內容： (1) 本公司董事長105年度薪津及業務執行費用案。 應利益迴避之董事：林董事長寶水。 應迴避原因：就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除董事長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之6席董事同意，2席董事(梁董事懷信及宋董事耀明)棄權，本案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通過。 (2) 本公司出租2架客機予「立榮航空(股)公司」案。 應利益迴避之董事：林董事長寶水、戴董事錦銓及宋董事耀明。 應迴避原因：林董事長寶水、戴董事錦銓及宋董事耀明亦擔任「立榮航空(股)公司」董事。 參與表決情形：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之6席董事同意通過。 (3) 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p> <p>2. 日期：105年8月9日 期別：105年第4次董事會議 議案內容：訂定配息、配股暨增資基準日。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p> <p>3. 日期：105年11月11日 期別：105年第5次董事會議 議案內容：本公司捐贈現金予「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贊助舉行音樂會案。 應利益迴避之董事：柯董事麗卿及戴董事錦銓。 應迴避原因：柯董事麗卿及戴董事錦銓亦擔任「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董事。 參與表決情形：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之7席董事同意通過。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p> <p>4. 日期：105年12月22日 期別：105年第6次董事會議 議案內容： (1) 本公司獨立董事106年度報酬及兼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車馬費案。 應利益迴避之董事：簡獨立董事又新、羅獨立董事子強及許獨立董事順雄。 應迴避原因：就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之5席董事同意通過。 (2) 本公司董事長105年度年終獎金案。 應利益迴避之董事：林董事長寶水。 應迴避原因：就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除董事長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之7席董事同意通過。 (3) 本公司董事長106年度之薪津及業務執行費用案。 應利益迴避之董事：林董事長寶水。 應迴避原因：就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除董事長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之7席董事同意通過。 (4) 本公司繼續出租6架客機予「立榮航空(股)公司」案。</p>					

應利益迴避之董事：林董事長寶水、戴董事錦銓及宋董事耀明。

應迴避原因：林董事長寶水、戴董事錦銓及宋董事耀明亦擔任「立榮航空(股)公司」董事。

參與表決情形：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之5席董事同意通過。

- (5) 本公司對「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及「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捐贈案。

應利益迴避之董事：柯董事麗卿及戴董事錦銓。

應迴避原因：柯董事麗卿及戴董事錦銓亦擔任「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及「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董事。

參與表決情形：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之7席董事同意通過。

- (6) 變更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為李一中先生案。

- (7) 委任簽證會計師並決議其報酬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5. 日期：106年3月29日

期別：106年第1次董事會議

議案內容：

- (1) 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 (2)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 (3)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 (4) 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 (5) 修訂「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6. 日期：106年5月10日

期別：106年第2次董事會議

議案內容：

- (1) 出售乙具 CF6-80C2 型發動機案。

應利益迴避之董事：林董事長寶水及戴董事錦銓。

應迴避原因：林董事長寶水及戴董事錦銓亦擔任「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董事。

參與表決情形：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之7席董事同意通過。

- (2) 於集中交易市場出售「台灣高速鐵路(股)公司」普通股股票案。

- (3) 與美商「DPR Construction」簽署洛杉磯土地開發案之設計營造統包工程合約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7. 日期：106年8月10日

期別：106年第4次董事會議

議案內容：

- (1) 繼續出租2架 A321-211 型客機予「立榮航空(股)公司」，並同時向該公司承租該2架客機部分時段案。

應利益迴避之董事：林董事長寶水、戴董事錦銓及陳董事憲弘。

應迴避原因：林董事長寶水、戴董事錦銓及陳董事憲弘亦擔任「立榮航空(股)公司」董事。

參與表決情形：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之6席董事同意通過。

- (2) 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 (3)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 (4) 本屆董事長106年度之薪津及業務執行費用案。

應利益迴避之董事：林董事長寶水。

應迴避原因：就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除董事長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之8席董事同意通過。

- (5) 本屆獨立董事之報酬及出席功能性委員會會議之車馬費案。

應利益迴避之董事：簡獨立董事又新、許獨立董事順雄及吳獨立董事宗寶。

應迴避原因：就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之5名董事同意通過。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詳見其他應記載事項一。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本公司已投保「董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以分散董事及監察人法律責任風險，並提升公司治理能力。
- (二)為提升董監事專業知能與落實公司治理，本公司於105年度及106年度安排講師為董監事授課。
- (三)本公司於第3屆公司治理評鑑名列上市公司前百分之五，顯示本公司在公司治理運作上表現優良。
- (四)為提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主動於公司網站公告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並設有「公司治理專區」、「企業社會責任專區」、「利害關係人專區」及「投資人專區」。
- (五)本公司目前設置3名獨立董事，並訂有「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俾利獨立董事行使職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並已於106年6月26日起設置審計委員會強化董事會職能。

##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106年6月26日起設置審計委員會，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第一屆審計委員會開會1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簡又新	1	0	100%	無
獨立董事	許順雄	1	0	100%	無
獨立董事	吳宗寶	1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日期：106年8月10日

期別：106年第1次審計委員會會議

議案內容：

(1) 106年第2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繼續出租2架A321-211型客機予「立榮航空(股)公司」，並同時向該公司承租該2架客機部分時段案。

(3) 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4)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至少每年二次會議，就本公司內部稽核執行狀況及內控運作情形提出報告；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另將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底前交付獨立董事查閱。

(二)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本公司於本年度第1次審計委員會中委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針對本公司106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查核結果說明，並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與回覆。

##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5年1月1日至106年6月26日(股東常會改選董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止董事會開會8(A)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 (B/A)	備註
監察人	長榮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吳光輝	8	100%	解任日期：106.06.26 應出席次數：8次
監察人	長榮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古賴美雪	8	100%	任期： 105.03.11~106.06.26 應出席次數：8次
監察人	長榮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陳成邦	8	100%	解任日期：106.06.26 應出席次數：8次
監察人	長榮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林榮華	0	0%	解任日期：105.3.11 應出席次數：0次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p> <p>(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員工及股東得以書面、口頭或E-Mail直接或間接方式向監察人提出建議。</p> <p>(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稽核主管定期將稽核報告送監察人審閱，會計師每季皆向監察人報告本公司之查核情形，以利監察人隨時了解公司財務及業務執行情形。</p> <p>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p>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業經董事會決議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a href="http://www.evair.com/zh-tw/corporate-governance/">http://www.evair.com/zh-tw/corporate-governance/</a>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由本公司股務部人員依內部程序專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等事宜。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由相關部門負責。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已於內部控制作業程序中訂定風險控管措施。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業經董事會決議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於內部控制作業程序中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藉以規範內部人之有價證券買賣行為。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p> <p>(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p> <p>(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V	V	<p>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 20 條第 3 項規定董事會成員之組成應考量多元化；同條第 4 項規定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情形請詳第 22 頁。</p> <p>本公司目前未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本公司目前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p> <p>本公司所委任之簽證會計師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股東，確認其非利害關係人，並符合主管機關獨立性判斷之規定。(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詳註1) 本公司每年皆定期評估(一年一次)簽證會計師之專業性及獨立性，且簽證會計師亦已就受託查核作業出具獨立性聲明書；106年度財務及稅務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業經105年12月2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p>	<p>無差異。</p> <p>本公司目前雖僅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但董事會行使職權均依照法令、公司章程規定、股東會決議及公司治理精神辦理。</p> <p>本公司日後將視適當時機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p> <p>無差異。</p>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V		<p>本公司以股務部為公司治理兼職單位，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由財務部門最高主管負責督導，主要職責如下：</p> <p>(一)擬訂董事會議程並於會前7日通知所有董事出席及提供足夠之會議資料，以利董事於會前即瞭解相關議題之內容；議題內容如有董事應迴避之情形，會同時提醒該等董事，會後製作議事錄並於法定期限內送達董事，若有依規定應公告者，並於時限內公告。</p> <p>(二)每年依法令規定期限登記股東會日</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期，製作並於期限前申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與議事錄，並於修正章程或董事改選後辦理變更登記。</p> <p>(三)協助董事長或會議主席順利進行會議程序(含股東會、董事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包括議事程序或議案內容之法規遵循說明。</p> <p>(四)訂定及修訂公司治理相關規章。</p> <p>(五)股東聯繫與服務之及時處理(問題說明、資料提供等)。</p>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p>本公司業於網頁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網址：<a href="http://www.evaair.com/zh-tw/stakeholder-interest/">http://www.evaair.com/zh-tw/stakeholder-interest/</a>)，分由相關部門專人負責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提供投資人、供應商、客戶及員工等利害關係人雙向溝通之管道。</p>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p>本公司未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p>	<p>本公司雖為自辦股務，但股東會相關事宜皆遵循法令、公司章程等辦理，股東會均在合法、有效、安全之前提下召開。</p>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p>1.揭露財務、業務資訊情形： 分由相關人員負責維護本公司網站(網址：<a href="http://www.evaair.com">http://www.evaair.com</a>)，揭露營運、行銷、財務及業務相關等資訊以提供消費者、供應商及股東詳實正確之公司資訊。</p> <p>2.揭露公司治理資訊情形： 本公司已於網站(網址：<a href="http://www.evaair.com/zh-tw/corporate-governance/">http://www.evaair.com/zh-tw/corporate-governance/</a>)揭露公司章程及重要作業程序，並揭露董事會重大決議。</p>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p>本公司已設置英文版網站，且由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建立發言人制度；另於網站揭露已完成召開或受邀之法說會相關資訊。</p>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	V		<p>(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p> <p>1.林董事長寶水、柯董事麗卿、戴董事錦銓、吳董事光輝，於105年進修時數6小時、106年進修時數3小時；</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1)105年10月11日參加「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舉辦之「從最新重大勞資爭議解析企業因應之道」，進修時數3小時。</p> <p>(2)105年11月23日參加「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舉辦之「舞弊風險治理-治理階層認識舞弊風險管理」，進修時數3小時。</p> <p>(3)106年7月12日參加「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舉辦之「董事會效能的發揮」，進修時數3小時。</p> <p>2.簡獨立董事又新於105年進修時數12小時、106年進修時數7小時：</p> <p>(1)105年3月25日參加「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舉辦之「受人之託，忠人之事?-談董監事受託人義務之具體內涵」，進修時數3小時。</p> <p>(2)105年4月28日參加「台灣企業永續研訓中心」舉辦之「拓展海外市場、落實企業社會責任」，進修時數2小時。</p> <p>(3)105年7月28日參加「台灣企業永續研訓中心」舉辦之「公司治理」，進修時數2小時。</p> <p>(4)105年10月27日參加「台灣企業永續研訓中心」舉辦之「攜手擘劃企業永續未來」，進修時數2小時。</p> <p>(5)105年12月22日參加「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舉辦之「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進修時數3小時。</p> <p>(6)106年1月19日參加「台灣企業永續研訓中心」舉辦之「展望國際、邁向企業永續」，進修時數2小時。</p> <p>(7)106年4月27日參加「台灣企業永續研訓中心」舉辦之「深耕台灣、開創永續未來」，進修時數2小時。</p> <p>(8)106年7月12日參加「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舉辦之「董事會效能的發揮」，進修時數3小時。</p> <p>3.許獨立董事順雄於105年進修時數6小時、106年進修時數3小時：</p> <p>(1)105年4月9日參加「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舉辦之「(加開)鑑識會計業務之介紹」，進修時數3</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小時。 (2)105年10月11日參加「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舉辦之「從最新重大勞資爭議解析企業因應之道」，進修時數3小時。 (3)106年7月12日參加「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舉辦之「董事會效能的發揮」，進修時數3小時。 4.吳獨立董事宗寶及張董事國政於106年7月12日參加「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舉辦之「董事會效能的發揮」，進修時數3小時。 5.陳董事憲弘106年進修時數6小時： (1)106年7月7日參加「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舉辦之「上市公司及未上市(櫃)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進修時數3小時。 (2)106年7月12日參加「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舉辦之「董事會效能的發揮」，進修時數3小時。 (二)本公司自104年起為董監事辦理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本公司已於106年6月26日設置審計委員會，並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董監事於105年度已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之時數完成進修，且本公司將持續鼓勵董事進修。 (三)本公司已於106年4月14日受邀參加由凱基證券舉辦之法人說明會，並依相關法令辦理，使本公司能透過法人說明會更即時的與投資人溝通。				

註1：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

項次	項目	公司評估	陳雅琳會計師聲明	王清松會計師聲明
1	簽證會計師及其家屬未持有本公司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	符合	符合	符合
2	簽證會計師或其家屬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間，未有影響獨立性之商業關係。	符合	符合	符合
3	簽證會計師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未擔任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之職務；亦未有承諾擔任前述相關職務之情事。	符合	符合	符合
4	在審計期間，簽證會計師之家屬未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	符合	符合	符合
5	在審計期間，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之董監事或經理人未有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或在審計期間，簽證會計師之近親有擔任審計客戶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職務之情事，惟其違反獨立性程度已降低至可接	符合	符合	符合

項次	項目	公司評估	陳雅琳 會計師 聲明	王清松 會計師 聲明
	受程度。)			
6	簽證會計師未收受本公司或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其價值未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符合	符合	符合

####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 (1)現任(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需相關 料系之公私立 大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簡又新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許順雄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吳宗寶			✓	✓	✓	✓	✓	✓	✓	✓	✓	✓	2	

##### (2)前任(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需相關 料系之公私立 大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簡又新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羅子強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許順雄		✓	✓	✓	✓	✓	✓	✓	✓	✓	✓	✓	0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第三屆)委員任期：106年6月26日至109年6月25日。

現任(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自106年6月26日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開會1次(A)；前任(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於最近年度(105年)及截至106年6月26日止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現任(第三屆)委員					
召集人	簡又新	1	0	100%	無
委員	許順雄	1	0	100%	無
委員	吳宗寶	1	0	100%	無
前任(第二屆)委員					
召集人	許順雄	3	0	100%	無
委員	簡又新	3	0	100%	無
委員	羅子強	3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已於103年12月23日完成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亦於104年5月11日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本公司依「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組織辦法」規範，於每季或每半年召開例會會議檢討企業社會責任實施成效。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本公司定期委請外部專家至公司舉辦或派員參加企業社會責任教育訓練。105年已派員參加台灣企業永續研訓中心所主辦之「提升企業永續競爭力研習系列」訓練課程，共計8場次。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本公司已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作為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專職單位，並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相關業務執行情形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之訂定，係基於各職類工作特性、生活水平、公司經營績效及同業薪資等情形，並考量善盡社會責任等合理性因素；同時將員工之績效考核面向與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之經營誠信、服務創新、團結和諧等項目相結合；員工管理規則亦已明訂獎勵及懲戒制度。	無差異。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V		<p>本公司對提升各項資源利用效率及使用再生物料之情形說明如下：</p> <p>1.持續引進最新環保節能航機及推動無紙化作業：</p> <p>(1)本公司104年與波音公司簽署全球最新一代廣體客機-波音787夢幻客機將於107年起陸續交機，其大量採用輕量化的碳纖維複合物料，使用比例超過飛機總重量的50%，並同時以LED照明設備取代螢光燈管，可減少約一半的電量，加上配置GE公司生產的最新型GENx發動機，較舊型廣體客機可減少20%的燃油消耗與溫室氣體排放。</p> <p>(2)各機隊均配備電子飛行包(EFB)，飛行操作手冊皆已電子化，飛行員可透過配給之iPad讀取相關資料，捨去傳統文書作業之不便及浪費，進而提升效率。</p> <p>(3)全面採用電子機票，貨運作業依國際航協IATA電子貨運進出口標準作業。</p> <p>(4)105年推出亞洲第一家、全球第二家電子標籤旅行箱託運服務，透過智慧型載具即可完成行李託運及作業，大幅減少紙張使用，減少浪費。</p> <p>2.採購對環境友善的原物料：</p> <p>本公司機上提供之擦手紙及機上雜誌、辦公區域用紙全面採購由FSC<sup>TM</sup>認證之永續林業紙張。針對辦公大樓之備品依循環境及能源管理系統採購綠色商標產品，減少公司營運對環境之衝擊。</p> <p>3.整體環境及能源效率提升：</p> <p>(1)辦公區域照明全面更新為低能耗且高效率之LED燈板取代傳統日光燈。</p> <p>(2)針對低使用率之照明區域皆已加裝紅外線感應設施，減少能耗。</p> <p>(3)103年啟用全新空調能源中心，智慧型監控調整空調使用，避免能源浪費。</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4)優先採用省水標章產品並設置雨水及空調冷凝水回收裝置，善加利用珍貴水資源。 (5)105年1月參與經濟部「自願性綠色電價制度試辦計畫」，認購250萬度綠電。藉由該項認購，支持國家再生能源的發展，同時減少碳排放量，具體實踐企業社會責任。 本公司於104年建置ISO 14001:2015(環境管理系統)及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並於105年1月取得雙項國際認證，以系統化思維管理公司內部環境及能源相關作業，透過政策宣達及推動各項行動計畫，強化資源的使用效率並朝企業永續發展邁進。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本公司對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之作法說明如下： 1.本公司自100年起即主動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作業，並透過盤查結果，檢視相關溫室氣體減量作為與成效，做為來年持續推動之依據。 2.本公司於104年成立「永續環境推進小組委員會」，透過節油、環境、能源及碳權控管等四大面向，全面著手進行相關環境政策之制定並監督執行。此外，持續導入現代化機隊，以提升航機燃油使用效率，進而降低溫室氣體排放。 3.本公司規劃於106年初導入ISO 14064溫室氣體盤查作業並取得第三方認證，藉由系統化的盤查及管理作業，有效掌控公司內溫室氣體排放量。	無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依照各項勞動法令、相關公約與規範訂定工作規則及員工管理規章，以為公司管理依據。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為保障員工權益，維護勞資和諧暨符合相關法令規定，本公司制定申訴處理辦法並公告予全體員工了解，員工得透過口頭或書面等形式提出申訴，且受理人須依申訴程序辦理後續事宜。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對到任之員工皆實施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消防安全講習及實作訓練。另亦督導職業災害調查處理，辦理職業災害統計。近年來，公司更大幅改善員工之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工作環境，使員工安全與健康得以保障。本公司各部室定期舉辦部門會議，傳遞公司未來發展、策略目標、公司重大訊息與措施、重要興革事項，俾使員工能充分了解公司營運狀況並表達意見。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為全體員工建立完整之職涯能力發展訓練，相關細節得查閱 105 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第 55 至 58 頁說明。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除制定相關作業及服務流程外，並由客服本部客服管理部負責處理顧客申訴案件，顧客可於網頁「關於我們與顧客服務」之「與我聯絡及顧客意見」提出申訴。另本公司網頁亦設立「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投資人、客戶、員工及供應商等不同利害關係人反映意見之多元管道。	無差異。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本公司提供之服務或商品皆依循所在地相關法令規範及國際準則，如商品標示法、民航局(CAA)、美國聯邦航空管理局(FAA)、美國國土安全部(DHS)、歐盟(EU)等相關法規進行銷售或標示。	無差異。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本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除評估供應商過往的信用交易紀錄外，亦就其他面向進行評估，包括供應商形象、有無其他重大違法違規紀錄等。	無差異。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本公司已於 104 年 12 月 15 日發布「供應商夥伴永續發展社會責任政策」，且與主要供應商之契約中皆訂有終止或解除條款，若發現其有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之情事時，本公司得依照契約規範終止或解除該項契約。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已設立「企業社會責任專區」專屬網頁，該網頁可由公司網站首頁進行連結。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亦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專區」網址： <a href="http://www.evacsr.com">http://www.evacsr.com</a> 本公司「利害關係人專區」網址： <a href="http://www.evaair.com/zh-tw/stakeholder-interest/">http://www.evaair.com/zh-tw/stakeholder-interest/</a>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依「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會公益」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等原則實踐企業社會責任；實際運作與實務守則規定並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連續兩年參加由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TAISE)所舉辦之「台灣企業永續獎」，105年獲「台灣Top 50企業永續報告獎-運輸業金獎」及「績效獎-社會共融獎」兩個獎項。另亦參加台灣企業永續學院(TACS)首次舉辦之「台北金雕微電影展」，以「安全因為有我」一片獲得「最佳公司治理獎」，藉由不同管道讓社會大眾了解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104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通過Bureau Veritas之AA1000 AS (2008) Type II高度保證等級查驗標準；105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通過SGS Taiwan Ltd.之AA1000 AS (2008) Type 2高度保證等級查驗標準。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本公司業經董事會決議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將相關條文揭露於員工入口網站，供員工隨時查閱與自我檢視。另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中，明示誠信經營、公平交易之理念，以提倡並宣導誠信行為。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並依前開規範建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申訴處理辦法，以落實執行。本公司已訂定「反托拉斯法遵法準則」，協助公司誠信經營政策，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明示相關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加強防範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且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於商業往來前，考量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 另與他人簽訂契約之內容依循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本公司由人事單位推動企業誠信經營業務,並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另設置直轄於董事會之稽核室,負責稽核內、外部是否有違反誠信經營之情事。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於「道德行為準則」明示凡公司人員應避免利益衝突,且應主動說明有無潛在利益衝突,另制定申訴處理辦法,提供適當陳述管道。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等,並定期安排內、外部稽核人員(包含ISO驗證機構及會計師等)進行稽查,持續檢視以落實誠信經營。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本公司對新進員工於到任時宣導道德行為準則及企業倫理相關規範,並將相關條文揭露於員工入口網站,亦實施內部訓練。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依「誠信經營守則」等規範明訂「長榮航空公司申訴處理辦法」等相關制度,臚列檢舉制度、管道及受理專責人員,員工得依該辦法提出申訴。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依「誠信經營守則」等規範訂定申訴處理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保密機制。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依「誠信經營守則」等規範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之措施。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於員工入口網站及企業網頁中揭露「誠信經營守則」,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公開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公平交易之推動成效。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請至 <http://mops.twse.com.tw>、<http://www.evaair.com> 與 <http://stock.evergreen.com.tw> 查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張國煒	102.01.01	105.03.11	因法人董事「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改派代表人而解任
總經理	鄭傳義	102.01.01	105.03.28	退休
內部稽核主管	李丙寅	85.02.01	106.01.01	職務調動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1.為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本公司業經99年4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供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所有員工作為遵循準繩，以避免違反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 2.本公司於第3屆公司治理評鑑名列上市公司前百分之五，顯示本公司在公司治理運作表現優良。
- 3.本公司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姓名	專業訓練機構	訓練課程及時數
陳憲弘總經理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最新重大勞資爭議解析企業因應之道(3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舞弊風險治理-治理階層認識舞弊風險管理(3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效能的發揮(3小時)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3小時)
蔡大煒 (財務主管)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頒獎典禮暨專題講座(3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最新重大勞資爭議解析企業因應之道(3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舞弊風險治理-治理階層認識舞弊風險管理(3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效能的發揮(3小時)

4.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參加專業訓練機構或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1)內部稽核人員

姓名	專業訓練機構	訓練課程及時數
李一中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初任內部稽核人員職前訓練研習班(18小時)

內部稽核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

(A)國際內部稽核師：3人

(B)國際內控自評師：1人

(C) ISO9001 主導稽核員：7 人

(D)證基會舉辦之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1 人

(2)會計主管人員

姓名	專業訓練機構	訓練課程及時數
江靜蘭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課程(12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最新重大勞資爭議解析企業因應之道(3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舞弊風險治理-治理階層認識舞弊風險管理(3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效能的發揮(3 小時)

##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重要決議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請參閱第 152~154 頁。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106年3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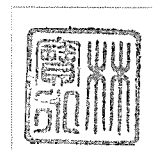
本公司民國105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6年3月29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寶水 簽章

林寶水



總經理：陳憲弘 簽章

陳憲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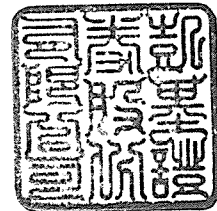


## 承銷商總結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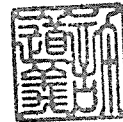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長榮航空或該公司)本次為辦理公開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上限柒萬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之 100.0%~100.5%發行，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柒拾億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該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許 道 義



承銷部門主管：林 能 顯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十五日



## 律師法律意見書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張數上限為柒萬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之100.0%~100.5%發行，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柒拾億元整，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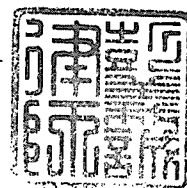
依本律師意見，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翰辰法律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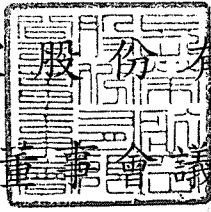
彭義誠律師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9 月 15 日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第4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6 年 8 月 10 日(星期四)，下午 4 時正

地點：台北市民生東路二段 166 號 12 樓會議室

出席狀況：應出席董事 9 人，實際出席董事 9 人，已逾法定開會人數。

出席—林董事長寶水、簡獨立董事又新、許獨立董事順雄、吳獨立董事宗寶、張董事國政、柯董事麗卿、戴董事錦銓、陳董事憲弘、吳董事光輝。

列席：財務本部蔡副總經理大煒、企劃室廖副總經理至維、人事室普副總經理維屏、服務部謝協理淑蕙、稽核室李副協理一中。

主席：林董事長寶水

紀錄：簡瑋岑

壹、主席宣布開會及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略。

參、討論事項：

**第六案**

財務本部提案

案由：擬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提請討論案。

說明：

一、為償還銀行借款及改善財務結構，擬於本年

度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NTD 70 億元。

二、本次發行條件如下：

(一) 債券名稱：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 發行總額及面額：總額上限 NTD 70 億元，每張面額 NTD 10 萬元整，依票面金額之 100%發行。

(三) 發行期間：5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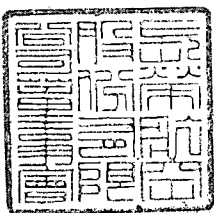
(四) 票面利率：0%。

(五) 主辦承銷商：凱基證券。

(六) 相關費用：本轉換公司債承銷手續費為 NTD 500 萬元，其他費用(包含會計師、律師費用等)預計約 NTD 50 萬元。

(七) 本次發行計畫項目之預計進度及效益分析如附件十二，相關發行及轉換辦法如附件十三，發行及轉換辦法擬授權董事長視金融市場、資本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並陳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後發行之。

三、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價格、發行總額、發行條件、計畫項目、資金運用狀況及其他發行相關事宜，如因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修正、客觀環境改變或其他事實需要而須調整修正時，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員全權處理。



- 四、本轉換公司債將採詢價圈購方式全數對外公開承銷，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十條規定得不印製實體債券，採帳簿劃撥交付。
- 五、擬授權董事長代表簽署發行本轉換公司債所需之契約及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處理相關發行事宜。
- 六、本案擬於通過後，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辦理公告申報，並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後，再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掛牌買賣。
- 七、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議決議通過。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餘 略)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 會。

主席：林 寶 水



紀錄：簡 瑋 岑



## 聲 明 書

茲為本公司辦理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特立本聲明書如下：

茲聲明本公司本案件之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不得為下列之人：

- 一、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本案件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本案件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本案件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本公司、本案件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與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本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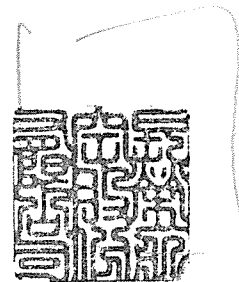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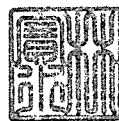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寶水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九 月 十 五 日

##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圈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圈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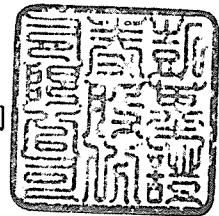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道義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九 月 十 五 日

##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圈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圈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一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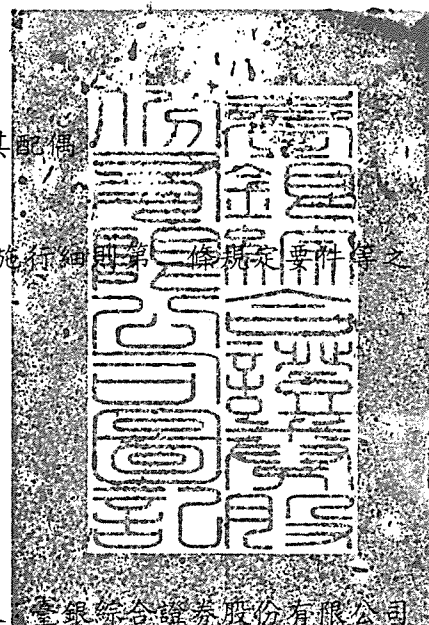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代表人:董事長 林 靖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 聲 明 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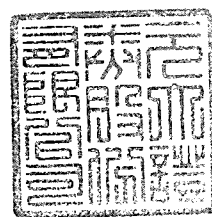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圈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圈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賀 鳴 珩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圈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圈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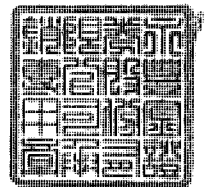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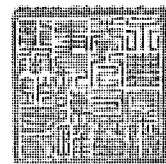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 惟 龍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九 日

#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圈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圈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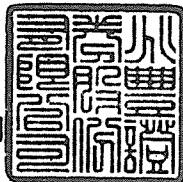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鴻文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圈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圈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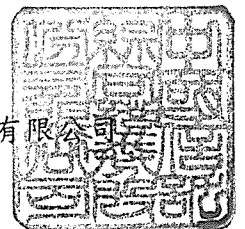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陸子元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圈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圈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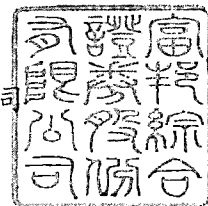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史 綱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圈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圈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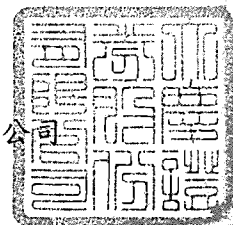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大慶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隆慶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圈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圈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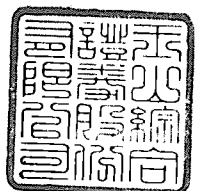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晉輝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圈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圈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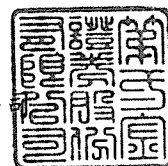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 光 章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圈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圈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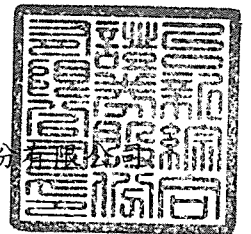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維俊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圈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圈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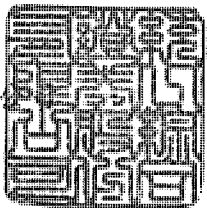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忠生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圈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圈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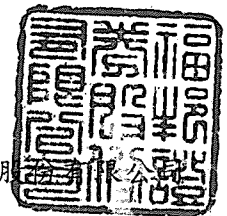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火燈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圈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圈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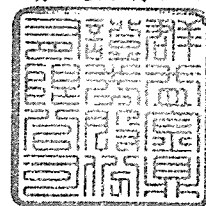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 濬 智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 聲 明 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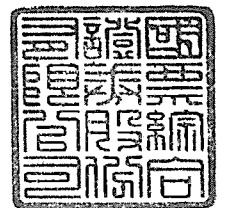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圈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圈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武忠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圈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圈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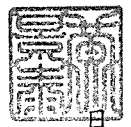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台中銀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景泰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圈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圈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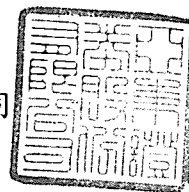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 志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圈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圈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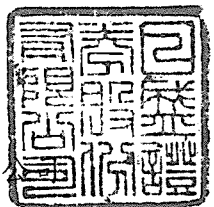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日盛證券股份有限



代表人：唐承健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圈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圈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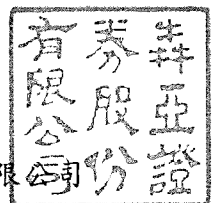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犇亞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智亮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1 0 月 6 日



# 附件一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 一、債券名稱：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 二、發行日期：

民國(以下同)106年10月27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 三、發行總額：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張數為柒萬張，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柒拾億元整，依票面金額之100.2%發行，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柒拾億壹仟肆佰萬元整。

###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五年，自106年10月27日發行，至111年10月27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 五、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0%。

### 六、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 八、轉換標的：

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

### 九、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107年1月28日)起，至到期日(111年10月27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股務部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 十、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券持有人透過集保公司以帳簿劃撥方式辦理轉換。

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化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部，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該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以 106 年 10 月 19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 104.24% 之轉換溢價率，即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價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5.5 元。

#####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酬勞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 1)調整之(如有實際繳款作業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left[ \begin{array}{l} \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註 2)} \end{array} + \frac{\text{每股繳款額} \times \text{新股發行或私} \\ \text{(註 3)} \quad \quad \quad \text{募股數} \\ \hline \text{每股時價(註 4)} \end{array} \right]}{\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或私募股數}}$$

註 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係採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

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 3：每股繳款額如係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 4：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股票分割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2.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時，應按所佔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應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調降後轉換價格 = 調降前轉換價格 × (1 - 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3.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 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left[ \text{已發行股數 (註 2)} +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每股時價}} \right]}{\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 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

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4.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a.減資彌補虧損時: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b.現金減資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每股退還現金金額)×(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已發行股數應包括發行及私募之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買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三、轉換後新股之上市：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所轉換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台灣證券交易所同意後公告之。

十四、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五、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六、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

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 十七、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債券持有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 十八、本公司之贖回權

- (一)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107年1月28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1年9月17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二)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107年1月28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1年9月17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三) 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部(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十九、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三年之日(109年10月27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前，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

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部(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加五個營業日前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 二十、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得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規定辦理。
-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由本公司股務部辦理還本及轉換事宜。
-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 二十五、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 附件二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轉換價格計算書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 一、說明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或長榮航空)本次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業經該公司 106 年 8 月 10 日之董事會討論並決議通過，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柒拾億元整，發行張數上限為柒萬張。並依 106 年 8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之授權於 106 年 9 月 14 日公告調整發行價格為票面金額之 100.0%~100.5%發行。

###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狀況

#### (一)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元

年度	項目	每股稅後純益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無償配股		合計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	
103 年度		(0.38)	—	—	—	
104 年度		1.61	0.30	0.50	—	0.80
105 年度		0.86	0.20	0.30	—	0.50
106 年上半年度		0.21	—	—	—	—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 (二)最近期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股東權益、流通在外股數及每股淨值：

說明	金額／股數
106 年 6 月 30 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3,244,262 仟元
106 年 6 月 30 日發行在外股數	4,051,892 仟股
106 年 6 月 30 日每股帳面淨值	13.14(元/股)

資料來源：該公司 106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 (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財務資料

##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06年截至6月 30日財務資料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流動資產		50,095,894	58,585,588	69,375,363	63,629,1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8,752,051	113,750,466	125,481,847	124,106,588
無形資產		2,407,217	2,272,757	2,170,781	2,129,992
其他資產		16,305,038	20,797,501	20,635,413	23,117,064
資產總額		167,560,200	195,406,312	217,663,404	212,982,79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1,352,783	58,580,061	62,284,933	61,988,246
	分配後	51,352,783	59,737,744	63,095,311	-
非流動負債		76,530,416	82,098,729	96,042,190	91,599,66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7,883,199	140,678,790	158,327,123	153,587,911
	分配後	127,883,199	141,836,473	159,137,501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4,391,884	48,858,814	53,328,195	53,244,262
股本		32,589,450	38,589,450	40,518,923	40,518,923
待分配股票股利		-	-	-	1,215,567
預收股本		186,567	-	-	-
資本公積		2,047,602	6,237,027	6,237,027	6,237,02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39,412	6,347,229	5,702,366	4,515,705
	分配後	739,412	3,260,073	3,676,420	-
其他權益		(1,171,147)	(2,314,892)	869,879	757,040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5,285,117	5,868,708	6,008,086	6,150,626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9,677,001	54,727,522	59,336,281	59,394,888
	分配後	39,677,001	53,569,839	58,525,903	-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之外，餘係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06年截至6月 30日財務資料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133,090,008	137,168,544	144,679,665	78,265,279
營業毛利		12,249,000	20,239,442	19,076,651	8,552,955
營業利益		2,634,889	9,205,241	7,129,934	2,359,8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585,944)	(1,840,037)	(1,833,011)	(415,463)
稅前淨利		48,945	7,365,204	5,296,923	1,944,35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89,918)	6,859,210	3,953,667	1,235,70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		(789,918)	6,859,210	3,953,667	1,235,70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67,708)	(2,067,974)	2,084,356	(113,80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57,626)	4,791,236	6,038,023	1,121,90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306,724)	6,436,425	3,476,004	839,28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516,806	422,785	477,663	396,41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956,716)	4,453,225	5,627,064	726,44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499,090	338,011	410,959	395,455
每股盈餘		(0.38)	1.61	0.86	0.21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 三、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合理性評估

該公司本次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張數為柒萬張，發行期間為五年，票面利率為 0%，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柒拾億元整，依票面金額之 100.2% 發行。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參考國內轉換公司債之計算方式，並視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交易及發行概況，暨該公司未來營運發展等因素訂定之。其計算方式及訂定原則如下：

#### (一) 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方式及合理性

##### 1. 轉換價格訂定之法規根據

根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發行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用以計算暫訂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金管會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暫訂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其實際發行時，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申報承銷契約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

亦即，轉換價格 =  $\max(MA^1, MA^3, MA^5)$ ，其中，

$MA^1$  為基準日前 1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MA^3$  為基準日前 3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MA^5$  為基準日前 5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以上述基準價格乘以轉換溢價比率為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轉換價格。

##### 2. 轉換價格訂定方式

- (1) 取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普通股之平均收盤價為基準價格，主係為反應目前市場交易狀況。
- (2) 取上述三者擇一為基準價格，主係為落實時價發行之精神，以與國際現狀接軌。
- (3) 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及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易概況，暨該公司過去經營績效及未來營運展望，將轉換溢價比率訂為 104.24%，其轉換價格應屬合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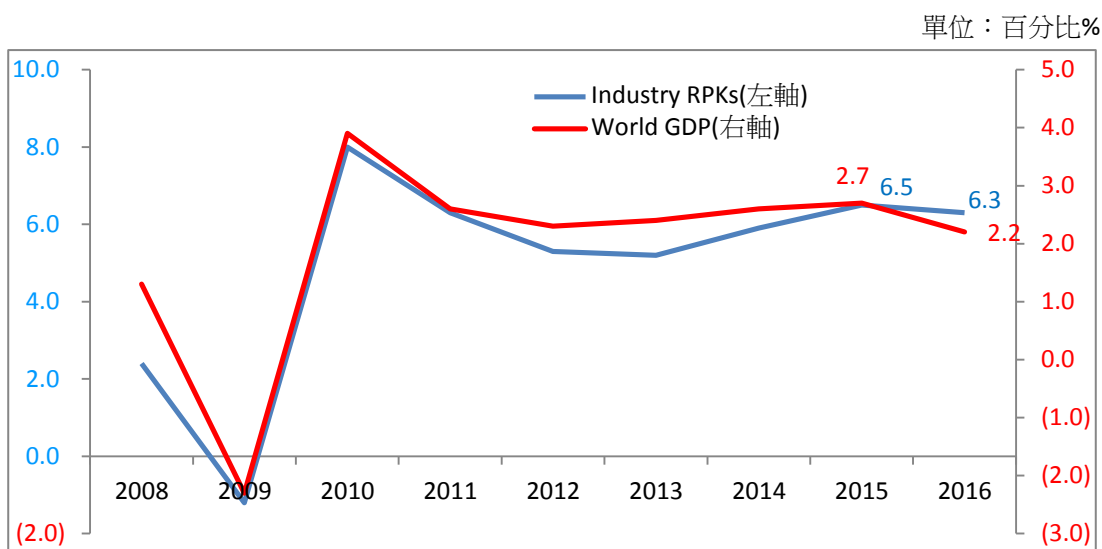
##### 3. 轉換價格訂定合理性說明

###### (1) 從總體經濟及所屬產業趨勢分析

###### ① 總體經濟

由於全球之經貿表現不僅為航空貨運市場發展之必要條件，更為航空客運市場之重要風向球，航空客運市場之成長與全球經濟成長率(GDP)成長具高度之正相關性。105 年度全球經濟在不確定性中緩慢復甦，英國脫歐、美國大選、美國聯準會升息、中國大陸持續調整經濟結構等因素，根據研究機構經濟學人(Economist Intelligence Unit, 縮寫 EIU)之統計，全球經濟成長率僅 2.2%，然因

全球經濟體呈緩步回溫趨勢，不僅美國中央銀行連續調升兩次利率，加上中國大陸房地產市場活絡，以及已開發國家失業率的降低，種種指標都顯示 106 年度全球經濟可望加速成長，經濟學人(EIU)預估 106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將持續提升達 2.6%。



資料來源：IATA，經濟學人(EIU)，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

註：RPK(英文全名為 Revenue Passenger Kilometer)，譯為：酬載旅客延人公里，係以酬載旅客人數乘以飛行距離

## ② 所屬產業趨勢

### 航空客運業務方面

105 年度全球航空運輸市場呈客運強而貨運弱格局，根據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nternational Air Transport Association，以下簡稱 IATA)統計資料顯示，105 年度全球整體航空客運市場之酬載旅客延人公里(係以酬載旅客人數乘以飛行距離，英文全名為 Revenue Passenger Kilometer，以下簡稱 RPK)年增率約 6.3%，除因全球景氣持續回溫外，另因新增 700 多條航線提升航空運力及平均票價減少 44 美元，推升航空客運需求，致 105 年度航空載客量達 37 億人。以地區別而言，全球分為六大區域之航空市場，北美地區擁有全球最大的國內航空市場，歐洲地區則因天空開放政策擁有最大的國際市場，亞洲地區憑藉人口優勢、全球工業加工基地等商旅需求強勁，其 RPK 年增率高於全球平均水準，中東地區以阿聯酋航空及杜拜機場為代表的國家航空戰略順利實施，受惠於航商營運運能擴大，致中東地區 RPK 年增率為各區域之首，而歐洲地區及美國地區之 RPK 年增率則略低於全球平均水準。106 年上半年度受惠於票價水準走弱刺激需求成長及全球景氣穩定回升之影響，全球 RPK 與去年同期相較成長 7.9%。

### 航空貨運業務方面

根據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ATA)統計資料顯示，105 年度全球酬載貨物延噸公里(係以酬載貨物重量乘以飛行距離，英文全名為 Freight Tonne Kilometer，以下簡稱 FTK)，年增率約 3.8%，105 年上半年度全球航空貨運市場動能不佳，下半年因適逢航空業旺季、矽原料貨運量成長、全球出口訂單明顯好轉及電子商務發展等因素推升下半年度貨運市場之成長動能。以地區別而言，除拉美地

區外，各區域航空公司貨運均呈成長趨勢，又以歐洲地區之成長為最。106 年第二季原為航空貨運之傳統淡季，然因全球電商業務快速成長，無論廉價商品抑或國際精品均加入戰局，原透過大盤或中盤商運送的貨物，多已陸續改由空運直送至消費者，致貨載從海運轉到空運，貨量大幅成長，又因總體經濟情勢和貿易需求持續呈現穩健復甦，致 106 年上半年度貨運 FTK 與去年同期相較成長 10.4%。

展望 106 年度，受惠於全球經濟環境好轉，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ATA)對全球經濟成長率亦保持樂觀態度，其預期全球客運及貨運表現均會優於預期，故調整原預估 106 年度國際航空業淨利，由 298 億元向上調整至 314 億美元。就地區別而言，全球航空業之淨利約一半來自北美地區(154 億美元)；而亞太區域因係全球零組件及製成品來源之主要地區，強勁貨運需求將帶動該區域成長；歐洲地區之貨運雖受恐怖攻擊影響，然因歐元走弱及政治穩定等因素，歐洲地區貨運需求回溫，且與亞太地區之淨利相當均為 74 億美元；拉丁美洲及中東地區則分別產生 8 億美元及 4 億美元之淨利；非洲地區則因高稅收、高於全球平均水準之燃油價格等因素，預計將產生 1 億美元之虧損。客運方面，航空載客量 106 年度將達 41 億人，RPK 將較 105 年度成長 7.4%，平均載客率將達 80.6%，略高於 105 年度之 80.3%，此外，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ATA)更預期航空載客量於未來 20 年將可能達到 72 億人，開發中國家之航空市場為推升此波成長的主力，且將有半數的旅客來自亞太地區；貨運方面，FTK 預計將較 105 年度成長 7.5%，總貨運量將達 5,820 萬噸。綜前所述，106 年度受惠於全球經濟環境好轉，全球客運及貨運表現將會保持向上成長之趨勢。

## (2)從公司財務結構及經營績效分析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財務結構及經營績效分析說明如下：

### ①財務結構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105 年度及 106 年截至第二季止權益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23.68%、28.01%、27.26%及 27.89%；103~105 年度及 106 年截至第二季止負債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76.32%、71.99%、72.74%及 72.11%。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4 年度負債占資產比率較 103 年度下降，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當年營運及獲利狀況良好且租賃之飛機及飛航設備增加所致。所致。105 年度及 106 年截至第二季止負債占資產比率及權益占資產比率並無重大變動。

在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105 年度及 106 年截至第二季止分別為 117.68%、120.29%、123.83%及 121.67%。104 及 105 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皆較去年同期上升，主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長期資金增加幅度大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幅度所致。106 年截至第二季止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 105 年度下滑，主係該公司於 106 年上半年度處分部分飛航設備及償還公司債及長期借款，惟處分資產減少幅度小於負債減少幅度所致。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皆在 100%以上，主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擴大營運規模及支應日常營運週轉金，除以自有資金支應外，並配合銀

行中長期借款及發行普通公司債以確保長期資金來源之穩定性，顯示其長期資金足以支應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資金需求。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105 年底及 106 年 6 月底之財務結構尚屬健全。

## ②經營績效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經營績效，請詳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狀況。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105 年度及 106 年截至第二季止之本期淨利(損)分別為(789,918)仟元、6,859,210 仟元、3,953,667 仟元及 1,235,702 仟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4 年度受惠於日幣維持低檔，國人赴日旅遊熱潮不減，且兩岸關係平穩發展，陸方持續開放二線城市居民來台自由行，及越太平洋及東南亞航線增班等因素影響，致 104 年度獲利能力皆較 103 年度成長，本期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 7,649,128 仟元；105 年度及 106 年上半年度透過減班、機型靈活調整，提升轉機便利性及競爭力，致客運收入仍呈成長趨勢，營業收入呈成長趨勢，惟因該公司持續增加客運運能，擴充航線及增購新機，致場站及飛機相關成本增加，相關營運費用及人事成本亦逐期增加，致 105 年度及 106 年上半年度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均呈減少趨勢，另因外幣兌換損失淨額、銀行借款利息支出、處分機體、引擎、航材(包含改艙報廢)及其他生財等設備產生之損失，致 105 年度及 106 年上半年度本期淨利分別較去年同期減少 2,905,543 仟元及 1,359,533 仟元。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105 年度及 106 年上半年度之本期淨利之變化並無重大異常情形。

## (3)從擔保情形及其他發行條件分析

### ①擔保情形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係委託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該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該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該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該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故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之債權應可確保。

### ②其他發行條件：

#### A.票面利率

該公司此次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 0%，主要參考目前市場之發行條件及國內股票市場之變化，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主要係鼓勵投資人著重未來轉換價值，故對著眼於股票轉換價值之投資人而言，應屬合理。

## B.發行年限

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年限訂為五年，係配合該公司財務規劃、考量投資人之資金成本等，故應屬合理可行。

## C.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九條限制轉換期間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該公司股務部請求依該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該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第十五條規定辦理。其轉換期間已涵蓋發行年限之絕大部份，投資人執行轉換權利甚具便利性，其規定應屬合理。

## D.轉換價格重設

為保障該公司股東之權益，並降低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損益對該公司綜合損益表造成之波動影響，該公司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調整機制除因普通股股份變動或配發現金股利之反稀釋調整外，並無設計轉換價格向下重設之條件。本次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反稀釋調整，主要係為避免該公司因普通股股份之變動而損害債券投資人之權益，或因公司配發現金股利時，有損害債券投資人之債權情事。另該反稀釋條款訂定之原則，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八條及第二十五條之規定，故其應屬合理。

## E.賣回權

依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九條有關該公司賣回權規定如下：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三年之日(109年10月27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該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前，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該公司股務部(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該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該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加五個營業日前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依上述規定，若投資人尚未申請轉換，得於該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時將轉換公司債賣回給該公司。目前金融機構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約為1.035%，考量該公司未來之營運前景及過去之債信水準等，本次轉換公司



債之實質收益率尚屬合理，對原股東亦無不利影響。

#### F.公司贖回權

依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有關該公司提前贖回權規定如下：

- (a)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107年1月28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1年9月17日)止，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該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該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該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b)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107年1月28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1年9月17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該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該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該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c)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該公司股務部(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該公司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發行公司贖回條款之設計，除了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六條之規範，另其主要目的係為促使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保障其資本利得，同時亦可減輕公司之帳務負擔及減少處理債券業務作業，此項贖回條款之規定均已考量投資人及發行公司權益，對原股東亦無不利的影響，其設計應屬合理。

#### G.其他決定發行價格之因素

該公司以各參數代入理論模型所計算出之價格作為此次國內第三次無

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再以銀行一年期定存利率 1.035% 折現流動性貼水之調整，並以相關法令規定之九折計算之後，該調整後理論價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約為 88,588 元，惟此價格僅一參考值。

本案係採詢價圈購方式訂價，故未來有關發行價格之訂定，除了參考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外，將再視未來圈購結果，在反應投資人意願並維護該公司現有股東之權益下，由發行公司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4)其他：無。

綜上，該公司本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訂定原則、方式、擔保情形及其他發行條件，係參考該公司過去經營績效及未來營運展望、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暨參考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易概況，將轉換溢價比率訂為 104.24%，其轉換價格之訂定應屬合理。

## (二)發行價格之訂定模型

### 1.發行條件主要條款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中與發行價格有關之主要條款說明如下：

#### ①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五年，自 106 年 10 月 27 日發行，至 111 年 10 月 27 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 ②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 0%。

#### ③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該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該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該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 ④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該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 ⑤轉換標的

長榮航空普通股，該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

#### ⑥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107 年 1 月 28 日)起，至到期日(111 年 10 月 27 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

該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該公司股務部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 2.理論模型概述

轉換公司債兼具股權及利率兩項商品特性，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在發行條件設計中，包含多項選擇權，造成轉換公司債訂價過程相對困難，傳統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並無法評定轉換公司債之價值。因此，本承銷商利用其他數值方式求算其價值，本轉換債券理論價格所採用之數值方法，其評價理論基礎為 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所提出之二元樹模型，以股價之二元展開，並考量包含投資人轉換、賣回權，發行公司買回權，重設條款等條件，與標的股價之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信用風險。上述模型係為兼顧公司資金募集成本與保障投資人之權益而演繹。

## 3.理論價值之分解

依發行條款設計，可將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分解成下列五項：

- (1)純債券價值
- (2)轉換權價值
- (3)賣回權價值
- (4)買回權價值
- (5)重設權價值

在二元樹模型評價過程中，於展開之各期各節點上可得對應的基本變數值(Underlying Variable Values)，再依據上述各發行條款的有效期間及觸發條件，可計算得到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與上述五種價值之數值。

## 4.建立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 (1)評價模型之假設基礎

在推演二元樹評價模型時，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採用下列假設條件：

- a.資本市場是競爭性的市場(Competitive Market)
- b.在資本市場內，諸如交易費用及稅率均不存在。投資者可任意借與貸放資金而不受限制。任一投資者或市場交易都無能力控制價格，也就是，他們接受市場所決定的價格(Price Takers)。
- c.投資者可無限制地賣空或放空任何資產(諸如股票)。
- d.無風險借貸利率存在，固定不變且相等。備有條件 b、c 及 d 的資本市場，稱之為完全市場(Perfect Market)。
- e.履約股票在選擇權到期日或之前，無股息的分發。

f. 投資者是有理性的，他們尋求最高的利潤。因此，他們偏好高利潤(Preferring More Wealth to Less)。

(2) 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以二元樹模型評價歐式買權契約，在推論二元樹評價模型時，須要下列符號：

$\Delta$  代表所應購買或放空的履約股股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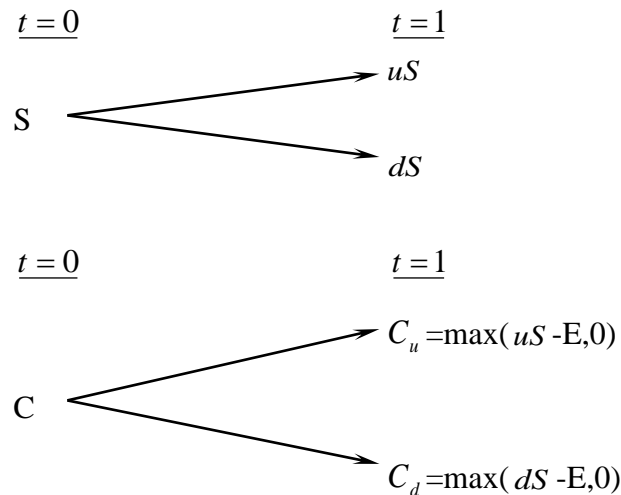
B 代表以無風險股利籌借或貸發的資金金額；

$(u-1)$  代表履約股價上升的百分比( $u>1$ )， $q$  代表股價上升的機率；

$(d-1)$  代表履約股價下降的百分比( $d<1$ )， $(1-q)$  代表股價下降的機率。

**A. 單一期的評價**

由  $t=0$  至  $t=1$ ，履約股價可能上升 $(u-1)$ 百分比或下降 $(d-1)$ 百分比。在  $t=1$  時，股價可由下圖代表：



此處，

E 代表買權的履約價

$C_u$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 $(u-1)$ 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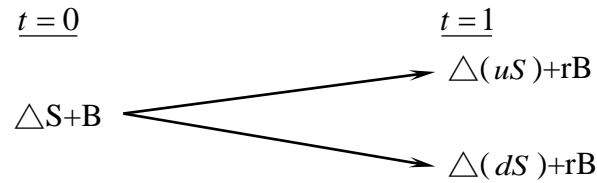
$C_d$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 $(d-1)$ 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u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 $(u-1)$ 時的價格；

$d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 $(d-1)$ 時的價格。

目的是要評價在  $t=1$  時該買權契約的合理價格。評價的方法是複製一個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Payoff Structure)與該買權在  $t=1$  時的資金完全相同。該避險組合的成分包括履約股股數( $\Delta$ )及籌借或貸發某些資金(B)。所以進行第二步，以求出 $\Delta$ 及 B。

在  $t=0$  至  $t=1$  時，因股價上升 $(u-1)$ 或下降 $(d-1)$ ，以致避險組合的價值也發生變動。其價值變動可由下圖表示：



此處， $r=(1+i)$ ,  $i$ =無風險利率

因要建立複製(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與買權的資金結構相同。故根據上面  $t=1$  時的圖表，可建立下列兩方程式：

$$C_u = \Delta uS + rB \quad (a)$$

$$C_d = \Delta dS + rB \quad (b)$$

解答上面二項方程式得到：

$$\Delta = \frac{C_u - C_d}{S(u - d)} \quad (c)$$

$$B = \frac{uC_d - dC_u}{(u - d)r} \quad (d)$$

公式(c)及(d)代表在  $t=0$  時複製(避險)組合所應包含的履約股數及籌借或貸發資金的金額。

因在  $t=1$  時複製組合與買權的資金結構完全相同(由公式(a)及(b)所表示)，兩者的現值( $t=0$ )也應相同。也就是，

$$C = \Delta S + B \quad (e)$$

將公式(c)及(d)的 $\Delta$ 及  $B$  代入公式(e)，獲得買權契約在  $t=0$  時的價格如下：

$$C = \frac{1}{r} \left[ \frac{(r-d)}{u-d} \cdot C_u + \frac{(u-r)}{u-d} \cdot C_d \right] \quad (f)$$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f^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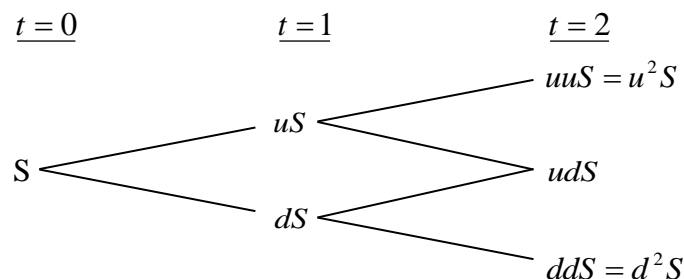
此處， $p=(r-d)/(u-d)$ ,  $1-p=(u-r)/(u-d)$

公式(f)或(f<sup>1</sup>)可說是歐式買權的單一期評價模型(A Single Period Pricing Model)。買權價格是由其未來的價格( $C_u$ 及 $C_d$ )、股價的未來變動百分比( $u$ 及 $d$ )、履約價格( $X$ )與利率( $r$ )所決定。也可說，在  $t=0$  時，買權價格是其期望價值 $[pC_u + (1-p)C_d]$ 的現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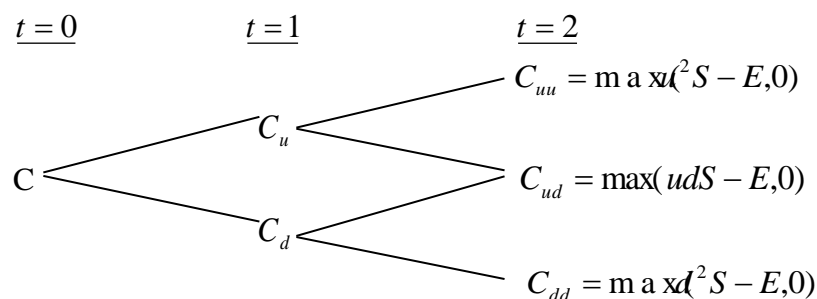
因此買權的價格是，在風險中立環境下，買權未來折現價值的期望值，這並不是說，買權的期望報酬率等於無風險利率。在均衡下，持有買權一個時期等於有套利組合一個時期，因此，買權的期望報酬率應等於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若買權受到市場的錯誤評價(Mispriced)，則其期望報酬率與風險將會與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及風險不同，這會引起投資者的套利活動。

## B. 兩個時期的評價

上面單一期的評價程式可重複應用於推演兩個時期的買權評價模型 (Two-Period Option Pricing Model)。為推演兩個時期的評價模型，假設股價由  $t=1$  至  $t=2$  的變動百分比仍由  $(u-1)$  及  $(d-1)$  所代表。也就是，股價變動的隨機過程不變或穩定 (the Stationary Stochastic Process of the Stock Price)。在兩個時期的架構下，履約股價的變動可由下圖表示之：



因股價的變動，買權價格也隨之變動。買權在  $t=2$  的價格可由下圖表示：



下一步驟，我們將  $t=1$  至  $t=2$  看做一個時期。而後，運用公式(f')，我們可求得在  $t=1$  時買權契約的兩種可能價格  $C_u$  及  $C_d$ ，如下：

由  $t=1$  至  $t=2$ ，股價由  $uS$  上升至  $u^2S$  或下降至  $ud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應為：

$$C_u = \frac{1}{r} [pC_{uu} + (1-p)C_{ud}] \quad (g)$$

類似的，有  $t=1$  至  $t=2$ ，股價由  $dS$  上升至  $udS$  或下降至  $d^2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為：

$$C_d = \frac{1}{r} [pC_{du} + (1-p)C_{dd}] \quad (h)$$

應注意的是，在第二期初時，套利組合 (或稱避險組合) 的成份必須重新調整才能使套利組合維持無風險，以及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等於買權的期望報酬。利用公式(a)、(b)、(c)及(d)，在第二期初應調整的股數與借款金額如下：  
在  $t=1$  時，當股價是  $uS$  時，

$$C_{uu} = \Delta(uuS) + rB$$

$$C_{ud} = \Delta(udS) + rB$$

解出上面兩公式的 $\Delta$ 及 $B$ 而得，

$$\Delta = \frac{C_{uu} - C_{ud}}{(u-d)S}, B = \frac{uC_{ud} - dC_{uu}}{(u-d)r}$$

與單一期(或第一期)的原理相同，根據上面公式調整後的套利組合與買權在 $t=2$ 的期望報酬率都是相同。因此可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正如公式(g)與(h)所示。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 $C_u$ 與 $C_d$ )後，我們可進一步決定買權在 $t=0$ 的價格，如下。

因在 $t=0$ 時買權的現值是在其在 $t=1$ 時期望值的現值。由公式(g)及(h)，買權在 $t=0$ 的現值應為：

$$c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i)$$

將公式(g)及(h)代入公式(i)，即得買權的現值如下：

$$\begin{aligned} c &= \frac{1}{r^2} [p^2 C_{uu} + 2p(1-p)C_{ud} + (1-p)^2 C_{dd}] \quad (j) \\ &= \frac{1}{r^2} [p^2 \max(u^2 S - X, 0) + 2p(1-p) \max(udS - X, 0) \\ &\quad + (1-p)^2 \max(d^2 S - X, 0)] \quad (j^1) \end{aligned}$$

而後可運用統計上的二項分配函數(Binomial Distribution Function)重新改寫公式(j<sup>1</sup>)如下：

$$\begin{aligned} c &= \frac{1}{r^2} \left[ \binom{2}{2} p^2 \max(u^2 d^0 S - X, 0) \right. \\ &\quad + \binom{2}{1} p(1-p) \max(u^1 d^{2-1} S - X, 0) \\ &\quad \left. + \binom{2}{0} (1-p)^2 \max(d^2 u^0 S - X, 0) \right] \quad (k) \end{aligned}$$

此處， $\binom{n}{j} = \frac{n!}{j!(n-j)!}$ ， $\binom{2}{0} = 1$ ， $\binom{2}{1} = 2$ ， $\binom{2}{2} = 1$ 。

再以簡化(k)，買權的現值可表示為

$$c = \frac{1}{r^2} \left[ \sum_{j=0}^2 \binom{2}{j} p^j (1-p)^{2-j} \cdo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

或者，

$$c = \frac{1}{r^2} \left[ \sum_{j=0}^2 \frac{2!}{j!(2-j)!} p^j (1-p)^{2-j} \cdo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1)$$

## 5.理論模型之推導模型

公式(1)或(1<sup>1</sup>)代表若買權的到期限為兩個時期時，其現值可由二項式程式來決定(或評價)。若將之延伸到 n 個時期(n≥2)，則買權的現值可由公式(m)所決定(即將公式(1<sup>1</sup>)內的 2 改為 n)

$$c = \frac{1}{r^n} \left[ \sum_{j=0}^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max(u^j d^{n-j} S - X, 0) \right] \quad (m)$$

但在公式(m)中，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0$ 。若  $u^j d^{n-j} S > X$ ，

則  $\max(u^j d^{n-j} S - X, 0) = u^j d^{n-j} S - X > 0$ 。

故可將所有的零項消除，而只保留正項。在公式(m)中，假設 k 是一個最小的整數能使。也就是，

$$k > \frac{\ln(X / Sd^n)}{\ln(u/d)} \quad (n)$$

所以由公式(n)我們就可找出公式(m)中的所有的正項，去除零項後的公式(m)成爲：

$$\begin{aligned} c &= \frac{1}{r^n} \left[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X) \right] \\ &= \frac{1}{r^n} \left[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right] - \left[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X \right] \\ &= S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frac{X}{r^n}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o) \end{aligned}$$

$$\text{此處， } p' = \frac{pu}{r}, 1-p' = \frac{(1-p)d}{r} \quad (p)$$

公式(o)就是二項式買權評價模型，其簡化公式如下：

$$c = S \bullet B(n, k, p') - \frac{X}{r^n} B(n, k, p) \quad (q)$$

此處，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n > k \quad (r)$$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s)$$

註：  $n < k, c = 0$ 。



### (三)理論價值之計算

#### 1.計算參數說明

參數項	數值	參數說明
基準價格	14.87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民國 106/10/19 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五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平均值為基準價格 14.87 元。
轉換價格	15.5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基準價格乘以訂定轉換溢價率 104.24% 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定轉換價格為每股 15.5 元。
發行期間	5 年	取可轉債發行期間為 5 年。
股價波動度	18.63%	樣本期間-(105/10/19-106/10/18)，樣本數-247 1. 採 106/10/18 起前一年為樣本期間。 2. 以日還原股價，計算樣本期間之日自然對數報酬率。 3. 以日報酬率標準差，乘上根號 247，可得股價波動度。
無風險利率	0.7019%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債殖利率曲線圖於 106/10/18，5 年及 10 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分別為 106 央甲 10(剩餘年限約為 4.999 年)及 106 央債甲 9(剩餘年限約為 9.922 年)之 0.7018% 及 1.0161%，以插補法計算可轉債存續期 5 年殖利率為 0.7019%，為無風險利率數值。
風險折現率	1.2256%	評估風險折現率時，可嘗試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同業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同產業鏈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等方式。本次擬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評估數值為 1.2256%，做為風險折現率之參數值。
信用風險貼水	52.37BP	以風險折現率減無風險利率可得信用風險貼水。
切割期數	1825 期	將可轉債剩餘年限分割為 1825 期。
賣回收益率	0%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債券面額加計 0% 之年收益率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賣回。
到期收益率	0%	按發行轉換辦法，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 0% 之年收益率將本債券全數償還。

#### 2.理論價值計算結果

##### (1)純債券價值

純債券價值為各期應付本息之折現後之現值(Present Value)，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其純債券價值等於 5 年後本金之折現值，計算本債券純債券價值所使用之風險折現利率，係以發行公司之借款利率為依據估算而得。本模型所採用之折現利率為 1.2256%(具體估算方式參考上表)，以計算本轉換公司債之純債券價值如下： $100,000/(1+1.2256\%)^5=94,090$ 。

##### (2)轉換權

轉換權之計算方式為將買回、賣回與重設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

不具買回、賣回與重設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 99,060 元，將其扣除純債券價值 94,090 元，得轉換權價值 4,970 元。

### (3) 賣回權

賣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賣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賣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 400 元即為賣回權的價值。

### (4) 買回權

買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買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買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10)元即為買回權的價值。

### (5) 重設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條款之設計，故無重設權價值。

### (6) 各權利價值百分比

權利	價值(元)	百分比
純債券價值	94,090	94.61%
轉換權價值	4,970	5.00%
賣回權價值	400	0.40%
買回權價值	(10)	(0.01)%
重設權價值	0	0.00%
總理論價值	99,450	100.00%

## (四) 發行價格訂定之合理性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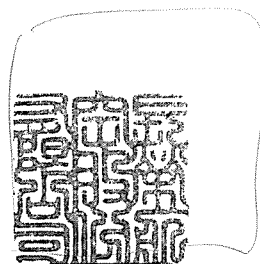
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格為 99,450 元，以 106 年 10 月 18 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1.035% 估算流動性貼水，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為 98,431 元。經參酌該公司近年來經營績效、獲利能力、產業狀況及未來發展潛力，且為確保轉換公司債得順利對外募集，於考量國內轉換公司債市場市況，及不損害發行公司股東權益下，該公司與本承銷商共同議定本債券每張發行價格為 100,200 元，尚不低於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即  $98,431 \times 0.9 = 88,588$  元)，符合金管會之規定，其發行價格應屬合理。

## 四、總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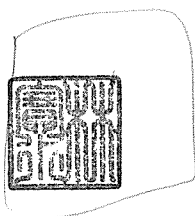
綜上所述，長榮航空本次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暨轉換條件之設計，無論於轉換價格調整、轉換權之安排、對原股東及債權人之影響及整體市場環境，均備完善之考慮與規劃，其發行條件應屬合理。

此外，就可轉換公司債所採行之評價模型，業已妥善考量本次可轉換公司債所設計之發行條件，且所採用之評價模型，亦已考量轉換標的(長榮航空之股票)之市場風險因素、可轉換發行期間之利率趨勢及發行公司之特有信用風險貼水等，故整體而言，本次可轉債之不論於發行條件之設計或理論價值之運算，均屬適切合宜。

發行公司：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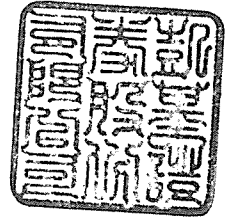


負責人：林寶水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九日  
(僅限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價格計算書使用)

主辦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許道義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 僅 限 於 長 榮 航 空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國 內 第 三 次 無 擔 保 轉 換 公 司 債 案 價 格 計 算 書 使 用 )

# 附件三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桃園市蘆竹區新南路一段376號  
電話：(03)351-5151

## 目 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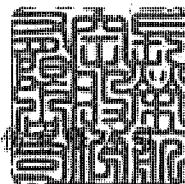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54
(七)關係人交易	55~56
(八)質押之資產	5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7~5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0
(十二)其 他	6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0~6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5
3.大陸投資資訊	66
(十四)部門資訊	66~68

##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自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長榮航空股



董 事 長：林 寶 水



日 期：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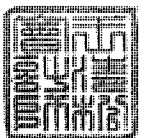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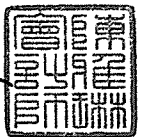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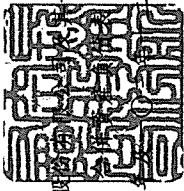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雅琳  
王清松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12.31		103.12.31	
	金額	%	金額	%
<b>資產</b>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5,744,865	18	27,144,950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3,420	-	3,052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796,287	1	1,104,523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412,641	-	420,01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6,515,138	4	8,283,584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及七)	3,606,179	2	2,872,770	2
130x 存貨(附註六(五)及七)	8,489,127	4	7,687,222	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四)及七)	2,017,931	1	2,579,775	1
流動資產合計	58,585,588	30	50,095,894	30
<b>非流動資產：</b>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2,564,168	2	2,963,385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及七)	624,026	-	630,17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七及八)	113,750,466	58	98,752,051	59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	2,272,757	1	2,407,217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5,745,667	3	5,333,655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七、八及九)	11,863,640	6	7,377,821	4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6,820,724	70	117,464,306	70
<b>資產總計</b>	<b>\$ 195,406,312</b>	<b>100</b>	<b>167,560,200</b>	<b>100</b>

	104.12.31		103.12.31	
	金額	%	金額	%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 739,836	1	949,826	1
2125 短期之衍生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三))	2,493,413	1	2,332,383	1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793,892	2	2,967,792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95,341	-	203,147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廿一)、七及九)	12,202,582	6	11,948,648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47,292	-	255,665	-
2310 預收款項(附註六(二十))	13,373,984	7	10,540,338	6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二)及八)	18,113,629	9	16,234,074	10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九)、六(十二)及六(十三))	8,520,092	4	5,920,910	3
流動負債合計	58,580,061	30	51,352,783	30
<b>非流動負債：</b>				
2510 遞降之衍生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三))	1,054,338	-	-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二)及八)	11,000,000	6	16,100,000	10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及八)	51,912,104	27	46,294,783	2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111,640	-	66,849	-
26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5,152,193	3	3,954,168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4,010,247	2	3,271,521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九)、六(十三)及六(二十))	8,858,207	4	6,843,095	4
非流動負債合計	82,098,729	42	76,530,416	46
負債總計	140,678,790	72	127,883,199	76
<b>權益(附註六(三)、六(十五)、六(十六)、六(十七)及六(十八))：</b>				
3110 普通股股本	38,589,450	20	32,589,450	20
3140 預收股本	-	-	186,567	-
3200 資本公積	6,237,027	3	2,047,602	1
3300 保留盈餘	6,347,229	3	739,412	-
3400 其他權益	(2,314,892)	(1)	(1,171,147)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48,858,814	25	34,391,884	21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八))	5,868,708	3	5,285,117	3
權益總計	54,727,522	28	39,677,001	2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95,406,312	100	167,560,200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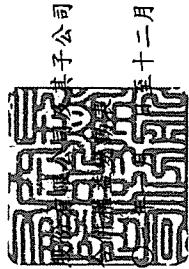
	104年度		10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及七)	\$ 137,168,544	100	133,090,00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六(五)、六(九)、六(十)、六(十三)、六(十四)、六(十五)、六(廿一)、七及九)	(116,929,102)	(85)	(120,841,008)	(91)
營業毛利	20,239,442	15	12,249,000	9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六(九)、六(十)、六(十四)、六(十五)、六(十八)、六(廿一)及七)	(11,034,201)	(8)	(9,614,111)	(7)
營業淨利	9,205,241	7	2,634,889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廿二))	791,403	-	496,12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六(十三)及六(廿二))	(1,069,254)	(1)	(1,626,462)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三)及六(廿二))	(1,693,378)	(1)	(1,565,898)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附註六(六))	131,192	-	110,289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40,037)	(2)	(2,585,944)	(2)
7900 稅前淨利	7,365,204	5	48,945	-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505,994)	-	(838,863)	(1)
8200 本期淨利(損)	6,859,210	5	(789,918)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三)、附註六(六)、六(十五)、六(十六)及六(十七))：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04,328)	(1)	(315,138)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862)	-	(1,22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187,735	-	53,573	-
	(922,455)	(1)	(262,79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246	-	72,379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139,453)	-	1,483,038	1
8363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損失	(1,215,368)	(1)	(2,358,473)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199,056	-	398,141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145,519)	(1)	(404,915)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067,974)	(2)	(667,70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791,236	3	(1,457,626)	(1)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436,425	5	(1,306,724)	(1)
8620 非控制權益	422,785	-	516,806	-
	\$ 6,859,210	5	(789,918)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453,225	3	(1,956,716)	(1)
8720 非控制權益	338,011	-	499,090	-
	\$ 4,791,236	3	(1,457,626)	(1)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69		(0.4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69		(0.40)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長榮航空

航空運輸子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換算之兌換 差額	其他權益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合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計
				特別盈餘公積	累積盈餘 (特種盈餘)					
\$ 32,589,450	-	1,723,602	1,272,977	5,467,491	(4,465,228)	69,313	(841,227)	35,838,033	4,419,328	40,257,361
-	-	-	25,201	-	(25,201)	-	-	-	-	-
-	-	-	(4,717,232)	4,717,232	-	-	-	-	-	-
-	-	-	-	(1,306,724)	(1,306,724)	-	-	(1,306,724)	516,806	(789,918)
-	-	-	-	(229,104)	(229,104)	57,674	1,478,971	(649,992)	(17,716)	(667,708)
-	186,567	324,000	-	-	-	-	-	510,567	-	510,567
-	-	-	-	-	-	-	-	366,699	-	366,699
32,589,450	186,567	2,047,602	1,298,178	750,259	(1,309,025)	126,987	637,744	34,391,884	5,285,117	39,677,001
-	-	-	(1,298,178)	-	1,298,178	-	-	-	-	-
-	-	(10,847)	-	-	10,847	-	-	-	-	-
-	-	-	-	6,436,425	6,436,425	-	-	6,436,425	422,785	6,859,210
-	-	-	-	(839,455)	(839,455)	10,210	(145,200)	(1,983,200)	(84,774)	(2,067,974)
6,000,000	(186,567)	4,200,000	-	-	-	-	-	10,013,433	-	10,013,433
-	-	272	-	-	-	-	-	272	-	272
-	-	-	-	-	-	-	-	-	245,580	245,580
\$ 38,589,450	-	6,237,027	-	750,259	5,596,970	137,197	492,544	48,858,814	5,868,708	54,727,522

其他權益

現金流量避險

中層有被避險

部分之避險工

具利益(損失)

21,655

(750,259)

合計

(750,259)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合計

35,838,033

非控制

權益

4,419,328

權益總計

40,257,361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本期淨利(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現金增資

非控制權益增減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現金增資

持股比例變動調整之資本公積

非控制權益增減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



經理人：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365,204	48,94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2,774,438	11,422,313
攤銷費用	344,037	304,586
減損損失	241,124	1,634,310
利息費用	1,693,378	1,565,898
利息收入	(329,138)	(355,051)
股利收入	(461,979)	(140,790)
現金增資員工酬勞成本	-	324,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31,192)	(110,28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3,725)	(168,926)
處分投資利益	(8,834)	(11,971)
其他	564,182	(55,09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4,652,291	14,408,9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68)	(1,860)
應收票據淨額	7,377	(74,546)
應收帳款淨額	1,777,100	315,058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770,711)	(2,531,298)
存貨	(800,763)	906,288
其他流動資產	597,429	(1,399,5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810,064	(2,785,9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198,169)	337,769
應付帳款-關係人	(76,300)	772,842
其他應付款	344,321	1,337,340
預收款項	2,766,854	1,275,736
其他流動負債	(241,398)	594,084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354,142)	(362,012)
其他非流動負債	1,491,212	(97,07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732,378	3,858,68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542,442	1,072,738
調整項目合計	19,194,733	15,481,72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6,559,937	15,530,667
支付之所得稅	(532,584)	(496,86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6,027,353	15,033,803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 (688,200)	970,782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3,276)	(67,55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7,362	89,2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3,764
取得採用權益法投資	-	(90,482)
對子公司之收購	-	58,53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200,600)	(16,193,27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72,023	645,629
預付設備款增加	(11,549,390)	(4,516,922)
取得無形資產	(209,577)	(263,42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75,033)	(260,069)
收取之利息	345,510	357,746
收取之股利	576,954	207,89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6,004,227)</u>	<u>(19,058,13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2,150,000	10,891,450
短期借款減少	(12,360,000)	(11,270,398)
償還公司債	(5,100,000)	-
舉借長期借款	18,618,500	18,584,000
償還長期借款	(11,382,079)	(8,557,254)
存入保證金增加	28,184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	(500,000)
應付租賃款減少	(2,028,562)	(1,500,699)
預收股款	-	186,567
現金增資	10,013,433	-
支付之利息	(1,610,439)	(1,476,102)
非控制權益減少	246,065	(122,44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575,102</u>	<u>6,235,119</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687</u>	<u>35,991</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8,599,915	2,246,77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7,144,950</u>	<u>24,898,172</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5,744,865</u>	<u>27,144,950</u>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八年四月七日經事業主管機關交通部特許設立，註冊地址為桃園市蘆竹區新南路一段376號。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一)民用及普通航空運輸業務。(二)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三)航空站地勤業務。(四)空廚業務。(五)航空貨物集散站經營業。(六)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七)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八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b>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b>	<b>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b>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2014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經評估後合併公司認為除下段所述外，適用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合併公司已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比較期亦已配合重行表達。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合併公司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子公司(請詳附註六(八))之資訊揭露。

###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改變公允價值之定義，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合併公司已依規定新增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三))，並已按照該準則之過渡規定，推延適用新準則之公允價值衡量規定，惟針對新增之揭露規定無須提供比較期資訊。雖然已自民國一〇四年起推延適用新衡量規定，但對合併公司資產及負債項目之公允價值衡量並無重大影響。

## (二)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惟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闡明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避險衍生金融工具；及
- (4) 確定福利負債，係依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之淨額認列。

######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合併基礎

####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內部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12.31	103.12.31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	80.00%	80.00%	-
本公司	長榮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航空站地勤業務	56.33%	56.33%	-
本公司	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空廚業務	49.80%	49.80%	註1
本公司	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航空貨物集散站經營業	60.625%	60.00%	-
本公司	長榮航宇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	40.00%	40.00%	註2
長榮航太	長榮航宇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	30.00%	30.00%	註2
本公司	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
本公司	Sky Castle Investment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
本公司	Concord Pacific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
本公司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一般投資業務	99.00%	99.00%	-
本公司	Green Siam Air Services Co., Ltd.	旅遊業務代理	49.00%	49.00%	註1、註3
本公司	RTW Air Services (S) Pte. Ltd.	旅遊業務代理	49.00%	49.00%	註1
本公司	PT Perdana Andalan Air Service	旅遊業務代理	51.00%	51.00%	-
本公司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飛行訓練	100.00%	100.00%	-

註1：本公司未直接或間接持有該公司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但因本公司擁有該公司過半數之董事席次，且對該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故將該公司視為子公司。

註2：長榮航宇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三年七月起納入合併個體，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七)。

註3：該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清算。

####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四)外 幣

####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 1. 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

#####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 (4)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評估其客觀證據，是否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再進行組合減損評估。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所有權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 2. 金融負債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2)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3.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為規避匯率、利率及油價波動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於避險關係開始時，合併公司以書面記錄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關係、風險管理目的及對不同避險交易之策略。此外，合併公司於避險開始時即持續以書面記錄避險工具是否能高度有效抵銷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

#### (1)公允價值避險

指定且符合公允價值避險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及被避險資產或負債因所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係立即認列為損益，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被避險項目相關之會計項目下。

當合併公司取消避險關係、避險工具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時，即停止避險會計。採有效利息法之被避險金融工具，因所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調整，係於停止避險會計之日起攤銷至損益。此攤銷係基於開始攤銷日重新計算可使該調整數於到期時攤銷完畢之有效利率。

#### (2)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於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屬避險無效部分之利益或損失則立即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權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與已認列之被避險項目於合併綜合損益表列於相同會計項目下。然而，當被避險預期交易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之金額，將自其他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衡量成本。

###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合併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時，即假設具有重大影響力。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係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2. 重大檢驗或翻修成本

自有及融資租賃飛航設備之重大檢驗或翻修成本，依組成部份資本化作為飛航設備及租賃資產之成本，並按預計大修屆滿期間以直線法提列折舊。以營業租賃承租之飛航設備於租期屆滿時所需進行之指定檢修，應估計檢修費用並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攤提。

### 3.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 4.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 房屋及建築     | 5~55年 |
| (2) 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 | 2~18年 |
| (3) 飛航設備      | 3~18年 |

(4) 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 (十一) 租 賃

依租賃條件，當合併公司承擔了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融資租賃。原始認列時，該租賃資產依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孰低衡量，續後，則依該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處理。

融資租賃之最低租賃給付依比例分攤於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則依負債餘額按固定之期間利率分攤於各租賃期間。

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資產出售後再行租回，其出售資產損益之認列依租回交易之租賃類型而定。若租回交易形成融資租賃，售價超過帳面金額之部分予以遞延並於租賃期間攤銷。租回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時，若資產售價等於或低於公允價值，除損失可由低於市場價格之未來租賃給付獲得補償時，則將損失予以遞延於資產預期使用期間攤銷者外，出售資產損益立即認列。若資產售價高於公允價值，出售資產損益應予遞延並於資產預期使用期間攤銷。

###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 (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營業租賃飛機除役負債係按租賃合約規定之必要維修費用及退租時可能發生之維修費用進行估計。該等金額係根據過去相同或類似飛機維修經驗、實際發生之大修費用及飛機使用狀況之歷史經驗數據所估列。

### (十四)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與政府簽訂提供公共服務之基礎建設合約，由合併公司建造提供公共服務之基礎建設且自建造完成後提供30年之營運服務，營運期間屆滿後該提供公共服務之基礎建設將無償移轉予政府。依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2號「服務特許權協議」之規定，應按所提供服務之相對公允價值分攤建造及營運服務，續後分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之規定認列相關收入，其公允價值係按合約約定授予人提供予營運者對價之方式決定並認列為無形資產或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營運特許權 | 30年  |
| 2.電腦軟體  | 3~5年 |

### (十五)收入認列

#### 1.航運收入

於實際載運客貨提供勞務時，認列載運客貨之勞務收入，是以機票出售時，先行承認預收收入並帳列流動負債項下，俟實際載運提供勞務時，方予轉列收入。

#### 2.客戶忠誠計畫

合併公司之客戶忠誠計畫係提供會員搭乘而累積哩程之權利，原始銷售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分攤至累積哩程之權利及該銷售之其他組成部分。分攤至累積哩程之權利金額係依客戶忠誠計畫可兌換方案之公允價值，並參考歷史經驗客戶兌換之機率，予以估計並遞延其相對應之公允價值，俟累積哩程之權利實際被兌換且已履行義務時認列收入。另，當預期累積哩程之權利很有可能不會被兌換時，遞延收入將轉列收入。

#### 3.勞務收入

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合併公司依已履行勞務量佔全部應履行勞務量之百分比衡量交易完成程度。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六)員工福利

####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惟合併公司得選擇將該等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之金額轉入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若採用轉入其他權益者，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或轉入保留盈餘，應於未來期間一致採用。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九)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中，若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合併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其他非控制權益則按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規定之其他基礎衡量。

於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中，合併公司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其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對於被收購者權益價值之變動於收購日前已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應依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方式處理，若處分該權益時宜將其重分類至損益，則該金額係重分類至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 (二十)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 (廿一)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請詳附註六(九)，租賃之分類。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一)附註六(十三)，負債準備

(二)附註六(十六)，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財務部門之金融工具評價小組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4.12.31</u>	<u>103.12.31</u>
現金	\$ 171,346	244,116
銀行存款	34,520,115	26,049,031
短期票券	1,053,404	851,803
	<u>\$ 35,744,865</u>	<u>27,144,950</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三)。

#### (二)金融資產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4.12.31</u>	<u>103.12.31</u>
貨幣市場基金	\$ 3,420	3,052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u>104.12.31</u>	<u>103.12.31</u>
上市公司股票	\$ 8,173	12,913
貨幣市場基金	1,788,114	1,091,610
	<u>\$ 1,796,287</u>	<u>1,104,523</u>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4.12.31</u>	<u>103.12.31</u>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762,037	2,076,487
上市公司股票	758,968	819,443
美國國庫券	43,163	67,455
	<u>\$ 2,564,168</u>	<u>2,963,385</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因所持有之部分公司價值發生永久性跌價而分別認列241,124千元及1,634,310千元之減損損失，列入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廿三)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公允價值資訊。

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4.敏感度分析—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 券 價 格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其他綜合損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5%	\$ 218,007	142	202,789	127
下跌5%	\$ (218,007)	(142)	(202,789)	(127)

(三)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營運所需之燃油，可能因市場價格變動而使該資產及負債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合併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另簽定燃油價格交換合約及選擇權合約，以進行避險。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流量避險項目及指定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明細如下：

避險項目	避險工具	指定為避險工具之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現金流量預 期產生期間	預期影響 損益期間
		104.12.31	103.12.31		
		市場浮動價格之燃油	燃油價格交換合約		
市場浮動價格之燃油	選擇權合約	(1,661,146)	-	民國104年~107年	民國104年~107年
		<u>\$ (3,547,751)</u>	<u>(2,332,383)</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列明細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流動	\$ (2,493,413)	(2,332,383)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非流動	(1,054,338)	-
	<u>\$ (3,547,751)</u>	<u>(2,332,383)</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因現金流量避險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明細如下：

項 目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u>\$ (1,215,368)</u>	<u>(2,358,473)</u>
當期自權益重分類至營業成本加(減)項之金額	<u>\$ 3,658,493</u>	<u>670,004</u>

(四)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4.12.31</u>	<u>103.12.31</u>
應收票據	\$ 412,641	420,018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0,286,598	11,255,587
其他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列於其他流動資產)	233,978	1,095,591
減：備抵呆帳	(165,283)	(99,233)
	<u>\$ 10,767,934</u>	<u>12,671,963</u>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逾期1天~30天	\$ 279,167	22,269
逾期31天~60天	63,735	170,358
逾期61天~一年	94,275	65,870
逾期超過一年	-	4,005
	<u>\$ 437,177</u>	<u>262,502</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53,206	46,027	99,233
減損損失提列	74,704	37	74,741
沖銷/迴轉之金額	-	(8,691)	(8,691)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27,910</u>	<u>37,373</u>	<u>165,283</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142,557	36,337	178,894
減損損失提列	649	10,000	10,649
沖銷/迴轉之金額	(90,000)	(310)	(90,310)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53,206</u>	<u>46,027</u>	<u>99,233</u>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呆帳，主要係因經濟環境所致，預期數個客戶將無法償還未付餘額。基於過往客戶付款行為及分析客戶之信用評等，合併公司相信逾期未提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仍可收回。

備抵呆帳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餘則以經濟環境之變化及歷史收款狀況而提列減損。

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並未有供質押擔保之情事。

(五)存 貨

1.其明細如下：

	104.12.31	103.12.31
在製品	\$ 2,794,853	1,339,164
維修及倉儲設備零配件	4,169,026	5,081,709
機上消耗品及販售品等	1,153,336	1,096,181
燃料及其他	371,912	170,168
	<u>\$ 8,489,127</u>	<u>7,687,222</u>

2.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除列為已銷售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外，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u>\$ 521,943</u>	<u>787,144</u>

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

	104.12.31	103.12.31
關聯企業	<u>\$ 624,026</u>	<u>630,177</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31,192	110,289
其他綜合損益	(5,862)	(1,228)
綜合損益總額	<u>\$ 125,330</u>	<u>109,061</u>

1.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七日以現金90,482千元取得長異發動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19.9%之股份。

2. 擔保

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 取得子公司

1. 本公司及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八日以現金940,000千元參與長榮航宇精密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共取得其70%之股份，上述移轉對價業已付訖。

2. 收購日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之金額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8,53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224
其他流動資產	17,5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13,402
無形資產	16,51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6,602
其他應付款	(500,783)
其他流動負債	(3,930)
長期借款	(678,0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041)
	<u>\$ 754,072</u>

合併公司之收購價格係依長榮航宇精密股份有限公司當日之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移轉對價與合併公司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淨額並無差異。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非控制權益之所有權權益 及表決權之比例	
		104.12.31	103.12.31
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50.2%	50.2%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20%	20%

上述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並已反映合併公司於收購日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且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尚未銷除前之金額：

1.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4.12.31	103.12.31
流動資產	\$ 2,021,063	1,649,566
非流動資產	1,398,497	1,359,293
流動負債	360,037	329,069
非流動負債	104,093	81,684
淨資產	<u>\$ 2,955,430</u>	<u>2,598,106</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 1,483,625</u>	<u>1,304,249</u>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u>\$ 2,763,003</u>	<u>2,520,201</u>
本期淨利	<u>\$ 485,933</u>	<u>420,486</u>
綜合損益總額	<u>\$ 457,324</u>	<u>412,291</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u>\$ 243,938</u>	<u>211,084</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229,576</u>	<u>206,970</u>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552,598	424,606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123,757)	(195,383)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100,024)	(199,916)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u>\$ 328,817</u>	<u>29,307</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u>\$ 50,200</u>	<u>100,400</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04.12.31</u>	<u>103.12.31</u>
流動資產	\$ 16,000,008	15,522,114
非流動資產	5,668,723	5,310,984
流動負債	6,306,863	5,421,909
非流動負債	5,488,869	6,382,942
淨資產	<u>\$ 9,872,999</u>	<u>9,028,247</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 1,974,600</u>	<u>1,805,649</u>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營業收入淨額	<u>\$ 24,399,641</u>	<u>19,524,973</u>
本期淨利	<u>\$ 902,058</u>	<u>946,695</u>
綜合損益總額	<u>844,752</u>	<u>888,846</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u>180,412</u>	<u>189,339</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168,950</u>	<u>177,769</u>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1,935,207	750,430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770,088)	(599,785)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27,548)	(436,585)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u>\$ 1,137,571</u>	<u>(285,940)</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u>\$ 115,666</u>	<u>105,151</u>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及 其 他 設 備	租 賃 資 產	飛 航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總 計
成本：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 4,033,181	13,038,640	22,092,757	19,028,515	109,498,168	1,677,498	169,368,759
本期增添	234,988	93,548	1,324,050	6,186,644	13,415,661	632,253	21,887,144
本期處分	-	(1,905)	(1,714,014)	(453,436)	(4,909,464)	-	(7,078,819)
重分類(註)	252,236	895,336	2,921,801	314,931	3,815,324	(1,673,806)	6,525,82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2,839	-	-	3,172	6,011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4,520,405</u>	<u>14,025,619</u>	<u>24,627,433</u>	<u>25,076,654</u>	<u>121,819,689</u>	<u>639,117</u>	<u>190,708,917</u>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	\$ 2,570,545	12,353,828	21,999,470	18,185,087	93,635,191	161,815	148,905,936
取得子公司	1,053,037	-	3,313	-	-	657,330	1,713,680
本期增添	409,599	221,658	1,732,820	1,395,122	16,193,530	1,237,129	21,189,858
本期處分	-	(11,294)	(1,057,786)	(551,694)	(232,124)	-	(1,852,898)
重分類(註)	-	474,448	(590,001)	-	(99,562)	(378,877)	(593,99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4,941	-	1,133	101	6,175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4,033,181</u>	<u>13,038,640</u>	<u>22,092,757</u>	<u>19,028,515</u>	<u>109,498,168</u>	<u>1,677,498</u>	<u>169,368,759</u>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設備 及其他設備	租賃資產	飛航設備	未完工程	總 計
累計折舊：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 -	6,019,382	13,041,433	7,671,827	43,884,066	-	70,616,708
本期提列折舊	-	432,899	1,820,853	2,787,883	7,732,803	-	12,774,438
本期處分	-	(1,905)	(1,521,694)	(450,146)	(4,266,776)	-	(6,240,521)
重分類(註)	-	(90,528)	(32,039)	-	(69,476)	-	(192,04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31)	-	-	-	(131)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u>	<u>6,359,848</u>	<u>13,308,422</u>	<u>10,009,564</u>	<u>47,280,617</u>	<u>-</u>	<u>76,958,451</u>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	\$ -	5,621,755	12,179,631	5,833,411	37,044,797	-	60,679,594
取得子公司	-	-	278	-	-	-	278
本期提列折舊	-	408,921	1,652,000	2,384,116	6,977,276	-	11,422,313
本期處分	-	(11,294)	(703,424)	(545,700)	(115,777)	-	(1,376,195)
重分類(註)	-	-	(91,338)	-	(22,343)	-	(113,68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4,286	-	113	-	4,399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u>	<u>6,019,382</u>	<u>13,041,433</u>	<u>7,671,827</u>	<u>43,884,066</u>	<u>-</u>	<u>70,616,708</u>
帳面金額：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4,520,405</u>	<u>7,665,771</u>	<u>11,319,011</u>	<u>15,067,090</u>	<u>74,539,072</u>	<u>639,117</u>	<u>113,750,466</u>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4,033,181</u>	<u>7,019,258</u>	<u>9,051,324</u>	<u>11,356,688</u>	<u>65,614,102</u>	<u>1,677,498</u>	<u>98,752,051</u>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	<u>\$ 2,570,545</u>	<u>6,732,073</u>	<u>9,819,839</u>	<u>12,351,676</u>	<u>56,590,394</u>	<u>161,815</u>	<u>88,226,342</u>

(註)重分類主要係轉列營業成本、費用及自存貨或預付設備款轉入。

### 1. 租賃飛機

合併公司評估租賃飛航設備所產生之復原成本已帳列租賃資產，其相關之除役負債列於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並依利息法攤銷，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之除役負債金額分別為9,130,299千元及5,019,507千元。除役負債之變動明細請詳附註六(十三)。

### 2. 售後租回交易

合併公司以售後租回方式租賃飛航設備，租賃合約經判斷為融資租賃。其售價與設備帳面值間之差額為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依租賃期間平均分攤作為折舊費用之減項，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分別為291,524千元及387,033千元並列於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 3. 擔 保

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 4. 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關聯企業產生之處分利益及未實現利益分別為78,793千元及15,680千元。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60,938千元及70,478千元，其資本化月利率區間分別約為0.13%~0.14%及0.12%~0.13%。

(十)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營運特許權	電腦軟體	總計
成 本：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 2,271,505	879,672	3,151,177
單獨取得	-	209,577	209,577
本期除列	-	(132,342)	(132,342)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2,271,505</b>	<b>956,907</b>	<b>3,228,412</b>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	\$ 2,228,579	691,683	2,920,262
取得子公司	-	18,834	18,834
單獨取得	42,926	220,496	263,422
本期除列	-	(51,341)	(51,341)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2,271,505</b>	<b>879,672</b>	<b>3,151,177</b>
累計攤銷：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 380,313	363,647	743,960
本期攤銷	134,297	209,740	344,037
本期除列	-	(132,342)	(132,342)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514,610</b>	<b>441,045</b>	<b>955,655</b>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	\$ 245,963	242,435	488,398
取得子公司	-	2,317	2,317
本期攤銷	134,350	170,236	304,586
本期除列	-	(51,341)	(51,341)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380,313</b>	<b>363,647</b>	<b>743,960</b>
帳面金額：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1,756,895</b>	<b>515,862</b>	<b>2,272,757</b>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1,891,192</b>	<b>516,025</b>	<b>2,407,217</b>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	<b>\$ 1,982,616</b>	<b>449,248</b>	<b>2,431,864</b>

1.認列之攤銷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2.擔 保

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預付設備款	\$ 10,200,098	5,823,508
存出保證金	1,545,025	1,316,773
質押定期存款	113,657	166,660
其他	4,860	70,880
合 計	<u>\$ 11,863,640</u>	<u>7,377,821</u>

(十二)長短期借款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長短期借款、應付公司債及應付租賃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u>104.12.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日</u>	<u>金 額</u>
短期無擔保借款	台幣	1.10%~1.50%	105/01/08~105/02/17	<u>\$ 739,836</u>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台幣	1.15%~1.44%	105/01/20~107/06/14	\$ 16,100,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應付公司債(列於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長期負債)				5,100,000
合 計				<u>\$ 11,000,000</u>
無擔保借款	台幣	1.22%~2.01%	105/02/23~109/12/23	\$ 14,106,033
擔保借款	台幣、美金	1.10%~4.59%	105/07/10~119/07/29	50,819,700
小 計				64,925,733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長期負債				13,013,629
合 計				<u>\$ 51,912,104</u>
應付租賃款	台幣、美金	2.03%~6.93%	105/01/08~113/06/21	\$ 7,067,23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應付租賃款(列於其他流動負債)				1,915,044
合 計				<u>\$ 5,152,193</u>
<u>103.12.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日</u>	<u>金 額</u>
短期無擔保借款	台幣	1.10%~1.25%	104/1/8~104/2/26	<u>\$ 949,826</u>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台幣	1.15%~1.44%	104/1/20~107/6/14	\$ 21,200,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應付公司債(列於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長期負債)				5,100,000
合 計				<u>\$ 16,100,000</u>
無擔保借款	台幣	1.36%~2.00%	104/3/10~108/12/24	\$ 14,152,961
擔保借款	台幣、美金	1.26%~4.59%	104/1/31~119/7/29	43,275,896
小 計				57,428,85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長期負債				11,134,074
合 計				<u>\$ 46,294,783</u>
應付租賃款	台幣、美金	3.5%~6.93%	104/1/8~108/12/28	\$ 5,458,255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應付租賃款(列於其他流動負債)				1,504,087
合 計				<u>\$ 3,954,168</u>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部份之長期借款係以外幣金額償還，其外幣名稱及金額列示如下：

	104.12.31	103.12.31
美金(千元)	\$ 350,222	321,627
折合新台幣	\$ 11,496,033	10,179,481

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長期借款及應付租賃款未來償還期間及金額明細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5.1.1~105.12.31	\$ 20,028,673
106.1.1~109.12.31	50,205,375
110.1.1以後	17,858,922
	\$ 88,092,970

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 1. 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 2. 未使用之額度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長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14,236,067千元及11,475,502千元。

### 3. 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之應付租賃款如下：

	104.12.31			103.12.31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 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 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一年內	\$ 2,116,239	201,195	1,915,044	1,718,933	214,846	1,504,087
一年以上至五年	4,408,516	295,733	4,112,783	4,256,720	302,552	3,954,168
超過五年	1,076,660	37,250	1,039,410	-	-	-
	\$ 7,601,415	534,178	7,067,237	5,975,653	517,398	5,458,255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因應付租賃款認列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廿二)。

### (十三) 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除役負債之變動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 5,019,507	3,882,172
本期新增	4,555,023	1,120,791
本期減少	(747,537)	(263,021)
匯率影響數	303,306	279,565
12月31日餘額	\$ 9,130,299	5,019,507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役負債係按租賃合約規定之必要維修費用及退租時可能發生之修理費用進行估計。該等金額係根據過去相同或類似飛機維修經驗、實際發生之大修費用及飛機使用狀況之歷史經驗數據所估列。

### (十四)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飛航設備、土地、房屋及停車場，未來之營業租賃應付租金情形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一年內	\$ 8,005,273	7,808,558
一年以上至五年	24,050,774	18,247,536
超過五年	21,834,832	11,018,973
	<u>\$ 53,890,879</u>	<u>37,075,067</u>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租金費用分別為7,654,452千元及8,119,630千元，列於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合併公司未承擔上述租賃項目之剩餘價值，經判定相關租賃項目風險及報酬仍由出租人承擔。據此，合併公司認為上述租賃項目係屬營業租賃。

### (十五)員工福利

####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0,111,592	9,065,84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6,101,345)	(5,794,32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4,010,247</u>	<u>3,271,521</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6,013,818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9,065,847	8,525,724
取得子公司承受之負債	-	1,218
計畫支付之福利	(521,791)	(205,689)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433,214	416,526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經驗損(益)	400,091	358,977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687,979	(49,901)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46,252	18,992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0,111,592</u>	<u>9,065,847</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794,326	5,152,605
取得子公司之資產	-	177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636,864	712,439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478,621)	(191,198)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18,782	107,373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29,994	12,930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6,101,345</u>	<u>5,794,326</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258,875	250,338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58,371	58,815
	<u>\$ 317,246</u>	<u>309,153</u>
營業成本	\$ 230,328	233,003
營業費用	86,918	76,150
	<u>\$ 317,246</u>	<u>309,153</u>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5)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稅前金額)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累積損失餘額	\$ (1,340,191)	(1,025,053)
本期認列損失	(1,104,328)	(315,138)
12月31日累積損失餘額	\$ (2,444,519)	(1,340,191)

### (6) 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 A. 用於精算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者

	104.12.31	103.12.31
折現率	1.50%~1.875%	1.75%~2.25%
未來薪資增加	1.58%~13.92%	1.23%~6.12%

#### B. 用於精算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計畫成本者

	104年度	103年度
折現率	1.50%~2.00%	1.75%~2.25%
未來薪資增加	1.60%~6.12%	1.23%~3.6%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617,309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3.89年。

### (7) 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折現率(變動0.25%)	279,127	290,438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269,133	278,49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470,872千元及387,499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 (十六) 所得稅

1. 合併公司之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486,424	496,101
遞延所得稅費用	19,570	342,762
所得稅費用	\$ 505,994	838,863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87,735	53,57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7,557)	(2,799)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損失	206,613	400,940
	\$ 199,056	398,141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	\$ 7,365,204	48,945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252,085	8,321
免稅所得	(210,965)	(244,49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64,270	81,033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	10,938
未認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975,258)	1,192,732
虧損扣抵	189,057	(123,894)
存貨跌價損失	-	(348,552)
前期低(高)估數	(8,084)	29,143
其他	194,889	233,639
合計	\$ 505,994	838,863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尚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4.12.31	103.12.3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	\$ 311,693	1,312,748
國外營運機構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5,687	-
其他	110	-
	<u>\$ 337,490</u>	<u>1,312,748</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已認列及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已認列之 尚未扣除 虧損金額	未認列之 尚未扣除 虧損金額	合 計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九十五年度	\$ -	57,392	57,392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度	4,438,119	1,392,715	5,830,834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九十九年度	-	839	839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〇年度	1,285,537	-	1,285,537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一年度	-	248	248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	2,591,562	16,656	2,608,218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	-	59,585	59,585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	306,056	306,056	民國一一四年度
	<u>\$ 8,315,218</u>	<u>1,833,491</u>	<u>10,148,709</u>	

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並無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2)已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虧損扣除	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	分期應付 固定資產 款項	確定福 利計畫	除役負債	兌換哩程 收 入	未實現 兌換損益	折舊費用 財 稅 差	其他	合計
<b>遞延所得稅資產：</b>										
民國104年1月1日	\$ 1,090,073	592,059	265,082	571,904	401,121	380,018	85,476	477,331	1,470,591	5,333,655
貸記(借記)損益表	323,514	45,713	(60,337)	(70,547)	30,634	17,171	200,464	(477,331)	15,905	25,186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	187,770	-	-	-	-	199,056	386,826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1,413,587</u>	<u>637,772</u>	<u>204,745</u>	<u>689,127</u>	<u>431,755</u>	<u>397,189</u>	<u>285,940</u>	<u>-</u>	<u>1,685,552</u>	<u>5,745,667</u>
民國103年1月1日	\$ 2,486,795	696,440	325,143	527,488	353,479	391,423	-	-	493,708	5,274,476
貸記(借記)損益表	(1,396,722)	(104,381)	(60,061)	(9,157)	47,642	(11,405)	85,476	477,331	578,742	(392,535)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	53,573	-	-	-	-	398,141	451,714
民國103年12月31日	<u>\$ 1,090,073</u>	<u>592,059</u>	<u>265,082</u>	<u>571,904</u>	<u>401,121</u>	<u>380,018</u>	<u>85,476</u>	<u>477,331</u>	<u>1,470,591</u>	<u>5,333,655</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未實現 兌換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 及採用權益法 認列之投資利益	確定福利 計 畫	其 他	合 計
<b>遞延所得稅負債：</b>					
民國104年1月1日	\$ 18,137	-	-	48,712	66,849
借記(貸記)損益表	(10,268)	65,343	-	(10,319)	44,756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	35	-	35
民國104年12月31日	<b>\$ 7,869</b>	<b>65,343</b>	<b>35</b>	<b>38,393</b>	<b>111,640</b>
民國103年1月1日	\$ 65,191	-	-	51,431	116,622
貸記損益表	(47,054)	-	-	(2,719)	(49,773)
民國103年12月31日	<b>\$ 18,137</b>	<b>-</b>	<b>-</b>	<b>48,712</b>	<b>66,849</b>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4.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4.12.31	103.12.31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	-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5,596,970	(1,309,025)
	<b>\$ 5,596,970</b>	<b>(1,309,025)</b>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b>\$ 1,189,661</b>	<b>1,014,604</b>
	<b>104年度(預計)</b>	<b>103年度(實際)</b>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b>20.48%</b>	<b>- %</b>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或盈餘，其可扣抵稅額修正為原扣抵稅額之半數。另，因股東所獲配股利淨額或盈餘之可扣抵稅額中屬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實際繳納之稅額，亦得以該稅額之半數抵繳其扣繳之稅額。

(十七)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40,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4,000,000千股。實收資本額分別為38,589,450千元及32,589,450千元。

1.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決議辦理現金增資6,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計600,000千股。此項增資案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經金管會申報生效，並以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三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已辦理完竣。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上述增資案已收取之股款計186,567千元，因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尚未辦理完竣，故列於預收股款項下。

###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4,218,825	29,672
員工認股權	606,100	606,1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1,411,830	1,411,830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與帳面價值差額	272	-
	<u>\$ 6,237,027</u>	<u>2,047,602</u>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餘額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配之。

本公司股東紅利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互相配合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至少應為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已不屬於盈餘分配項目，本公司將於主管機關規定期限前配合修改公司章程。

####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共計1,309,025千元彌補虧損。上述虧損撥補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七日依股東常會決議，基於企業永續經營之穩健原則，擬將可供分配盈餘全數保留，以因應未來營運需求，故不分配股東紅利、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民國一〇二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財務報表認列數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為營運虧損，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告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 實 現 損 益	現金流量避險 中屬有效避險 部分之避險工 具利益(損失)	非控制權益	合 計
民國104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126,987	637,744	(1,935,878)	13,368	(1,157,779)
外幣換算差異	10,210	-	-	36	10,24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列永久性跌價 損失重分類至損益	-	241,124	-	-	241,1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數	-	(386,324)	-	(1,810)	(388,134)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 避險工具損失	-	-	(1,008,755)	-	(1,008,755)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37,197</u>	<u>492,544</u>	<u>(2,944,633)</u>	<u>11,594</u>	<u>(2,303,298)</u>
民國103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69,313	(841,227)	21,655	(2,605)	(752,864)
外幣換算差異	57,674	-	-	14,705	72,3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列永久性跌價 損失重分類至損益	-	1,634,310	-	-	1,634,3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數	-	(155,339)	-	1,268	(154,071)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 避險工具損失	-	-	(1,957,533)	-	(1,957,533)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26,987</u>	<u>637,744</u>	<u>(1,935,878)</u>	<u>13,368</u>	<u>(1,157,779)</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

1.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有下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單位 (千單位)	合約期間(年)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3.12.4	60,000	-	立即既得

2.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	104年度	103年度	單位：千股／元 行使價格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60,000	-	\$ -
本期給與單位數	-	60,000	17
本期執行單位數	(47,851)	(1,493)	17
本期放棄單位數	(12,149)	-	17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	<b>58,507(註)</b>	
每股認股權利公允價值	<b>\$ 5.40</b>	<b>5.40</b>	

註：合併公司股款繳納期間為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至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二十六日，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員工已執行之認股單位數為1,493千股。

3.合併公司前揭股份基礎交易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權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式所採用參數如下：

	認股權利
給與日價格	22.4元
行使價格	17元
預期股價波動率	21.6963%
預期存續期間	53天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6%

4.員工費用：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因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所產生之費用分別為0千元及324,000千元，認列於營業費用項下。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本期淨利(損)之基礎下計算，相關計算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	\$ <u>6,436,425</u>	(1,306,724)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3,804,699</u>	<u>3,258,945</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1.69</u>	<u>(0.40)</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	\$ <u>6,436,425</u>	(1,306,724)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3,804,699	3,258,94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之影響(千股)	4,872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u>3,809,571</u>	<u>3,258,945</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1.69</u>	<u>(0.40)</u>

### (二十)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航運收入	\$ 107,964,626	109,216,672
勞務收入	18,442,998	13,839,017
其他	<u>10,760,920</u>	<u>10,034,319</u>
	<u><b>137,168,544</b></u>	<u><b>133,090,008</b></u>

合併公司提供客戶忠誠計畫，藉以提升機票之銷售。當顧客購買機票時，合併公司提供哩程點數，該點數可用以兌換艙位升等及免費機票等。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之遞延收入分別為2,212,631千元及1,765,867千元，列於預收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 (廿一)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擬訂定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0,623千元及10,000千元，係以本公司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四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通過發布財務報告日後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二)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利息收入	\$ 329,138	355,051
股利收入	461,979	140,790
其他	286	286
	<u>\$ 791,403</u>	<u>496,127</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外幣兌換損失	\$ (785,605)	(464,08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3,725	168,926
提列金融資產之永久性跌價損失	(241,124)	(1,634,310)
其他	(76,250)	303,004
	<u>\$ (1,069,254)</u>	<u>(1,626,462)</u>

3.財務成本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199,294	1,160,614
應付租賃款	247,000	238,997
其他	308,022	236,765
減：利息資本化	(60,938)	(70,478)
	<u>1,693,378</u>	<u>1,565,898</u>

(廿三)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要求參與國際清帳組織或提供銀行保證或要求提供擔保。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並包含估計利息：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年以上 至5年	超過5年
<b>104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及長期借款	\$ 65,665,569	69,467,110	14,696,897	37,134,200	17,636,013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16,100,000	16,483,725	5,300,925	11,182,800	-
應付租賃款	7,067,237	7,601,415	2,116,239	4,408,516	1,076,66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889,233	2,889,233	2,889,233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671,056	10,671,056	10,671,056	-	-
小 計	102,393,095	107,112,539	35,674,350	52,725,516	18,712,673
衍生金融負債					
避險目的之燃油價格之交換合約及 選擇權合約	\$ 3,547,751	3,547,751	2,493,413	1,054,338	-
合 計	<b>\$ 105,940,846</b>	<b>110,660,290</b>	<b>38,167,763</b>	<b>53,779,854</b>	<b>18,712,673</b>
<b>103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及長期借款	\$ 58,378,683	61,588,985	12,850,903	35,684,663	13,053,419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21,200,000	21,854,525	5,370,424	16,484,101	-
應付租賃款	5,458,255	5,975,653	1,718,933	4,256,720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170,939	3,170,939	3,170,939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1,062,794	11,062,794	11,062,794	-	-
小 計	99,270,671	103,652,896	34,173,993	56,425,484	13,053,419
衍生金融負債					
避險目的之燃油價格之交換合約	\$ 2,332,383	2,332,383	2,332,383	-	-
合 計	<b>\$ 101,603,054</b>	<b>105,985,279</b>	<b>36,506,376</b>	<b>56,425,484</b>	<b>13,053,419</b>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3. 匯率風險

####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4.12.31		103.12.31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b>金融資產</b>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644,327	32.825	21,150,043	405,658	31.65	12,839,085
歐 元	6,461	35.88	231,822	5,341	38.47	205,467
日 圓	843,212	0.2727	229,944	797,276	0.2646	210,959
港 幣	212,273	4.24	898,977	176,366	4.08	719,575
人 民 幣	344,357	5.00	1,720,063	944,321	5.09	4,808,484
			<u>\$ 24,230,849</u>			<u>18,783,570</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12.31		103.12.31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667,086	32.825	21,897,104	588,975	31.65	18,641,072
歐 元	5,739	35.88	205,909	7,436	38.47	286,074
日 圓	1,637,238	0.2727	446,475	1,317,762	0.2646	348,680
港 幣	23,744	4.24	100,558	10,293	4.08	41,994
人 民 幣	241,993	5.00	<u>1,208,756</u>	225,184	5.09	<u>1,146,637</u>
			<u>\$ 23,858,802</u>			<u>20,464,457</u>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存出保證金(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長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租賃款及除役負債(列於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日圓、港幣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及減少或增加3,720千元及16,809千元。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外幣兌換損失淨額(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785,605千元及464,082千元。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662,020千元及594,735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公允價值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4.12.31				合 計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貨幣市場基金	\$ 3,420	3,420	-	-	3,4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貨幣市場基金	1,788,114	1,788,114	-	-	1,788,114
上市(櫃)公司股票	767,141	767,141	-	-	767,141
美國國庫券	43,163	43,163	-	-	43,163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762,037	-	419,598	1,342,439	1,762,03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0	-	-	-	-
小 計	4,361,475	2,598,418	419,598	1,342,439	4,360,455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35,744,865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10,767,934	-	-	-	-
小 計	46,512,799	-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58,682	-	-	-	-
合 計	<b>\$ 52,536,376</b>	<b>2,601,838</b>	<b>419,598</b>	<b>1,342,439</b>	<b>4,363,875</b>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3,547,751	-	3,547,751	-	3,547,7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739,836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889,233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671,056	-	-	-	-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者)	16,100,000	-	-	-	-
			16,064,342		16,064,342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 期者)	64,925,733	-	-	-	-
			64,933,544		64,933,544
應付租賃款	7,067,237	-	7,110,534	-	7,110,534
小 計	102,393,095	-	88,108,420	-	88,108,420
合 計	<b>\$ 105,940,846</b>	<b>-</b>	<b>91,656,171</b>	<b>-</b>	<b>91,656,171</b>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3.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貨幣市場基金	\$ 3,052	3,052	-	-	3,05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貨幣市場基金	1,091,610	1,091,610	-	-	1,091,610
上市(櫃)公司股票	832,356	832,356	-	-	832,356
美國國庫券	67,455	67,455	-	-	67,455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2,076,487	495,429	-	1,581,058	2,076,48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0	-	-	-	-
小計	4,068,928	2,486,850	-	1,581,058	4,067,908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27,144,950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12,671,963	-	-	-	-
小計	39,816,913	-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83,433	-	-	-	-
合計	<b>\$ 45,372,326</b>	<b>2,489,902</b>	<b>-</b>	<b>1,581,058</b>	<b>4,070,960</b>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2,332,383	-	2,332,383	-	2,332,38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949,826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170,939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1,062,794	-	-	-	-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者)	21,200,000	-	-	-	-
			21,101,784		21,101,784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 期者)	57,428,857	-	-	-	-
			57,468,181		57,468,181
應付租賃款	5,458,255	-	5,475,114	-	5,475,114
小計	99,270,671	-	84,045,079	-	84,045,079
合計	<b>\$ 101,603,054</b>	<b>-</b>	<b>86,377,462</b>	<b>-</b>	<b>86,377,462</b>

(2)決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合併公司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

除上述外之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決定公允價值時，用以估計現金流量折現之利率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1.52%	1.57%
長期借款	1.52%~1.57%	1.57%~1.59%
應付租賃款	1.52%	1.57%

### (3)金融工具等級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帳面金額419,598千元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該市場報價經考量間接可觀察參數後衡量，故將其自第一級移轉為第二級。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並無任何移轉。

###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公允價值衡量屬第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表如下：

	<u>無公開報價 之權益工具</u>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 1,581,058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為損益	(107,91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30,705)</u>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b>\$ 1,342,439</b></u>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	\$ 1,568,259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922,37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38,933
減資退回股款	<u>(3,764)</u>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b>\$ 1,581,058</b></u>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其中與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 (107,914)	(922,37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130,566)	938,933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股價淨值比乘數 (104.12.31為0.40~4.29)</li> <li>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04.12.31為80%)</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li> <li>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li> </ul>

###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向上或下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股價淨值比乘數	5%	68,549	(63,71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71,577	(60,693)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 (廿四)財務風險管理

###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負責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合併公司由各部門主管組成跨部門之經營管理會議，負責控管合併公司之各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因外部因素導致營運風險之限額及管控，並監督營運風險及其風險限額之遵循。跨部門之經營管理會議係定期覆核外部因素對營運之衝擊以及時反映市場情況並適時調整合併公司運作以因應市場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辦法及作業程序，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監察人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監察人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監察人。

###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帳款及證券投資。

#### (1) 應收票據及帳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依合併公司的授信政策，在給予付款條款及授信額度前，須分析個別客戶之信用評等，並要求參與國際清帳組織或提供銀行保證或要求提供擔保。授信額度係依個別客戶建立交易限額並須定期覆核。

合併公司大部份的客戶屬性，係屬客戶群眾多但其交易金額並不重大，致單一客戶產生之信用風險之損失對合併公司並無重大影響。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票據及帳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份包含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份。

#### (2) 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權益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上市櫃公司及信譽良好之非上市櫃公司，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保證

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財務部門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規劃閒置資金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一年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

###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人民幣、歐元、美金及日幣。

合併公司銷售所產生之外幣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應收帳款及採購及租賃飛航設備所產生之外幣應付帳款，互抵所產生自然避險後之淨部位，再輔以外幣融資及買賣遠期外匯的方式進行避險。財務部門積極蒐集匯率資訊以確切掌握匯率走勢，並與往來銀行之外匯部門保持聯繫，以充分掌握市場資訊，以因應匯率變動風險。

####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以避免長期借款之利率變動之風險。

####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為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規劃閒置資金而持有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所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依據現金流量需求之時程規劃股票及基金之投資組合比例。重大投資均採個別管理且所有買賣決策均經董事會之核准。

### (廿五)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為企業永續經營目標，資本管理會同時兼顧未來營運規劃及股東股利水準。

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關聯企業	\$ 11,403,088	5,273,185
其他關係人	2,396,210	2,281,934
	<b>\$ 13,799,298</b>	<b>7,555,119</b>

關係人為承載兩岸航線旅客，向合併公司承租客機，其租金按實際飛行小時數收取，前述租金收入列入營業收入項下。

合併公司提供關係人維修及服務收入，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均有一定之議價程序，其條件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銷貨予關係人之銷貨條件則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條件均為一至三個月，與一般銷貨無顯著不同。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

##### 2. 營業成本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成本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關聯企業	\$ 83,455	88,542
其他關係人	1,126,358	1,386,998
	<b>\$ 1,209,813</b>	<b>1,475,540</b>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合併公司向一般廠商之交易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均為一至三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 3. 營業費用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交易而發生之營業費用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關聯企業	\$ 60,713	64,639
其他關係人	230,368	291,435
	<b>\$ 291,081</b>	<b>356,074</b>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合併公司向一般廠商之交易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均為一至三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工程委託

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因飛機維護廠工程委託其他關係人承攬其工程價款為1,181,9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執行之金額為987,577千元。

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宇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委託其他關係人承攬廠房建造工程，其工程價款為896,189千元，該工程業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執行完畢。

### 5.其他

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以本公司董事長名義購買地目屬農地之桃園市大園區埔心段土地作為停車場用地。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預付土地款12,112千元，列入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 6.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12.31	103.12.31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3,165,657	2,395,012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440,522	477,758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39	48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195,505	509,443
		<b>\$ 3,801,723</b>	<b>3,382,261</b>

### 7.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12.31	103.12.31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8,669	8,095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86,672	195,052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23,283	10,980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147,403	124,243
		<b>\$ 266,027</b>	<b>338,370</b>

###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包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66,555	141,414
退職後福利	7,231	7,534
股份基礎給付	-	3,613
	<b>\$ 173,786</b>	<b>152,561</b>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請詳附註六(十八)。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4.12.31	103.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短期借款	\$ 74,322,928	63,162,57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合約履約保證	43,163	67,455
定期存款－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信用狀保證、關稅保證及合約履約保證	113,657	166,660
		<u>\$ 74,479,748</u>	<u>63,396,693</u>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重大或有負債

本公司在美國因客貨運燃油附加費被控涉嫌違反反托拉斯法之民事訴訟案，其中貨運部分業經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決議以美金9,900萬元與原告達成和解，和解金分為三年三期支付以降低對營運之影響。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和解金美金9,900萬元業已估列入帳。另，本公司單獨與甲公司就本案衍生之請求達成和解，本公司業已估列入帳。

客運燃油附加費之反托拉斯法團體訴訟案，本公司持續採取積極抗辯之訴訟立場，將俟法院的審理狀況及發展適時予以揭露。

#### (二)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五月與波音公司及民國一〇二年十月與GECAS之四家附屬公司訂立購機合約共七架波音777型客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2,261,094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交機六架，餘乙架客機之合約總價約為美金367,860千元，本公司針對剩餘之乙架客機已依約預付設備款2,783,861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與波音公司訂立購機合約共五架波音777型貨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1,620,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尚未交機，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1,619,221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與GECAS公司訂立購機合約共二架ATR72-600型客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44,2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尚未交機，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64,800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 4.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與GE公司訂立合約購買乙具B777-300ER備用發動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31,56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交運。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與波音公司訂立購機合約共二架波音777型客機及十八架波音787-10型客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7,324,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尚未交機，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4,204,606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6.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與GE公司訂立合約購買五具B787備用發動機，合約總價約美金118,66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尚未交運。
7. 本公司與麗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租地委建合約計1,377,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皆尚未支付。
8. 合併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明細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u>\$ 2,322,913</u>	<u>2,201,227</u>

9. 合併子公司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八十八年度與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以下稱民航局)簽訂「二期航空貨運站興建、營運契約書」(以下簡稱特許契約)，於特許期間內取得二期航空貨運站(以下簡稱貨運站)之興建、營運權，經營航空貨運相關倉儲等業務，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1) 特許期間

- A. 興建期間，以民航局交付貨運站用地予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之日(即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一日)為始日，計不超過三年。
- B. 營運期間，以民航局核定開始營運之日為始日(即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二十六日)，計三十年。

(2) 興建權及營運權

- A. 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應於興建期間內完成貨運站之興建並依法取得所需證照後，向民航局申請核可開始營運。核可營運之日起取得營運權，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不得將業務之全部交由他人經營，但經民航局同意則得就部分業務為之。
- B. 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業於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二十六日經民航局核發「航空貨物集散站經營業許可證」，取得貨運站之營運權並正式開始營運。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 權利金

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應於營運期間，以每二個月為一期，依當期營業收入金額之一定比例(原議定6.00%，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調整為6.10%，民國九十七年十月起再調整為6.00%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加計營業稅，支付權利金予民航局。每一會計年度終了後，就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所記載之營業總額(含營業收入與營業外收入，但不包括轉租Fedex作業場地之租金收入)按前述之比例重新計算後之金額與全年度已繳金額作調整，少則補足，多則自次期之權利金扣抵。

### (4) 特許期間屆滿時資產之移轉

特許期間屆滿時，終止土地租約退還土地予政府。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於特許期間屆滿前五年以內經民航局同意所增置之營運資產，依特許期間屆滿時之現狀有償移轉予政府，在此之前所投資之營運資產除另有議定者外，依特許期間屆滿時現狀無償移轉予政府，移轉之標的係指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於特許期間內，依特許契約之規定興建、營運而取得既存之全部營運資產及其他為維持營運所必要之資產。

### (5) 交通部民航局桃園國際航空站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一日改制為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桃園國際機場)，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與民航局簽訂之契約由桃園國際機場自成立日起繼受，原因特許契約開立之權利金與違約金及土地租金擔保用本票，業已依規定更改對象為桃園國際機場。於民國一〇四年度估計應給付之權利金計74,431千元，列於營業成本項下。

另，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特許契約開立之保證票據共計695,563千元。

10. 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勤股份有限公司與麗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租地委建合約計1,504,762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皆尚未支付。
11. 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參與國防部採購招標案，雙方針對維修保固範圍有所爭議，尚在協商中。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商請由華南銀行城東分行及兆豐銀行桃園國際機場分行開立之履約保證餘額約為40,287千元。
12. 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宇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訂立購買機械加工設備，合約總價為506,269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依約預付設備款357,328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13. 合併子公司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經董事會決議由麗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承攬租地委建工程，造價預算金額約2,855,000千元。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一日，因法人董事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改派代表人致原任董事長張國煒先生解任，經董事會決議推選新任董事長林寶水先生。

合併子公司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二日止，因該公司員工涉及走私，接獲財政部關務署台北觀之處分書，鑑於本案係為該公司員工所為之個人行為，故擬進行行政救濟向財政部關務署台北關申請復查。復查期間，該公司將依法提供與罰鍰相當金額之擔保共計10,819千元。

###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0,235,856	4,994,852	15,230,708	8,635,054	4,457,294	13,092,348
勞健保費用	708,843	290,938	999,781	615,069	263,638	878,707
退休金費用	569,416	218,702	788,118	512,282	184,370	696,65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655,794	556,562	3,212,356	2,251,190	487,649	2,738,839
折舊費用(註)	12,105,298	533,709	12,639,007	10,824,926	417,097	11,242,023
攤銷費用	154,177	189,860	344,037	143,821	160,765	304,586

(註)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折舊費用提列數分別為12,774,438千元及11,422,313千元，並扣除遞延利益分別為135,431千元及180,290千元。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持有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千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或出資情形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翔利投資(股)公司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5	3,420	-	3,420	224	
本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 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53,908	667,219	-	667,219	80,610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44,494	650,562	-	650,562	70,066	
"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 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13,249	200,020	-	200,020	13,249	
長榮航勤(股)公司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 法人股東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451	5,974	0.01	5,974	451	
"	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 公司股票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 轉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159	2,199	0.01	2,199	159	
長榮航宇精密(股) 公司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1,491	17,023	-	17,023	4,396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3,012	44,038	-	44,038	3,434	
長榮空運倉儲(股) 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 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8,394	103,891	-	103,891	8,800	
"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3,647	60,209	-	60,209	6,070	
"	瀚亞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3,361	45,152	-	45,152	7,084	
					1,796,287		1,796,287		
本公司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 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50,554	419,598	0.90	419,598	126,385	
"	長榮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 轉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38,202	989,804	9.42	989,804	38,202	
"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 轉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27,523	303,851	8.71	303,851	27,523	
"	Everest Investment Holdings Ltd.股票(註)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232	7,829	2.11	7,829	232	
"	中華快遞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1,000	35,680	10.00	35,680	1,000	
"	聯太創業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13	329	2.30	329	13	
"	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8,502	222,338	5.67	222,338	8,502	
"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 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33,526	497,871	5.96	497,871	33,526	
"	美國國庫券/政府公債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1,394	43,163	-	43,163	2,252	
翔利投資(股)公司	東鼎液化瓦斯興業股份 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5,300	-	2.41	-	5,300	
"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 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2,610	38,759	0.46	38,759	2,610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Mascargo (Macau) Co., Ltd.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	4,946	12.00	4,946	-	
"	Air Macau Co., Ltd.股 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1	-	0.0207	-	1	
Concord Pacific Ltd.	中國貨運航空有限公司 股權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	-	16.00	-	-	
					2,564,168		2,564,168		
本公司	Star Alliance Service GMBH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1,020	5.00	-	-	

註：原Abacu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於民國一〇四年第三季更名為Everest Investment Holdings Ltd.。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千單位/千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兆豐國際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44,873	544,394	38,170	470,000	29,134	360,000	355,862	4,137	53,908	658,532
"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34,618	460,000	34,618	460,046	460,000	46	-	-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28,118	406,160	104,919	1,530,000	88,543	1,289,288	1,286,001	3,287	44,494	650,159
"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	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34,149	550,000	34,149	550,017	550,000	17	-	-
本公司	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72,000	720,000	48,000	480,000	-	-	-	-	120,000	1,200,000
"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000	298,800	-	326,050	-	-	-	-	10,000	624,850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43,544	580,000	43,544	580,298	580,000	298	-	-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22,997	335,000	22,997	335,476	335,000	476	-	-
"	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	轉投資公司	54,000	540,000	36,000	360,000	-	-	-	-	90,000	900,000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建築物	104.10.29	1,377,000	依契約規定付款	麗明營造(股)公司	非關係人	-	-	-	-	租地委建，董事會決議	作為自用保稅大樓	無
"	土地	104.12.28	879,805	依契約規定付款	自然人	非關係人	-	-	-	-	參考市場行情及估價報告	營運使用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5,024,893	5.10	60天	-	-	(1,629,114)	44.49	(註)
"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進貨	606,864	0.62	60天	-	-	(49,623)	1.36	
"	長榮空廚(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188,318	2.22	60天	-	-	(356,182)	9.73	(註)
"	長榮航勤(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804,038	1.83	60天	-	-	(326,750)	8.92	(註)
"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346,573	0.35	60天	-	-	(56,157)	1.53	(註)
"	Evergreen Insurance Co., Ltd.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進貨	115,578	0.12	30天	-	-	-	-	
"	長榮國際(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	進貨	110,588	1.11	60天	-	-	(15,928)	0.44	
"	長榮國際儲運(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	進貨	119,962	1.20	60天	-	-	(9,597)	0.26	
"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1,224,851	1.06	60天	-	-	141,839	2.43	
"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208,968	0.18	60天	-	-	14,758	0.25	(註)
長榮航勤(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839,440	81.66	60天	-	-	349,554	87.16	
"	立榮航空(股)公司	母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181,171	8.04	60天	-	-	35,606	8.88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4,812,549	19.72	60天	-	-	1,663,181	26.15	(註)
"	長興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轉投資公司	銷貨	11,401,685	46.73	45天	-	-	3,165,588	49.77	
"	立榮航空(股)公司	母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702,934	2.88	60天	-	-	223,625	3.52	
"	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	轉投資公司	銷貨	101,007	0.41	60天	-	-	1,290	0.02	(註)
"	本公司	母公司	進貨	307,983	1.32	60天	-	-	35,435	3.56	(註)
長榮空廚(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194,627	79.43	60天	-	-	360,494	83.27	(註)
"	立榮航空(股)公司	母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117,495	4.25	60天	-	-	20,155	4.66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346,938	27.46	60天	-	-	59,182	55.06	(註)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331,437	(註1)	-	-	331,299	-
本公司	RTW Air Services (S) Pte.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31,872	(註1)	-	-	131,872	-
長榮空廚(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363,333	6.42	-	-	363,333	-
長榮航勤(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365,930	5.48	-	-	365,930	-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1,673,060	2.54	-	-	377,246	-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立榮航空(股)公司	母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226,578	2.93	-	-	79,046	-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異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轉投資公司	3,165,588	4.10	-	-	1,805,712	-

註1：因行業特性，應收帳款與營業收入並無直接關聯，週轉率不適用。

註2：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說明。

###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長榮航勤(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1,804,038	與一般交易同	1.32
0	本公司	長榮空廚(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2,188,318	與一般交易同	1.60
0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5,024,893	與一般交易同	3.66
0	本公司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346,573	與一般交易同	0.25
0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1	營業收入	208,968	與一般交易同	0.15
0	本公司	長榮航勤(股)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326,750	與一般交易同	0.17
0	本公司	長榮空廚(股)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356,182	與一般交易同	0.18
0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629,114	與一般交易同	0.83
0	本公司	RTW Air Services (S) Pte. Ltd.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1,872	與一般交易同	0.07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股或	被投資公司 本期總列之	本期總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出賣情形				
本公司	PT Perdana Andalan Air Service	10/F, Gedung Mega Plaza Jl.H.R. Rasuna Said Kav. C-3 Jakarta 12920 Indonesia	航空客、貨運代理業務	5,086	5,086	41	51.00%	54,144	41		959	489	(註1)
本公司	RTW Air Services (S) Pte. Ltd.	300 Tampines Avenue 5 #07-01 NTUC Income Tampines Junction Singapore 529653	航空客、貨運代理業務	13,217	13,217	735	49.00%	26,865	735		4,209	2,062	(註1)
本公司	Green Siam Air Services Co., Ltd.	3656/4-5, 2nd Flr., Green Tower, Rama IV Road, Klongton, Klongtoey, Bangkok 10110	航空客、貨運代理業務	9,421	9,421	98	49.00%	22,405	98		15,155	7,426	(註1)、 (註4)
本公司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澳門宋玉生廣場336-342號誠豐商業中心21樓FGH座	一般投資業	327	327	未發行股票	99.00%	171,613	-		65,063	64,412	(註1)
本公司	Concord Pacific Ltd.	TMF Chambers P.O. BOX 3269, Apia, Samoa	一般投資業	2,223,285	2,223,285	74,137	100.00%	13,128	74,137		(1,093)	(1,093)	(註1)
本公司	Sky Castle Investment Ltd.	TMF Chambers P.O. BOX 3269, Apia, Samoa	一般投資業	179,173	179,173	5,500	100.00%	377,032	5,500		18,433	18,433	(註1)
本公司	長榮航動(股)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航站南路6之1號	航空站地勤業	111,177	111,175	23,536	56.33%	809,158	23,536		90,220	50,821	(註1)
本公司	長榮空廚(股)公司	桃園市蘆竹區長興路四段63號	供應航空旅客餐點之空中廚房業務及相關食品之買賣	498,000	498,000	49,800	49.80%	1,471,805	49,800		485,933	241,995	(註1)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航站南路6號	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及製造、加工及銷售	2,000,450	2,000,450	508,929	80.00%	7,611,320	508,929		902,058	756,352	(註1)
本公司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航動北路8-1號	航空貨物之集散	740,348	726,098	72,750	60.625%	1,377,445	72,750		101,361	61,194	(註1)
本公司	翔利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長安東路二段117號1樓	一般投資業	25,000	25,000	2,680	100.00%	42,059	2,680		2,939	2,939	(註1)
本公司	長榮警備保全(股)公司	台北市松江路111號4-5樓	保全業務	25,000	25,000	6,336	31.25%	81,367	6,336		45,495	14,217	(註2)
本公司	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	桃園市觀音區成功路一段528號	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	1,200,000	720,000	120,000	40.00%	1,044,685	120,000		(307,095)	(122,838)	(註1)
本公司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3745 Whitehead Street Mather, CA, 95655, USA	飛行學校	624,850	298,800	10,000	100.00%	535,039	10,000		(52,269)	(52,269)	(註1)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	桃園市觀音區成功路一段528號	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	900,000	540,000	90,000	30.00%	783,515	90,000		(307,095)	(92,128)	(註1)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興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三段8號6樓	航空器及其零件製造業	90,482	90,482	9,048	19.90%	105,895	9,048		153,126	30,942	(註3)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Menzies Macau Airport Services Ltd.	Airport Logistic Business Center Room 52 Macau International Airport Avenida do Aeroporto, Taipa, Macau	地勤代理業務	8,032	8,032	未發行股票	20.00%	90,586	-		326,062	65,212	(註3)

註1：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2：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3：本公司之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4：該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清算。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本期 損益	期中最高 持股成 出賣情形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編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元翔空運貨站 (廈門)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承攬 業、倉儲業	人民幣 224,480	2	138,784	-	-	138,784	66,525	14.00%	14.00%	9,314	246,803	70,857
元翔空運貨服 (廈門)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承攬 業、普通倉儲 業、汽車貨運 業、其他運輸輔 助業	人民幣 14,000	2	61,418	-	-	61,418	82,189	14.00%	14.00%	11,507	99,375	29,791
上海國際貨運 航空有限公司 (註三)	民用航空運輸 業	-	2	748,721	-	-	748,721	-	-	-	-	-	-
中國貨運航空 有限公司	國際、國內航空 貨郵運輸業務	人民幣 3,000,000	2	1,453,728	-	-	1,453,728	(905,603) (自結數)	16.00%	16.00%	-	-	-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5.其他方式：EX：委託投資。

(註二)係依被投資公司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

(註三)上海國際貨運航空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清算完畢。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註)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402,651 (USD 79,781)	2,456,862 (USD 80,562)	29,315,288

註：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係以匯出當時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係以投審會核准日當時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航空運輸部門、維修部門及空廚部門。航空運輸部門係從事航空客貨運運輸業務。維修部門係從事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空廚部門係從事空廚業務。

其他營運部門主要係從事航空站地勤業務、旅遊業務代理、貨物集散及一般投資業務、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務、飛行學校業務。以上部門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度均未達應報導部門任何量化門檻。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4年度					
	航空運輸 部 門	維修部門	空廚部門	所有其他 部 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15,670,066	19,486,041	562,256	1,450,181	-	137,168,544
部門間收入	222,590	4,913,600	2,200,747	2,525,834	(9,862,771)	-
利息收入	281,736	27,943	9,220	10,239	-	329,138
收入合計	<b>\$ 116,174,392</b>	<b>24,427,584</b>	<b>2,772,223</b>	<b>3,986,254</b>	<b>(9,862,771)</b>	<b>137,497,682</b>
利息費用	\$ (1,538,519)	(127,813)	(46)	(27,000)	-	(1,693,378)
折舊與攤銷	(12,028,343)	(490,683)	(83,243)	(392,571)	11,797	(12,983,04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044,140	(61,186)	-	86,033	(937,795)	131,192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減損損失	241,124	-	-	-	-	241,124
<b>應報導部門損益</b>	<b>\$ 6,539,529</b>	<b>1,117,341</b>	<b>618,081</b>	<b>(6,658)</b>	<b>(903,089)</b>	<b>7,365,204</b>
資 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3,638,065	889,410	-	436,764	(14,340,213)	624,026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24,983,029	549,096	127,515	1,299,927	-	26,959,567
<b>應報導部門資產</b>	<b>\$ 176,487,661</b>	<b>21,668,731</b>	<b>3,419,560</b>	<b>11,066,986</b>	<b>(17,236,626)</b>	<b>195,406,312</b>
<b>應報導部門負債</b>	<b>\$ 127,628,847</b>	<b>11,795,732</b>	<b>464,130</b>	<b>3,399,415</b>	<b>(2,609,334)</b>	<b>140,678,790</b>
	103年度					
	航空運輸 部 門	維修部門	空廚部門	所有其他 部 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16,717,439	14,661,587	535,001	1,175,981	-	133,090,008
部門間收入	204,419	4,863,386	1,985,201	2,267,024	(9,320,030)	-
利息收入	305,867	27,169	8,553	13,462	-	355,051
收入合計	<b>\$ 117,227,725</b>	<b>19,552,142</b>	<b>2,528,755</b>	<b>3,456,467</b>	<b>(9,320,030)</b>	<b>133,445,059</b>
利息費用	\$ (1,431,107)	(133,287)	(14)	(1,490)	-	(1,565,898)
折舊與攤銷	(10,719,945)	(481,303)	(71,660)	(285,498)	11,797	(11,546,60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452,685	(17,869)	-	109,766	(434,293)	110,289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減損損失	711,310	-	-	923,000	-	1,634,310
<b>應報導部門損益</b>	<b>\$ (878,081)</b>	<b>1,159,533</b>	<b>528,761</b>	<b>(405,451)</b>	<b>(355,817)</b>	<b>48,945</b>
資 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2,077,343	607,494	-	462,098	(12,516,758)	630,177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18,925,619	350,522	203,730	1,108,837	-	20,588,708
<b>應報導部門資產</b>	<b>\$ 151,487,620</b>	<b>20,833,098</b>	<b>3,008,860</b>	<b>8,822,777</b>	<b>(16,592,155)</b>	<b>167,560,200</b>
<b>應報導部門負債</b>	<b>\$ 117,095,736</b>	<b>11,804,851</b>	<b>410,753</b>	<b>2,302,074</b>	<b>(3,730,215)</b>	<b>127,883,199</b>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企業整體資訊

#### 1.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因部門資訊之應報導部門之劃分係以不同產品及勞務為基礎，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已於其中揭露，故不再揭露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 2.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u>地 區</u>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臺 灣	\$ 69,748,029	61,442,036
亞 洲	35,628,765	39,467,111
歐 洲	4,937,027	5,951,322
北美洲	26,518,634	25,832,005
其他地區	336,089	397,534
	<u>\$ 137,168,544</u>	<u>133,090,008</u>

非流動資產：

<u>地 區</u>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臺 灣	\$ 125,821,760	106,680,526
亞 洲	201,995	202,127
其他地區	199,566	100,123
	<u>\$ 126,223,321</u>	<u>106,982,776</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 3.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係經營國際航空運輸業務，客戶主要為一般社會大眾。

## 附件四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桃園市蘆竹區新南路一段376號  
電話：(03)351-5151

# 目 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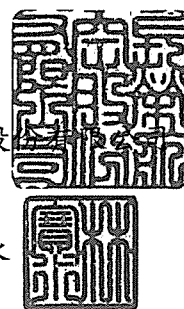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5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2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55
(七)關係人交易	56~58
(八)質押之資產	5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8~6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1
(十二)其 他	6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1~6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5~66
3.大陸投資資訊	66~67
(十四)部門資訊	67~69

##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自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長榮航空股



董 事 長：林 寶 水

日 期：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併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預收兌換哩程收入

有關預收兌換哩程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預收兌換哩程收入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預收兌換哩程收入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參與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無限萬哩遊」之會員因搭乘飛機或其它消費而取得累積哩程兌換獎勵方案之權利，當累積哩程之權利實際被兌換且履行義務或該權利很有可能不會被兌換時，始可認列為收入。

合併公司之兌換哩程收入係仰賴自動化系統計算，其中每一單位兌換哩程收入之公允價值涉及估計，因此，預收兌換哩程收入之截止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無限萬哩遊」常客獎勵計劃與財務報導相關之銷貨作業循環之自動及人工內部控制的設計與執行；由內部專家測試合併公司「無限萬哩遊」哩程數及兌換獎勵方案之公允價值及其歷史兌換機率，並設算單位哩程之公允價值，以確認預收兌換哩程收入截止之正確性。

## 二、租賃飛機之除役負債

有關除役負債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負債準備；除役負債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除役負債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二)負債準備。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租賃飛機除役負債係按租賃合約規定之必要維修費用及退租時可能發生之維修費用進行估計。該除役負債估列之正確性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合併公司認列租賃飛機除役負債之會計政策；檢視租賃飛機除役負債提列之方法及主要假設，包含租賃合約之期間及折現率之使用，並瞭解飛機之使用狀況，以評估租賃飛機除役負債認列之正確性。此外，比較已實際發生之除役負債與管理階層所認列之除役負債金額，以評估合併公司管理階層過去所作之估計的合理性，並針對重大差異進行分析。

## 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營運特許權之減損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營運特許權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營運特許權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營運特許權減損評估之說明，請分別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附註六(九)無形資產。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是否具有減損跡象，及定期執行無形資產－營運特許權之減損測試。當合併公司部份子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減損跡象及進行無形資產－營運特許權之減損測試時，即應評估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之計算涉及假設及估計，因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營運特許權之減損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程序包括取得合併公司部份子公司所辨認可能發生減損之現金產生單位其減損評估表；針對有減損跡象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營運特許權，評估該部份子公司於計算可回收金額時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之合理性，包含現金流量預測、折現率及毛利率等主要參數；執行重要假設值之敏感性分析。

#### 其他事項

合併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合併財務報告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合併財務報告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告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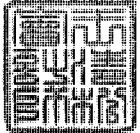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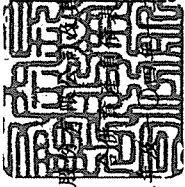
會計師：陳雅琳 

王清松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長榮航空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104.12.31	
	金額	%	金額	%
<b>資產</b>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4,933,016	21	35,744,865	1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2,329	-	3,420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916,316	1	1,796,287	1
1135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62,936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545,549	-	412,641	-
117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及七)	7,152,963	3	6,515,138	4
1180 存貨(附註六(五)及七)	3,644,373	2	3,606,179	2
130x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四)、六(十)及七)	8,816,238	4	8,489,127	4
1470 流動資產合計	<u>2,301,643</u>	<u>1</u>	<u>2,017,931</u>	<u>1</u>
	69,375,363	32	58,585,588	30
<b>非流動資產：</b>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3,013,540	1	2,564,168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621,586	-	624,026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六(十二)、七、八及九)	125,481,847	58	113,750,466	58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2,170,781	1	2,272,757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五))	4,649,327	2	5,745,667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七、八及九)	<u>12,350,960</u>	<u>6</u>	<u>11,863,640</u>	<u>6</u>
非流動資產合計	148,288,041	68	136,820,724	70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2100		2100	
2125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三))	2125		2125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170		217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180		2180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二十)、七及九)	2200		220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2230	
2310 預收款項(附註六(十九))	2310		2310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一)及八)	2320		2320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八)、六(十一)及六(十二))	2300		2300	
流動負債合計	<u>62,284,933</u>	<u>29</u>	<u>58,580,061</u>	<u>30</u>
<b>非流動負債：</b>				
2510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三))	2510		2510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一))	2530		2530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2540		254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五))	2570		2570	
26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2613		261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2640		2640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八)、六(十二)及六(十九))	2600		2600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7,082,085</u>	<u>8</u>	<u>8,858,207</u>	<u>4</u>
負債總計	<u>96,042,190</u>	<u>44</u>	<u>82,098,729</u>	<u>42</u>
權益(附註六(三)、六(十五)、六(十六)及六(十七))：				
3110 普通股股本	3110		3110	
3200 資本公積	3200		3200	
3300 保留盈餘	3300		3300	
3400 其他權益	3400		3400	
36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6XX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七)及六(十六))				
權益總計	<u>59,336,281</u>	<u>27</u>	<u>54,727,522</u>	<u>28</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17,663,404</u>	<u>100</u>	<u>\$ 195,406,312</u>	<u>100</u>
	158,327,123	73	140,678,790	72
	40,518,923	19	38,589,450	20
	6,237,027	3	6,237,027	3
	5,702,366	2	6,347,229	3
	869,879	-	(2,314,892)	(1)
	53,328,195	24	48,858,814	25
	6,008,086	3	5,868,708	3
	59,336,281	27	54,727,522	28
	\$ 217,663,404	100	\$ 195,406,312	100

資產總計



董事長：林 寶 水

(請詳閱



經理人：陳 憲 弘

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江 靜 蘭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及七)	\$ 144,679,665	100	137,168,54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六(五)、六(八)、六(九)、六(十二)、六(十三)、六(十四)、六(二十)、七及九)	(125,603,014)	(87)	(116,929,102)	(85)
營業毛利	19,076,651	13	20,239,442	1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六(八)、六(九)、六(十三)、六(十四)、六(二十)及七)	(11,946,717)	(8)	(11,034,201)	(8)
營業淨利	7,129,934	5	9,205,241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廿一))	416,747	-	791,40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六(十二)、六(十六)、六(廿一)及六(廿二))	(566,937)	-	(1,069,254)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八)、六(十二)及六(廿一))	(1,807,997)	(1)	(1,693,378)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附註六(六))	125,176	-	131,192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33,011)	(1)	(1,840,037)	(2)
7900 稅前淨利	5,296,923	4	7,365,204	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五))	(1,343,256)	(1)	(505,994)	-
8200 本期淨利	3,953,667	3	6,859,210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三)、六(六)、六(十四)、六(十五)、六(十六)及六(廿二))：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334,982)	(1)	(1,104,328)	(1)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967)	-	(5,862)	-
8349 與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236,196	-	187,735	-
	(1,103,753)	(1)	(922,455)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5,912)	-	10,246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500,125	-	(139,453)	-
8363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	3,347,709	2	(1,215,368)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324)	-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572,489)	-	199,05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188,109	2	(1,145,519)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084,356	1	(2,067,974)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6,038,023</u>	<u>4</u>	<u>4,791,236</u>	<u>3</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3,476,004	3	6,436,425	5
8620 非控制權益	477,663	-	422,785	-
	<u>3,953,667</u>	<u>3</u>	<u>6,859,210</u>	<u>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5,627,064	4	4,453,225	3
8720 非控制權益	410,959	-	338,011	-
	<u>6,038,023</u>	<u>4</u>	<u>4,791,236</u>	<u>3</u>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0.86</u>		<u>1.61</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0.86</u>		<u>1.61</u>	

董事長：林 寶 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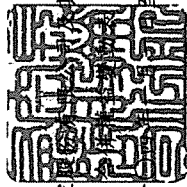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 憲 弘



會計主管：江 靜 蘭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其子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32,589,450	186,567	2,047,602	1,298,178	750,259	(1,309,025)	739,412	637,744	(1,955,878)	34,391,884	5,285,117	39,677,00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額補虧損	-	-	-	(1,298,178)	-	1,298,178	-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額補虧損	-	-	(10,847)	-	-	10,847	-	-	-	-	-	-
持股比例變動調整之資本公積	-	-	272	-	-	-	-	-	-	272	-	272
本期淨利	-	-	-	-	-	6,436,425	6,436,425	-	-	6,436,425	422,785	6,859,21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839,455)	(839,455)	(145,200)	(1,008,755)	(1,983,200)	(84,774)	(2,067,97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596,970	5,596,970	(145,200)	(1,008,755)	4,453,225	338,011	4,791,236
現金增資	6,000,000	(186,567)	4,200,000	-	-	-	-	-	-	10,013,433	-	10,013,433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245,580	245,580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8,589,450	-	6,237,027	-	750,259	5,596,970	6,347,229	497,544	(2,944,633)	48,858,814	5,868,708	54,727,52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按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643,643	-	(643,643)	-	-	-	-	-	-
按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564,633	(1,564,633)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1,157,683)	(1,157,683)	-	-	(1,157,683)	-	(1,157,683)
普通股股票股利	1,929,473	-	-	-	-	(1,929,473)	(1,929,473)	-	-	-	-	-
本期淨利	-	-	-	-	-	3,476,004	3,476,004	-	-	3,476,004	477,663	3,953,6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033,711)	(1,033,711)	497,301	2,778,598	2,151,060	(66,704)	2,084,3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442,293	2,442,293	497,301	2,778,598	5,627,064	410,959	6,038,023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271,581)	(271,581)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0,518,923	-	6,237,027	643,643	2,314,892	2,743,831	5,702,366	989,845	(166,035)	53,328,195	6,008,086	59,336,281



董事長：林寶水

(請詳閱會計師事務所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憲弘

會計主管：江靜蘭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296,923	7,365,20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5,051,372	12,774,438
攤銷費用	357,654	344,03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1,091	(368)
減損損失	5,345	241,124
利息費用	1,807,997	1,693,378
利息收入	(278,831)	(329,138)
股利收入	(139,433)	(461,97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25,176)	(131,19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459,172	(33,725)
處分投資利益	(49,465)	(8,834)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386,960)	716,045
其他	(175,712)	(151,863)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6,527,054	14,651,9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132,908)	7,377
應收帳款淨額	(637,931)	1,777,10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8,326)	(770,711)
存貨	(331,812)	(800,763)
其他流動資產	(273,068)	597,4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414,045)	810,43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2,484,572	(198,169)
應付帳款-關係人	62,807	(76,300)
其他應付款	304,552	344,321
預收款項	1,544,354	2,766,854
其他流動負債	(3,122,997)	(241,398)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495,367)	(354,142)
其他非流動負債	504,616	1,491,21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282,537	3,732,37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31,508)	4,542,810
調整項目合計	16,395,546	19,194,73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1,692,469	26,559,937
支付之所得稅	(536,523)	(532,58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1,155,946	26,027,353

董事長：林 寶 水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 憲 弘



會計主管：江 靜 蘭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續)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114,836)	(688,2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84)	(43,27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4,937	67,362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353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146,659)	(15,200,6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5,367	872,023
取得無形資產	(255,678)	(209,577)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955	(175,033)
預付設備款增加	(8,826,289)	(11,549,390)
收取之利息	280,605	345,510
收取之股利	236,527	576,95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6,551,202)</u>	<u>(26,004,22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0,720,000	12,150,000
短期借款減少	(11,410,000)	(12,360,000)
發行公司債	8,500,000	-
償還公司債	(5,100,000)	(5,1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22,296,300	18,618,500
償還長期借款	(15,587,774)	(11,382,079)
存入保證金增加	76,025	28,184
應付租賃款減少	(1,877,310)	(2,028,562)
發放現金股利	(1,157,683)	-
現金增資	-	10,013,433
支付之利息	(1,577,124)	(1,610,439)
非控制權益變動	(252,207)	246,06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630,227</u>	<u>8,575,102</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46,820)</u>	<u>1,687</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9,188,151	8,599,91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5,744,865</u>	<u>27,144,950</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4,933,016</u>	<u>35,744,865</u>

董事長：林寶水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陳憲弘



~8-1~

會計主管：江靜蘭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八年四月七日經事業主管機關交通部特許設立，註冊地址為桃園市蘆竹區新南路一段376號。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一)民用及普通航空運輸業務。(二)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三)航空站地勤業務。(四)空廚業務。(五)航空貨物集散站經營業。(六)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七)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八日金管證審字第1050026834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前發布，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該準則新增當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已於當期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且可回收金額係基於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者，應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之規定。合併公司將依該準則增加相關揭露。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第15號業經金管會通過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生效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修正(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018年1月1日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4.5.28 2016.4.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之收入」	新準則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 2016.4.12發布修正規定闡明下列項目：辨認履約義務、主理人及代理人之考量、智慧財產之授權及過渡處理。
2013.11.19 2014.7.2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新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主要修正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分類及衡量：金融資產係按合約現金流量之特性及企業管理資產之經營模式判斷，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數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li> <li>• 減損：新預期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式。</li> <li>• 避險會計：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li> </ul>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租賃」	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li> <li>•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li> </ul>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避險衍生金融工具；及
- (4) 確定福利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

######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 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投資個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12.31	104.12.31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	80.00%	80.00%	-
本公司	長榮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航空站地勤業務	56.33%	56.33%	-
本公司	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空廚業務	49.80%	49.80%	註1
本公司	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航空貨物集散站經營業	60.625%	60.625%	-
本公司	長榮航宇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	40.00%	40.00%	-
長榮航太	長榮航宇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	30.00%	30.00%	-
本公司	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
本公司	Sky Castle Investment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
本公司	Concord Pacific Ltd.	一般投資業務	-	100.00%	註3
本公司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一般投資業務	99.00%	99.00%	-
本公司	Green Siam Air Services Co., Ltd.	旅遊業務代理	49.00%	49.00%	註1、註2
本公司	RTW Air Services (S) Pte. Ltd.	旅遊業務代理	49.00%	49.00%	註1
本公司	PT Perdana Andalan Air Service	旅遊業務代理	51.00%	51.00%	-
本公司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飛行訓練	100.00%	100.00%	-

註1：本公司未直接或間接持有該公司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但因本公司擁有該公司過半數之董事席次，且對該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故將該公司視為子公司。

註2：該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清算。

註3：該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清算完畢。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 (四) 外幣

####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

#### (2)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利息收入係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評估其客觀證據，是否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再進行組合減損評估。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於營業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所有權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3)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3. 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為規避匯率、利率及油價波動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於避險關係開始時，合併公司以書面記錄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關係、風險管理目的及對不同避險交易之策略。此外，合併公司於避險開始時即持續以書面記錄避險工具是否能高度有效抵銷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

#### (1) 公允價值避險

指定且符合公允價值避險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及被避險資產或負債因所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係立即認列為損益，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被避險項目相關之會計項目下。

當合併公司取消避險關係、避險工具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時，即停止避險會計。採有效利息法之被避險金融工具，因所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調整，係於停止避險會計之日起攤銷至損益。此攤銷係基於開始攤銷日重新計算可使該調整數於到期時攤銷完畢之有效利率。

#### (2) 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於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屬避險無效部分之利益或損失則立即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權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與已認列之被避險項目於合併綜合損益表列於相同會計項目下。然而，當被避險預期交易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之金額，將自其他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衡量成本。

##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係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2. 重大檢驗或翻修成本

自有及融資租賃飛航設備之重大檢驗或翻修成本，依組成部份資本化作為飛航設備及租賃資產之成本，並按預計大修屆滿期間以直線法提列折舊。以營業租賃承租之飛航設備於租期屆滿時所需進行之指定檢修，應估計檢修費用並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攤提。

## 3.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 4.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 (2) 房屋及建築 5~55年
- (3) 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 1~18年
- (4) 飛航設備 3~18年
- (5) 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 (十一) 租 賃

依租賃條件，當合併公司承擔了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融資租賃。原始認列時，該租賃資產依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孰低衡量，續後，則依該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處理。

融資租賃之最低租賃給付依比例分攤於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則依負債餘額按固定之期間利率分攤於各租賃期間。

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資產出售後再行租回，其出售資產損益之認列依租回交易之租賃類型而定。若租回交易形成融資租賃，售價超過帳面金額之部分予以遞延並於租賃期間攤銷。租回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時，若資產售價等於或低於公允價值，除損失可由低於市場價格之未來租賃給付獲得補償時，則將損失予以遞延於資產預期使用期間攤銷者外，出售資產損益立即認列。若資產售價高於公允價值，出售資產損益應予遞延並於資產預期使用期間攤銷。

####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針對無形資產－營運特許權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 (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合併公司之租賃飛機除役負債係按租賃合約規定之必要維修費用及退租時可能發生之維修費用進行估計。該等金額係根據過去相同或類似飛機維修經驗、實際發生之大修費用及飛機使用狀況之歷史經驗數據所估列。

#### (十四)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與政府簽訂提供公共服務之基礎建設合約，由合併公司建造提供公共服務之基礎建設且自建造完成後提供30年之營運服務，營運期間屆滿後該提供公共服務之基礎建設將無償移轉予政府。依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2號「服務特許權協議」之規定，應按所提供服務之相對公允價值分攤建造及營運服務，續後分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之規定認列相關收入，其公允價值係按合約約定授予人提供予營運者對價之方式決定並認列為無形資產或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營運特許權 30年
- 2.電腦軟體 2~5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十五)收入認列

##### 1.航運收入

於實際載運客貨提供勞務時，認列載運客貨之勞務收入，是以機票出售時，先行承認預收收入並帳列流動負債項下，俟實際載運提供勞務時，方予轉列收入。

##### 2.預收兌換哩程收入

合併公司之客戶忠誠計畫係提供會員搭乘而累積哩程之權利，原始銷售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分攤至累積哩程之權利及該銷售之其他組成部分。分攤至累積哩程之權利金額係依客戶忠誠計劃可兌換方案之公允價值，並參考歷史經驗客戶兌換之機率，予以估計並遞延其相對應之公允價值，俟累積哩程之權利實際被兌換且已履行義務時認列收入。另，當預期累積哩程之權利很有可能不會被兌換時，遞延收入將轉列收入。

##### 3.勞務收入

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合併公司依已履行勞務量佔全部應履行勞務量之百分比衡量交易完成程度。

#### 4.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 (十六)員工福利

#####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 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3. 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 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 同一納稅主體；或
  - (2) 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 合併公司簽訂數個飛航設備租賃合約，並依據租賃合約條款判斷合併公司承擔該租賃資產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與報酬，依此，合併公司認定該租賃係融資租賃，請詳附註六(八)。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 (一)預收兌換哩程收入

如附註四(十五)所述，兌換哩程之權利價值係依「無限萬哩遊」中可兌換方案之公允價值，並參考歷史經驗客戶兌換之機率予以估計。可兌換方案之公允價值及歷史經驗客戶兌換機率之變動將會影響預收兌換哩程收入之估列。是以，當會員以哩程進行兌換並獲得有關勞務服務或哩程逾期失效時，預收兌換哩程收入將轉列為收入。

#### (二)負債準備

如附註四(十三)所述，租賃飛機除役負債係按租賃合約規定之必要維修費用及退租時可能發生之維修費用進行估計。合併公司係根據過去相同或類似飛機維修經驗、實際發生之大修費用及飛機使用狀況之歷史經驗數據所估列及持續檢視該估計基礎並於適當時予以修正，任何上述估計基礎之變動，可能會影響租賃飛機除役負債之估列。



### (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營運特許權之減損評估

如附註四(十二)所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須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財務部門之金融工具評價小組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本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二)。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12.31</u>	<u>104.12.31</u>
現金	\$ 190,891	171,346
銀行存款	44,508,051	34,520,115
短期票券	234,074	1,053,404
	<u>\$ 44,933,016</u>	<u>35,744,865</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二)。

### (二)金融資產及負債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5.12.31</u>	<u>104.12.3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貨幣市場基金	\$ 2,329	3,420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u>105.12.31</u>	<u>104.12.31</u>
上市公司股票	\$ 7,037	8,173
貨幣市場基金	1,909,279	1,788,114
	<u>\$ 1,916,316</u>	<u>1,796,287</u>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5.12.31</u>	<u>104.12.31</u>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328,629	1,762,037
上市公司股票	1,684,911	758,968
美國國庫券	-	43,163
	<u>\$ 3,013,540</u>	<u>2,564,168</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因所持有之部分公司價值發生永久性跌價而分別認列5,345千元及241,124千元之減損損失，列入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廿二)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公允價值資訊。

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4.敏感度分析－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 券 價 格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5%	<u>\$ 246,305</u>	<u>97</u>	<u>218,007</u>	<u>142</u>
下跌5%	<u>\$ (246,305)</u>	<u>(97)</u>	<u>(218,007)</u>	<u>(142)</u>

(三)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u>105.12.31</u>	<u>104.12.31</u>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燃油價格交換及選擇權合約	\$ 61,792	-
遠期外匯合約	1,144	-
合 計	<u>\$ 62,936</u>	<u>-</u>
流 動	\$ 62,936	-
非流動	-	-
	<u>\$ 62,936</u>	<u>-</u>

	<u>105.12.31</u>	<u>104.12.31</u>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燃油價格交換及選擇權合約	\$ 262,939	3,547,751
遠期外匯合約	39	-
合 計	<u>\$ 262,978</u>	<u>3,547,751</u>
流 動	\$ 213,266	2,493,413
非流動	49,712	1,054,338
	<u>\$ 262,978</u>	<u>3,547,751</u>

### 1. 燃油價格交換合約及選擇權合約

合併公司營運所需之燃油，可能因市場價格變動而使該資產及負債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合併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另簽定燃油價格交換合約及選擇權合約，以進行避險。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流量避險項目及指定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明細如下：

避險項目	避險工具	指定為避險工具之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現金流量預 期產生期間	預期影響 損益期間
		105.12.31	104.12.31		
市場浮動價格之燃油	燃油價格交換合約	\$ (40,695)	(1,886,605)	民國104年~106年	民國104年~106年
市場浮動價格之燃油	選擇權合約	(160,452)	(1,661,146)	民國104年~107年	民國104年~107年
		<u>\$ (201,147)</u>	<u>(3,547,751)</u>		

### 2. 遠期外匯合約

合併公司之策略係以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來規避特定外幣收支部位之匯率暴險，亦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預期於未來發生之採購交易所產生外幣部位之匯率暴險，當預期採購交易實際發生時，相關非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將進行認列基礎調整。遠期外匯合約條款係配合其被避險項目之條款所議定。本公司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u>105.12.31</u>		
	合約金額(千元)	幣 別	到期日期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 <u>15,000</u>	新臺幣兌美元	106.5.2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是項交易。

### 3.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因現金流量避險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明細如下：

項 目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u>\$ 3,347,709</u>	<u>(1,215,368)</u>
當期自權益重分類至營業成本加(減)項之金額	<u>\$ 2,006,911</u>	<u>3,658,493</u>

(四)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5.12.31</u>	<u>104.12.31</u>
應收票據	\$ 545,549	412,64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0,959,515	10,286,598
其他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列於其他流動資產)	396,415	233,978
減：備抵呆帳	(162,181)	(165,283)
	<u><u>\$ 11,739,298</u></u>	<u><u>10,767,934</u></u>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逾期1天~30天	\$ 298,183	279,167
逾期31天~60天	85,112	63,735
逾期61天~一年	57,950	94,275
逾期超過一年	-	-
	<u><u>\$ 441,245</u></u>	<u><u>437,177</u></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u>	<u>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u>	<u>合 計</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27,910	37,373	165,283
減損損失提列	13,162	38,838	52,000
沖銷之金額	(52,557)	(2,545)	(55,10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u>\$ 88,515</u></u>	<u><u>73,666</u></u>	<u><u>162,181</u></u>
	<u>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u>	<u>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u>	<u>合 計</u>
104年1月1日餘額	\$ 53,206	46,027	99,233
減損損失提列	74,704	37	74,741
沖銷之金額	-	(8,691)	(8,691)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u>\$ 127,910</u></u>	<u><u>37,373</u></u>	<u><u>165,283</u></u>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呆帳，主要係因經濟環境所致，預期數個客戶將無法償還未付餘額。基於過往客戶付款行為及分析客戶之信用評等，合併公司相信逾期未提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仍可收回。

備抵呆帳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餘則以經濟環境之變化及歷史收款狀況而提列減損。

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並未有供質押擔保之情事。

(五)存 貨

1.其明細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在製品	\$ 3,350,863	2,794,853
維修及倉儲設備零配件	3,619,008	4,169,026
機上消耗品及販售品等	1,306,006	1,153,336
燃料及其他	540,361	371,912
	<u>\$ 8,816,238</u>	<u>8,489,127</u>

2.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除列為已銷售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外，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u>\$ 932,307</u>	<u>521,943</u>

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5.12.31</u>	<u>104.12.31</u>
關聯企業	<u>\$ 621,586</u>	<u>624,026</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25,176	131,192
其他綜合損益	(6,291)	(5,862)
綜合損益總額	<u>\$ 118,885</u>	<u>125,330</u>

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非控制權益之所有權權益及 表決權之比例	
		<u>105.12.31</u>	<u>104.12.31</u>
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50.2%	50.2%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20%	20%

上述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並已反映合併公司於收購日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且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尚未銷除前之金額：

1.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05.12.31</u>	<u>104.12.31</u>
流動資產	\$ 1,490,830	2,021,063
非流動資產	2,606,892	1,398,497
流動負債	587,902	360,037
非流動負債	121,144	104,093
淨資產	<u><b>\$ 3,388,676</b></u>	<u><b>2,955,430</b></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b>\$ 1,701,115</b></u>	<u><b>1,483,625</b></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營業收入淨額	<u><b>\$ 2,996,635</b></u>	<u><b>2,763,003</b></u>
本期淨利	\$ 558,976	485,933
其他綜合損益	(25,730)	(28,609)
綜合損益總額	<u><b>\$ 533,246</b></u>	<u><b>457,324</b></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u><b>\$ 280,606</b></u>	<u><b>243,938</b></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b>\$ 267,690</b></u>	<u><b>229,576</b></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608,801	552,598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1,084,660)	(123,757)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100,097)	(100,024)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u><b>\$ (575,956)</b></u>	<u><b>328,817</b></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u><b>\$ 50,200</b></u>	<u><b>50,200</b></u>

2.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05.12.31</u>	<u>104.12.31</u>
流動資產	\$ 16,781,136	16,000,008
非流動資產	6,226,814	5,668,723
流動負債	6,392,210	6,306,863
非流動負債	6,407,988	5,488,869
淨資產	<u><b>\$ 10,207,752</b></u>	<u><b>9,872,999</b></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b>\$ 2,041,550</b></u>	<u><b>1,974,600</b></u>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 32,838,095	24,399,641
本期淨利	\$ 1,128,966	902,058
其他綜合損益	(158,052)	(57,306)
綜合損益總額	\$ 970,914	844,75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 225,793	180,41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194,182	168,950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2,633,112	1,935,207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1,033,002)	(770,088)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838,290)	(27,548)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 761,820	1,137,571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 127,232	115,666

####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及 其 他 設 備	租 賃 資 產	飛 航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總 計
成本：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 4,520,405	14,025,619	24,627,433	25,076,654	121,819,689	639,117	190,708,917
本期增添	13,017	5,695	1,900,364	11,234,634	3,676,213	2,383,959	19,213,882
本期處分	-	-	(983,089)	(6,049,682)	(5,685,995)	-	(12,718,766)
重分類(註)	1,001,652	20,272	1,580,153	757,161	3,933,176	98,297	7,390,71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2,488)	-	-	(1,707)	(4,195)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535,074	14,051,586	27,122,373	31,018,767	123,743,083	3,119,666	204,590,549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 4,033,181	13,038,640	22,092,757	19,028,515	109,498,168	1,677,498	169,368,759
本期增添	234,988	93,548	1,324,050	6,186,644	13,415,661	632,253	21,887,144
本期處分	-	(1,905)	(1,714,014)	(453,436)	(4,909,464)	-	(7,078,819)
重分類(註)	252,236	895,336	2,921,801	314,931	3,815,324	(1,673,806)	6,525,82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2,839	-	-	3,172	6,011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520,405	14,025,619	24,627,433	25,076,654	121,819,689	639,117	190,708,917
累計折舊：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 -	6,359,848	13,308,422	10,009,564	47,280,617	-	76,958,451
本期提列折舊	-	442,505	1,969,044	4,689,196	7,950,627	-	15,051,372
本期處分	-	-	(805,205)	(6,006,929)	(5,252,093)	-	(12,064,227)
重分類(註)	-	(420)	(580,141)	(26,587)	(229,000)	-	(836,14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746)	-	-	-	(746)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6,801,933	13,891,374	8,665,244	49,750,151	-	79,108,702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 -	6,019,382	13,041,433	7,671,827	43,884,066	-	70,616,708
本期提列折舊	-	432,899	1,820,853	2,787,883	7,732,803	-	12,774,438
本期處分	-	(1,905)	(1,521,694)	(450,146)	(4,266,776)	-	(6,240,521)
重分類(註)	-	(90,528)	(32,039)	-	(69,476)	-	(192,04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31)	-	-	-	(131)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6,359,848	13,308,422	10,009,564	47,280,617	-	76,958,451
帳面金額：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535,074	7,249,653	13,230,999	22,353,523	73,992,932	3,119,666	125,481,847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520,405	7,665,771	11,319,011	15,067,090	74,539,072	639,117	113,750,466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 4,033,181	7,019,258	9,051,324	11,356,688	65,614,102	1,677,498	98,752,051

(註)重分類主要係轉列營業成本、費用及自存貨或預付設備款轉入。

#### 1.租賃飛機

合併公司評估租賃飛航設備所產生之復原成本已帳列租賃資產，其相關之除役負債列於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並依利息法攤銷，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之除役負債金額分別為17,351,555千元及9,130,299千元。除役負債之變動明細請詳附註六(十二)。

#### 2.售後租回交易

合併公司以售後租回方式租賃飛航設備，租賃合約經判斷為融資租賃。其售價與設備帳面值間之差額為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依租賃期間平均分攤作為折舊費用之減項，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分別為204,485千元及291,524千元並列於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 3.減損測試

合併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36號「資產減損」規定，定期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係以該單位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予以折現。根據合併公司執行減損測試結果，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產生單位依據使用價值所決定之可回收金額高於其帳面金額，故無認列減損損失。

執行減損測試之現金產生單位，其使用價值係依下列關鍵假設評估可回收金額：

- (1)現金流量涵蓋期間為十年，係以過去經驗、實際營運結果及已核定之財務預算推估。
- (2)預計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係基於對未來之營運規劃並考量產業的變化及市場競爭情形予以預估。
- (3)預計折現率：  
民國一〇五年度評估之折現率約為7%。

#### 4.擔保

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 5.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141,119千元及60,938千元，其資本化月利率區間分別約為0.11%~0.13%及0.13%~0.14%。



(九)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營運特許權	電腦軟體	總計
成本：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 2,271,505	956,907	3,228,412
單獨取得	-	255,678	255,678
重分類	1,152,287	-	1,152,287
本期除列	-	(105,688)	(105,688)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3,423,792</b>	<b>1,106,897</b>	<b>4,530,689</b>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 2,271,505	879,672	3,151,177
單獨取得	-	209,577	209,577
重分類	1,152,287	-	1,152,287
本期除列	-	(132,342)	(132,342)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3,423,792</b>	<b>956,907</b>	<b>4,380,699</b>
累計攤銷：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 514,610	441,045	955,655
本期攤銷	134,296	223,358	357,654
重分類	1,152,287	-	1,152,287
本期除列	-	(105,688)	(105,688)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1,801,193</b>	<b>558,715</b>	<b>2,359,908</b>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 380,313	363,647	743,960
本期攤銷	134,297	209,740	344,037
重分類	1,152,287	-	1,152,287
本期除列	-	(132,342)	(132,342)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1,666,897</b>	<b>441,045</b>	<b>2,107,942</b>
帳面金額：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1,622,599</b>	<b>548,182</b>	<b>2,170,781</b>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1,756,895</b>	<b>515,862</b>	<b>2,272,757</b>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b>\$ 1,891,192</b>	<b>516,025</b>	<b>2,407,217</b>

1.認列之攤銷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2.減損測試

合併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36號「資產減損」規定，定期針對無形資產－營運特許權進行減損測試。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係以該單位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予以折現。根據合併公司執行減損測試結果，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產生單位依據使用價值所決定之可回收金額高於其帳面金額，故無認列減損損失。

執行減損測試之現金產生單位，其使用價值係依下列關鍵假設評估可回收金額：

(1)現金流量涵蓋期間為十五年，係以過去經驗、實際營運結果及已核定之財務預算推估。

(2)預計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基於對未來之營運規劃並考量產業的變化及市場競爭情形予以預估。

(3)預計折現率：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評估之折現率均約為9%。

### 3.擔保

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十)其他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預付款項	\$ 1,492,449	1,380,347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396,413	233,976
其他	412,781	403,608
合計	<u>\$ 2,301,643</u>	<u>2,017,931</u>

合併公司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預付設備款	\$ 10,624,775	10,200,098
存出保證金	1,451,178	1,545,025
質押定期存款	126,386	113,657
其他	148,621	4,860
合計	<u>\$ 12,350,960</u>	<u>11,863,640</u>

### (十一)長短期借款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長短期借款、應付公司債及應付租賃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u>105.12.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日</u>	<u>金額</u>
短期無擔保借款	台幣	1.20%	106/06/29	<u>\$ 50,000</u>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台幣	1.07%~1.22%	106/05/31~110/12/29	\$ 19,500,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應付公司債(列於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u>6,500,000</u>
合計				<u>\$ 13,000,000</u>
無擔保借款	台幣	1.12%~2.01%	106/02/24~110/11/10	\$ 18,130,550
擔保借款	台幣、美金	1.11%~4.59%	106/01/30~120/08/29	<u>53,383,432</u>
小計				71,513,982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u>14,128,946</u>
合計				<u>\$ 57,385,036</u>
應付租賃款	台幣、美金	2.03%~6.89%	106/01/20~113/06/21	\$ 5,109,504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應付租賃款(列於其他流動負債)				<u>1,534,072</u>
合計				<u>\$ 3,575,432</u>

**104.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短期無擔保借款	台幣	1.10%~1.50%	105/01/08~105/02/17	<u>\$ 739,836</u>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台幣	1.15%~1.44%	105/01/20~107/06/14	\$ 16,100,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應付公司債(列於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u>5,100,000</u>
合計				<u>\$ 11,000,000</u>
無擔保借款	台幣	1.22%~2.01%	105/02/23~109/12/23	\$ 14,106,033
擔保借款	台幣、美金	1.10%~4.59%	105/07/10~119/07/29	<u>50,819,700</u>
小計				64,925,733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u>13,013,629</u>
合計				<u>\$ 51,912,104</u>
應付租賃款	台幣、美金	2.03%~6.93%	105/01/08~113/06/21	\$ 7,067,23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應付租賃款(列於其他流動負債)				<u>1,915,044</u>
合計				<u>\$ 5,152,193</u>

合併公司部份之長期借款係以外幣金額償還，其外幣名稱及金額列示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美金(千元)	<u>\$ 272,443</u>	<u>350,222</u>
折合新台幣	<u>\$ 8,786,299</u>	<u>11,496,033</u>

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長期借款、應付公司債及應付租賃款未來償還期間及金額明細如下：

<u>期 間</u>	<u>金 額</u>
106.1.1~106.12.31	\$ 22,163,018
107.1.1~110.12.31	55,171,783
111.1.1以後	<u>18,788,685</u>
	<u>\$ 96,123,486</u>

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二)。

1. 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 未使用之額度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長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16,966,927千元及14,236,067千元。

### 3.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之應付租賃款如下：

	105.12.31		104.12.31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一年內	\$ 1,667,119	133,047	1,534,072	2,116,239	201,195	1,915,044
一年以上至五年	3,022,192	176,346	2,845,846	4,408,516	295,733	4,112,783
超過五年	748,200	18,614	729,586	1,076,660	37,250	1,039,410
	<b>\$ 5,437,511</b>	<b>328,007</b>	<b>5,109,504</b>	<b>7,601,415</b>	<b>534,178</b>	<b>7,067,237</b>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因應付租賃款認列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廿一)。

#### (十二)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除役負債之變動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 9,130,299	5,019,507
本期新增	11,769,429	4,555,023
本期減少	(3,387,619)	(747,537)
匯率影響數	(160,554)	303,306
12月31日餘額	<b>\$ 17,351,555</b>	<b>9,130,299</b>

除役負債係按租賃合約規定之必要維修費用及退租時可能發生之修理費用進行估計。該等金額係根據過去相同或類似飛機維修經驗、實際發生之大修費用及飛機使用狀況之歷史經驗數據所估列。除役負債分別列於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 (十三)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飛航設備、土地、房屋及停車場，未來之營業租賃應付租金情形如下：

	105.12.31	104.12.31
一年內	\$ 10,908,450	8,005,273
一年以上至五年	39,314,686	24,050,774
超過五年	41,815,184	21,834,832
	<b>\$ 92,038,320</b>	<b>53,890,879</b>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租金費用分別為10,329,368千元及7,654,452千元，列於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合併公司未承擔上述租賃項目之剩餘價值，經判定相關租賃項目風險及報酬仍由出租人承擔。據此，合併公司認為上述租賃項目係屬營業租賃。

#### (十四)員工福利

#####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b>105.12.31</b>	<b>104.12.31</b>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1,232,559	10,111,59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6,382,867)	(6,101,345)
淨確定福利負債	<b>\$ 4,849,692</b>	<b>4,010,247</b>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6,280,051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b>105年度</b>	<b>104年度</b>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0,111,592	9,065,847
計畫支付之福利	(576,134)	(521,79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432,335	433,214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經驗損(益)	557,113	400,091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47,157	46,252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660,412	687,979
國外計劃之兌換差額	84	-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b>\$ 11,232,559</b>	<b>10,111,592</b>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6,101,345	5,794,326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691,417	636,864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454,326)	(478,621)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14,731	118,782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70,300)	29,994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6,382,867</u>	<u>6,101,345</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249,533	258,875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68,071	58,371
	<u>\$ 317,604</u>	<u>317,246</u>
營業成本	\$ 247,461	230,328
營業費用	70,143	86,918
	<u>\$ 317,604</u>	<u>317,246</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稅前金額)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累積損失餘額	\$ (2,444,519)	(1,340,191)
本期認列損失	(1,334,982)	(1,104,328)
12月31日累積損失餘額	<u>\$ (3,779,501)</u>	<u>(2,444,519)</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A.用於精算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者

	<u>105.12.31</u>	<u>104.12.31</u>
折現率	1.125%~8.5%	1.50%~9.16%
未來薪資增加	1.51%~8%	1.58%~13.92%

B.用於精算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計畫成本者

	105年度	104年度
折現率	1.5%~8.5%	1.50%~9.16%
未來薪資增加	1.58%~13.92%	1.60%~6.12%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711,426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4.45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105.12.31	104.12.31	105.12.31	104.12.31
折現率(變動0.25%)	299,911	279,127	313,116	290,438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288,743	269,133	299,526	278,49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521,076千元及470,872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五)所得稅

1.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594,381	486,424
遞延所得稅費用	748,875	19,570
所得稅費用	<u>\$ 1,343,256</u>	<u>505,994</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u>236,196</u>	<u>187,735</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3,378)	(7,557)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 工具損失(利益)	(569,111)	206,61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 份額	<u>272</u>	<u>-</u>
	<u>\$ (572,217)</u>	<u>199,056</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稅前淨利	\$ <u>5,296,923</u>	<u>7,365,204</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900,477	1,252,085
免稅所得	(245,764)	(210,96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66,713	64,270
未認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92,793	(975,258)
虧損扣抵	145,333	189,057
其他	283,704	186,805
合計	<u>\$ 1,343,256</u>	<u>505,994</u>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 (1) 尚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	\$ 474,946	311,693
國外營運機構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1,036	25,687
其他	34,989	110
合計	<u>\$ 530,971</u>	<u>337,490</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已認列及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已認列之 尚未扣除 虧損金額	未認列之 尚未扣除 虧損金額	合 計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度	\$ 1,860,273	2,188,302	4,048,575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九十九年度	-	839	839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〇年度	1,285,537	-	1,285,537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一年度	-	248	248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	2,591,563	16,656	2,608,219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	-	59,585	59,585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	217,930	217,930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	-	310,243	310,243	民國一一五年度
	<b>\$ 5,737,373</b>	<b>2,793,803</b>	<b>8,531,176</b>	

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並無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2)已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虧損扣除	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	分期應付 固定資產 款項	確定福 利計畫	除役負債	兌換匯差 收 入	未實現 兌換損益	折舊費用 財稅差	其他	合計
<b>遞延所得稅資產：</b>										
民國105年1月1日	\$ 1,413,587	637,772	204,745	689,127	431,755	397,189	285,940	-	1,685,552	5,745,667
貸記(借記)損益表	(438,234)	137,438	(67,922)	(93,223)	242,228	37,625	(122,439)	-	(459,098)	(763,625)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	-	236,124	-	-	-	-	(568,839)	(332,715)
民國105年12月31日	<b>\$ 975,353</b>	<b>775,210</b>	<b>136,823</b>	<b>832,028</b>	<b>673,983</b>	<b>434,814</b>	<b>163,501</b>	<b>-</b>	<b>657,615</b>	<b>4,649,327</b>
民國104年1月1日	\$ 1,090,073	592,059	265,082	571,904	401,121	380,018	85,476	477,331	1,470,591	5,333,655
貸記(借記)損益表	323,514	45,713	(60,337)	(70,547)	30,634	17,171	200,464	(477,331)	15,905	25,186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	187,770	-	-	-	-	199,056	386,826
民國104年12月31日	<b>\$ 1,413,587</b>	<b>637,772</b>	<b>204,745</b>	<b>689,127</b>	<b>431,755</b>	<b>397,189</b>	<b>285,940</b>	<b>-</b>	<b>1,685,552</b>	<b>5,745,667</b>

	未實現 兌換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 及採用權益法 認列之投資利益	確定福利 計 畫	其 他	合 計
<b>遞延所得稅負債：</b>					
民國105年1月1日	\$ 7,869	65,343	35	38,393	111,640
借記(貸記)損益表	1,701	(8,492)	-	(7,959)	(14,750)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35)	3,378	3,343
民國105年12月31日	<b>\$ 9,570</b>	<b>56,851</b>	<b>-</b>	<b>33,812</b>	<b>100,233</b>
民國104年1月1日	\$ 18,137	-	-	48,712	66,849
借記(貸記)損益表	(10,268)	65,343	-	(10,319)	44,756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	35	-	35
民國104年12月31日	<b>\$ 7,869</b>	<b>65,343</b>	<b>35</b>	<b>38,393</b>	<b>111,640</b>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4.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	-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2,743,831	5,596,970
	<u>\$ 2,743,831</u>	<u>5,596,970</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595,049</u>	<u>1,189,661</u>
	<u>105年度(預計)</u>	<u>104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1.69%</u>	<u>20.48%</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或盈餘，其可扣抵稅額修正為原扣抵稅額之半數。另，因股東所獲配股利淨額或盈餘之可扣抵稅額中屬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實際繳納之稅額，亦得以該稅額之半數抵繳其扣繳之稅額。

#### (十六)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分別為45,000,000千元及40,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別為4,500,000千股及4,000,000千股。實收資本額分別為40,518,923千元及38,589,450千元。

##### 1.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四日決議以累積盈餘1,929,473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192,947千股，每股面額10元，其中股東常會決議每千股無償配發50股之股票股利，並以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三十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決議辦理現金增資6,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計600,000千股。此項增資案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經金管會申報生效，並以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三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已辦理完竣。

#####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4,218,825	4,218,825
員工認股權	606,100	606,1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1,411,830	1,411,830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與帳面價值差額	272	272
	<u>\$ 6,237,027</u>	<u>6,237,027</u>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餘額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配之。

本公司股東紅利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互相配合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至少應為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予普通股業主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分別為1,157,683千元及1,929,473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共計1,309,025千元彌補虧損。

上述盈餘分配及虧損撥補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 中屬有效避險 部分之避險工 具利益(損失)	非控制權益	合計
民國105年1月1日	\$ 137,197	492,544	(2,944,633)	11,594	(2,303,298)
外幣換算差異	(90,069)	-	-	4,157	(85,91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 差額之份額	(1,059)	-	-	(265)	(1,3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列永久性 跌價損失重分類至損益	-	5,345	-	-	5,34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變動數	-	491,956	-	(554)	491,402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 之避險工具利益	-	-	2,778,598	-	2,778,598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46,069</u>	<u>989,845</u>	<u>(166,035)</u>	<u>14,932</u>	<u>884,811</u>
民國104年1月1日	\$ 126,987	637,744	(1,935,878)	13,368	(1,157,779)
外幣換算差異	10,210	-	-	36	10,24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列永久性 跌價損失重分類至損益	-	241,124	-	-	241,1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變動數	-	(386,324)	-	(1,810)	(388,134)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 之避險工具損失	-	-	(1,008,755)	-	(1,008,755)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137,197</u>	<u>492,544</u>	<u>(2,944,633)</u>	<u>11,594</u>	<u>(2,303,298)</u>

####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

##### 1.合併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單位 (千單位)	合約期間(年)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3.12.4	60,000	-	立即既得

##### 2.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	105年度	104年度	單位：千股／元 行使價格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60,000	\$ -
本期給與單位數	-	-	17
本期執行單位數	-	(47,851)	17
本期放棄單位數	-	(12,149)	17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u>-</u>	<u>-</u>	
每股認股權利公允價值	<u>\$ -</u>	<u>5.40</u>	

3.合併公司前揭股份基礎交易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權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式所採用參數如下：

	<u>認股權利</u>
給與日價格	22.4元
行使價格	17元
預期股價波動率	21.6963%
預期存續期間	53天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6%

(十八)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本期淨利之基礎下計算，相關計算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3,476,004</u>	<u>6,436,42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4,051,892</u>	<u>3,994,933</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86</u>	<u>1.61</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3,476,004</u>	<u>6,436,42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051,892	3,994,93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之影響(千股)	11,192	4,87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u>4,063,084</u>	<u>3,999,805</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0.86</u>	<u>1.61</u>

(十九)收入

合併公司收入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航運收入	\$ 106,593,591	107,964,626
勞務收入	28,066,322	18,442,998
其他	10,019,752	10,760,920
	<u>\$ 144,679,665</u>	<u>137,168,544</u>

合併公司提供客戶忠誠計畫，藉以提升機票之銷售。當顧客購買機票時，合併公司提供哩程點數，該點數可用以兌換艙位升等及免費機票等。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之遞延收入分別為2,557,729千元及2,212,631千元，列於預收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二十)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第一項所稱獲利，係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45,590千元及90,623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9,500千元及10,00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年度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乘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入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觀測站查詢。

(廿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股利收入	\$ 137,606	461,979
利息收入	278,831	329,138
其他	310	286
	<u><b>\$ 416,747</b></u>	<u><b>791,403</b></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 (267,623)	(785,60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459,172)	33,725
提列金融資產之永久性跌價損失	(5,345)	(241,124)
其他	165,203	(76,250)
	<u><b>\$ (566,937)</b></u>	<u><b>(1,069,254)</b></u>

3.財務成本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211,628	1,199,294
應付租賃款	168,213	247,000
其他	569,275	308,022
減：利息資本化	(141,119)	(60,938)
	<u><b>\$ 1,807,997</b></u>	<u><b>1,693,378</b></u>

## (廿二)金融工具

### 1.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要求參與國際清帳組織或提供銀行保證或要求提供擔保。

###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並包含估計利息：

	帳面金額	合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年以上 至5年	超過5年
<b>105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及長期借款	\$ 71,563,982	75,641,311	15,189,846	41,567,215	18,884,250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19,500,000	20,092,075	6,722,000	13,370,075	-
應付租賃款	5,109,504	5,437,511	1,667,119	3,022,192	748,20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5,429,452	5,429,452	5,429,452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211,977	10,211,977	10,211,977	-	-
小計	<u>111,814,915</u>	<u>116,812,326</u>	<u>39,220,394</u>	<u>57,959,482</u>	<u>19,632,450</u>
衍生金融負債					
避險目的之燃油價格之交換合約及選擇權合約	262,939	262,939	213,227	49,712	-
避險目的之遠期外匯合約：					
流出	39	32,099	32,099	-	-
流入	-	(32,060)	(32,060)	-	-
小計	<u>39</u>	<u>39</u>	<u>39</u>	<u>-</u>	<u>-</u>
合計	<u><b>\$ 112,077,893</b></u>	<u><b>117,075,304</b></u>	<u><b>39,433,660</b></u>	<u><b>58,009,194</b></u>	<u><b>19,632,450</b></u>
<b>104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及長期借款	\$ 65,665,569	69,467,110	14,696,897	37,134,200	17,636,013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16,100,000	16,483,725	5,300,925	11,182,800	-
應付租賃款	7,067,237	7,601,415	2,116,239	4,408,516	1,076,66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889,233	2,889,233	2,889,233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671,056	10,671,056	10,671,056	-	-
小計	<u>102,393,095</u>	<u>107,112,539</u>	<u>35,674,350</u>	<u>52,725,516</u>	<u>18,712,673</u>
衍生金融負債					
避險目的之燃油價格之交換合約及選擇權合約	3,547,751	3,547,751	2,493,413	1,054,338	-
合計	<u><b>\$ 105,940,846</b></u>	<u><b>110,660,290</b></u>	<u><b>38,167,763</b></u>	<u><b>53,779,854</b></u>	<u><b>18,712,673</b></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3. 匯率風險

####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12.31			104.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b>金融資產</b>								
<b>貨幣性項目</b>								
美金	\$ 793,466	美金/台幣=	32.25	25,589,293	644,327	美金/台幣=	32.825	21,150,043
歐元	6,740	歐元/台幣=	33.90	228,493	6,461	歐元/台幣=	35.88	231,822
日圓	1,186,684	日圓/台幣=	0.2756	327,050	843,212	日圓/台幣=	0.2727	229,944
港幣	116,863	港幣/台幣=	4.16	485,917	212,273	港幣/台幣=	4.24	898,977
人民幣	239,709	人民幣/台幣=	4.62	1,106,738	344,357	人民幣/台幣=	5.00	1,720,063
				<u>\$ 27,737,491</u>				<u>24,230,849</u>
<b>非貨幣性項目</b>								
美金	36,298	美金/台幣=	32.25	1,170,602	35,063	美金/台幣=	32.825	1,150,956
人民幣	62,092	人民幣/美金=	6.9851	341,858	58,061	人民幣/美金=	6.5716	346,178
新加坡幣	1,235	新加坡幣/台幣=	22.29	27,521	1,156	新加坡幣/台幣=	23.25	26,865
泰銖	10,780	泰銖/台幣=	0.9050	9,756	24,498	泰銖/台幣=	0.9146	22,405
澳門幣	21,051	澳門幣/美金=	8.1777	83,016	22,544	澳門幣/美金=	8.1692	90,586
				<u>\$ 1,632,753</u>				<u>1,636,990</u>
<b>金融負債</b>								
<b>貨幣性項目</b>								
美金	\$ 690,075	美金/台幣=	32.25	22,254,931	667,086	美金/台幣=	32.825	21,897,104
歐元	6,591	歐元/台幣=	33.90	223,431	5,739	歐元/台幣=	35.88	205,909
日圓	1,582,920	日圓/台幣=	0.2756	436,253	1,637,238	日圓/台幣=	0.2727	446,475
港幣	17,759	港幣/台幣=	4.16	73,841	23,744	港幣/台幣=	4.24	100,558
人民幣	165,805	人民幣/台幣=	4.62	765,520	241,993	人民幣/台幣=	5.00	1,208,756
				<u>\$ 23,753,976</u>				<u>23,858,802</u>

####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存出保證金(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長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租賃款及除役負債(列於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日圓、港幣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39,835千元及3,720千元。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外幣兌換損失淨額(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67,623千元及785,605千元。



#### 4.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722,245千元及662,020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

#### 5.公允價值

#####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5.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貨幣市場基金	\$ 2,329	2,329	-	-	2,329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62,936	-	62,936	-	62,9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貨幣市場基金	1,909,279	1,909,279	-	-	1,909,279
上市(櫃)公司股票	1,691,948	1,691,948	-	-	1,691,948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328,629	-	-	1,328,629	1,328,62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0	-	-	-	-
小計	4,930,876	3,601,227	-	1,328,629	4,929,856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44,933,016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11,739,298	-	-	-	-
小計	56,672,314	-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77,564	-	-	-	-
合計	<b>\$ 63,246,019</b>	<b>3,603,556</b>	<b>62,936</b>	<b>1,328,629</b>	<b>4,995,121</b>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262,978	-	262,978	-	262,97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及長期借款	71,563,982	-	71,578,643	-	71,578,643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19,500,000	-	19,304,011	-	19,304,011
應付租賃款	5,109,504	-	5,142,947	-	5,142,947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5,429,452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211,977	-	-	-	-
小計	111,814,915	-	96,025,601	-	96,025,601
合計	<b>\$ 112,077,893</b>	<b>-</b>	<b>96,288,579</b>	<b>-</b>	<b>96,288,579</b>

## 104.12.31

	公允價值				合計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貨幣市場基金	\$ 3,420	3,420	-	-	3,4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貨幣市場基金	1,788,114	1,788,114	-	-	1,788,114
上市(櫃)公司股票	767,141	767,141	-	-	767,141
美國國庫券	43,163	43,163	-	-	43,163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762,037	-	419,598	1,342,439	1,762,03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0	-	-	-	-
小計	4,361,475	2,598,418	419,598	1,342,439	4,360,455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35,744,865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10,767,934	-	-	-	-
小計	46,512,799	-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58,682	-	-	-	-
合計	<b>\$ 52,536,376</b>	<b>2,601,838</b>	<b>419,598</b>	<b>1,342,439</b>	<b>4,363,875</b>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3,547,751	-	3,547,751	-	3,547,7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及長期借款	\$ 65,665,569	-	64,933,544	-	64,933,544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16,100,000	-	16,064,342	-	16,064,342
應付租賃款	7,067,237	-	7,110,534	-	7,110,534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889,233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671,056	-	-	-	-
小計	102,393,095	-	88,108,420	-	88,108,420
合計	<b>\$ 105,940,846</b>	<b>-</b>	<b>91,656,171</b>	<b>-</b>	<b>91,656,171</b>

## (2)決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合併公司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

除上述外之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合併公司於決定公允價值時，用以估計現金流量折現之利率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1.47%	1.52%
長期借款	1.44%~1.47%	1.52%~1.57%
應付租賃款	1.47%	1.52%

(3)金融工具等級之移轉

台灣高速鐵路(股)公司之股票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開始掛牌上市，變為於活絡市場有報價，因此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公允價值衡量自第二等級轉入第一等級。

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帳面金額419,598千元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該市場報價經考量間接可觀察參數後衡量，故將其自第一等級移轉為第二等級。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公允價值衡量屬第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表如下：

	<u>無公開報價 之權益工具</u>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 1,342,439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為損益	(5,34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8,465)</u>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b>\$ 1,328,629</b></u>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 1,581,058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107,91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30,705)</u>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b>\$ 1,342,439</b></u>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其中與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 (5,345)	(107,91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8,465)	(130,566)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股價淨值比乘數 (105.12.31為0.40~2.64；104.12.31為0.40~4.29)</li> <li>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05.12.31及104.12.31均為80%)</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li> <li>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li> </ul>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105.12.31	104.12.31	105.12.31	104.12.31
股價淨值比乘數	5%	65,557	68,549	(65,447)	(63,71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76,253	71,577	(65,447)	(60,693)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廿三)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 2. 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負責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合併公司由各部門主管組成跨部門之經營管理會議，負責控管合併公司之各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因外部因素導致營運風險之限額及管控，並監督營運風險及其風險限額之遵循。跨部門之經營管理會議係定期覆核外部因素對營運之衝擊以及時反映市場情況並適時調整合併公司運作以因應市場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辦法及作業程序，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監察人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監察人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監察人。

##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帳款及證券投資。

### (1) 應收票據及帳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依合併公司的授信政策，在給予付款條款及授信額度前，須分析個別客戶之信用評等，並要求參與國際清帳組織或提供銀行保證或要求提供擔保。授信額度係依個別客戶建立交易限額並須定期覆核。

合併公司大部份的客戶屬性，係屬客戶群眾多但其交易金額並不重大，致單一客戶產生之信用風險之損失對合併公司並無重大影響。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票據及帳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份包含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份。

### (2) 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權益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上市櫃公司及信譽良好之非上市櫃公司，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保證

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財務部門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規劃閒置資金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一年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

####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人民幣、歐元、美金及日幣。

合併公司銷售所產生之外幣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應收帳款及採購及租賃飛航設備所產生之外幣應付帳款，互抵所產生自然避險後之淨部位，再輔以外幣融資及買賣遠期外匯的方式進行避險。財務部門積極蒐集匯率資訊以確切掌握匯率走勢，並與往來銀行之外匯部門保持聯繫，以充分掌握市場資訊，以因應匯率變動風險。

#####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以避免長期借款之利率變動之風險。

#####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為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規劃閒置資金而持有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所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依據現金流量需求之時程規劃股票及基金之投資組合比例。重大投資均採個別管理且所有買賣決策均經董事會之核准。

#### (廿四)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為企業永續經營目標，資本管理會同時兼顧未來營運規劃及股東股利水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及權益組成。淨債務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借款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非控制權益)加上淨債務。

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關聯企業	\$ 19,478,681	11,403,088
其他關係人	<u>2,363,052</u>	<u>2,396,210</u>
	<u><b>\$ 21,841,733</b></u>	<u><b>13,799,298</b></u>

關係人為承載兩岸航線旅客，向合併公司承租客機，其租金按實際飛行小時數收取，前述租金收入列入營業收入項下。

合併公司提供關係人維修及服務收入，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均有一定之議價程序，其條件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銷貨予關係人之銷貨條件則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條件均為一至三個月，與一般銷貨無顯著不同。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

#### 2. 營業成本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成本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關聯企業	\$ 91,330	83,455
其他關係人	<u>762,355</u>	<u>1,126,358</u>
	<u><b>\$ 853,685</b></u>	<u><b>1,209,813</b></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合併公司向一般廠商之交易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均為一至三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 3. 營業費用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交易而發生之營業費用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關聯企業	\$ 61,457	60,713
其他關係人	<u>332,009</u>	<u>230,368</u>
	<u><b>\$ 393,466</b></u>	<u><b>291,081</b></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合併公司向一般廠商之交易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均為一至三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 4.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向關係人購入設備等，購買總價款共計372,514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出售設備等予關係人，處分價款及處分損益分別為57千元及49千元。

#### 5.工程委託

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因飛機維護廠工程委託其他關係人承攬其工程價款為1,181,9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依約支付之價款為650,628千元。

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勤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因洗衣廠及宿舍工程委託其他關係人承攬工程價款為712,381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依約支付之價款為279,253千元。

#### 6.其他

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以該公司之董事名義購買地目屬農地之桃園市大園區埔心段土地作為停車場用地，價款總計60,558千元。

#### 7.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12.31	104.12.31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3,217,103	3,165,657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427,270	440,522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39	39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238,438	195,505
		<u>\$ 3,882,850</u>	<u>3,801,723</u>

#### 8.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12.31	104.12.31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7,447	8,669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148,512	86,672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11,224	23,283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174,455	147,403
		<u>\$ 341,638</u>	<u>266,027</u>



###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包括：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77,065	175,055
退職後福利	26,352	7,231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14	-
	<u>\$ 203,431</u>	<u>182,286</u>

###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05.12.31</u>	<u>104.12.31</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短期借款	\$ 80,766,317	74,322,92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合約履約保證	-	43,163
定期存款－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 下	信用狀保證、關稅保證及 合約履約保證	126,386	113,657
		<u>\$ 80,892,703</u>	<u>74,479,748</u>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重大或有負債

本公司在美國因客貨運燃油附加費被控涉嫌違反反托拉斯法之民事訴訟案，其中貨運部分業以美金9,900萬元與原告達成和解。另，本公司單獨與甲公司就本案衍生之請求達成和解，本公司業已估列入帳。

客運燃油附加費之反托拉斯法團體訴訟案，本公司持續採取積極抗辯之訴訟立場，將俟法院的審理狀況及發展適時予以揭露。

#### (二)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與波音公司訂立購機合約共五架波音777型貨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1,620,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尚未交機，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5,165,809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與GE公司訂立合約購買乙具波音777型備用發動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31,56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交運，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49,549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與波音公司訂立購機合約共二架波音777型客機及十八架波音787-10型客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7,324,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尚未交機，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4,204,606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 4.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與GE公司訂立合約購買五具波音787型備用發動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118,66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尚未交運，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43,267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 5.本公司與麗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租地委建合約計1,377,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依約支付價款為99,144千元(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 6.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與L-3公司訂立合約購買乙具787型模擬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17,66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交運，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70,416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 7.合併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明細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u>\$ 2,682,819</u>	<u>2,322,913</u>

- 8.合併子公司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八十八年度與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以下稱民航局)簽訂「二期航空貨運站興建、營運契約書」(以下簡稱特許契約)，於特許期間內取得二期航空貨運站(以下簡稱貨運站)之興建、營運權，經營航空貨運相關倉儲等業務，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1)特許期間

- A.興建期間，以民航局交付貨運站用地予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之日(即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一日)為始日，計不超過三年。
- B.營運期間，以民航局核定開始營運之日為始日(即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二十六日)，計三十年。

(2)興建權及營運權

- A.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應於興建期間內完成貨運站之興建並依法取得所需證照後，向民航局申請核可開始營運。核可營運之日起取得營運權，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不得將業務之全部交由他人經營，但經民航局同意則得就部分業務為之。
- B.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業於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二十六日經民航局核發「航空貨物集散站經營業許可證」，取得貨運站之營運權並正式開始營運。

### (3) 權利金

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應於營運期間，以每二個月為一期，依當期營業收入金額之一定比例(原議定6.00%，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調整為6.10%，民國九十七年十月起再調整為6.00%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加計營業稅，支付權利金予民航局。每一會計年度終了後，就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所記載之營業總額(含營業收入與營業外收入，但不包括轉租Fedex作業場地之租金收入)按前述之比例重新計算後之金額與全年度已繳金額作調整，少則補足，多則自次期之權利金扣抵。

### (4) 特許期間屆滿時資產之移轉

特許期間屆滿時，終止土地租約退還土地予政府。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於特許期間屆滿前五年以內經民航局同意所增置之營運資產，依特許期間屆滿時之現狀有償移轉予政府，在此之前所投資之營運資產除另有議定者外，依特許期間屆滿時現狀無償移轉予政府，移轉之標的係指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於特許期間內，依特許契約之規定興建、營運而取得既存之全部營運資產及其他為維持營運所必要之資產。

### (5) 交通部民航局桃園國際航空站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一日改制為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桃園機場公司)，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與民航局簽訂之契約由桃園機場公司自成立日起繼受，原因特許契約開立之權利金與違約金及土地租金擔保用本票，業已依規定更改對象為桃園機場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估計應給付之權利金計77,012千元，列於營業成本項下。

另，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特許契約開立之保證票據共計695,563千元。

9. 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勤股份有限公司與麗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租地委建合約計1,182,19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尚未支付。
10. 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勤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設備採購合約計578,364千元，截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依約支付116,200千元。
11. 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參與國防部採購招標，雙方針對維修保固範圍有所爭議及要求國防部軍備局返還保證金一案進行訴訟，目前上訴二審中，該公司持續採取積極抗辯之訴訟立場，將俟法院的審理狀況及發展適時予以揭露。
12. 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宇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訂立購買機械加工設備，合約總價為140,266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依約預付設備款98,967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13. 合併子公司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與麗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第二廠房新建工程，合約總價款約為2,569,697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依約支付之價款為959,782千元。另，與陳信樟建築師事務所簽訂監造委任合約，並以該工程結算總價之2.5%作為服務酬金，已依約支付之價款為15,188千元。
14. 合併子公司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與鼎群工程有限公司簽定新建二廠空調通風系統，工程合約總價款約為271,800千元，截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支付價款。
15. 合併子公司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訂立購買大型系統化設備，合約總價為619,254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依約支付62,004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二月因新建發動機工廠工程委託其他關係人承攬其工程價款為835,675千元。

####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1,983,829	5,548,405	17,532,234	10,235,856	5,015,436	15,251,292
勞健保費用	771,601	294,481	1,066,082	708,843	290,938	999,781
退休金費用	626,156	212,524	838,680	569,416	218,702	788,11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488,580	551,228	4,039,808	2,655,794	556,562	3,212,356
折舊費用(註)	14,292,129	632,282	14,924,411	12,105,298	533,709	12,639,007
攤銷費用	156,297	201,357	357,654	154,177	189,860	344,037

(註)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折舊費用提列數分別為15,051,372千元及12,774,438千元，並扣除遞延利益分別為126,961千元及135,431千元。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持有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千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或出賃情形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翔利投資(股)公司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6	2,329	-	2,329	215	
本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 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53,908	669,451	-	669,451	53,908	
"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 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34,392	520,950	-	520,950	34,392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12,355	181,238	-	181,238	12,355	
"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9,602	150,382	-	150,382	9,602	
長榮航勤(股)公司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 法人股東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451	5,004	0.01	5,004	451	
"	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 公司股票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 轉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159	2,033	0.01	2,033	159	
長榮航宇精密 (股)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 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165	2,052	-	2,052	3,632	
"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4,195	48,050	-	48,050	4,195	
"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2,917	39,080	-	39,080	3,740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4,296	63,021	-	63,021	4,296	
長榮空運倉儲(股) 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 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6,783	84,238	-	84,238	9,199	
"	瀚亞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5,223	70,362	-	70,362	8,192	
"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4,859	80,455	-	80,455	7,879	
					1,916,316		1,916,316		
本公司	Everest Investment Holdings Ltd.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232	28,078	2.11	28,078	232	
"	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8,502	218,087	5.67	218,087	8,502	
"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 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33,527	497,871	5.96	497,871	33,527	
"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 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50,554	930,194	0.90	930,194	50,554	
"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 轉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27,523	364,400	8.71	364,400	27,523	
"	長榮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 轉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38,202	902,704	9.42	902,704	38,202	
"	中華快遞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1,000	33,220	10.00	33,220	1,000	
"	聯太創業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13	227	2.30	227	13	
翔利投資(股)公司	東鼎液化瓦斯興業股份 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5,300	-	2.41	-	5,300	
"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 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2,610	38,759	0.46	38,759	2,610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Mascargo (Macau) Co., Ltd.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	-	12.00	-	-	
"	Air Macau Co., Ltd.股 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1	-	0.0207	-	1	
					3,013,540		3,013,540		
本公司	Star Alliance Service GMBH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1,020	5.00	-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千單位/千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金額
本公司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統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30,283	500,000	30,283	500,091	500,000	91	-	-
"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22,456	300,000	22,456	300,651	300,000	651	-	-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44,494	650,562	6,838	100,000	38,977	570,000	569,544	456	12,355	181,238
"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13,249	200,020	21,143	320,000	-	-	-	-	34,392	520,950
"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2,945	520,000	2,945	520,038	520,000	38	-	-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42,435	621,000	42,435	621,142	621,000	142	-	-
"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74,022	990,000	74,022	990,099	990,000	99	-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長榮航勤(股)公司	建築物	105.3.22	712,381	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止已支付279,253千元。	長友營造(股)公司	關係人	-	-	-	-	自地委建，董事會決議。	營運需求	無
長榮空廚(股)公司	第二廠房新建工程	105.6.13	2,569,697	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止已支付959,782千元。	麗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係租地委建故依合約內容決定。	興建廠房以擴充產能。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5,403,755	5.42	60天	-	-	(1,499,037)	28.32	(註)
"	長榮空廚(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337,004	2.35	60天	-	-	(391,663)	7.40	(註)
"	長榮航勤(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103,833	2.11	60天	-	-	(365,972)	6.91	(註)
"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358,560	0.36	60天	-	-	(68,345)	1.29	(註)
"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進貨	191,993	0.19	60天	-	-	(98,851)	1.87	
"	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股東	進貨	138,881	0.14	60天	-	-	(11,911)	0.23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進(銷)貨	進(銷)貨	進(銷)貨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Evergreen Insurance Company Ltd.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進貨	118,365	0.12	30天	-	-	-	-	
"	長榮國際(股)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股東	進貨	135,419	0.14	60天	-	(25,593)	0.48		
"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1,541,637	1.33	60天	-	248,640	3.70		
"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77,475	0.15	60天	-	12,374	0.18	(註)	
長榮航勤(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103,833	83.43	60天	-	391,320	86.14	(註)	
"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186,114	7.38	60天	-	38,313	8.43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73,993	0.56	60天	-	(41,100)	1.88	(註)	
"	長興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轉投資公司	銷貨	19,477,776	59.31	30天	-	3,216,981	53.03		
"	立榮航空(股)公司	母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328,650	1.00	60天	-	86,985	1.43		
"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5,418,954	16.50	60天	-	1,608,949	26.52	(註)	
長榮空廚(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337,004	77.99	60天	-	396,229	83.17	(註)	
"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129,489	4.32	60天	-	22,415	4.70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358,560	27.29	60天	-	72,123	56.90	(註)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481,427	(註1)	-		478,046	-
本公司	RTW Air Service (S) Pte.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7,551	(註1)	-		107,551	-
長榮空廚(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399,493	6.13	-		399,493	-
長榮航勤(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409,939	5.42	-		409,939	-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1,626,658	3.28	-		1,626,658	-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興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轉投資公司	3,216,981	6.10	-		850,946	-

註1：因行業特性，應收帳款與營業收入並無直接關聯，週轉率不適用。

註2：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說明。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1	營業收入	177,475	與一般交易同	0.12
0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5,403,755	與一般交易同	3.73
0	本公司	長榮空廚(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2,337,004	與一般交易同	1.62
0	本公司	長榮航勤(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2,103,833	與一般交易同	1.45
0	本公司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358,560	與一般交易同	0.25
0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99,037	與一般交易同	0.69
0	本公司	長榮空廚(股)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391,663	與一般交易同	0.18
0	本公司	長榮航勤(股)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365,972	與一般交易同	0.17
0	本公司	RTW Air Services (S) Pte. Ltd.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7,551	與一般交易同	0.05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Sky Castle Investment Ltd.	TMF Chambers P.O. BOX 3269, Apia, Samoa	一般投資業	179,173	179,173	5,500	100.00%	345,260	5,500	15,208	15,208	(註1)
本公司	Concord Pacific Ltd.	TMF Chambers P.O. BOX 3269, Apia, Samoa	一般投資業	-	2,223,285	-	-	-	74,137	(273)	(273)	(註1)、(註5)
本公司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澳門新口岸宋玉生廣場398號中航大廈3F K-M	一般投資業	327	327	未發行股票	99.00%	146,593	-	56,916	56,347	(註1)
本公司	Green Siam Air Services Co., Ltd.	3656/4-5, 2nd Fl., Green Tower, Rama IV Road, Klongton, Klongtoey, Bangkok 10110	航空客、貨運代理業務	9,421	9,421	98	49.00%	9,859	98	-	-	(註1)、(註4)
本公司	RTW Air Services (S) Pte. Ltd.	300 Tampines Avenue 5 #07-01 Income@Tampines Junction Singapore 529653	航空客、貨運代理業務	13,217	13,217	735	49.00%	27,521	735	7,596	3,722	(註1)
本公司	PT Perdana Andalan Air Service	I0/F, Gedung Mega Plaza J1.H.R. Rasuna Said Kav. C-3 Jakarta 12920 Indonesia	航空客、貨運代理業務	5,086	5,086	41	51.00%	39,765	41	6,550	3,340	(註1)
本公司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3745 Whitehead Street Mather, CA, 95655, USA	飛行學校	624,850	624,850	10,000	100.00%	517,752	10,000	(7,918)	(7,918)	(註1)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 額 本期期末	期末持有 去年年底	期中最高 持股或 股數	被投資公 司 比率	本期認列之 帳面金額	出資情形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備註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航 站南路6號	機體、發動機、 飛機零組件之維 修及製造、加工 及銷售	2,000,450	2,000,450	508,929	80.00%	7,926,834	508,929	1,128,966	937,483	(註1)
本公司	長榮航勤(股)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航 站南路6之1號	航空站地勤業	111,178	111,177	25,890	56.33%	819,659	25,890	90,617	51,045	(註1)
本公司	長榮空廚(股)公司	桃園市蘆竹區長 興路四段63號	供應航空旅客餐 點之空中廚房業 務及相關食品之 買賣	498,000	498,000	54,780	49.80%	1,687,561	54,780	558,976	278,370	(註1)
本公司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航 勤北路8-1號	航空貨物之集散	740,348	740,348	72,750	60.625%	1,384,877	72,750	138,082	83,712	(註1)
本公司	長榮航空精密(股)公司	桃園市觀音區成 功路一段528號	航空器之零件製 造業	1,200,000	1,200,000	120,000	40.00%	869,237	120,000	(434,437)	(173,775)	(註1)
本公司	翔利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長安東路 二段117號1樓	一般投資業	25,000	25,000	2,680	100.00%	40,905	2,680	1,491	1,491	(註1)
本公司	長榮警備保全(股)公司	台北市松江路 111號4-5樓	保全業務	25,000	25,000	6,336	31.25%	89,536	6,336	42,036	13,136	(註2)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榮航空精密(股)公司	桃園市觀音區成 功路一段528號	航空器之零件製 造業	900,000	900,000	90,000	30.00%	651,929	90,000	(434,437)	(130,331)	(註1)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榮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民 生東路三段8號6 樓	航空器及其零件 製造業	90,482	90,482	9,048	19.90%	107,176	9,048	146,381	30,293	(註3)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Menzies Macau Airport Services Ltd.	Airport Logistic Business Center Room 52 Macau International Airport Avenida do Aeroporto, Taipa, Macau	地勤代理業務	8,032	8,032	未發行股票	20.00%	83,016	-	311,014	62,203	(註3)

註1：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2：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3：本公司之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4：該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清算。

註5：該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清算完畢。

###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本期 損益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元翔空運貨站(廈門)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承攬業、倉儲業	人民幣254,480	2	138,784	-	-	138,784	51,149	14.00%	14.00%	7,161	235,228	85,129
元翔空運貨服(廈門)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承攬業、普通倉儲業、汽車貨運業、其他運輸輔助業	人民幣14,000	2	61,418	-	-	61,418	88,455	14.00%	14.00%	12,383	106,630	38,399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5.其他方式：EX：委託投資。

(註二)係依被投資公司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

(註三)上海國際貨運航空有限公司業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748,721千元(USD23,361千元)，該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清算完畢。

(註四)中國貨運航空有限公司業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1,453,728千元(USD50,337千元)，其股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轉讓完畢。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402,651 (USD 79,781 )	2,456,862 (USD 80,562 )	31,996,916

註：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係以匯出當時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係以投審會核准日當時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航空運輸部門及維修部門。航空運輸部門係從事航空客貨運輸業務。維修部門係從事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

其他營運部門主要係從事空廚業務、航空站地勤業務、旅遊業務代理、貨物集散、一般投資業務、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務及飛行學校業務。以上部門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均未達應報導部門任何量化門檻。

##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5年度				
	航空運輸 部 門	維修部門	所有其他 部 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15,311,245	27,086,403	2,282,017	-	144,679,665
部門間收入	184,574	5,751,692	5,087,928	(11,024,194)	-
利息收入	228,814	28,927	21,090	-	278,831
收入合計	<b>\$ 115,724,633</b>	<b>32,867,022</b>	<b>7,391,035</b>	<b>(11,024,194)</b>	<b>144,958,496</b>
利息費用	\$ (1,641,912)	(120,473)	(45,612)	-	(1,807,997)
折舊與攤銷	(14,227,725)	(508,216)	(557,484)	11,360	(15,282,06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 之份額	1,261,888	(100,038)	81,747	(1,118,421)	125,176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減損損失	-	-	(5,345)	-	(5,345)
<b>應報導部門損益</b>	<b>\$ 4,368,034</b>	<b>1,388,558</b>	<b>624,716</b>	<b>(1,084,385)</b>	<b>5,296,923</b>
資 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3,905,359	759,105	424,874	(14,467,752)	621,586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13,846,016	1,100,366	2,282,244	-	17,228,626
<b>應報導部門資產</b>	<b>\$ 195,749,734</b>	<b>23,007,950</b>	<b>16,291,406</b>	<b>(17,385,686)</b>	<b>217,663,404</b>
<b>應報導部門負債</b>	<b>\$ 142,421,539</b>	<b>12,800,198</b>	<b>5,783,951</b>	<b>(2,678,565)</b>	<b>158,327,123</b>

	104年度				
	航空運輸 部 門	維修部門	所有其他 部 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15,670,066	19,486,041	2,012,437	-	137,168,544
部門間收入	222,590	4,913,600	4,726,581	(9,862,771)	-
利息收入	281,736	27,943	19,459	-	329,138
收入合計	<b>\$ 116,174,392</b>	<b>24,427,584</b>	<b>6,758,477</b>	<b>(9,862,771)</b>	<b>137,497,682</b>
利息費用	\$ (1,538,519)	(127,813)	(27,046)	-	(1,693,378)
折舊與攤銷	(12,028,343)	(490,683)	(475,815)	11,797	(12,983,04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益之份額	1,044,140	(61,186)	86,033	(937,795)	131,192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減損損失	(241,124)	-	-	-	(241,124)
<b>應報導部門損益</b>	<b>\$ 6,539,529</b>	<b>1,117,341</b>	<b>611,423</b>	<b>(903,089)</b>	<b>7,365,204</b>
資 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3,638,065	889,410	436,764	(14,340,213)	624,026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24,983,029	549,096	1,427,442	-	26,959,567
<b>應報導部門資產</b>	<b>\$ 176,487,661</b>	<b>21,668,731</b>	<b>14,486,546</b>	<b>(17,236,626)</b>	<b>195,406,312</b>
<b>應報導部門負債</b>	<b>\$ 127,628,847</b>	<b>11,795,732</b>	<b>3,863,545</b>	<b>(2,609,334)</b>	<b>140,678,790</b>

### (三)企業整體資訊

#### 1.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因部門資訊之應報導部門之劃分係以不同產品及勞務為基礎，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已於其中揭露，故不再揭露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 2.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u>地 區</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臺 灣	\$ 78,058,475	69,748,029
亞 洲	32,835,461	35,628,765
歐 洲	4,654,482	4,937,027
北美洲	28,773,210	26,518,634
其他地區	358,037	336,089
	<u>\$ 144,679,665</u>	<u>137,168,544</u>

非流動資產：

<u>地 區</u>	<u>105.12.31</u>	<u>104.12.31</u>
臺 灣	\$ 137,785,672	125,821,760
亞 洲	246,459	201,995
其他地區	392,873	199,566
	<u>\$ 138,425,004</u>	<u>126,223,321</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 3.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係經營國際航空運輸業務，客戶主要為一般社會大眾。

# 附件五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

股票代碼：2618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桃園市蘆竹區新南路一段376號  
電話：(03)351-5151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2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1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4~39
(七)關係人交易	39~42
(八)質押之資產	4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2~4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5
(十二)其 他	45~4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6~4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9
3.大陸投資資訊	50
(十四)部門資訊	50~5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 會計師核閱報告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第三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部份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506,810千元及517,155千元，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相關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分別為25,935千元、24,926千元、47,547千元及52,200千元，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告為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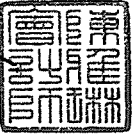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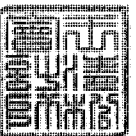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第三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季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之合併財務季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季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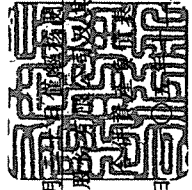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先前業經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九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季報告中自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擷取列示之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其有關揭露，在所有重大性方面，係屬允當表達。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雅琳   
王清杉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十日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子公司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及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6.30	105.12.31	105.6.30		106.6.30	105.12.31	105.6.30
	金額	金額	金額	%	金額	金額	金額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5,798,807	44,933,016	35,189,880	1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2,329	3,325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848,630	1,916,316	1,881,767	1			
1135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13,269	62,936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700,669	545,549	602,31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8,064,809	7,152,963	7,936,647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及七)	4,850,871	3,644,373	3,301,114	2			
130x 存貨(附註六(五)及七)	10,062,252	8,816,238	8,750,915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四)、六(十)及七)	2,289,848	2,301,643	2,304,757	1			
流動資產合計	63,629,155	69,375,363	59,970,716	30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3,044,605	3,013,540	2,618,884	1			
1530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2,687	-	9,934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610,519	621,586	630,851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六(十二)、七、八及九)	124,106,588	125,481,847	120,786,707	60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2,129,992	2,170,781	2,215,386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421,746	4,649,327	4,935,085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七、八及九)	15,037,507	12,350,960	10,233,664	5			
非流動資產合計	149,353,644	148,288,041	141,430,511	70			
資產總計	\$ 212,982,799	217,663,404	201,401,227	100			

	106.6.30	105.12.31	105.6.30		106.6.30	105.12.31	105.6.30
	金額	金額	金額	%	金額	金額	金額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 205,000	50,000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六(二))		-	-	-			
2125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三))	419,166	213,266	1,002,282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7,369,451	5,273,493	3,665,191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10,922	155,959	76,651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九)及七)	10,652,815	12,273,634	12,990,676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74,594	300,960	267,858	-			
2310 預收款項(附註六(十八))	17,002,277	14,917,497	15,285,421	8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一)及八)	18,304,403	20,628,946	24,132,885	1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八)、六(十一)及六(十二))	7,549,618	8,471,178	9,319,446	4			
流動負債合計	61,988,246	62,284,933	67,315,566	33			
非流動負債：							
2510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三))	760	49,712	300,243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一))	8,500,000	13,000,000	4,500,000	6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55,551,515	57,385,036	53,317,605	2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95,826	100,233	108,100	-			
26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2,773,564	3,575,432	4,297,887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4,628,624	4,849,692	3,725,729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八)、六(十二)及六(十八))	20,049,376	17,082,085	10,008,610	5			
非流動負債合計	91,599,665	96,042,190	76,258,174	38			
負債總計	153,587,911	158,327,123	143,573,740	71			
權益(附註六(三)、六(十五)及六(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40,518,923	40,518,923	38,589,450	19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1,215,567	-	1,929,473	1			
3200 資本公積	6,237,027	6,237,027	6,237,027	3			
3300 保留盈餘	4,515,705	5,702,366	5,565,421	3			
3400 其他權益	757,040	869,879	(403,502)	-			
36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53,244,262	53,328,195	51,917,869	26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七)及六(十六))	6,150,626	6,008,086	5,909,618	3			
權益合計	59,394,888	59,336,281	57,827,487	2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12,982,799	217,663,404	201,401,227	100			



(請詳閱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憲弘

會計主管：江靜蘭



董事長：林實水

僅經核閱，除依一般會計準則查核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4月至6月		105年4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及七)	\$ 40,200,582	100	34,468,468	100	78,265,279	100	69,374,55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六(五)、六(八)、六(九)、六(十二)、 六(十三)、六(十四)、六(十九)、七及九)	(35,072,109)	(87)	(29,669,849)	(86)	(69,712,324)	(89)	(59,503,318)	(86)
營業毛利	5,128,473	13	4,798,619	14	8,552,955	11	9,871,239	14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六(八)、六(九)、六(十三)、 六(十四)、六(十九)及七)	(3,059,135)	(8)	(2,764,373)	(8)	(6,193,142)	(8)	(5,678,139)	(8)
營業淨利	2,069,338	5	2,034,246	6	2,359,813	3	4,193,100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	208,974	1	201,273	-	301,815	1	262,88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六(十二)、六(十六)、六(二十) 及六(廿一))	437,901	1	32,380	-	229,019	-	(292,004)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八)、六(十二)及六(二十))	(515,624)	(1)	(507,911)	(1)	(1,022,565)	(1)	(917,005)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附註六(六))	38,468	-	21,626	-	76,268	-	60,001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9,719	1	(252,632)	(1)	(415,463)	-	(886,122)	(1)
7900 稅前淨利	2,239,057	6	1,781,614	5	1,944,350	3	3,306,978	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五))	(420,408)	(1)	(387,818)	(1)	(708,648)	(1)	(711,743)	(1)
8200 本期淨利	1,818,649	5	1,393,796	4	1,235,702	2	2,595,235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三)、六(六)、六(十五)、六(十六) 及六(廿一))：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756	-	11,340	-	(52,788)	-	(11,071)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55,151)	-	(219,152)	-	112,076	-	61,517	-
8363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	19,118	-	1,743,628	5	(203,928)	-	2,255,160	3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760	-	-	-	(6,040)	-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1,211)	-	(299,923)	(1)	36,879	-	(386,88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5,728)	-	1,235,893	4	(113,801)	-	1,918,722	3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5,728)	-	1,235,893	4	(113,801)	-	1,918,722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92,921	5	2,629,689	8	1,121,901	2	4,513,957	7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578,031	4	1,238,022	4	839,285	1	2,305,348	3
8620 非控制權益	240,618	1	155,774	-	396,417	1	289,887	1
	\$ 1,818,649	5	1,393,796	4	1,235,702	2	2,595,235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549,473	4	2,466,073	8	726,446	1	4,216,738	6
8720 非控制權益	243,448	1	163,616	-	395,455	1	297,219	1
	\$ 1,792,921	5	2,629,689	8	1,121,901	2	4,513,957	7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39		0.31		0.21		0.5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39		0.31		0.21		0.57	

董事長：林寶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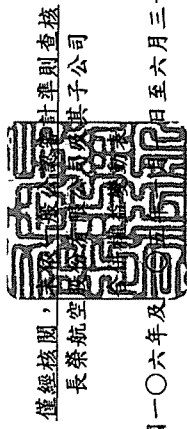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憲弘



會計主管：江靜蘭





僅經核閱，  
長榮航空  
會計準則查核  
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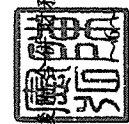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盈餘指撥及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股本	特分配 股票股利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換算 之兌換差額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 中屬有效避險 部分之避險工具 利益(損失)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38,589,450	-	6,237,027	-	750,259	5,596,970	137,197	492,544	(2,944,633)	48,858,814	5,868,708	54,727,52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643,643	-	(643,643)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564,633	(1,564,633)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157,683)	(1,157,683)	-	-	-	(1,157,683)	-	(1,157,683)
普通股股票股利	-	1,929,473	-	-	(1,929,473)	(1,929,473)	-	-	-	-	-	-
本期淨利	-	-	-	-	-	2,305,348	-	-	-	2,305,348	289,887	2,595,23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8,585)	58,193	1,871,782	1,911,390	7,332	1,918,7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305,348	(18,585)	58,193	1,871,782	4,216,738	297,219	4,513,957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256,309)	(256,309)
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38,589,450	1,929,473	6,237,027	643,643	2,314,892	2,606,886	118,612	550,737	(1,072,851)	51,917,869	5,909,618	57,827,487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40,518,923	-	6,237,027	643,643	2,314,892	2,743,831	46,069	989,845	(166,035)	53,328,195	6,008,086	59,336,28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47,600	-	(347,600)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10,379)	(810,379)	-	-	-	(810,379)	-	(810,379)
普通股股票股利	-	1,215,567	-	-	(1,215,567)	(1,215,567)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2,314,892)	2,314,892	-	-	-	-	-	-
本期淨利	-	-	-	-	-	839,285	-	-	-	839,285	396,417	1,235,70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56,865)	113,286	(169,260)	(112,839)	(962)	(113,80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839,285	(56,865)	113,286	(169,260)	726,446	395,455	1,121,90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252,915)	(252,915)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40,518,923	1,215,567	6,237,027	991,243	-	3,524,462	(10,796)	1,103,131	(335,295)	53,244,262	6,150,626	59,394,888



董事長：林 寶 水



經理人：陳 意 弘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江 靜 蘭

僅經核閱，未依會計準則查核  
長榮航空服務中心及其子公司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944,350	3,306,97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644,388	7,470,561
攤銷費用	188,694	174,334
減損損失	-	5,431
利息費用	1,022,565	917,005
利息收入	(190,436)	(133,804)
股利收入	(112,780)	(129,08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76,268)	(60,00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1,606	164,559
處分投資利益	(198,515)	(1,011)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1,085,275)	(414,632)
其他	(125,911)	(98,67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7,078,068	7,894,6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29	95
應收票據淨額	(155,120)	(189,670)
應收帳款淨額	(911,994)	(1,421,47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04,474)	304,886
存貨	(1,335,377)	(274,378)
其他流動資產	140,706	738,57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463,930)	(841,96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75,28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098,701	871,347
應付帳款-關係人	(44,390)	(19,675)
其他應付款	(2,539,189)	(1,790,080)
預收款項	2,088,227	1,911,742
其他流動負債	(783,389)	(1,516,857)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220,384)	(284,338)
其他非流動負債	322,502	447,8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22,078	(304,76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541,852)	(1,146,731)
調整項目合計	4,536,216	6,747,95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480,566	10,054,931
支付之所得稅	(373,090)	(574,79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107,476	9,480,139

董事長：林寶水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憲弘



會計主管：江靜蘭



僅經核閱，並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73,062	(82,614)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4,620)	(492)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98,77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59,406)	(4,247,27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8,844	162,949
取得無形資產	(147,905)	(116,963)
其他非流動資產	29,527	(28,701)
預付設備款增加	(4,154,137)	(4,837,502)
收取之利息	191,822	135,855
收取之股利	44,904	51,13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449,139)</u>	<u>(8,963,60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55,000	2,420,000
短期借款減少	(100,000)	(2,660,000)
償還公司債	(6,500,000)	(1,550,000)
舉借長期借款	5,475,100	11,321,000
償還長期借款	(7,290,273)	(8,689,315)
存入保證金增加	5,444	820
應付租賃款減少	(792,504)	(998,021)
支付之利息	(762,021)	(847,519)
非控制權益變動	<u>(76,246)</u>	<u>(62,380)</u>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785,500)</u>	<u>(1,065,415)</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7,046)</u>	<u>(6,105)</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9,134,209)	(554,98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4,933,016	35,744,86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5,798,807</u>	<u>35,189,880</u>

董事長：林寶水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附註))

經理人：陳憲弘



~7-1~

會計主管：江靜蘭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八年四月七日經事業主管機關交通部特許設立，註冊地址為桃園市蘆竹區新南路一段376號。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一)民用及普通航空運輸業務。(二)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三)航空站地勤業務。(四)空廚業務。(五)航空貨物集散站經營業。(六)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七)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請詳附註十四。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十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前發布，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季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該準則新增當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已於當期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且可回收金額係基於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者，應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之規定。合併公司預期上述修正將使合併公司增加有關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十四日金管證審字第1060025773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季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合併公司尚無法得知亦無法可靠估計採用該準則對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之實際影響，因其取決於將來所持有之金融工具及經濟狀況，以及未來所作之會計選擇及判斷而定。合併公司尚未依準則規定完成與報導金融工具相關之會計流程及內部控制之修改。然而，合併公司已根據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金融工具部位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指定之避險關係為基礎，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可能影響進行初步評估。

#### (1)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該準則包含金融資產之新分類及衡量方法，其反映管理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現金流量特性。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並刪除現行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另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對於不具活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因而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工具投資（及此類工具之衍生工具）之衡量規定具有一項例外，此類金融工具係按成本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刪除該項例外，規定所有權益工具（及其衍生工具）應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初步評估認為若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適用新分類規定，將不會對應收帳款及以公允價值為基礎管理之權益工具投資之會計處理造成重大影響。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4,893,235千元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帳面金額1,020千元，於初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預計繼續以相同目的持有，且決定將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後續公允價值之利益及損失係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不會將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亦不會將處分該金融資產之利益及損失重分類至損益。

#### (2)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分類及衡量（包括減損）改變之豁免，無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因採用該準則造成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差額，通常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

合併公司預計依追溯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合併財務報告之比較期間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追溯調整。合併公司預計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比較期間內開始並結束之已完成合約及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之已完成合約將不予重述。

合併公司評估認為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五號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 3.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合併公司預計提供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 (三)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2019年1月1日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p>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li> <li>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li> </ul>
2017.6.7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企業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li> <li>若企業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企業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li> </ul>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二)合併基礎

除附註三(一)所述以外，合併財務季報告編製原則與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相關資訊請詳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 1.列入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6.30	105.12.31	105.6.30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	80.00%	80.00%	80.00%	-
本公司	長榮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航空站地勤業務	56.33%	56.33%	56.33%	-
本公司	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空廚業務	49.80%	49.80%	49.80%	註1
本公司	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航空貨物集散站經營業	60.625%	60.625%	60.625%	-
本公司	長榮航宇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	40.00%	40.00%	40.00%	-
長榮航太	長榮航宇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	30.00%	30.00%	30.00%	-
本公司	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
本公司	Sky Castle Investment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
本公司	Concord Pacific Ltd.	一般投資業務	-	-	100.00%	註3
本公司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一般投資業務	99.00%	99.00%	99.00%	-
本公司	Green Siam Air Services Co., Ltd.	旅遊業務代理	49.00%	49.00%	49.00%	註1、註2
本公司	RTW Air Services (S) Pte. Ltd.	旅遊業務代理	49.00%	49.00%	49.00%	註1
本公司	PT Perdana Andalan Air Service	旅遊業務代理	51.00%	51.00%	51.00%	-
本公司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飛行訓練	100.00%	100.00%	100.00%	-

註1：本公司未直接或間接持有該公司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但因本公司擁有該公司過半數之董事席次，且對該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故將該公司視為子公司。

註2：該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清算。

註3：該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清算完畢。

#### 2.未列入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無。

### (三)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四)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一致。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6.6.30</u>	<u>105.12.31</u>	<u>105.6.30</u>
現金	\$ 169,763	190,891	176,088
銀行存款	35,342,609	44,508,051	34,108,792
短期票券	286,435	234,074	905,000
	<u>\$ 35,798,807</u>	<u>44,933,016</u>	<u>35,189,880</u>

#### (二)金融資產及負債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

	<u>106.6.30</u>	<u>105.12.31</u>	<u>105.6.30</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貨幣市場基金	\$ -	2,329	3,32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外匯衍生性工具	\$ -	-	75,280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從事外匯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投資活動及籌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因未適用避險會計而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尚未結清之外匯衍生性工具明細如下：

### 105.6.30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外匯	美元 62,000	新臺幣兌美元	105/08/01~105/12/01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是項交易。

###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6.6.30	105.12.31	105.6.30
上市公司股票	\$ 9,165	7,037	7,420
貨幣市場基金	1,839,465	1,909,279	1,874,347
	<b>\$ 1,848,630</b>	<b>1,916,316</b>	<b>1,881,767</b>

###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6.30	105.12.31	105.6.30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270,063	1,328,629	1,859,153
上市公司股票	1,774,542	1,684,911	716,455
美國國庫券	-	-	43,276
	<b>\$ 3,044,605</b>	<b>3,013,540</b>	<b>2,618,884</b>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因所持有之部分公司價值發生永久性跌價而分別認列0千元、438千元、0千元及5,431千元之減損損失，列入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廿一)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公允價值資訊。

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 (三)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106.6.30	105.12.31	105.6.30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燃油價格交換及選擇權合約	\$ 5,159	61,792	9,934
遠期外匯合約	10,797	1,144	-
合 計	<b>\$ 15,956</b>	<b>62,936</b>	<b>9,934</b>
流 動	\$ 13,269	62,936	-
非流動	2,687	-	9,934
	<b>\$ 15,956</b>	<b>62,936</b>	<b>9,934</b>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u>106.6.30</u>	<u>105.12.31</u>	<u>105.6.30</u>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燃油價格交換及選擇權合約	\$ 400,923	262,939	1,302,525
遠期外匯合約	19,003	39	-
合 計	<u>\$ 419,926</u>	<u>262,978</u>	<u>1,302,525</u>
流 動	\$ 419,166	213,266	1,002,282
非流動	760	49,712	300,243
	<u>\$ 419,926</u>	<u>262,978</u>	<u>1,302,525</u>

1. 燃油價格交換合約及選擇權合約

合併公司營運所需之燃油，可能因市場價格變動而使該資產及負債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合併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另簽定燃油價格交換合約及選擇權合約，以進行避險。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之現金流量避險項目及指定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明細如下：

避險項目	避險工具	指定為避險工具之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現金流量預 期產生期間	預期影響 損益期間
		106.6.30	105.12.31	105.6.30		
市場浮動價格之燃油	燃油價格交換合約	\$ (82,099)	(40,695)	(632,582)	民國105年~106年	民國105年~106年
市場浮動價格之燃油	選擇權合約	(313,665)	(160,452)	(660,009)	民國105年~107年	民國105年~107年
		<u>\$ (395,764)</u>	<u>(201,147)</u>	<u>(1,292,591)</u>		

2. 遠期外匯合約

合併公司之策略係以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來規避特定外幣收支部位之匯率暴險，亦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預期於未來發生之採購交易所產生外幣部位之匯率暴險，當預期採購交易實際發生時，相關非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將進行認列基礎調整。遠期外匯合約條款係配合其被避險項目之條款所議定。本公司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u>106.6.30</u>		
	合約金額(千元)	幣 別	到期日期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 <u>95,000</u>	新臺幣兌美元	106/07/03~106/11/01
	<u>105.12.31</u>		
	合約金額(千元)	幣 別	到期日期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 <u>15,000</u>	新臺幣兌美元	106/05/02

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無是項交易。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因現金流量避險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明細如下：

項 目	106年4月至6月	105年4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 <u>19,118</u>	<u>1,743,628</u>	<u>(203,928)</u>	<u>2,255,160</u>
當期自權益重分類至營業成本加(減)項之金額	\$ <u>120,256</u>	<u>437,033</u>	<u>261,504</u>	<u>1,245,935</u>
當期自權益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加(減)項之金額	\$ <u>51,580</u>	<u>-</u>	<u>51,580</u>	<u>-</u>

(四)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6.6.30	105.12.31	105.6.30
應收票據	\$ 700,669	545,549	602,31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3,077,706	10,959,515	11,453,731
其他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列於其他流動資產)	516,466	396,415	445,778
減：備抵呆帳	(162,027)	(162,181)	(215,972)
	<u>\$ 14,132,814</u>	<u>11,739,298</u>	<u>12,285,848</u>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6.30	105.12.31	105.6.30
逾期1天~30天	\$ 51,920	298,183	410,913
逾期31天~60天	38,509	85,112	18,142
逾期61天~一年	22,069	57,950	37
逾期超過一年	-	-	-
	<u>\$ 112,498</u>	<u>441,245</u>	<u>429,092</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88,515	73,666	162,181
沖銷之金額	-	(154)	(154)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88,515</u>	<u>73,512</u>	<u>162,027</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127,910	37,373	165,283
減損損失提列	19,362	32,638	52,000
沖銷之金額	-	(1,311)	(1,311)
105年6月30日餘額	<u>\$ 147,272</u>	<u>68,700</u>	<u>215,972</u>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之備抵呆帳，主要係因經濟環境所致，預期數個客戶將無法償還未付餘額。基於過往客戶付款行為及分析客戶之信用評等，合併公司相信逾期未提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仍可收回。

備抵呆帳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餘則以經濟環境之變化及歷史收款狀況而提列減損。

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並未有供質押擔保之情事。

(五)存 貨

1.其明細如下：

	106.6.30	105.12.31	105.6.30
在製品	\$ 5,079,844	3,350,863	3,300,266
維修及倉儲設備零配件	3,122,168	3,619,008	3,673,792
機上消耗品及販售品等	1,390,528	1,306,006	1,296,930
燃料及其他	469,712	540,361	479,927
	<u>\$ 10,062,252</u>	<u>8,816,238</u>	<u>8,750,915</u>

2.除列為已銷售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外，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106年4月至6月	105年4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 113,593	204,567	199,093	372,119
未攤銷之固定製造成本	51,396	52,783	105,847	94,091
盤(盈)虧淨額	4	(1)	6	(1)
下腳收入	(1,049)	(391)	(1,707)	(695)
合 計	<u>\$ 163,944</u>	<u>256,958</u>	<u>303,239</u>	<u>465,514</u>

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6.6.30</u>	<u>105.12.31</u>	<u>105.6.30</u>
關聯企業	<u>\$ 610,519</u>	<u>621,586</u>	<u>630,851</u>
	<u>106年4月至6月</u>	<u>105年4月至6月</u>	<u>106年1月至6月</u>
	<u>105年1月至6月</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38,468	21,626	76,268
其他綜合損益	1,760	-	(6,040)
綜合損益總額	<u>\$ 40,228</u>	<u>21,626</u>	<u>70,228</u>
	<u>60,001</u>	<u>60,001</u>	<u>60,001</u>

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非控制權益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06.6.30	105.12.31	105.6.30
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50.2%	50.2%	50.2%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20%	20%	20%

上述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並已反映合併公司於收購日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且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尚未銷除前之金額：

1.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06.6.30</u>	<u>105.12.31</u>	<u>105.6.30</u>
流動資產	\$ 1,226,941	1,490,830	2,107,408
非流動資產	3,252,224	2,606,892	1,891,194
流動負債	715,037	587,902	755,603
非流動負債	142,451	121,144	98,501
淨資產	<u>\$ 3,621,677</u>	<u>3,388,676</u>	<u>3,144,498</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 1,818,082</u>	<u>1,701,115</u>	<u>1,578,538</u>
	<u>106年4月至6月</u>	<u>105年4月至6月</u>	<u>106年1月至6月</u>
	<u>105年1月至6月</u>		
營業收入淨額	<u>\$ 831,770</u>	<u>753,314</u>	<u>1,661,352</u>
本期淨利	\$ 171,839	140,363	343,001
其他綜合損益	-	-	-
綜合損益總額	<u>\$ 171,839</u>	<u>140,363</u>	<u>343,001</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u>\$ 86,263</u>	<u>70,462</u>	<u>172,187</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86,263</u>	<u>70,462</u>	<u>172,187</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u>106年1月至6月</u>	<u>105年1月至6月</u>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386,842	289,478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727,679)	(278,368)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30,548	1,146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u>\$ (310,289)</u>	<u>12,256</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u>\$ -</u>	<u>-</u>

2.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06.6.30</u>	<u>105.12.31</u>	<u>105.6.30</u>
流動資產	\$ 18,701,585	16,781,136	17,331,068
非流動資產	6,415,362	6,226,814	5,912,615
流動負債	7,996,099	6,392,210	7,420,347
非流動負債	6,467,647	6,407,988	5,889,537
淨資產	<u>\$ 10,653,201</u>	<u>10,207,752</u>	<u>9,933,799</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 2,130,640</u>	<u>2,041,550</u>	<u>1,986,760</u>

	<u>106年4月至6月</u>	<u>105年4月至6月</u>	<u>106年1月至6月</u>	<u>105年1月至6月</u>
營業收入淨額	\$ 10,173,949	7,478,402	19,633,060	15,671,239
本期淨利	\$ 654,285	381,662	1,087,639	696,941
其他綜合損益	1,772	(67)	(6,030)	20
綜合損益總額	<u>\$ 656,057</u>	<u>381,595</u>	<u>1,081,609</u>	<u>696,961</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u>\$ 130,857</u>	<u>76,332</u>	<u>217,528</u>	<u>139,388</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131,212</u>	<u>76,319</u>	<u>216,322</u>	<u>139,392</u>

	<u>106年1月至6月</u>	<u>105年1月至6月</u>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13,396)	1,012,050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506,158)	(532,147)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393,696)	345,558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u>\$ (913,250)</u>	<u>825,461</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u>\$ -</u>	<u>-</u>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成本：	<u>土 地</u>	<u>房屋及 建 築</u>	<u>機器設備 及其他設備</u>	<u>租賃資產</u>	<u>飛航設備</u>	<u>未完工程</u>	<u>總 計</u>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	\$ 5,535,074	14,051,586	27,122,373	31,018,767	123,743,083	3,119,666	204,590,549
本期增添	46,731	29,106	600,167	3,009,285	-	1,309,762	4,995,051
本期處分	-	-	(611,662)	(889,909)	(5,884,872)	-	(7,386,443)
重分類(註)	-	233,772	633,591	344,371	(27,140)	136,902	1,321,49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207)	(6,904)	-	-	(12,897)	(22,008)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u>\$ 5,581,805</u>	<u>14,312,257</u>	<u>27,737,565</u>	<u>33,482,514</u>	<u>117,831,071</u>	<u>4,553,433</u>	<u>203,498,645</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設備 及其他設備	租賃資產	飛航設備	未完工程	總 計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 4,520,405	14,025,619	24,627,433	25,076,654	121,819,689	639,117	190,708,917
本期增添	-	5,695	1,324,938	3,401,747	2,563,360	1,006,974	8,302,714
本期處分	-	-	(485,162)	(3,080,766)	(1,151,983)	-	(4,717,911)
重分類(註)	1,000,718	20,272	1,130,642	380,577	3,774,153	(37,968)	6,268,39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582)	-	-	(3,137)	(4,719)
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u>\$ 5,521,123</u>	<u>14,051,586</u>	<u>26,596,269</u>	<u>25,778,212</u>	<u>127,005,219</u>	<u>1,604,986</u>	<u>200,557,395</u>
累計折舊：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	\$ -	6,801,933	13,891,374	8,665,244	49,750,151	-	79,108,702
本期提列折舊	-	222,157	1,033,717	2,515,751	3,872,763	-	7,644,388
本期處分	-	-	(401,460)	(889,909)	(5,884,624)	-	(7,175,993)
重分類(註)	-	(437)	(129,310)	-	(53,711)	-	(183,45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3)	(1,539)	-	-	-	(1,582)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u>\$ -</u>	<u>7,023,610</u>	<u>14,392,782</u>	<u>10,291,086</u>	<u>47,684,579</u>	<u>-</u>	<u>79,392,057</u>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 -	6,359,848	13,308,422	10,009,564	47,280,617	-	76,958,451
本期提列折舊	-	222,780	962,185	2,395,654	3,889,942	-	7,470,561
本期處分	-	-	(384,496)	(3,050,110)	(955,797)	-	(4,390,403)
重分類(註)	-	(420)	(239,006)	-	(28,385)	-	(267,81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10)	-	-	-	(110)
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u>\$ -</u>	<u>6,582,208</u>	<u>13,646,995</u>	<u>9,355,108</u>	<u>50,186,377</u>	<u>-</u>	<u>79,770,688</u>
帳面金額：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	<u>\$ 5,535,074</u>	<u>7,249,653</u>	<u>13,230,999</u>	<u>22,353,523</u>	<u>73,992,932</u>	<u>3,119,666</u>	<u>125,481,847</u>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u>\$ 5,581,805</u>	<u>7,288,647</u>	<u>13,344,783</u>	<u>23,191,428</u>	<u>70,146,492</u>	<u>4,553,433</u>	<u>124,106,588</u>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u>\$ 4,520,405</u>	<u>7,665,771</u>	<u>11,319,011</u>	<u>15,067,090</u>	<u>74,539,072</u>	<u>639,117</u>	<u>113,750,466</u>
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u>\$ 5,521,123</u>	<u>7,469,378</u>	<u>12,949,274</u>	<u>16,423,104</u>	<u>76,818,842</u>	<u>1,604,986</u>	<u>120,786,707</u>

(註)重分類主要係轉列營業成本、費用及自存貨或預付設備款轉入。

1.租賃飛機

合併公司評估租賃飛航設備所產生之復原成本已帳列租賃資產，其相關之除役負債列於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並依利息法攤銷，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認列之除役負債金額分別為18,671,112千元、17,351,555千元及11,062,947千元。除役負債之變動明細請詳附註六(十二)。

2.售後租回交易

合併公司以售後租回方式租賃飛航設備，租賃合約經判斷為融資租賃。其售價與設備帳面值間之差額為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依租賃期間平均分攤作為折舊費用之減項，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止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分別為165,067千元、204,485千元及245,842千元並列於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以該公司之董事名義購買地目屬農地之桃園市大園區埔心段土地作為停車場用地，價款總計60,558千元。

4.擔保

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5.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86,083千元及73,659千元，其資本化月利率區間分別約為0.11%~0.12%及0.12%~0.13%。

(九)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營運特許權	電腦軟體	總計
成本：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	\$ 3,423,792	1,106,897	4,530,689
單獨取得	-	147,905	147,905
本期除列	-	(73,286)	(73,286)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b>\$ 3,423,792</b>	<b>1,181,516</b>	<b>4,605,308</b>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 2,271,505	956,907	3,228,412
單獨取得	-	116,963	116,963
重分類	1,152,287	-	1,152,287
本期除列	-	(30,028)	(30,028)
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b>\$ 3,423,792</b>	<b>1,043,842</b>	<b>4,467,634</b>
累計攤銷：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	\$ 1,801,193	558,715	2,359,908
本期攤銷	67,148	121,546	188,694
本期除列	-	(73,286)	(73,286)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b>\$ 1,868,341</b>	<b>606,975</b>	<b>2,475,316</b>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 514,610	441,045	955,655
本期攤銷	67,148	107,186	174,334
重分類	1,152,287	-	1,152,287
本期除列	-	(30,028)	(30,028)
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b>\$ 1,734,045</b>	<b>518,203</b>	<b>2,252,248</b>
帳面金額：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	<b>\$ 1,622,599</b>	<b>548,182</b>	<b>2,170,781</b>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b>\$ 1,555,451</b>	<b>574,541</b>	<b>2,129,992</b>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b>\$ 1,756,895</b>	<b>515,862</b>	<b>2,272,757</b>
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b>\$ 1,689,747</b>	<b>525,639</b>	<b>2,215,386</b>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 認列之攤銷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2. 擔保

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 其他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u>106.6.30</u>	<u>105.12.31</u>	<u>105.6.30</u>
預付款項	\$ 1,427,272	1,492,449	1,561,959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516,464	396,413	445,776
其他	<u>346,112</u>	<u>412,781</u>	<u>297,022</u>
合計	<u>\$ 2,289,848</u>	<u>2,301,643</u>	<u>2,304,757</u>

合併公司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u>106.6.30</u>	<u>105.12.31</u>	<u>105.6.30</u>
預付設備款	\$ 13,340,983	10,624,775	8,539,344
存出保證金	1,455,777	1,451,178	1,475,744
質押定期存款	122,826	126,386	123,658
其他	<u>117,921</u>	<u>148,621</u>	<u>94,918</u>
合計	<u>\$ 15,037,507</u>	<u>12,350,960</u>	<u>10,233,664</u>

(十一) 長短期借款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長短期借款、應付公司債及應付租賃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u>106.6.30</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日</u>	<u>金額</u>
短期無擔保借款	台幣	0.94%~1.20%	106/07/20~106/12/26	\$ <u>205,000</u>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台幣	1.07%~1.15%	107/06/14~110/12/29	\$ 13,000,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應付公司債(列於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u>4,500,000</u>
合計				<u>\$ 8,500,000</u>
無擔保借款	台幣	1.12%~2.01%	106/07/18~111/06/29	\$ 19,749,481
擔保借款	台幣、美金	1.11%~4.59%	106/07/22~121/02/23	<u>49,606,437</u>
小計				69,355,918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u>13,804,403</u>
合計				<u>\$ 55,551,515</u>
應付租賃款	台幣、美金	2.03%~4.12%	106/07/22~113/06/21	\$ 4,172,879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應付租賃款(列於其他流動負債)				<u>1,399,315</u>
合計				<u>\$ 2,773,564</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b>105.12.31</b>				
	<b>幣別</b>	<b>利率區間</b>	<b>到期日</b>	<b>金額</b>
短期無擔保借款	台幣	1.20%	106/06/29	<u>\$ 50,000</u>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台幣	1.07%~1.22%	106/05/31~110/12/29	\$ 19,500,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應付公司債(列於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u>6,500,000</u>
合計				<u>\$ 13,000,000</u>
無擔保借款	台幣	1.12%~2.01%	106/02/24~110/11/10	\$ 18,130,550
擔保借款	台幣、美金	1.11%~4.59%	106/01/30~120/08/29	<u>53,383,432</u>
小計				71,513,982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u>14,128,946</u>
合計				<u>\$ 57,385,036</u>
應付租賃款	台幣、美金	2.03%~6.89%	106/01/20~113/06/21	\$ 5,109,504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應付租賃款(列於其他流動負債)				<u>1,534,072</u>
合計				<u>\$ 3,575,432</u>

<b>105.6.30</b>				
	<b>幣別</b>	<b>利率區間</b>	<b>到期日</b>	<b>金額</b>
短期無擔保借款	台幣	1.04%~1.37%	105/07/26~105/08/30	<u>\$ 499,876</u>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台幣	1.15%~1.44%	105/08/31~107/06/14	\$ 14,550,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應付公司債(列於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u>10,050,000</u>
合計				<u>\$ 4,500,000</u>
無擔保借款	台幣	1.15%~2.01%	105/07/28~110/02/25	\$ 16,876,883
擔保借款	台幣、美金	1.13%~4.59%	105/07/10~120/01/30	<u>50,523,607</u>
小計				67,400,49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u>14,082,885</u>
合計				<u>\$ 53,317,605</u>
應付租賃款	台幣、美金	2.03%~6.93%	105/07/22~113/06/21	\$ 6,007,379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應付租賃款(列於其他流動負債)				<u>1,709,492</u>
合計				<u>\$ 4,297,887</u>

合併公司部份之長期借款係以外幣金額償還，其外幣名稱及金額列示如下：

	<u>106.6.30</u>	<u>105.12.31</u>	<u>105.6.30</u>
美金(千元)	<u>\$ 237,624</u>	<u>272,443</u>	<u>309,785</u>
折合新台幣	<u>\$ 7,228,510</u>	<u>8,786,299</u>	<u>9,998,316</u>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長期借款、應付公司債及應付租賃款未來償還期間及金額明細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6.7.1~107.6.30	\$ 19,703,718
107.7.1~111.6.30	50,214,100
111.7.1以後	<u>16,610,979</u>
	<u><b>\$ 86,528,797</b></u>

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一)。

### 1. 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 2. 未使用之額度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未使用之長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14,920,295千元、16,966,927千元及13,564,754千元。

### 3. 應付租賃款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因應付租賃款認列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報告附註六(十一)。

## (十二) 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除役負債之變動明細如下：

	<u>106年1月至6月</u>	<u>105年1月至6月</u>
1月1日期初餘額	\$ 17,351,555	9,130,299
本期新增	3,348,843	3,754,141
本期減少	(1,443,970)	(1,636,588)
匯率影響數	(585,316)	(184,905)
6月30日餘額	<u><b>\$ 18,671,112</b></u>	<u><b>11,062,947</b></u>

除役負債係按租賃合約規定之必要維修費用及退租時可能發生之修理費用進行估計。該等金額係根據過去相同或類似飛機維修經驗、實際發生之大修費用及飛機使用狀況之歷史經驗數據所估列。除役負債分別列於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十三)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飛航設備、土地、房屋及停車場，未來之營業租賃應付租金情形如下：

	<b>106.6.30</b>	<b>105.12.31</b>	<b>105.6.30</b>
一年內	\$ 13,228,730	10,908,450	8,718,004
一年以上至五年	50,775,862	39,314,686	27,328,647
超過五年	58,674,074	41,815,184	25,508,296
	<b>\$ 122,678,666</b>	<b>92,038,320</b>	<b>61,554,947</b>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租金費用分別為6,511,736千元及4,573,394千元，列於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合併公司未承擔上述租賃項目之剩餘價值，經判定相關租賃項目風險及報酬仍由出租人承擔。據此，合併公司認為上述租賃項目係屬營業租賃。

### (十四)員工福利

####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年度報導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b>106年4月至6月</b>	<b>105年4月至6月</b>	<b>106年1月至6月</b>	<b>105年1月至6月</b>
營業成本及費用	<b>\$ 78,353</b>	<b>79,369</b>	<b>163,538</b>	<b>158,709</b>

####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b>106年4月至6月</b>	<b>105年4月至6月</b>	<b>106年1月至6月</b>	<b>105年1月至6月</b>
營業成本及費用	<b>\$ 150,019</b>	<b>129,153</b>	<b>291,851</b>	<b>253,656</b>

### (十五)所得稅

#### 1.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b>106年4月至6月</b>	<b>105年4月至6月</b>	<b>106年1月至6月</b>	<b>105年1月至6月</b>
當期所得稅費用	<b>\$ 420,408</b>	<b>387,818</b>	<b>708,648</b>	<b>711,743</b>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106年4月至6月	105年4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失(利益)	\$ 2,039	(3,506)	2,211	(3,506)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				
分之避險工具損失(利益)	(3,250)	(296,417)	34,668	(383,378)
	<u>\$ (1,211)</u>	<u>(299,923)</u>	<u>36,879</u>	<u>(386,884)</u>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4.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6.6.30	105.12.31	105.6.30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	-	-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3,524,462	2,743,831	2,606,886
	<u>\$ 3,524,462</u>	<u>2,743,831</u>	<u>2,606,886</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432,381</u>	<u>595,049</u>	<u>1,205,099</u>

	105年度(預計)	104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5.76%</u>	<u>20.48%</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或盈餘，其可扣抵稅額修正為原扣抵稅額之半數。另，因股東所獲配股利淨額或盈餘之可扣抵稅額中屬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實際繳納之稅額，亦得以該稅額之半數抵繳其扣繳之稅額。

(十六)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

1.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六日決議以累積盈餘1,215,567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121,557千股，每股面額10元，其中股東常會決議每千股無償配發30股之股票股利。此項盈餘分配案擬訂之增資基準日為報導日之後，且相關變更登記尚未辦理完竣，故列入待分配股利項下。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四日決議以累積盈餘1,929,473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192,947千股，每股面額10元，其中股東常會決議每千股無償配發50股之股票股利，並以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三十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已辦理完竣。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6.6.30</u>	<u>105.12.31</u>	<u>105.6.30</u>
發行股票溢價	\$ 4,218,825	4,218,825	4,218,825
員工認股權	606,100	606,100	606,1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1,411,830	1,411,830	1,411,830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與帳面價值差額	272	272	272
	<u>\$ 6,237,027</u>	<u>6,237,027</u>	<u>6,237,027</u>

###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餘額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配之。

本公司股東紅利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互相配合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至少應為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予普通股業主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分別為810,379千元及1,215,567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予普通股業主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分別為1,157,683千元及1,929,473千元。

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 中屬有效避險 部分之避險工 具利益(損失)	非控制權益	合計
民國106年1月1日	\$ 46,069	989,845	(166,035)	14,932	884,811
外幣換算差異	(52,033)	-	-	(755)	(52,78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 差額之份額	(4,832)	-	-	(1,208)	(6,04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 重分類至損益	-	198,371	-	144	198,51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變動數	-	(85,085)	-	857	(84,228)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 之避險工具損失	-	-	(169,260)	-	(169,260)
民國106年6月30日	<u>\$ (10,796)</u>	<u>1,103,131</u>	<u>(335,295)</u>	<u>13,970</u>	<u>771,010</u>
民國105年1月1日	\$ 137,197	492,544	(2,944,633)	11,594	(2,303,298)
外幣換算差異	(18,585)	-	-	7,514	(11,07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列永久性 跌價損失重分類至損益	-	5,431	-	-	5,431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 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	(888)	-	(123)	(1,0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變動數	-	53,650	-	(59)	53,591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 之避險工具利益	-	-	1,871,782	-	1,871,782
民國105年6月30日	<u>\$ 118,612</u>	<u>550,737</u>	<u>(1,072,851)</u>	<u>18,926</u>	<u>(384,576)</u>

(十七)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本期淨利之基礎下計算，相關計算

如下：

	106年4月至6月	105年4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1,578,031</u>	<u>1,238,022</u>	<u>839,285</u>	<u>2,305,34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4,051,892</u>	<u>4,051,892</u>	<u>4,051,892</u>	<u>4,051,892</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39</u>	<u>0.31</u>	<u>0.21</u>	<u>0.57</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1,578,031</u>	<u>1,238,022</u>	<u>839,285</u>	<u>2,305,34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051,892	4,051,892	4,051,892	4,051,89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之影響(千股)	4,364	2,594	8,658	5,04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 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u>4,056,256</u>	<u>4,054,486</u>	<u>4,060,550</u>	<u>4,056,933</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0.39</u>	<u>0.31</u>	<u>0.21</u>	<u>0.57</u>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六日股東會決議無償配股，若此無償配股之增資基準日係發生於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其擬制之追溯調整每股盈餘如下：

	106年4月至6月	105年4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基本每股盈餘	\$ 0.38	0.30	0.20	0.55
稀釋每股盈餘	\$ 0.38	0.30	0.20	0.55

### (十八)收入

合併公司收入明細如下：

	106年4月至6月	105年4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航運收入	\$ 28,808,942	26,111,129	56,207,173	52,322,017
勞務收入	9,120,517	6,915,979	17,436,000	13,193,638
其他	2,271,123	1,441,360	4,622,106	3,858,902
	<b>\$ 40,200,582</b>	<b>34,468,468</b>	<b>78,265,279</b>	<b>69,374,557</b>

合併公司提供客戶忠誠計畫，藉以提升機票之銷售。當顧客購買機票時，合併公司提供哩程點數，該點數可用以兌換艙位升等及免費機票等。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上述之遞延收入分別為2,881,468千元、2,557,729千元及2,492,378千元，列於預收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 (十九)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六日後之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依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五日前之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第一項所稱獲利，係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暨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合計為35,341千元、25,000千元、70,682千元及50,000千元，列入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觀測站查詢。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十)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u>106年4月至6月</u>	<u>105年4月至6月</u>	<u>106年1月至6月</u>	<u>105年1月至6月</u>
股利收入	\$ 111,379	129,082	111,379	129,082
利息收入及其他	97,595	72,191	190,436	133,804
	<u>\$ 208,974</u>	<u>201,273</u>	<u>301,815</u>	<u>262,886</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6年4月至6月</u>	<u>105年4月至6月</u>	<u>106年1月至6月</u>	<u>105年1月至6月</u>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 121,537	82,616	(146,080)	(134,78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損失)	56,099	(108,278)	(11,606)	(164,559)
處分投資利益	155,954	363	198,515	1,011
提列金融資產之永久性跌價 損失	-	(438)	-	(5,4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淨利益(損失)	-	2,804	-	(75,280)
其他	104,311	55,313	188,190	87,037
	<u>\$ 437,901</u>	<u>32,380</u>	<u>229,019</u>	<u>(292,004)</u>

3.財務成本

	<u>106年4月至6月</u>	<u>105年4月至6月</u>	<u>106年1月至6月</u>	<u>105年1月至6月</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301,312	302,777	622,767	615,801
應付租賃款	27,536	44,294	58,787	94,114
其他	232,851	196,839	427,094	280,749
減：利息資本化	(46,075)	(35,999)	(86,083)	(73,659)
	<u>\$ 515,624</u>	<u>507,911</u>	<u>1,022,565</u>	<u>917,005</u>

(廿一)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二)。

1.信用風險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要求參與國際清帳組織或提供銀行保證或要求提供擔保。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並包含估計利息：

	帳面金額	合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年以上 至5年	超過5年
<b>106年6月30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及長期借款	\$ 69,560,918	72,570,256	14,785,559	41,036,614	16,748,083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13,000,000	13,461,025	4,642,700	8,818,325	-
應付租賃款	4,172,879	4,418,046	1,504,440	2,353,878	559,728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7,480,373	7,480,373	7,480,373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8,704,248	8,704,248	8,704,248	-	-
小計	102,918,418	106,633,948	37,117,320	52,208,817	17,307,811
衍生金融負債					
避險目的之燃油價格之交換合約及選擇權合約	400,923	400,923	400,163	760	-
避險目的之遠期外匯合約：					
流出	19,003	1,386,973	1,386,973	-	-
流入	-	(1,367,970)	(1,367,970)	-	-
小計	19,003	19,003	19,003	-	-
合計	<b>\$ 103,338,344</b>	<b>107,053,874</b>	<b>37,536,486</b>	<b>52,209,577</b>	<b>17,307,811</b>
<b>105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及長期借款	\$ 71,563,982	75,641,311	15,189,846	41,567,215	18,884,250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19,500,000	20,092,075	6,722,000	13,370,075	-
應付租賃款	5,109,504	5,437,511	1,667,119	3,022,192	748,20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5,429,452	5,429,452	5,429,452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211,977	10,211,977	10,211,977	-	-
小計	111,814,915	116,812,326	39,220,394	57,959,482	19,632,450
衍生金融負債					
避險目的之燃油價格之交換合約及選擇權合約	262,939	262,939	213,227	49,712	-
避險目的之遠期外匯合約：					
流出	39	32,099	32,099	-	-
流入	-	(32,060)	(32,060)	-	-
小計	39	39	39	-	-
合計	<b>\$ 112,077,893</b>	<b>117,075,304</b>	<b>39,433,660</b>	<b>58,009,194</b>	<b>19,632,450</b>
<b>105年6月30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及長期借款	\$ 67,900,366	71,517,252	15,509,703	39,022,746	16,984,803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14,550,000	14,783,920	10,232,170	4,551,750	-
應付租賃款	6,007,379	6,426,608	1,872,923	3,649,985	903,70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741,842	3,741,842	3,741,842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1,355,661	11,355,661	11,355,661	-	-
小計	103,555,248	107,825,283	42,712,299	47,224,481	17,888,503
衍生金融負債					
避險目的之燃油價格之交換合約及選擇權合約	1,302,525	1,302,525	1,002,282	300,243	-
遠期外匯合約：					
流出	75,280	2,071,842	2,071,842	-	-
流入	-	(1,996,562)	(1,996,562)	-	-
小計	75,280	75,280	75,280	-	-
合計	<b>\$ 104,933,053</b>	<b>109,203,088</b>	<b>43,789,861</b>	<b>47,524,724</b>	<b>17,888,503</b>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3. 匯率風險

####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6.30		105.12.31		106.6.30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b>金融資產</b>									
<b>貨幣性項目</b>									
美金	\$	881,348	美金/台幣=	30.42	26,810,606	\$	793,466	美金/台幣=	32.25
歐元		7,219	歐元/台幣=	34.72	250,627		6,740	歐元/台幣=	33.90
日圓		1,607,300	日圓/台幣=	0.2716	436,543		1,186,684	日圓/台幣=	0.2756
港幣		143,035	港幣/台幣=	3.8970	557,408		116,863	港幣/台幣=	4.16
人民幣		148,757	人民幣/台幣=	4.4860	667,325		239,709	人民幣/台幣=	4.62
					<u>\$ 28,722,509</u>		<u>\$ 27,737,491</u>		<u>\$ 24,716,356</u>
<b>非貨幣性項目</b>									
美金	\$	37,544	美金/台幣=	30.42	1,142,094	\$	36,298	美金/台幣=	32.25
人民幣		65,060	美金/人民幣=	6.7811	343,290		62,092	美金/人民幣=	6.9851
新加坡幣		1,380	新加坡幣/台幣=	22.10	30,500		1,235	新加坡幣/台幣=	22.29
泰銖		10	泰銖/台幣=	0.9002	9		10,780	泰銖/台幣=	0.9050
澳門幣		13,857	美金/澳門幣=	8.1845	67,295		21,051	美金/澳門幣=	8.1777
					<u>\$ 1,583,188</u>		<u>\$ 1,632,753</u>		<u>\$ 1,607,528</u>
<b>金融負債</b>									
<b>貨幣性項目</b>									
美金	\$	775,166	美金/台幣=	30.42	23,580,547	\$	690,075	美金/台幣=	32.25
歐元		7,543	歐元/台幣=	34.72	261,884		6,591	歐元/台幣=	33.90
日圓		1,642,177	日圓/台幣=	0.2716	446,015		1,582,920	日圓/台幣=	0.2756
港幣		14,674	港幣/台幣=	3.8970	57,186		17,759	港幣/台幣=	4.16
人民幣		192,508	人民幣/台幣=	4.4860	863,591		165,805	人民幣/台幣=	4.62
					<u>\$ 25,209,223</u>		<u>\$ 23,753,976</u>		<u>\$ 22,590,751</u>

####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存出保證金(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長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租賃款及除役負債(列於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日圓、港幣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35,133千元及21,256千元。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21,537千元、82,616千元、(146,080)千元及(134,782)千元。

### 4.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353,208千元及342,408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

### 5.公允價值

####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6.6.30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 15,956	-	15,956	-	15,95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貨幣市場基金	\$ 1,839,465	1,839,465	-	-	1,839,465
上市(櫃)公司股票	1,783,707	1,783,707	-	-	1,783,707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270,063	-	-	1,270,063	1,270,06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0	-	-	-	-
小計	4,894,255	3,623,172	-	1,270,063	4,893,235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35,798,807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14,132,814	-	-	-	-
小計	49,931,621	-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78,603	-	-	-	-
合計	<u>\$ 56,420,435</u>	<u>3,623,172</u>	<u>15,956</u>	<u>1,270,063</u>	<u>4,909,191</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6.6.30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419,926	-	419,926	-	419,92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及長期借款	69,560,918	-	69,566,227	-	69,566,227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13,000,000	-	12,872,195	-	12,872,195
應付租賃款	4,172,879	-	4,201,567	-	4,201,567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7,480,373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8,704,248	-	-	-	-
小計	102,918,418	-	86,639,989	-	86,639,989
合計	\$ 103,338,344	-	87,059,915	-	87,059,915
	105.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貨幣市場基金	\$ 2,329	2,329	-	-	2,329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62,936	-	62,936	-	62,9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貨幣市場基金	1,909,279	1,909,279	-	-	1,909,279
上市(櫃)公司股票	1,691,948	1,691,948	-	-	1,691,948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328,629	-	-	1,328,629	1,328,62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0	-	-	-	-
小計	4,930,876	3,601,227	-	1,328,629	4,929,856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44,933,016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1,739,298	-	-	-	-
小計	56,672,314	-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77,564	-	-	-	-
合計	\$ 63,246,019	3,603,556	62,936	1,328,629	4,995,121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262,978	-	262,978	-	262,97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及長期借款	71,563,982	-	71,578,643	-	71,578,643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19,500,000	-	19,304,011	-	19,304,011
應付租賃款	5,109,504	-	5,142,947	-	5,142,947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5,429,452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211,977	-	-	-	-
小計	111,814,915	-	96,025,601	-	96,025,601
合計	\$ 112,077,893	-	96,288,579	-	96,288,579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5.6.30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貨幣市場基金	\$ 3,325	3,325	-	-	3,325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9,934	-	9,934	-	9,93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貨幣市場基金	1,874,347	1,874,347	-	-	1,874,347
上市(櫃)公司股票	723,875	723,875	-	-	723,875
美國國庫券	43,276	43,276	-	-	43,276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859,153	-	612,714	1,246,439	1,859,15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0	-	-	-	-
小計	4,501,671	2,641,498	612,714	1,246,439	4,500,651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35,189,880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2,285,848	-	-	-	-
小計	47,475,728	-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99,402	-	-	-	-
合計	<b>\$ 53,590,060</b>	<b>2,644,823</b>	<b>622,648</b>	<b>1,246,439</b>	<b>4,513,910</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75,280	-	75,280	-	75,280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1,302,525	-	1,302,525	-	1,302,5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及長期借款	67,900,366	-	67,909,538	-	67,909,538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14,550,000	-	14,598,017	-	14,598,017
應付租賃款	6,007,379	-	6,045,367	-	6,045,367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741,842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1,355,661	-	-	-	-
小計	103,555,248	-	88,552,922	-	88,552,922
合計	<b>\$ 104,933,053</b>	<b>-</b>	<b>89,930,727</b>	<b>-</b>	<b>89,930,727</b>

(2)決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合併公司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A.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B.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
- C.除上述外之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決定公允價值時，用以估計現金流量折現之利率如下：

	<u>106年1月至6月</u>	<u>105年1月至6月</u>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1.43%	1.48%
長期借款	1.36%~1.43%	1.47%~1.48%
應付租賃款	1.43%	1.48%

(3)金融工具等級之移轉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並無任何移轉。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屬第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表如下：

	<u>無公開報價 之權益工具</u>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	\$ 1,328,629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為損益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8,566)</u>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u>\$ 1,270,063</u>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 1,342,439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5,43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90,569)</u>
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u>\$ 1,246,439</u>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其中與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u>106年1月至6月</u>	<u>105年1月至6月</u>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 -	(5,43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58,566)	(90,569)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股價淨值比乘數 (106.6.30為0.41~2.51； 105.12.31為0.40~2.64； 105.6.30為0.40~2.69)</li> <li>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06.6.30、105.12.31及 105.6.30均為80%)</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li> <li>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li> </ul>

###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106.6.30	105.12.31	105.6.30	106.6.30	105.12.31	105.6.30
股價淨值比乘數	5%	60,468	65,557	54,839	(71,248)	(65,447)	(65,148)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60,468	76,253	54,843	(60,169)	(65,447)	(65,148)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 (廿二)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廿三)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廿三)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四)。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EVERGREEN INTERNATIONAL S.A.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股東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股東
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長友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長榮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EVERGREEN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長榮警備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異發動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子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馬來西亞商馬來西亞國際航空有限公司	合併子公司之法人股東
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	本公司之法人股東
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	本公司之法人股東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關聯企業	106年4月至6月	105年4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長異發動機維修股份有 限公司	\$ 6,634,003	3,797,823	11,872,900	8,654,861
其他關聯企業	157	177	314	405
其他關係人	742,856	519,948	1,598,509	1,006,030
	<u>\$ 7,377,016</u>	<u>4,317,948</u>	<u>13,471,723</u>	<u>9,661,296</u>

關係人為承載兩岸航線旅客，向合併公司承租客機，其租金按實際飛行小時數收取，前述租金收入列入營業收入項下。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提供關係人維修及服務收入，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均有一定之議價程序，其條件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銷貨予關係人之銷貨條件則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條件均為一至三個月，與一般銷貨無顯著不同。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

### 2. 營業成本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交易而發生之營業成本如下：

	<u>106年4月至6月</u>	<u>105年4月至6月</u>	<u>106年1月至6月</u>	<u>105年1月至6月</u>
關聯企業	\$ 23,429	22,539	45,901	46,319
其他關係人	194,770	202,207	389,292	409,727
	<u>\$ 218,199</u>	<u>224,746</u>	<u>435,193</u>	<u>456,046</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合併公司向一般廠商之交易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均為一至三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 3. 營業費用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交易而發生之營業費用如下：

	<u>106年4月至6月</u>	<u>105年4月至6月</u>	<u>106年1月至6月</u>	<u>105年1月至6月</u>
關聯企業	\$ 15,180	15,547	29,995	31,195
其他關係人	44,173	60,982	89,373	132,284
	<u>\$ 59,353</u>	<u>76,529</u>	<u>119,368</u>	<u>163,479</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合併公司向一般廠商之交易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均為一至三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 4. 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向關係人購入設備等，購買總價款分別為167,049千元及196,768千元。

### 5. 工程委託

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因飛機維護廠工程委託長友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承攬其工程價款為1,181,9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已依約支付之價款為984,869千元。

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勤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因洗衣廠及宿舍工程委託長友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承攬工程價款為712,381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已依約支付之價款為469,459千元。

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二月因新建發動機工廠工程委託長友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承攬工程價款為786,058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皆尚未支付。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6. 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6.30	105.12.31	105.6.30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	長興發動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	\$ 4,439,258	3,216,981	2,965,567
應收帳款	其他關聯企業	62	122	68
	其他關係人			
應收帳款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390,599	398,421	316,204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20,952	28,849	19,275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26,195	39	40
	其他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51,109	233,938	208,831
其他應收款	長榮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64,943	-	57,302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3,810	4,500	879
		<u>\$ 5,196,928</u>	<u>3,882,850</u>	<u>3,568,166</u>

7. 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6.30	105.12.31	105.6.30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8,938	7,447	7,839
	其他關係人			
應付帳款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52,604	98,898	27,395
應付帳款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5,326	29,129	20,445
應付帳款	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	20,405	19,416	19,204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3,649	1,069	1,768
	關聯企業			
其他應付款	長榮警備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12,395	11,224	12,960
	其他關係人			
其他應付款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1,010	30,171	61,287
其他應付款	長友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17,737	91,358	117,259
其他應付款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67,843	46,501	131,722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6,488	6,425	20,197
		<u>\$ 466,395</u>	<u>341,638</u>	<u>420,076</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

	106年4月至6月	105年4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短期員工福利	\$ 36,133	36,252	78,981	70,954
退職後福利	1,870	1,877	16,232	22,616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3	-	7	-
	<u>\$ 38,006</u>	<u>38,129</u>	<u>95,220</u>	<u>93,570</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6.6.30	105.12.31	105.6.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短期借款	\$ 79,222,100	80,766,317	74,909,49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合約履約保證	-	-	43,276
定期存款－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信用狀保證、關稅保證及合約履約保證	122,826	126,386	123,658
		<u>\$ 79,344,926</u>	<u>80,892,703</u>	<u>75,076,42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或有負債

客運燃油附加費之反托拉斯法團體訴訟案，本公司持續採取積極抗辯之訴訟立場，將俟法院的審理狀況及發展適時予以揭露。

(二)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與波音公司訂立購機合約共五架波音777型貨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1,620,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均尚未交機，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6,126,494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與GE公司訂立合約購買乙具波音777型備用發動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31,56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交運，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144,089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與波音公司訂立購機合約共二架波音777型客機及十八架波音787-10型客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7,324,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均尚未交機，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4,620,567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 4.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與GE公司訂立合約購買五具波音787型備用發動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118,66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均尚未交運，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79,830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5. 本公司與麗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租地委建合約計1,377,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已依約支付價款為644,436千元(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6.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與L-3公司訂立合約購買乙具787型模擬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17,66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尚未交運，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106,399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7.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由DPR Construction, A General Partnership承攬洛杉磯土地開發案之設計營業統包工程，造價預算金額約為美金49,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已支付價款為12,549千元(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8. 合併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明細如下：

	106.6.30	105.12.31	105.6.30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 2,971,316	2,682,819	2,381,451

9. 合併子公司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八十八年度與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以下稱民航局)簽訂「二期航空貨運站興建、營運契約書」(以下簡稱特許契約)，於特許期間內取得二期航空貨運站(以下簡稱貨運站)之興建、營運權，經營航空貨運相關倉儲等業務，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1) 特許期間

- A. 興建期間，以民航局交付貨運站用地予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之日(即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一日)為始日，計不超過三年。
- B. 營運期間，以民航局核定開始營運之日為始日(即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二十六日)，計三十年。

(2) 興建權及營運權

- A. 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應於興建期間內完成貨運站之興建並依法取得所需證照後，向民航局申請核可開始營運。核可營運之日起取得營運權，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不得將業務之全部交由他人經營，但經民航局同意則得就部分業務為之。
- B. 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業於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二十六日經民航局核發「航空貨物集散站經營業許可證」，取得貨運站之營運權並正式開始營運。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3) 權利金

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應於營運期間，以每二個月為一期，依當期營業收入金額之一定比例(原議定6.00%，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調整為6.10%，民國九十七年十月起再調整為6.00%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加計營業稅，支付權利金予民航局。每一會計年度終了後，就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所記載之營業總額(含營業收入與營業外收入，但不包括轉租Fedex作業場地之租金收入)按前述之比例重新計算後之金額與全年度已繳金額作調整，少則補足，多則自次期之權利金扣抵。

### (4) 特許期間屆滿時資產之移轉

特許期間屆滿時，終止土地租約退還土地予政府。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於特許期間屆滿前五年以內經民航局同意所增置之營運資產，依特許期間屆滿時之現狀有償移轉予政府，在此之前所投資之營運資產除另有議定者外，依特許期間屆滿時現狀無償移轉予政府，移轉之標的係指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於特許期間內，依特許契約之規定興建、營運而取得既存之全部營運資產及其他為維持營運所必要之資產。

### (5) 交通部民航局桃園國際航空站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一日改制為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桃園機場公司)，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與民航局簽訂之契約由桃園機場公司自成立日起繼受，原因特許契約開立之權利金與違約金及土地租金擔保用本票，業已依規定更改對象為桃園機場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估計應給付之權利金計39,080千元，列於營業成本項下。

另，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因特許契約開立之保證票據共計695,563千元。

10. 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勤股份有限公司與麗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租地委建合約計1,182,19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已依約支付308,552千元。
11. 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勤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設備採購合約計625,441千元，截至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已依約支付135,925千元。
12. 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參與國防部採購招標，雙方針對維修保固範圍有所爭議及要求國防部軍備局返還保證金一案進行訴訟，目前上訴二審中，該公司持續採取積極抗辯之訴訟立場，將俟法院的審理狀況及發展適時予以揭露。
13. 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宇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訂立購買機械加工設備，合約總價為176,292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已依約預付設備款121,750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14.合併子公司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與麗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第二廠房新建工程，合約總價款約為2,569,697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已依約支付之價款為1,329,818千元。另，與陳信樟建築師事務所簽訂監造委任合約，並以該工程結算總價之2.5%作為服務酬金，已依約支付之價款為42,525千元。
- 15.合併子公司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與鼎群工程有限公司簽定新建二廠空調通風系統，工程合約總價款約為271,800千元，截至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支付價款。
- 16.合併子公司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訂立購買大型系統化設備，合約總價為733,295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已依約支付302,267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106年4月至6月			105年4月至6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性 質 別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137,553	1,329,330	4,466,883	2,762,689	1,244,721	4,007,410
勞健保費用	216,932	80,860	297,792	184,806	71,143	255,949
退休金費用	170,072	58,300	228,372	156,139	52,383	208,52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025,442	117,158	1,142,600	767,694	123,187	890,881
折舊費用(註)	3,368,649	191,818	3,560,467	3,807,860	157,045	3,964,905
攤銷費用	38,363	57,020	95,383	38,928	49,750	88,678

功 能 別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性 質 別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263,351	2,679,917	8,943,268	5,443,579	2,490,263	7,933,842
勞健保費用	434,692	177,297	611,989	369,648	142,172	511,820
退休金費用	335,919	119,470	455,389	308,408	103,957	412,36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049,631	249,538	2,299,169	1,516,821	265,006	1,781,827
折舊費用(註)	7,213,841	371,168	7,585,009	7,102,747	302,171	7,404,918
攤銷費用	76,973	111,721	188,694	77,766	96,568	174,334

(註)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折舊費用提列數分別為3,589,368千元、3,996,690千元、7,644,388千元及7,470,561千元，並扣除遞延利益分別為28,901千元、31,785千元、59,379千元及65,643千元。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航空運輸部門，其中客運運輸經營受連續假期及暑假影響，因此第三季為傳統旺季。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千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北豐國際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3,908	670,550	-	670,550	
"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4,392	521,909	-	521,909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355	181,573	-	181,573	
"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602	150,659	-	150,659	
長榮航勤(股)公司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 法人股東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51	6,966	0.01	6,966	
"	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 轉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9	2,199	0.01	2,199	
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	北豐國際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417	30,065	-	30,065	
"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47	12,012	-	12,012	
"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52	14,117	-	14,117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92	38,100	-	38,100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北豐國際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577	69,369	-	69,369	
"	瀚亞威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966	80,524	-	80,524	
"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256	70,587	-	70,587	
					1,848,630		1,848,630	
本公司	Everest Investment Holdings Ltd.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32	15,074	2.11	15,074	
"	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502	237,218	5.67	237,218	
"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3,527	494,518	5.96	494,518	
"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9,462	1,004,308	0.70	1,004,308	
"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 轉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7,523	310,731	8.71	310,731	
"	長榮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 轉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8,202	909,963	9.42	909,963	
"	中華快遞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34,080	10.00	34,080	
"	聯太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3	215	2.30	215	
翔利投資(股)公司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610	38,498	0.46	38,498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Air Macau Co., Ltd.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	-	0.0207	-	
					3,044,605		3,044,605	
本公司	Star Alliance Service GMBH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20	5.00	1,020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期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况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新發動機工廠	106.02.22	786,058	截至民國106年6月30日止均尚未支付。	長宏營造(股)公司	關係人	-	-	-	-	係租地委建設依合約內容決定	因應發動機維修業務增長暨發展發動機零件修理能量，增加公司產值。	無
本公司	洛杉磯辦公大樓	106.05.10	美金49,000千元	截至民國106年6月30日止已支付12,549千元。	DPR Construction, A General Partnership	非關係人	-	-	-	-	自地委建，董事會決議。	自建辦公大樓。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早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340,753	4.33	60天	-	-	(1,440,577)	23.97	(註)
"	長榮空廚(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314,846	2.43	60天	-	-	(422,257)	7.03	(註)
"	長榮航勤(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120,113	2.07	60天	-	-	(392,484)	6.53	(註)
"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90,827	0.35	60天	-	-	(64,565)	1.07	(註)
"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1,211,573	2.02	60天	-	-	251,477	3.36	
長榮航勤(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120,113	81.90	60天	-	-	403,199	85.12	(註)
"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100,212	7.33	60天	-	-	36,286	7.66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興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轉投資公司	銷貨	11,872,900	60.47	30天	-	-	4,439,258	59.08	
"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股東	銷貨	149,111	0.76	60天	-	-	80,076	1.07	
"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691,983	13.71	60天	-	-	1,622,713	21.60	(註)
"	本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35,829	0.75	60天	-	-	(22,279)	0.65	(註)
長榮空廚(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314,846	79.14	60天	-	-	426,947	84.12	(註)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90,827	28.60	60天	-	-	68,618	57.19	(註)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業已沖銷。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501,979	(註1)	-		312,220	-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550,294	(註1)	-		534,786	-
長榮空廚(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430,523	6.34	-		223,250	-
長榮航勤(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412,957	5.44	-		412,681	-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1,629,782	3.31	-		473,479	-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興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轉投資公司	4,465,407	6.18	-		3,285,083	-

註1：因行業特性，應收帳款與營業收入並無直接關聯，週轉率不適用。

註2：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業已沖銷。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六(三)說明。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2,340,753	與一般交易同	2.99
0	本公司	長榮空廚(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1,314,846	與一般交易同	1.68
0	本公司	長榮航勤(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1,120,113	與一般交易同	1.43
0	本公司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190,827	與一般交易同	0.24
0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40,577	與一般交易同	0.68
0	本公司	長榮空廚(股)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422,257	與一般交易同	0.20
0	本公司	長榮航勤(股)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392,484	與一般交易同	0.18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Sky Castle Investment Ltd.	TMF Chambers P.O. BOX 3269, Apia, Samoa	一般投資業	179,173	179,173	5,500	100.00 %	346,436	12,629	12,629	(註1)
本公司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澳門新口岸宋玉生廣場398號中航大廈3F K-M	一般投資業	327	327	未發行股票	99.00 %	166,411	28,664	28,377	(註1)
本公司	Green Siam Air Services Co., Ltd.	3656/4-5, 2nd Flr., Green Tower, Rama IV Road, Klongton, Klongtoey, Bangkok 10110, Thailand	航空客、貨運代理業務	84	9,421	98	49.00 %	9	-	-	(註1)、(註4)
本公司	RTW Air Services (S) Pte. Ltd.	300 Tampines Avenue 5 #07-01 Income@Tampines Junction Singapore 529653	航空客、貨運代理業務	13,217	13,217	735	49.00 %	30,500	11,395	5,584	(註1)
本公司	PT Perdana Andalair Service	10/F, Gedung Mega Plaza Jl.H.R. Rasuna Said Kav, C-3 Jakarta 12920 Indonesia	航空客、貨運代理業務	5,086	5,086	41	51.00 %	38,403	7,326	3,736	(註1)
本公司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3745 Whitehead Street Mather, CA, 95655, USA	飛行學校	624,850	624,850	10,000	100.00 %	473,741	(14,756)	(14,756)	(註1)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航站南路6號	機體、發動機、飛機零件之維修及製造、加工及銷售	2,000,450	2,000,450	508,929	80.00 %	8,293,385	1,087,639	874,256	(註1)
本公司	長榮航勤(股)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航站南路6之1號	航空站地勤業	111,178	111,178	28,479	56.33 %	857,866	79,487	44,775	(註1)
本公司	長榮空廚(股)公司	桃園市蘆竹區長興路四段63號	供應航空旅客餐點之空中廚房業務及相關食品之買賣	498,000	498,000	54,780	49.80 %	1,803,595	343,000	170,814	(註1)
本公司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航勤北路8-1號	航空貨物之集散	740,348	740,348	72,750	60.625 %	1,363,659	84,849	51,440	(註1)
本公司	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	桃園市觀音區成功路一段528號	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	1,200,000	1,200,000	120,000	40.00 %	774,443	(237,021)	(94,809)	(註1)
本公司	翔利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長安東路二段117號1樓	一般投資業	25,000	25,000	2,680	100.00 %	92,422	53,121	53,121	(註1)
本公司	長榮警備保全(股)公司	台北市松江路111號4-5樓	保全業務	25,000	25,000	6,336	31.25 %	96,225	21,407	6,690	(註2)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	桃園市觀音區成功路一段528號	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	900,000	900,000	90,000	30.00 %	580,833	(237,021)	(71,106)	(註1)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興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三段8號6樓	航空器及其零件製造業	90,482	90,482	9,048	19.90 %	103,709	141,045	28,721	(註3)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Menzies Macau Airport Services Ltd.	Airport Logistic Business Center Room 52 Macau International Airport Avenida do Aeroporto, Taipa, Macau	地勤代理業務	8,032	8,032	未發行股票	20.00 %	67,295	140,830	28,166	(註3)

註1：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2：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3：本公司之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4：該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清算。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貨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本期 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元翔空運貨站 (廈門)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承攬 業、倉儲業	人民幣 254,480	2	138,784	-	-	138,784	38,306	14.00 %	5,363	233,778	85,129
元翔空運貨服 (廈門)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承攬 業、普通倉儲 業、汽車貨運 業、其他運輸 輔助業	人民幣 14,000	2	61,418	-	-	61,418	52,347	14.00 %	7,328	109,512	38,399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5.其他方式：EX：委託投資。

(註二)係依被投資公司自行結算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

(註三)上海國際貨運航空有限公司業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748,721千元(USD23,361千元)，該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清算完畢。

(註四)中國貨運航空有限公司業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1,453,728千元(USD50,337千元)，其股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轉讓完畢。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註)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402,651 (USD 79,781)	2,456,862 (USD 80,562)	31,946,557

註：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係以匯出當時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係以投審會核准日當時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航空運輸 部 門	維修部門	所有其他 部 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b>106年4月至6月</b>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0,682,403	8,852,701	665,478	-	40,200,582
部門間收入	49,227	1,321,249	1,426,324	(2,796,800)	-
收入總計	\$ <u>30,731,630</u>	<u>10,173,950</u>	<u>2,091,802</u>	<u>(2,796,800)</u>	<u>40,200,582</u>
應報導部門損益	\$ <u>1,759,808</u>	<u>803,030</u>	<u>300,788</u>	<u>(624,569)</u>	<u>2,239,057</u>
<b>105年4月至6月</b>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7,772,678	6,120,860	574,930	-	34,468,468
部門間收入	55,758	1,357,542	1,270,535	(2,683,835)	-
收入總計	\$ <u>27,828,436</u>	<u>7,478,402</u>	<u>1,845,465</u>	<u>(2,683,835)</u>	<u>34,468,468</u>
應報導部門損益	\$ <u>1,463,472</u>	<u>465,948</u>	<u>237,090</u>	<u>(384,896)</u>	<u>1,781,614</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航空運輸 部 門	維修部門	所有其他 部 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b>106年1月至6月</b>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0,021,483	16,933,978	1,309,818	-	78,265,279
部門間收入	95,124	2,699,083	2,792,521	(5,586,728)	-
收入總計	<u>\$ 60,116,607</u>	<u>19,633,061</u>	<u>4,102,339</u>	<u>(5,586,728)</u>	<u>78,265,279</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182,591</u>	<u>1,317,458</u>	<u>504,218</u>	<u>(1,059,917)</u>	<u>1,944,350</u>
<b>105年1月至6月</b>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5,632,884	12,662,948	1,078,725	-	69,374,557
部門間收入	97,436	3,008,291	2,470,478	(5,576,205)	-
收入總計	<u>\$ 55,730,320</u>	<u>15,671,239</u>	<u>3,549,203</u>	<u>(5,576,205)</u>	<u>69,374,557</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2,746,577</u>	<u>846,019</u>	<u>405,106</u>	<u>(690,724)</u>	<u>3,306,978</u>

## 附件六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4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2618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桃園市蘆竹區新南路一段376號  
電話：(03)351-5151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2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49
(七)關係人交易	50~52
(八)質押之資產	5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2~5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3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3
(十二)其 他	5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4~57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7~58
3.大陸投資資訊	59
(十四)部門資訊	5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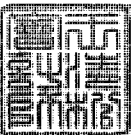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雅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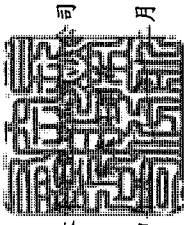
會計師：

王清松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長

民國一〇四 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12.31		103.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28,890,633	16	22,615,367	15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517,801	1	961,042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410,415	-	419,29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5,118,146	3	6,060,903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及七)	311,057	-	593,391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及七)	1,619,953	1	1,803,547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四)及七)	1,395,067	1	1,711,199	1
流動資產合計	39,263,072	22	34,164,746	23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2,520,463	1	2,916,594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及六(七))	13,638,065	8	12,077,343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七及八)	103,950,044	59	90,240,743	60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455,178	-	465,02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五))	5,249,243	3	4,912,090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八及九)	11,411,596	7	6,711,078	4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7,224,589	78	117,322,874	77
資產總計	\$ 176,487,661	100	\$ 151,487,620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5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三))	2,493,413	1	2,332,383	2
2170 應付帳款	1,217,432	1	1,611,459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444,097	1	3,068,924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二十)、七及九)	10,999,723	6	11,023,303	7
2310 預收款項(附註六(十九))	13,241,354	8	10,222,709	7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一)及八)	14,936,936	8	14,289,100	9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八)、六(十一)及六(十二))	8,429,265	5	5,821,269	4
流動負債合計	53,762,220	30	48,369,147	32
非流動負債：				
2510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三))	1,054,338	1	-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一)及八)	11,000,000	6	16,100,000	10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44,367,854	25	39,101,424	2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五))	65,343	-	-	-
26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5,152,193	3	3,954,168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3,409,432	2	2,762,962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八)、六(十二)及六(十九))	8,817,467	5	6,808,035	4
非流動負債合計	73,866,627	42	68,726,589	45
負債總計	127,628,847	72	117,095,736	77
權益(附註六(三)、六(十四)、六(十五)、六(十六)及六(十七))：				
3110 普通股股本	38,589,450	21	32,589,450	22
3140 預收股本	-	-	186,567	-
3200 資本公積	6,237,027	4	2,047,602	1
3300 保留盈餘	6,347,229	4	739,412	1
3400 其他權益	(2,314,892)	(1)	(1,171,147)	(1)
權益總計	48,858,814	28	34,391,884	2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76,487,661	100	\$ 151,487,620	100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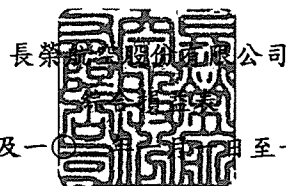
嗣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長榮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及七)	\$ 115,892,656	100	116,921,85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六(五)、六(八)、六(九)、六(十二)、 六(十三)、六(十四)、六(二十)、七及九)	<u>(98,540,341)</u>	<u>(85)</u>	<u>(107,351,080)</u>	<u>(92)</u>
營業毛利	17,352,315	15	9,570,778	8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六(八)、六(九)、六(十三)、六(十四)、 六(十七)、六(二十)及七)	<u>(9,979,378)</u>	<u>(9)</u>	<u>(8,934,542)</u>	<u>(7)</u>
營業淨利	<u>7,372,937</u>	<u>6</u>	<u>636,236</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廿一))	743,615	1	443,47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六(十二)及六(廿一))	(1,082,644)	(1)	(979,372)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二)及六(廿一))	(1,538,519)	(1)	(1,431,107)	(1)
73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附註六(六))	<u>1,044,140</u>	<u>1</u>	<u>452,685</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833,408)</u>	<u>-</u>	<u>(1,514,317)</u>	<u>(2)</u>
7900 稅前淨利(損)	6,539,529	6	(878,081)	(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五))	<u>(103,104)</u>	<u>-</u>	<u>(428,643)</u>	<u>-</u>
8200 本期淨利(損)	<u>6,436,425</u>	<u>6</u>	<u>(1,306,724)</u>	<u>(1)</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三)、六(六)、六(十四)、六(十五)、 六(十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39,731)	(1)	(185,279)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42,478)	-	(75,32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u>142,754</u>	<u>-</u>	<u>31,497</u>	<u>-</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839,455)</u>	<u>(1)</u>	<u>(229,104)</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210	-	57,674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132,110)	-	558,374	-
8363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損失	(1,215,368)	(1)	(2,358,473)	(2)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533)	-	923,396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u>199,056</u>	<u>-</u>	<u>398,141</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1,143,745)</u>	<u>(1)</u>	<u>(420,888)</u>	<u>(1)</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1,983,200)</u>	<u>(2)</u>	<u>(649,992)</u>	<u>(1)</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453,225</u>	<u>4</u>	<u>(1,956,716)</u>	<u>(2)</u>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1.69</u>		<u>(0.40)</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1.69</u>		<u>(0.40)</u>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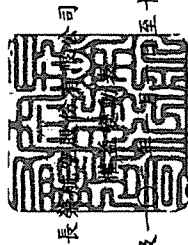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長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權益總計		
	普通股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累積盈餘(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32,589,450	-	1,723,602	1,272,977	5,467,491	(4,465,228)	69,313	(841,227)	21,655	(750,259)	35,838,03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5,201	-	(25,201)	-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4,717,232)	4,717,232	-	-	-	-	-
本期淨損	-	-	-	-	-	(1,306,724)	-	-	-	-	(1,306,72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29,104)	57,674	1,478,971	(1,957,533)	(420,888)	(649,992)
現金增資	-	186,567	324,000	-	-	-	-	-	-	-	510,567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2,589,450	186,567	2,047,602	1,298,178	750,259	(1,309,025)	126,987	637,744	(1,935,878)	(1,171,147)	34,391,88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1,298,178)	-	1,298,178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變動：	-	-	(10,847)	-	-	10,847	-	-	-	-	-
本期淨利	-	-	-	-	-	6,436,425	-	-	-	-	6,436,42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839,455)	10,210	(145,200)	(1,008,755)	(1,143,745)	(1,983,200)
現金增資	6,000,000	(186,567)	4,200,000	-	-	-	-	-	-	-	10,013,433
持股比例變動調整之資本公積	-	-	272	-	-	-	-	-	-	-	272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8,589,450	-	6,237,027	-	750,259	5,596,970	137,197	497,544	(2,944,633)	(2,314,892)	48,858,814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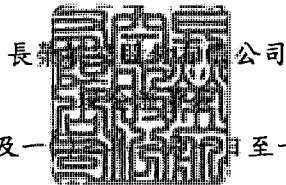


經理人：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長生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6,539,529	(878,08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1,988,133	10,749,577
攤銷費用	175,641	150,658
利息費用	1,538,519	1,431,107
利息收入	(281,736)	(305,867)
股利收入	(461,879)	(137,610)
現金增資員工酬勞成本	-	324,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044,140)	(452,68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45,226	(168,426)
處分投資利益	(7,299)	(10,743)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41,124	711,310
其他	559,813	11,27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2,753,402	12,302,59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8,882	(74,559)
應收帳款淨額	942,757	21,508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2,334	(461,635)
存貨	180,998	215,289
其他流動資產	325,465	(896,1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740,436	(1,195,51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394,027)	(237,056)
應付帳款-關係人	(624,827)	373,159
其他應付款	21,479	1,544,551
預收款項	3,018,645	1,090,147
其他流動負債	(276,204)	565,261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93,261)	(208,742)
其他非流動負債	1,486,438	(8,7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038,243	3,118,6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778,679	1,923,105
調整項目合計	17,532,081	14,225,69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4,071,610	13,347,615
支付之所得稅	(59,120)	(41,76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012,490	13,305,849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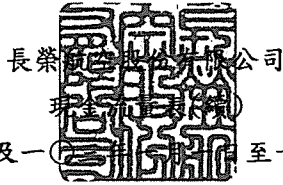


(請詳閱後附資產負債表及業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長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 (550,649)	846,201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3,276)	(67,55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7,362	89,2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3,764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820,302)	(640,0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清算退回股款	-	78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268,966)	(14,561,01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4,592	615,714
取得無形資產	(165,793)	(202,907)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33,340)	(177,999)
預付設備款增加	(10,548,270)	(4,240,606)
收取之利息	298,361	308,477
收取之股利	651,466	405,65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4,848,815)</u>	<u>(17,620,26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公司債	(5,100,000)	-
舉借長期借款	15,223,000	16,584,000
償還長期借款	(9,569,105)	(7,013,201)
存入保證金增加	27,251	-
應付租賃款減少	(2,028,562)	(1,500,699)
現金增資	10,013,433	-
預收股款	-	186,567
支付之利息	(1,454,426)	(1,339,49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111,591</u>	<u>6,917,177</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275,266	2,602,76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2,615,367</u>	<u>20,012,604</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8,890,633</u>	<u>22,615,367</u>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八年四月七日經事業主管機關交通部特許設立，註冊地址為桃園市蘆竹區新南路一段376號。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包括：(一)民用及普通航空運輸業務。(二)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八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2014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經評估後本公司認為除下段所述外，適用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已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比較期亦已配合重行表達。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本公司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子公司之資訊揭露，請詳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改變公允價值之定義，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本公司已依規定新增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二))，並已按照該準則之過渡規定，推延適用新準則之公允價值衡量規定，惟針對新增之揭露規定無須提供比較期資訊。雖然已自民國一〇四年起推延適用新衡量規定，但對本公司資產及負債項目之公允價值衡量並無重大影響。

## (二)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惟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闡明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避險衍生金融工具；及
- (3) 確定福利負債，係依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之淨額認列。

######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外幣

####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 (1)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利息收入係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評估其客觀證據，是否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再進行組合減損評估。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所有權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 2. 金融負債

#### (1)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3. 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本公司為規避匯率、利率及油價波動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於避險關係開始時，本公司以書面記錄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關係、風險管理目的及對不同避險交易之策略。此外，本公司於避險開始時即持續以書面記錄避險工具是否能高度有效抵銷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

#### (1) 公允價值避險

指定且符合公允價值避險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及被避險資產或負債因所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係立即認列為損益，並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被避險項目相關之會計項目下。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本公司取消避險關係、避險工具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時，即停止避險會計。採有效利息法之被避險金融工具，因所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調整，係於停止避險會計之日起攤銷至損益。此攤銷係基於開始攤銷日重新計算可使該調整數於到期時攤銷完畢之有效利率。

### (2)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於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屬避險無效部分之利益或損失則立即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權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與已認列之被避險項目於綜合損益表列於相同會計項目下。然而，當被避險預期交易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之金額，將自其他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衡量成本。

### (七)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本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時，即假設有重大影響力。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係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2.重大檢驗或翻修成本

自有及融資租賃飛航設備之重大檢驗或翻修成本，依組成部份資本化作為飛航設備及租賃資產之成本，並按預計大修屆滿期間以直線法提列折舊。以營業租賃承租之飛航設備於租期屆滿時所需進行之指定檢修，應估計檢修費用並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攤提。

#### 3.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4.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房屋及建築                    | 5~55年 |
| (2)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                | 3~18年 |
| (3)飛航設備                     | 3~18年 |
| (4)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       |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 (十一)租 賃

依租賃條件，當本公司承擔了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融資租賃。原始認列時，該租賃資產依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孰低衡量，續後，則依該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處理。

融資租賃之最低租賃給付依比例分攤於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則依負債餘額按固定之期間利率分攤於各租賃期間。

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資產出售後再行租回，其出售資產損益之認列依租回交易之租賃類型而定。若租回交易形成融資租賃，售價超過帳面金額之部分予以遞延並於租賃期間攤銷。租回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時，若資產售價等於或低於公允價值，除損失可由低於市場價格之未來租賃給付獲得補償時，則將損失予以遞延於資產預期使用期間攤銷者外，出售資產損益立即認列。若資產售價高於公允價值，出售資產損益應予遞延並於資產預期使用期間攤銷。

###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 (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本公司之營業租賃飛機除役負債係按租賃合約規定之必要維修費用及退租時可能發生之維修費用進行估計。該等金額係根據過去相同或類似飛機維修經驗、實際發生之大修費用及飛機使用狀況之歷史經驗數據所估列。

### (十四)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估計耐用年限3~5年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 (十五)收入認列

#### 1.航運收入

於實際載運客貨提供勞務時，認列載運客貨之勞務收入，是以機票出售時，先行承認預收收入並帳列流動負債項下，俟實際載運提供勞務時，方予轉列收入。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客戶忠誠計畫

本公司之客戶忠誠計畫係提供會員搭乘而累積哩程之權利，原始銷售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分攤至累積哩程之權利及該銷售之其他組成部分。分攤至累積哩程之權利金額係依客戶忠誠計畫可兌換方案之公允價值，並參考歷史經驗客戶兌換之機率，予以估計並遞延其相對應之公允價值，俟累積哩程之權利實際被兌換且已履行義務時認列收入。另，當預期累積哩程之權利很有可能不會被兌換時，遞延收入將轉列收入。

### (十六) 員工福利

####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惟本公司得選擇將該等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之金額轉入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若採用轉入其他權益者，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或轉入保留盈餘，應於未來期間一致採用。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 (十九)企業合併

本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本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中，若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本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其他非控制權益則按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規定之其他基礎衡量。

於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中，本公司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其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對於被收購者權益價值之變動於收購日前已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應依本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方式處理，若處分該權益時宜將其重分類至損益，則該金額係重分類至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

### (二十)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 (廿一)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請詳附註六(八)，租賃之分類。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一)附註六(十二)，負債準備

(二)附註六(十五)，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財務部門之金融工具評價小組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本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二)。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b>104.12.31</b>	<b>103.12.31</b>
現金	\$ 89,032	86,842
銀行存款	28,801,601	22,528,525
	<b>\$ 28,890,633</b>	<b>22,615,367</b>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二)。

(二)金融資產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b>104.12.31</b>	<b>103.12.31</b>
貨幣市場基金	\$ 1,517,801	961,042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12.31	103.12.31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757,091	2,071,718
上市公司股票	720,209	777,421
美國國庫券	43,163	67,455
	<u>\$ 2,520,463</u>	<u>2,916,594</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因所持有之部分股票價值發生永久性跌價而分別認列241,124千元及711,310千元之減損損失，列入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本公司已於附註六(廿二)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公允價值資訊。

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金融資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3.敏感度分析－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5%	\$ 201,898	-	193,276
下跌5%	\$ (201,898)	-	(193,276)	-

(三)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營運所需之燃油，可能因市場價格變動而使該資產及負債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本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另簽定燃油價格交換合約及選擇權合約，以進行避險。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流量避險項目及指定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明細如下：

避險項目	避險工具	指定為避險工具之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現金流量預 期產生期間	預期影響 損益期間
		104.12.31	103.12.31		
		市場浮動價格之燃油	燃油價格交換合約		
市場浮動價格之燃油	選擇權合約	(1,661,146)	-	民國104年~107年	民國104年~107年
		<u>\$ (3,547,751)</u>	<u>(2,332,383)</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列明細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流動	\$ (2,493,413)	(2,332,383)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非流動	(1,054,338)	-
	<u>\$ (3,547,751)</u>	<u>(2,332,383)</u>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因現金流量避險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明細如下：

項 目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u>\$ (1,215,368)</u>	<u>(2,358,473)</u>
當期自權益重分類至營業成本加(減)項之金額	<u>\$ 3,658,493</u>	<u>670,004</u>

(四)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4.12.31</u>	<u>103.12.31</u>
應收票據	\$ 410,415	419,297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5,466,576	6,697,787
其他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列於其他流動資產)	231,008	899,909
減：備抵呆帳	(37,373)	(43,493)
	<u>\$ 6,070,626</u>	<u>7,973,500</u>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逾期1天~30天	\$ 38,487	5,819
逾期31天~60天	24,053	-
逾期61天~一年	-	-
逾期超過一年	-	-
	<u>\$ 62,540</u>	<u>5,819</u>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4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	43,493	43,493
減損損失提列	-	37	37
沖銷之金額	-	(6,157)	(6,157)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7,373</u>	<u>37,373</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3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	33,803	33,803
減損損失提列	-	10,000	10,000
沖銷之金額	-	(310)	(310)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43,493</u>	<u>43,493</u>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呆帳，主要係因經濟環境所致，預期數個客戶將無法償還未付餘額。基於過往客戶付款行為及分析客戶之信用評等，本公司相信逾期末提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仍可收回。

備抵呆帳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餘則以經濟環境之變化及歷史收款狀況而提列減損。

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並未有供質押擔保之情事。

(五)存 貨

1.其明細如下：

	104.12.31	103.12.31
維修及倉儲設備零配件	\$ 425,297	666,660
機上消耗品及販售品等	1,153,336	1,096,181
燃料及其他	41,320	40,706
	<u>\$ 1,619,953</u>	<u>1,803,547</u>

2.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除列為已銷售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外，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u>\$ 363,881</u>	<u>415,277</u>

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4.12.31	103.12.31
子公司	\$ 13,556,698	12,001,163
關聯企業	81,367	76,180
	<u>\$ 13,638,065</u>	<u>12,077,343</u>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1. 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新增對子公司之投資共計820,302千元。

### 2. 關聯企業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4年度	10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4,217	10,644
其他綜合損益	(5,862)	(1,228)
綜合損益總額	\$ 8,355	9,416

### 3. 擔保

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七) 取得子公司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八日以現金640,000千元參與長榮航宇精密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取得其40%之股份，上述移轉對價均已付訖。

2. 收購日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之金額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8,53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224
其他流動資產		17,5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13,402
無形資產		16,51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6,602
其他應付款		(500,783)
其他流動負債		(3,930)
長期借款		(678,0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041)
	\$	754,072

本公司之收購價格係依長榮航宇精密股份有限公司當日之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移轉對價與本公司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淨額並無差異。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設備及 其他設備	租賃資產	飛航設備	未完工程	總 計
成本：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 1,873,333	6,019,301	15,375,897	18,973,193	109,534,875	528,871	152,305,470
本期增添	8,161	43,661	723,592	6,185,624	13,395,800	83,826	20,440,664
本期處分	-	-	(1,404,791)	(453,436)	(4,909,464)	-	(6,767,691)
重分類(註)	252,236	(295,063)	2,141,297	314,931	3,833,063	(367,046)	5,879,418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2,133,730</b>	<b>5,767,899</b>	<b>16,835,995</b>	<b>25,020,312</b>	<b>121,854,274</b>	<b>245,651</b>	<b>171,857,861</b>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	\$ 1,865,162	5,477,714	15,847,696	18,132,452	93,653,106	148,562	135,124,692
本期增添	8,171	180,566	1,207,949	1,392,435	16,143,911	646,578	19,579,610
本期處分	-	(991)	(911,881)	(551,694)	(232,124)	-	(1,696,690)
重分類(註)	-	362,012	(767,867)	-	(30,018)	(266,269)	(702,142)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1,873,333</b>	<b>6,019,301</b>	<b>15,375,897</b>	<b>18,973,193</b>	<b>109,534,875</b>	<b>528,871</b>	<b>152,305,470</b>
累計折舊：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 -	2,449,872	8,089,382	7,626,405	43,899,068	-	62,064,727
本期提列折舊	-	144,626	1,330,083	2,784,039	7,729,385	-	11,988,133
本期處分	-	-	(1,240,951)	(450,145)	(4,266,777)	-	(5,957,873)
重分類(註)	-	(90,057)	(37,530)	-	(59,583)	-	(187,170)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b>	<b>2,504,441</b>	<b>8,140,984</b>	<b>9,960,299</b>	<b>47,302,093</b>	<b>-</b>	<b>67,907,817</b>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	\$ -	2,279,524	7,526,375	5,791,943	37,053,644	-	52,651,486
本期提列折舊	-	171,339	1,223,024	2,380,162	6,975,052	-	10,749,577
本期處分	-	(991)	(586,934)	(545,700)	(115,777)	-	(1,249,402)
重分類(註)	-	-	(73,083)	-	(13,851)	-	(86,934)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b>	<b>2,449,872</b>	<b>8,089,382</b>	<b>7,626,405</b>	<b>43,899,068</b>	<b>-</b>	<b>62,064,727</b>
帳面金額：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2,133,730</b>	<b>3,263,458</b>	<b>8,695,011</b>	<b>15,060,013</b>	<b>74,552,181</b>	<b>245,651</b>	<b>103,950,044</b>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1,873,333</b>	<b>3,569,429</b>	<b>7,286,515</b>	<b>11,346,788</b>	<b>65,635,807</b>	<b>528,871</b>	<b>90,240,743</b>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	<b>\$ 1,865,162</b>	<b>3,198,190</b>	<b>8,321,321</b>	<b>12,340,509</b>	<b>56,599,462</b>	<b>148,562</b>	<b>82,473,206</b>

(註)重分類主要係轉列營業成本、費用及自存貨或預付設備款轉入。

#### 1.租賃飛機

本公司評估租賃飛航設備所產生之復原成本已帳列租賃資產，其相關之除役負債列於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並依利息法攤銷，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之除役負債金額分別為9,130,299千元及5,019,507千元。除役負債之變動明細請詳附註六(十二)。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售後租回交易

本公司以售後租回方式租賃飛航設備，租賃合約經判斷為融資租賃。其售價與設備帳面值間之差額為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依租賃期間平均分攤作為折舊費用之減項，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分別為291,524千元及387,033千元並列於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 3. 擔保

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4.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58,904千元及65,038千元，其資本化月利率均約為0.13%。

### (九) 無形資產

本公司無形資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
成 本：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 774,344
單獨取得	165,793
本期除列	(131,697)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808,440</b>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	\$ 622,549
單獨取得	202,907
本期除列	(51,112)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774,344</b>
累計攤銷：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 309,318
本期攤銷	175,641
本期除列	(131,697)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353,262</b>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	\$ 209,772
本期攤銷	150,658
本期除列	(51,112)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309,318</b>
帳面金額：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455,178</b>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465,026</b>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	<b>\$ 412,777</b>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1. 認列之攤銷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列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 2. 擔保

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無形資產並未有供做擔保之情事。

### (十) 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b>104.12.31</b>	<b>103.12.31</b>
預付設備款	\$ 9,796,059	5,328,880
存出保證金	1,536,239	1,304,541
質押定期存款	78,278	76,637
其他	1,020	1,020
合 計	<b>\$ 11,411,596</b>	<b>6,711,078</b>

### (十一) 長期借款及應付租賃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應付公司債及應付租賃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b>104.12.31</b>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台幣	1.15%~1.44%	105/1/20~107/6/14	\$ 16,100,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應付公司債(列於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長期負債)				5,100,000
合 計				<b>\$ 11,000,000</b>
無擔保借款	台幣	1.3%~2.01%	105/2/24~109/5/28	\$ 6,891,666
擔保借款	台幣、美金	1.1%~4.59%	105/7/10~116/10/27	47,313,124
小 計				54,204,79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長期負債				9,836,936
合 計				<b>\$ 44,367,854</b>
應付租賃款	台幣、美金	2.03%~6.93%	105/1/8~113/6/21	\$ 7,067,23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應付租賃款(列於其他流動負債)				1,915,044
合 計				<b>\$ 5,152,193</b>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3.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台幣	1.15%~1.44%	104/1/20~107/6/14	\$ 21,200,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應付公司債(列於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長期負債)				<u>5,100,000</u>
合計				<u>\$ 16,100,000</u>
無擔保借款	台幣	1.44%~1.99%	104/12/31~108/9/30	\$ 7,795,000
擔保借款	台幣、美金	1.26%~4.59%	104/1/31~115/6/25	<u>40,495,524</u>
小計				48,290,524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長期負債				<u>9,189,100</u>
合計				<u>\$ 39,101,424</u>
應付租賃款	台幣、美金	3.5%~6.93%	104/1/8~108/12/28	\$ 5,458,255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應付租賃款(列於其他流動負債)				<u>1,504,087</u>
合計				<u>\$ 3,954,168</u>

本公司部份之長期借款係以外幣金額償還，其外幣名稱及金額列示如下：

	104.12.31	103.12.31
美金(千元)	<u>\$ 350,222</u>	<u>321,627</u>
折合新台幣	<u>\$ 11,496,033</u>	<u>10,179,481</u>

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長期借款、應付公司債及應付租賃款未來償還期間及金額明細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5.1.1~105.12.31	\$ 16,851,980
106.1.1~109.12.31	43,430,787
110.1.1以後	<u>17,089,260</u>
	<u>\$ 77,372,027</u>

有關本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二)。

1. 借款之擔保品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 未使用之額度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長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7,955,439千元及7,431,945千元。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應付租賃款

本公司應付租賃款如下：

	104.12.31			103.12.31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一年內	\$ 2,116,239	201,195	1,915,044	1,718,933	214,846	1,504,087
一年以上至五年	4,408,516	295,733	4,112,783	4,256,720	302,552	3,954,168
超過五年	1,076,660	37,250	1,039,410	-	-	-
	<u>\$ 7,601,415</u>	<u>534,178</u>	<u>7,067,237</u>	<u>5,975,653</u>	<u>517,398</u>	<u>5,458,255</u>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因應付租賃款認列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廿一)。

(十二)負債準備

本公司除役負債之變動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 5,019,507	3,882,172
本期新增	4,555,023	1,120,791
本期減少	(747,537)	(263,021)
匯率影響數	303,306	279,565
12月31日餘額	<u>\$ 9,130,299</u>	<u>5,019,507</u>

除役負債係按租賃合約規定之必要維修費用及退租時可能發生之修理費用進行估計。該等金額係根據過去相同或類似飛機維修經驗、實際發生之大修費用及飛機使用狀況之歷史經驗數據所估列。

(十三)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飛航設備、土地、房屋及停車場，未來之營業租賃應付租金情形如下：

	104.12.31	103.12.31
一年內	\$ 7,709,127	7,555,181
一年以上至五年	23,224,767	17,525,045
超過五年	21,519,444	10,844,185
	<u>\$ 52,453,338</u>	<u>35,924,411</u>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租金費用分別為7,315,364千元及7,819,931千元，列於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本公司未承擔上述租賃項目之剩餘價值，經判定相關租賃項目風險及報酬仍由出租人承擔。據此，本公司認為上述租賃項目係屬營業租賃。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四)員工福利

####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b>104.12.31</b>	<b>103.12.31</b>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164,435	6,424,38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755,003)	(3,661,426)
淨確定福利負債	<b>\$ 3,409,432</b>	<b>2,762,962</b>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3,720,280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b>104年度</b>	<b>103年度</b>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6,424,388	6,063,401
計畫支付之福利	(432,211)	(132,604)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13,355	299,116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經驗損(益)	262,567	231,649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596,336	(37,174)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b>\$ 7,164,435</b>	<b>6,424,388</b>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661,426	3,276,976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400,442	431,186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401,154)	(123,926)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75,117	67,994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9,172	9,196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3,755,003</u>	<u>3,661,426</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186,653	179,341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51,585	51,781
	<u>\$ 238,238</u>	<u>231,122</u>
營業成本	\$ 165,263	166,633
營業費用	72,975	64,489
	<u>\$ 238,238</u>	<u>231,122</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稅前金額)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1月1日累積損失餘額	\$ (945,042)	(759,763)
本期認列損失	(839,731)	(185,279)
12月31日累積損失餘額	<u>\$ (1,784,773)</u>	<u>(945,042)</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A.用於精算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者

	<u>104.12.31</u>	<u>103.12.31</u>
折現率	1.875%	2.00%
未來薪資增加	1.58%~13.92%	1.6%~6.12%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用於精算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計畫成本者

	104年度	103年度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增加	1.60%~6.12%	1.41%~2.64%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386,865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5.6年。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折現率(變動0.25%)	186,647	193,828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78,787	184,63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72,255千元及215,555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五)所得稅

1.本公司之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33,104	51,324
遞延所得稅費用	70,000	377,319
所得稅費用	<u>\$ 103,104</u>	<u>428,643</u>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42,754	31,497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7,557)	(2,799)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損失	206,613	400,940
	\$ 199,056	398,141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稅前淨利(損)	\$ 6,539,529	(878,081)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111,720	(149,274)
免稅所得	(194,244)	(228,165)
未認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026,494)	1,192,732
虧損扣抵	189,057	(123,894)
存貨跌價損失	-	(348,552)
前期低(高)估數	(10,401)	17,060
其他	33,466	68,736
合計	\$ 103,104	428,643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 (1) 尚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4.12.31	103.12.3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	\$ 236,758	1,288,939
國外營運機構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5,687	-
合計	\$ 262,445	1,288,939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認列及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已認列之 尚未扣除 虧損金額	未認列之 尚未扣除 虧損金額	合 計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度	\$ 4,438,119	1,392,696	5,830,815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〇年度	1,285,537	-	1,285,537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	2,591,562	-	2,591,562	民國一一二年度
合 計	<b>\$ 8,315,218</b>	<b>1,392,696</b>	<b>9,707,914</b>	

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2)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虧損扣除	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	分期應付 固定資產款項	確定福利計畫	除役負債	兌換哩程 收 入	應付費用	未實現 兌換損益	折舊費用 財稅差	其他	合計
<b>遞延所得稅資產：</b>											
民國104年1月1日	\$ 1,089,968	336,828	265,082	474,170	401,121	380,018	482,600	85,476	477,331	919,496	4,912,090
貸記(借記)損益表	323,619	19,110	(60,337)	(31,438)	30,634	17,171	(58,013)	200,464	(477,331)	31,464	(4,657)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	142,754	-	-	-	-	-	199,056	341,810
民國104年12月31日	<b>\$ 1,413,587</b>	<b>355,938</b>	<b>204,745</b>	<b>585,486</b>	<b>431,755</b>	<b>397,189</b>	<b>424,587</b>	<b>285,940</b>	<b>-</b>	<b>1,150,016</b>	<b>5,249,243</b>
民國103年1月1日	\$ 2,486,795	504,067	325,143	473,692	353,479	391,423	129,583	-	-	260,780	4,924,962
貸記(借記)損益表	(1,396,827)	(167,239)	(60,061)	(31,019)	47,642	(11,405)	353,017	85,476	477,331	260,575	(442,510)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	31,497	-	-	-	-	-	398,141	429,638
民國103年12月31日	<b>\$ 1,089,968</b>	<b>336,828</b>	<b>265,082</b>	<b>474,170</b>	<b>401,121</b>	<b>380,018</b>	<b>482,600</b>	<b>85,476</b>	<b>477,331</b>	<b>919,496</b>	<b>4,912,090</b>

	未實現 兌換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 及採用權益法 認列之投資利益	合計
<b>遞延所得稅負債：</b>			
民國104年1月1日	\$ -	-	-
借記損益表	-	65,343	65,343
民國104年12月31日	<b>\$ -</b>	<b>65,343</b>	<b>65,343</b>
民國103年1月1日	\$ 65,191	-	65,191
貸記損益表	(65,191)	-	(65,191)
民國103年12月31日	<b>\$ -</b>	<b>-</b>	<b>-</b>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	-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5,596,970	(1,309,025)
	<u>\$ 5,596,970</u>	<u>(1,309,025)</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189,661</u>	<u>1,014,604</u>
	<u>104年度(預計)</u>	<u>103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0.48%</u>	<u>-</u> %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或盈餘，其可扣抵稅額修正為原扣抵稅額之半數。另，因股東所獲配股利淨額或盈餘之可扣抵稅額中屬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實際繳納之稅額，亦得以該稅額之半數抵繳其扣繳之稅額。

(十六)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40,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4,000,000千股。實收資本額分別為38,589,450千元及32,589,450千元。

1.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決議辦理現金增資6,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計600,000千股。此項增資案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經金管會申報生效，並以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三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上述增資案已收取之股款計186,567千元，因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尚未辦理完竣，故列於預收股款項下。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4,218,825	29,672
員工認股權	606,100	606,1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1,411,830	1,411,830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與帳面價值差額	272	-
	<u>\$ 6,237,027</u>	<u>2,047,602</u>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餘額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配之。

本公司股東紅利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互相配合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至少應為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已不屬於盈餘分配項目，本公司將於主管機關規定期限前配合修改公司章程。

####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共計1,309,025千元彌補虧損。上述虧損撥補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七日依股東常會決議，基於企業永續經營之穩健原則，擬將可供分配盈餘全數保留，以因應未來營運需求，故不分配股東紅利、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民國一〇二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財務報表認列數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為營運虧損，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 中屬有效避險 部份之避險工 具利益(損失)	合 計
民國104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126,987	637,744	(1,935,878)	(1,171,147)
外幣換算差異	10,210	-	-	10,2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列永久性跌價損失 重分類至損益	-	241,124	-	241,1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數	-	(380,791)	-	(380,791)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公允價值變動數	-	(5,533)	-	(5,533)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份之避險 工具損失	-	-	(1,008,755)	(1,008,755)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b>\$ 137,197</b>	<b>492,544</b>	<b>(2,944,633)</b>	<b>(2,314,892)</b>
民國103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69,313	(841,227)	21,655	(750,259)
外幣換算差異	57,674	-	-	57,67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列永久性跌價損失 重分類至損益	-	711,310	-	711,3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數	-	(155,735)	-	(155,735)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提列永久性跌價損失重分類至損益	-	923,000	-	923,0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公允價值變動數	-	396	-	396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份之避險 工具損失	-	-	(1,957,533)	(1,957,533)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b>\$ 126,987</b>	<b>637,744</b>	<b>(1,935,878)</b>	<b>(1,171,147)</b>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

1.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有下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單位 (千單位)	合約期間(年)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3.12.4	60,000	-	立即既得

2.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	104年度	103年度	單位：千股／元 行使價格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60,000	-	\$ -
本期給與單位數	-	60,000	17
本期執行單位數	(47,851)	(1,493)	17
本期放棄單位數	(12,149)	-	17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	<b>58,507(註)</b>	
每股認股權利公允價值	<b>\$ 5.40</b>	<b>5.40</b>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本公司股款繳納期間為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至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二十六日，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員工已執行之認股單位數為1,493千股。

3. 本公司前揭股份基礎交易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權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式所採用參數如下：

	認股權利
給與日價格	22.4 元
行使價格	17 元
預期股價波動率	21.6963%
預期存續期間	53 天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6%

4. 員工費用：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因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所產生之費用分別為0千元及324,000千元，認列於營業費用項下。

### (十八) 每股盈餘

本公司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本期淨利(損)之基礎下計算，相關計算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	\$ 6,436,425	(1,306,724)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3,804,699	3,258,945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69	(0.40)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	\$ 6,436,425	(1,306,724)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3,804,699	3,258,94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之影響(千股)	4,872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3,809,571	3,258,945
稀釋每股盈餘(元)	\$ 1.69	(0.40)

### (十九) 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航運收入	\$ 107,964,626	109,216,672
其他	7,928,030	7,705,186
	\$ 115,892,656	116,921,858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提供客戶忠誠計畫，藉以提升機票之銷售。當顧客購買機票時，本公司提供哩程點數，該點數可用以兌換艙位升等及免費機票等。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之遞延收入分別為2,212,631千元及1,765,867千元，列於預收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 (二十)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擬訂定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0,623千元及10,000千元，係以本公司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四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通過發布財務報告日後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 (廿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 281,736	305,867
股利收入	461,879	137,610
	<b>\$ 743,615</b>	<b>443,477</b>

####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	\$ (832,244)	(646,15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45,226)	168,426
提列金融資產之永久性跌價損失	(241,124)	(711,310)
其他	35,950	209,662
	<b>\$ (1,082,644)</b>	<b>(979,372)</b>

#### 3.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042,594	1,021,084
應付租賃款	247,000	238,997
其他	307,829	236,064
減：利息資本化	(58,904)	(65,038)
	<b>\$ 1,538,519</b>	<b>1,431,107</b>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廿二)金融工具

#### 1.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要求參與國際清帳組織或提供銀行保證或要求提供擔保。

####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並包含估計利息：

	帳面金額	合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年以上 至5年	超過5年
<b>104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	\$ 54,204,790	57,626,454	10,649,224	30,168,555	16,808,675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16,100,000	16,483,725	5,300,925	11,182,800	-
應付租賃款	7,067,237	7,601,415	2,116,239	4,408,516	1,076,66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661,529	3,661,529	3,661,529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779,992	9,779,992	9,779,992	-	-
	<b>\$ 90,813,548</b>	<b>95,153,115</b>	<b>31,507,909</b>	<b>45,759,871</b>	<b>17,885,335</b>
衍生金融負債					
避險目的之燃油價格之交換					
合約及選擇權合約	\$ 3,547,751	3,547,751	2,493,413	1,054,338	-
合計	<b>\$ 94,361,299</b>	<b>98,700,866</b>	<b>34,001,322</b>	<b>46,814,209</b>	<b>17,885,335</b>
<b>103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	\$ 48,290,524	51,173,691	9,928,913	28,861,773	12,383,005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21,200,000	21,854,525	5,370,424	16,484,101	-
應付租賃款	5,458,255	5,975,653	1,718,933	4,256,720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680,383	4,680,383	4,680,383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336,946	10,336,946	10,336,946	-	-
	<b>\$ 89,966,108</b>	<b>94,021,198</b>	<b>32,035,599</b>	<b>49,602,594</b>	<b>12,383,005</b>
衍生金融負債					
避險目的之燃油價格之交換合約					
	\$ 2,332,383	2,332,383	2,332,383	-	-
合計	<b>\$ 92,298,491</b>	<b>96,353,581</b>	<b>34,367,982</b>	<b>49,602,594</b>	<b>12,383,005</b>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 匯率風險

####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4.12.31		103.12.31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88,768	32.825	16,043,815	254,899	31.650	8,067,568
歐 元	5,096	35.88	182,836	5,051	38.47	194,299
日 圓	820,461	0.2727	223,740	797,106	0.2646	210,914
港 幣	212,254	4.24	898,898	176,366	4.08	719,575
人 民 幣	344,357	5.00	1,720,063	944,321	5.09	4,808,484
			<b>\$ 19,069,352</b>			<b>14,000,840</b>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642,230	32.825	21,081,214	576,534	31.650	18,247,310
歐 元	5,730	35.88	205,591	7,431	38.47	285,883
日 圓	1,637,238	0.2727	446,475	1,317,762	0.2646	348,680
港 幣	23,744	4.24	100,558	10,293	4.08	41,994
人 民 幣	241,993	5.00	1,208,756	225,184	5.09	1,146,637
			<b>\$ 23,042,594</b>			<b>20,070,504</b>

####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存出保證金(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長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租賃款及除役負債(列於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日圓、港幣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39,732千元及60,697千元。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外幣兌換損失淨額(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832,244千元及646,150千元。

###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555,784千元及503,474千元，主係因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

### 5.公允價值

####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4.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貨幣市場基金	\$ 1,517,801	1,517,801	-	-	1,517,801
上市(櫃)公司股票	720,209	720,209	-	-	720,209
美國國庫券	43,163	43,163	-	-	43,163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757,091	-	419,598	1,337,493	1,757,09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0	-	-	-	-
小計	4,039,284	2,281,173	419,598	1,337,493	4,038,264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8,890,633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6,070,626	-	-	-	-
小計	34,961,259	-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14,517	-	-	-	-
合計	<b>\$ 40,615,060</b>	<b>2,281,173</b>	<b>419,598</b>	<b>1,337,493</b>	<b>4,038,264</b>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3,547,751	-	3,547,751	-	3,547,7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661,529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779,992	-	-	-	-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者)	16,100,000	-	-	-	16,064,342
			16,064,342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 期者)	54,204,790	-	-	-	54,215,465
			54,215,465		
應付租賃款	7,067,237	-	7,110,534	-	7,110,534
小計	90,813,548	-	77,390,341	-	77,390,341
合計	<b>\$ 94,361,299</b>	<b>-</b>	<b>80,938,092</b>	<b>-</b>	<b>80,938,092</b>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3.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貨幣市場基金	\$ 961,042	961,042	-	-	961,042
上市(櫃)公司股票	777,421	777,421	-	-	777,421
美國國庫券	67,455	67,455	-	-	67,455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2,071,718	495,429	-	1,576,289	2,071,71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0	-	-	-	-
小計	3,878,656	2,301,347	-	1,576,289	3,877,636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22,615,367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7,973,500	-	-	-	-
小計	30,588,867	-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81,178	-	-	-	-
合計	<b>\$ 35,848,701</b>	<b>2,301,347</b>	<b>-</b>	<b>1,576,289</b>	<b>3,877,636</b>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2,332,383	-	2,332,383	-	2,332,38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680,383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336,946	-	-	-	-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者)	21,200,000	-	-	-	21,101,784
			21,101,784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 期者)	48,290,524	-	-	-	48,330,624
			48,330,624		
應付租賃款	5,458,255	-	5,475,114	-	5,475,114
小計	89,966,108	-	74,907,522	-	74,907,522
合計	<b>\$ 92,298,491</b>	<b>-</b>	<b>77,239,905</b>	<b>-</b>	<b>77,239,905</b>

(2)決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本公司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

除上述外之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決定公允價值時，用以估計現金流量折現之利率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1.52%	1.57%
長期借款	1.52%	1.57%
應付租賃款	1.52%	1.57%

### (3) 金融工具等級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帳面金額419,598千元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該市場報價經考量間接可觀察參數後衡量，故將其自第一級移轉為第二級。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並無任何移轉。

### (4)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公允價值衡量屬第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表如下：

	無公開報價 之權益工具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 1,576,289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為損益	(107,91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30,882)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1,337,493</b>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	\$ 1,563,768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63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5,655
減資退回股款	(3,764)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1,576,289</b>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其中與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 (107,914)	63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130,743)	15,655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5)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本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雜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股價淨值比乘數 (104.12.31為0.40~4.29)</li> <li>●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04.12.31為80%)</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li> <li>●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li> </ul>

### (6)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向上或下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股價淨值比乘數	5%	68,549	(63,71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71,577	(60,693)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 (廿三) 財務風險管理

#### 1. 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 信用風險
- (2) 流動性風險
- (3) 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本公司由各部門主管組成跨部門之經營管理會議，負責控管本公司之各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因外部因素導致營運風險之限額及管控，並監督營運風險及其風險限額之遵循。跨部門之經營管理會議係定期覆核外部因素對營運之衝擊以及時反映市場情況並適時調整合併公司運作以因應市場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辦法及作業程序，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監察人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監察人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監察人。

###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帳款及證券投資。

#### (1) 應收票據及帳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依本公司的授信政策，在給予付款條款及授信額度前，須分析個別客戶之信用評等，並要求參與國際清帳組織或提供銀行保證或要求提供擔保。授信額度係依個別客戶建立交易限額並須定期覆核。

本公司大部份的客戶屬性，係屬客戶群眾多但其交易金額並不重大，致單一客戶產生之信用風險之損失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票據及帳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份包含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份。

#### (2) 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權益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上市櫃公司及信譽良好之非上市櫃公司，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保證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財務部門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規劃閒置資金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一年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

###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人民幣、歐元、美金及日幣。

本公司銷售所產生之外幣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應收帳款及採購及租賃飛航設備所產生之外幣應付帳款，互抵所產生自然避險後之淨部位，再輔以外幣融資及買賣遠期外匯的方式進行避險。財務部門積極蒐集匯率資訊以確切掌握匯率走勢，並與往來銀行之外匯部門保持聯繫，以充分掌握市場資訊，以因應匯率變動風險。

####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以避免長期借款之利率變動之風險。

####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為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規劃閒置資金而持有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依據現金流量需求之時程規劃股票及基金之投資組合比例。重大投資均採個別管理且所有買賣決策均經董事會之核准。

#### (廿四)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為企業永續經營目標，資本管理會同時兼顧未來營運規劃及股東股利水準。

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設立地	業主權益(持股%)		說明
		104.12.31	103.12.31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80.00%	80.00%	
長榮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56.33%	56.33%	
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49.80%	49.80%	
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60.625%	60.00%	
長榮航宇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40.00%	40.00%	註1
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100.00%	100.00%	
Sky Castle Investment Ltd.	薩摩亞	100.00%	100.00%	
Concord Pacific Ltd.	薩摩亞	100.00%	100.00%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澳門	99.00%	99.00%	
Green Siam Air Services Co., Ltd.	泰國	49.00%	49.00%	註2
RTW Air Services (S) Pte. Ltd.	新加坡	49.00%	49.00%	
PT Perdana Andalan Air Service	印尼	51.00%	51.00%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美國	100.00%	100.00%	

註1：長榮航宇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三年七月起為本公司之子公司，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七)。

註2：Green Siam Air Services Co., Ltd.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清算。

(二)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子公司	\$ 222,590	204,419
關聯企業	-	46
其他關係人	1,316,047	1,289,032
	<u>\$ 1,538,637</u>	<u>1,493,497</u>

關係人為承載兩岸航線旅客，向本公司承租客機，其租金按實際飛行小時數收取，前述租金收入列入營業收入項下。

銷售予關係人之銷貨條件則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期限均為一至三個月，與一般銷貨無顯著不同。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成本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子公司	\$ 9,363,823	8,846,364
關聯企業	4,118	4,636
其他關係人	955,136	1,178,852
	<u>\$ 10,323,077</u>	<u>10,029,852</u>

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而發生之營業費用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子公司	\$ 200,716	221,480
關聯企業	41,053	48,048
其他關係人	216,906	282,045
	<u>\$ 458,675</u>	<u>551,573</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本公司向一般廠商之交易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均為一至三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出售航材予子公司分別為61,330千元及1,466千元。

4. 子公司提供本公司部份發動機及機體D級維修服務，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帳列飛航設備及機器設備分別為1,943,693千元及2,275,654千元。

5.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04.12.31</u>	<u>103.12.31</u>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156,858	430,160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154,199	163,231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33,874	16,795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	1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191,710	502,376
		<u>\$ 536,641</u>	<u>1,112,563</u>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6. 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12.31	103.12.31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2,368,204	2,887,592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590	792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75,303	180,540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101,603	435,901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9,332	9,214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97,468	105,405
		<b>\$ 2,652,500</b>	<b>3,619,444</b>

### (四)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包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8,246	36,147
退職後福利	3,236	3,493
股份基礎給付	-	3,613
	<b>\$ 51,482</b>	<b>43,253</b>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七)。

###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4.12.31	103.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期借款	\$ 69,877,512	58,519,97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合約履約保證	43,163	67,455
定期存款—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信用狀保證、關稅保證及合約履約保證	78,278	76,637
		<b>\$ 69,998,953</b>	<b>58,664,070</b>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 重大或有負債

本公司在美國因客貨運燃油附加費被控涉嫌違反反托拉斯法之民事訴訟案，其中貨運部分業經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決議以美金9,900萬元與原告達成和解，和解金分為三年三期支付以降低對營運之影響。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和解金美金9,900萬元業已估列入帳。另，本公司單獨與甲公司就本案衍生之請求達成和解，本公司業已估列入帳。

客運燃油附加費之反托拉斯法團體訴訟案，本公司持續採取積極抗辯之訴訟立場，將俟法院的審理狀況及發展適時予以揭露。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五月與波音公司及民國一〇二年十月與GECAS之四家附屬公司訂立購機合約共七架波音777型客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2,261,094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交機六架，餘乙架客機之合約總價約為美金367,860千元，本公司針對剩餘之乙架客機已依約預付設備款2,783,861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與波音公司訂立購機合約共五架波音777型貨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1,620,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尚未交機，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1,619,221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與GECAS公司訂立購機合約共二架ATR72-600型客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44,2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尚未交機，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64,800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 4.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與GE公司訂立合約購買乙具B777-300ER備用發動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31,56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交運。
- 5.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與波音公司訂立購機合約共二架波音777型客機及十八架波音787-10型客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7,324,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尚未交機，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4,204,606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 6.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與GE公司訂立合約購買五具B787備用發動機，合約總價約美金118,66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尚未交運。
- 7.本公司與麗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租地委建合約計1,377,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皆尚未支付。
- 8.本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明細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u>\$ 2,322,913</u>	<u>2,155,514</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一日，因法人董事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改派代表人致原任董事長張國煒先生解任，經董事會決議推選新任董事長林寶水先生。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669,291	4,453,655	10,122,946	4,752,167	3,995,076	8,747,243
勞健保費用	303,539	249,132	552,671	261,789	226,461	488,250
退休金費用	324,342	186,151	510,493	289,546	157,131	446,67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207,949	495,754	2,703,703	1,885,815	443,607	2,329,422
折舊費用(註)	11,413,811	438,891	11,852,702	10,218,396	350,891	10,569,287
攤銷費用	836	174,805	175,641	355	150,303	150,658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8,936人及8,141人。

(註)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折舊費用提列數分別為11,988,133千元及10,749,577千元並扣除遞延利益分別為135,431千元及180,290千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千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翔利投資(股)公司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5	3,420	-	3,420	
本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3,908	667,219	-	667,219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4,494	650,562	-	650,562	
"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3,249	200,020	-	200,020	
長榮航勤(股)公司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法人股東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51	5,974	0.01	5,974	
"	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9	2,199	0.01	2,199	
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491	17,023	-	17,023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012	44,038	-	44,038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394	103,891	-	103,891	
"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647	60,209	-	60,209	
"	瀚亞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361	45,152	-	45,152	
					1,796,287		1,796,287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本公司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0,554	419,598	0.90	419,598	
"	長榮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8,202	989,804	9.42	989,804	
"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7,523	303,851	8.71	303,851	
"	Everest Investment Holdings Ltd.股票(註)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32	7,829	2.11	7,829	
"	中華快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35,680	10.00	35,680	
"	聯太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3	329	2.30	329	
"	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502	222,338	5.67	222,338	
"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3,526	497,871	5.96	497,871	
"	美國國庫券/政府公債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394	43,163	-	43,163	
翔利投資(股)公司	東鼎液化瓦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300	-	2.41	-	
"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610	38,759	0.46	38,759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Mascargo (Macau) Co., Ltd.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4,946	12.00	4,946	
"	Air Macau Co., Ltd.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	-	0.0207	-	
Concord Pacific Ltd.	中國貨運航空有限公司股權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6.00	-	
					2,564,168		2,564,168	
本公司	Star Alliance Service GMBH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20	5.00	-	

註：原Abuca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於民國一〇四年第三季更名為Everest Investment Holdings Ltd.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千單位/千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44,873	544,394	38,170	470,000	29,134	360,000	355,862	4,137	53,908	658,532
"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34,618	460,000	34,618	460,046	460,000	46	-	-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28,118	406,160	104,919	1,530,000	88,543	1,289,288	1,286,001	3,287	44,494	650,159
"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	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34,149	550,000	34,149	550,017	550,000	17	-	-
"	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72,000	720,000	48,000	480,000	-	-	-	-	120,000	1,200,000
"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000	298,800	-	326,050	-	-	-	-	10,000	624,850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43,544	580,000	43,544	580,298	580,000	298	-	-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22,997	335,000	22,997	335,476	335,000	476	-	-
"	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	轉投資公司	54,000	540,000	36,000	360,000	-	-	-	-	90,000	900,000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建築物	104.10.29	1,377,000	依契約規定付款	麗明營造(股)公司	非關係人	-	-	-	-	租地委建，董事會決議	作為自用保稅大樓	無
"	土地	104.12.28	879,805	依契約規定付款	自然人	非關係人	-	-	-	-	參考市場行情及估價報告	營運使用	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5,024,893	5.10	60天	-	-	(1,629,114)	44.49	
"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進貨	606,864	0.62	60天	-	-	(49,623)	1.36	
"	長榮空廚(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188,318	2.22	60天	-	-	(356,182)	9.73	
"	長榮航勤(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804,038	1.83	60天	-	-	(326,750)	8.92	
"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346,573	0.35	60天	-	-	(56,157)	1.53	
"	Evergreen Insurance Co., Ltd.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進貨	115,578	0.12	30天	-	-	-	-	
"	長榮國際(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	進貨	110,588	1.11	60天	-	-	(15,928)	0.44	
"	長榮國際儲運(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	進貨	119,962	1.20	60天	-	-	(9,597)	0.26	
"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1,224,851	1.06	60天	-	-	141,839	2.43	
"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208,968	0.18	60天	-	-	14,758	0.25	
長榮航勤(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839,440	81.66	60天	-	-	349,554	87.16	
"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181,171	8.04	60天	-	-	35,606	8.88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4,812,549	19.72	60天	-	-	1,663,181	26.15	
"	長興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轉投資公司	銷貨	11,401,685	46.73	45天	-	-	3,165,588	49.77	
"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702,934	2.88	60天	-	-	223,625	3.52	
"	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	轉投資公司	銷貨	101,007	0.41	60天	-	-	1,290	0.02	
"	本公司	母公司	進貨	307,983	1.32	60天	-	-	35,435	3.56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長榮空廚(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194,627	79.43	60天	-	-	360,494	83.27	
"	立榮航空(股)公司	母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117,495	4.25	60天	-	-	20,155	4.66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346,938	27.46	60天	-	-	59,182	55.06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331,437	(註)	-	-	331,299	-
本公司	RTW Air Services (S) Pte.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31,872	(註)	-	-	131,872	-
長榮空廚(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363,333	6.42	-	-	363,333	-
長榮航勤(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365,930	5.48	-	-	365,930	-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1,673,060	2.54	-	-	377,246	-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立榮航空(股)公司	母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226,578	2.93	-	-	79,046	-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昇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轉投資公司	3,165,588	4.10	-	-	1,805,712	-

註：因行業特性，應收帳款與營業收入並無直接關聯，週轉率不適用。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說明。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編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PT Perdana Andalan Air Service	10/F, Gedung Mega Plaza J1.H.R. Rasuna Said Kav, C-3 Jakarta 12920 Indonesia	航空客、貨運代理業務	5,086	5,086	41	51.00%	54,144	959	489	(註1)
本公司	RTW Air Services (S) Pte. Ltd.	300 Tampines Avenue 5 #07-01 NTUC Income Tampines Junction Singapore 529653	航空客、貨運代理業務	13,217	13,217	735	49.00%	26,865	4,209	2,062	(註1)
本公司	Green Siam Air Services Co., Ltd.	3656/4-5, 2nd Flr., Green Tower, Rama IV Road, Klongton, Klongtoey, Bangkok 10110	航空客、貨運代理業務	9,421	9,421	98	49.00%	22,405	15,155	7,426	(註1)、(註4)
本公司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澳門宋玉生廣場336-342號誠豐商業中心21樓FGH座	一般投資業	327	327	未發行股票	99.00%	171,613	65,063	64,412	(註1)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投資損益		
本公司	Concord Pacific Ltd.	TMF Chambers P.O. BOX 3269, Apia, Samoa	一般投資業	2,223,285	2,223,285	74,137	100.00%	13,128	(1,093)	(1,093)	(註1)	
本公司	Sky Castle Investment Ltd.	TMF Chambers P.O. BOX 3269, Apia, Samoa	一般投資業	179,173	179,173	5,500	100.00%	377,032	18,433	18,433	(註1)	
本公司	長榮航勤(股)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航站南路6之1號	航空站地勤業	111,177	111,175	23,536	56.33%	809,158	90,220	50,821	(註1)	
本公司	長榮空廚(股)公司	桃園市蘆竹區長興路四段63號	供應航空旅客餐點之空中廚房業務及相關食品之買賣	498,000	498,000	49,800	49.80%	1,471,805	485,933	241,995	(註1)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航站南路6號	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及製造、加工及銷售	2,000,450	2,000,450	508,929	80.00%	7,611,320	902,058	756,352	(註1)	
本公司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航勤北路8-1號	航空貨物之集散	740,348	726,098	72,750	60.625%	1,377,445	101,361	61,194	(註1)	
本公司	翔利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長安東路二段117號1樓	一般投資業	25,000	25,000	2,680	100.00%	42,059	2,939	2,939	(註1)	
本公司	長榮警備保全(股)公司	台北市松江路111號4-5樓	保全業務	25,000	25,000	6,336	31.25%	81,367	45,495	14,217	(註2)	
本公司	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	桃園市觀音區成功路一段528號	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	1,200,000	720,000	120,000	40.00%	1,044,685	(307,095)	(122,838)	(註1)	
本公司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3745 Whitehead Street Mather, CA, 95655, USA	飛行學校	624,850	298,800	10,000	100.00%	535,039	(52,269)	(52,269)	(註1)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	桃園市觀音區成功路一段528號	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	900,000	540,000	90,000	30.00%	783,515	(307,095)	(92,128)	(註1)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異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三段8號6樓	航空器及其零件製造業	90,482	90,482	9,048	19.90%	105,895	153,126	30,942	(註3)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Menzies Macau Airport Services Ltd.	Airport Logistic Business Center Room 52 Macau International Airport Avenida do Aeroporto, Taipa, Macau	地勤代理業務	8,032	8,032	未發行股票	20.00%	90,586	326,062	65,212	(註3)	

註1：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2：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3：本公司之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4：該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清算。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本期 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元翔空運貨站 (廈門)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承攬 業、倉儲業	人民幣 224,480	2	138,784	-	-	138,784	66,525	14.00%	9,314	246,803	70,857
元翔空運貨服 (廈門)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承攬 業、普通倉儲 業、汽車貨運 業、其他運輸輔 助業	人民幣 14,000	2	61,418	-	-	61,418	82,189	14.00%	11,507	99,375	29,791
上海國際貨運航 空有限公司(註 三)	民用航空運輸業	-	2	748,721	-	-	748,721	-	-	-	-	-
中國貨運航空有 限公司	國際、國內航空 貨郵運輸業務	人民幣 3,000,000	2	1,453,728	-	-	1,453,728	(905,603) (自結數)	16.00%	-	-	-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5.其他方式：EX：委託投資。

(註二)係依被投資公司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

(註三)上海國際貨運航空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清算完畢。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註)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402,651 (USD 79,781)	2,456,862 (USD 80,562)	29,315,288

註：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係以匯出當時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係以投審會核准日當時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 附件七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桃園市蘆竹區新南路一段376號  
電話：(03)351-5151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2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49
(七)關係人交易	50~52
(八)質押之資產	5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2~5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3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3
(十二)其 他	5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3~5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7~58
3.大陸投資資訊	58
(十四)部門資訊	58



##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預收兌換哩程收入

有關預收兌換哩程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預收兌換哩程收入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預收兌換哩程收入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參與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無限萬哩遊」之會員因搭乘飛機或其它消費而取得累積哩程兌換獎勵方案之權利，當累積哩程之權利實際被兌換且履行義務或該權利很有可能不會被兌換時，始可認列為收入。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之兌換哩程收入係仰賴自動化系統計算，其中每一單位兌換哩程收入之公允價值涉及估計，因此，預收兌換哩程收入之截止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無限萬哩遊」常客獎勵計劃與財務報導相關之銷貨作業循環之自動及人工內部控制的設計與執行；由內部專家測試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無限萬哩遊」哩程數及兌換獎勵方案之公允價值及其歷史兌換機率，並設算單位哩程之公允價值，以確認預收兌換哩程收入截止之正確性。

## 二、租賃飛機之除役負債

有關除役負債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負債準備；除役負債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除役負債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負債準備。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租賃飛機除役負債係按租賃合約規定之必要維修費用及退租時可能發生之維修費用進行估計。該除役負債估列之正確性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認列租賃飛機除役負債之會計政策；檢視租賃飛機除役負債提列之方法及主要假設，包含租賃合約之期間及折現率之使用，並瞭解飛機之使用狀況，以評估租賃飛機除役負債認列之正確性。此外，比較已實際發生之除役負債與管理階層所認列之除役負債金額，以評估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過去所作之估計的合理性，並針對重大差異進行分析。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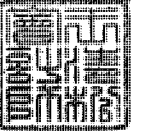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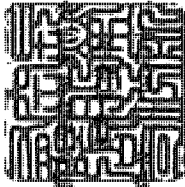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陳雅琳   
王清松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長

民國一〇五

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104.12.31	
		金額	%	金額	%
<b>資產</b>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7,874,856	19	28,890,633	16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522,021	1	1,517,801	1
1135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62,936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544,584	-	410,41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5,788,388	3	5,118,146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及七)	395,991	-	311,057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及七)	1,661,856	1	1,619,953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四)、六(九)及七)	1,672,000	1	1,395,067	1
	流動資產合計	49,522,632	25	39,263,072	22
<b>非流動資產：</b>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2,974,781	2	2,520,463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13,905,359	7	13,638,065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七、八及九)	112,986,912	58	103,950,044	59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493,089	-	455,17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4,037,265	2	5,249,243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九)、八及九)	11,829,696	6	11,411,596	7
	非流動資產合計	146,227,102	75	137,224,589	78
	<b>資產總計</b>	<b>\$ 195,749,734</b>	<b>100</b>	<b>176,487,661</b>	<b>100</b>
<b>負債及權益</b>					
<b>負債：</b>					
2125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三))	\$ 213,266	-	2,493,413	1
2170	應付帳款	2,850,454	1	1,217,432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462,819	1	2,444,097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九)、七及九)	10,887,586	6	10,999,723	6
2310	預收款項(附註六(十八))	14,608,324	8	13,241,354	8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及八)	17,379,084	9	14,936,936	8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七)、六(十)及六(十一))	8,391,254	4	8,429,265	5
	流動負債合計	56,772,787	29	53,762,220	30
<b>非流動負債：</b>					
2510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三))	49,712	-	1,054,338	1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	13,000,000	7	11,000,000	6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47,806,493	24	44,367,854	2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60,294	-	65,343	-
26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六(十))	3,575,432	2	5,152,193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4,118,751	2	3,409,432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七)、六(十一)及六(十八))	17,038,070	9	8,817,467	5
	非流動負債合計	85,648,752	44	73,866,627	42
	負債總計	142,421,539	73	127,628,847	72
<b>權益(附註六(三)、六(十三)、六(十四)、六(十五)及六(十六))：</b>					
3110	普通股股本	40,518,923	21	38,589,450	21
3200	資本公積	6,237,027	3	6,237,027	4
3300	保留盈餘	5,702,366	3	6,347,229	4
3400	其他權益	869,879	-	(2,314,892)	(1)
	權益總計	53,328,195	27	48,858,814	2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95,749,734	100	176,487,661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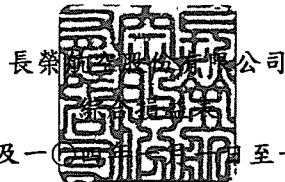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江靜蘭



經理人：陳憲弘



董事長：林實水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及七)	\$ 115,495,819	100	115,892,65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六(五)、六(七)、六(八)、六(十一)、六(十二)、六(十三)、六(十九)及七)	<u>(99,612,331)</u>	<u>(86)</u>	<u>(98,540,341)</u>	<u>(85)</u>
營業毛利	15,883,488	14	17,352,315	1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六(七)、六(八)、六(十二)、六(十三)、六(十九)及七)	<u>(10,922,049)</u>	<u>(9)</u>	<u>(9,979,378)</u>	<u>(9)</u>
營業淨利	<u>4,961,439</u>	<u>5</u>	<u>7,372,937</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	366,343	-	743,61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六(十一)、六(十五)、六(二十)及七)	(579,724)	(1)	(1,082,644)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七)、六(十一)及六(二十))	(1,641,912)	(1)	(1,538,519)	(1)
73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附註六(六))	<u>1,261,888</u>	<u>1</u>	<u>1,044,140</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93,405)</u>	<u>(1)</u>	<u>(833,408)</u>	<u>-</u>
7900 稅前淨利	4,368,034	4	6,539,529	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u>(892,030)</u>	<u>(1)</u>	<u>(103,104)</u>	<u>-</u>
8200 本期淨利	<u>3,476,004</u>	<u>3</u>	<u>6,436,425</u>	<u>6</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三)、六(六)、六(十三)、六(十四)、六(十五)及六(廿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032,186)	(1)	(839,731)	(1)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76,997)	-	(142,478)	-
8349 與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u>175,472</u>	<u>-</u>	<u>142,754</u>	<u>-</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1,033,711)</u>	<u>(1)</u>	<u>(839,455)</u>	<u>(1)</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0,069)	-	10,210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501,358	-	(132,110)	-
8363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	3,347,709	3	(1,215,368)	(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673)	-	(5,53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u>(572,554)</u>	<u>-</u>	<u>199,056</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3,184,771</u>	<u>3</u>	<u>(1,143,745)</u>	<u>(1)</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2,151,060</u>	<u>2</u>	<u>(1,983,200)</u>	<u>(2)</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627,064</u>	<u>5</u>	<u>4,453,225</u>	<u>4</u>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0.86</u>		<u>1.61</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0.86</u>		<u>1.61</u>	

董事長：林寶水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憲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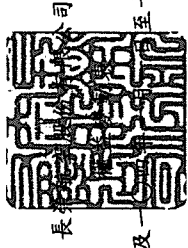


~5~

會計主管：江靜蘭







長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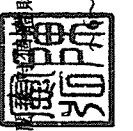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合計
	普通股	特別盈餘	系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備供出售	現金流量避險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32,589,450	186,567	2,047,602	1,298,178	750,259	(1,309,025)	739,41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額補虧損	-	-	-	(1,298,178)	-	1,298,178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額補虧損	-	-	(10,847)	-	10,847	-	-
持股比例變動調整之資本公積	-	-	272	-	-	-	272
本期淨利	-	-	-	6,436,425	6,436,425	-	6,436,42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839,455)	(839,455)	10,210	(1,143,74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5,596,970	5,596,970	10,210	4,453,225
現金增資	6,000,000	(186,567)	4,200,000	-	-	(145,200)	10,013,433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初餘額	38,589,450	-	6,237,027	-	750,259	5,596,970	6,347,22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643,643	-	(643,643)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564,633	-	(1,564,633)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157,683)	(1,157,683)	-	(1,157,683)
普通股股票股利	1,929,473	-	-	(1,929,473)	(1,929,473)	-	-
本期淨利	-	-	-	3,476,004	3,476,004	-	3,476,0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033,711)	(1,033,711)	(91,128)	(2,151,0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442,293	2,442,293	(91,128)	5,627,064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初餘額	\$ 40,518,923	-	6,237,027	643,643	2,314,892	2,743,831	869,879
盈餘指撥及分配：							
現金流量避險	-	-	-	-	-	(166,035)	(166,035)
中屬有效避險	-	-	-	-	-	2,778,598	2,778,598
部分之避險工	-	-	-	-	-	2,778,598	2,778,598
具利益(損失)	-	-	-	-	-	3,184,771	3,184,771
合計	-	-	-	-	-	869,879	53,328,195

註：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董監酬勞分別為9,500千元及10,000千元、員工酬勞分別為145,590千元及90,623千元，已分別於各該年度之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林 寶 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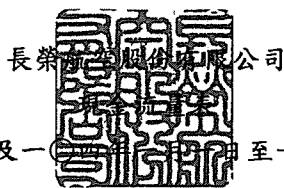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 憲 弘

(請詳閱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江 靜 蘭





長榮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368,034	6,539,52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4,169,004	11,988,133
攤銷費用	185,682	175,641
減損損失	-	241,124
利息費用	1,641,912	1,538,519
利息收入	(228,814)	(281,736)
股利收入	(137,529)	(461,87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261,888)	(1,044,14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460,596	45,226
處分投資利益	(48,693)	(7,299)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386,960)	716,045
其他	(155,828)	(156,232)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4,237,482	12,753,40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134,169)	8,882
應收帳款淨額	(670,242)	942,757
應收帳款-關係人	(84,934)	282,334
存貨	(46,672)	180,998
其他流動資產	(263,610)	325,46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199,627)	1,740,4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1,613,022	(394,027)
應付帳款-關係人	18,722	(624,827)
其他應付款	360,129	21,479
預收款項	1,366,970	3,018,645
其他流動負債	(3,127,721)	(276,204)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322,867)	(193,261)
其他非流動負債	501,766	1,486,43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10,021	3,038,2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89,606)	4,778,679
調整項目合計	13,447,876	17,532,08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7,815,910	24,071,610
支付之所得稅	(97,159)	(59,12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718,751	24,012,490

董事長：林寶水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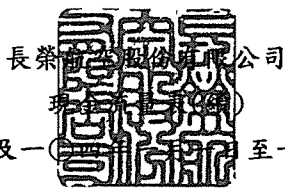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憲弘



~7~

會計主管：江靜蘭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781	(550,649)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43,27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4,937	67,36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1)	(820,302)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353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500,378)	(14,268,96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3,453	764,592
取得無形資產	(223,593)	(165,79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91,210	(233,340)
預付設備款增加	(8,122,044)	(10,548,270)
收取之利息	230,356	298,361
收取之股利	911,991	651,46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2,370,935)</u>	<u>(24,848,81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公司債	8,500,000	-
償還公司債	(5,100,000)	(5,1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14,921,000	15,223,000
償還長期借款	(10,320,121)	(9,569,105)
存入保證金增加	75,601	27,251
應付租賃款減少	(1,877,310)	(2,028,562)
發放現金股利	(1,157,683)	-
現金增資	-	10,013,433
支付之利息	<u>(1,405,080)</u>	<u>(1,454,426)</u>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636,407</u>	<u>7,111,591</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8,984,223	6,275,26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8,890,633</u>	<u>22,615,367</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7,874,856</u>	<u>28,890,633</u>

董事長：林 寶 水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 憲 弘



~7-1~

會計主管：江 靜 蘭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八年四月七日經事業主管機關交通部特許設立，註冊地址為桃園市蘆竹區新南路一段376號。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包括：  
 (一)民用及普通航空運輸業務。(二)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八日金管證審字第1050026834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前發布，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該準則新增當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已於當期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且可回收金額係基於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者，應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之規定。本公司將依該準則增加相關揭露。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第15號業經金管會通過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生效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修正(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018年1月1日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4.5.28 2016.4.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之收入」	新準則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 2016.4.12發布修正規定闡明下列項目：辨認履約義務、主理人及代理人之考量、智慧財產之授權及過渡處理。
2013.11.19 2014.7.2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新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主要修正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分類及衡量：金融資產係按合約現金流量之特性及企業管理資產之經營模式判斷，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數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li> <li>• 減損：新預期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式。</li> <li>• 避險會計：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li> </ul>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租賃」	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li> <li>•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li> </ul>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避險衍生金融工具；及
- (3) 確定福利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

######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 外幣

######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 (1)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利息收入係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 (3)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評估其客觀證據，是否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再進行組合減損評估。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於營業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所有權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 (3)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3.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本公司為規避匯率、利率及油價波動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於避險關係開始時，本公司以書面記錄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關係、風險管理目的及對不同避險交易之策略。此外，本公司於避險開始時即持續以書面記錄避險工具是否能高度有效抵銷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

### (1)公允價值避險

指定且符合公允價值避險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及被避險資產或負債因所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係立即認列為損益，並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被避險項目相關之會計項目下。

當本公司取消避險關係、避險工具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時，即停止避險會計。採有效利息法之被避險金融工具，因所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調整，係於停止避險會計之日起攤銷至損益。此攤銷係基於開始攤銷日重新計算可使該調整數於到期時攤銷完畢之有效利率。

### (2)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於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屬避險無效部分之利益或損失則立即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權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與已認列之被避險項目於綜合損益表列於相同會計項目下。然而，當被避險預期交易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之金額，將自其他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衡量成本。

#### (七)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係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2.重大檢驗或翻修成本

自有及融資租賃飛航設備之重大檢驗或翻修成本，依組成部份資本化作為飛航設備及租賃資產之成本，並按預計大修屆滿期間以直線法提列折舊。以營業租賃承租之飛航設備於租期屆滿時所需進行之指定檢修，應估計檢修費用並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攤提。

### 3.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 4.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2)房屋及建築 5~55年

(3)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 1~18年

(4)飛航設備 3~18年

(5)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 (十一)租賃

依租賃條件，當本公司承擔了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融資租賃。原始認列時，該租賃資產依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孰低衡量，續後，則依該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處理。

融資租賃之最低租賃給付依比例分攤於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則依負債餘額按固定之期間利率分攤於各租賃期間。

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資產出售後再行租回，其出售資產損益之認列依租回交易之租賃類型而定。若租回交易形成融資租賃，售價超過帳面金額之部分予以遞延並於租賃期間攤銷。租回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時，若資產售價等於或低於公允價值，除損失可由低於市場價格之未來租賃給付獲得補償時，則將損失予以遞延於資產預期使用期間攤銷者外，出售資產損益立即認列。若資產售價高於公允價值，出售資產損益應予遞延並於資產預期使用期間攤銷。

####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本公司之租賃飛機除役負債係按租賃合約規定之必要維修費用及退租時可能發生之維修費用進行估計。該等金額係根據過去相同或類似飛機維修經驗、實際發生之大修費用及飛機使用狀況之歷史經驗數據所估列。

#### (十四)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估計耐用年限3~5年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 (十五)收入認列

##### 1.航運收入

於實際載運客貨提供勞務時，認列載運客貨之勞務收入，是以機票出售時，先行承認預收收入並帳列流動負債項下，俟實際載運提供勞務時，方予轉列收入。

##### 2.預收兌換哩程收入

本公司之客戶忠誠計畫係提供會員搭乘而累積哩程之權利，原始銷售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分攤至累積哩程之權利及該銷售之其他組成部分。分攤至累積哩程之權利金額係依客戶忠誠計劃可兌換方案之公允價值，並參考歷史經驗客戶兌換之機率，予以估計並遞延其相對應之公允價值，俟累積哩程之權利實際被兌換且已履行義務時認列收入。另，當預期累積哩程之權利很有可能不會被兌換時，遞延收入將轉列收入。

##### 3.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 (十六)員工福利

#####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 (二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 本公司簽訂數個飛航設備租賃合約，並依據租賃合約條款判斷本公司承擔該租賃資產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與報酬，依此，本公司認定該租賃係融資租賃，請詳附註六(七)。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 (一)預收兌換哩程收入

如附註四(十五)所述，兌換哩程之權利價值係依「無限萬哩遊」中可兌換方案之公允價值，並參考歷史經驗客戶兌換之機率予以估計。可兌換方案之公允價值及歷史經驗客戶兌換機率之變動將會影響預收兌換哩程收入之估列。是以，當會員以哩程進行兌換並獲得有關勞務服務或哩程逾期失效時，預收兌換哩程收入將轉列為收入。

#### (二)負債準備

如附註四(十三)所述，租賃飛機除役負債係按租賃合約規定之必要維修費用及退租時可能發生之維修費用進行估計。本公司係根據過去相同或類似飛機維修經驗、實際發生之大修費用及飛機使用狀況之歷史經驗數據所估列及持續檢視該估計基礎並於適當時予以修正，任何上述估計基礎之變動，可能會影響租賃飛機除役負債之估列。

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財務部門之金融工具評價小組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本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一)。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12.31</u>	<u>104.12.31</u>
現金	\$ 89,488	89,032
銀行存款	37,785,368	28,801,601
	<u>\$ 37,874,856</u>	<u>28,890,633</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一)。

### (二)金融資產

####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u>105.12.31</u>	<u>104.12.31</u>
貨幣市場基金	\$ 1,522,021	1,517,801

####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5.12.31</u>	<u>104.12.31</u>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328,629	1,757,091
上市公司股票	1,646,152	720,209
美國國庫券	-	43,163
	<u>\$ 2,974,781</u>	<u>2,520,463</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因所持有之部分公司價值發生永久性跌價而分別認列0千元及241,124千元之減損損失，列入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本公司已於附註六(廿一)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公允價值資訊。

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金融資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 3.敏感度分析－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 券 價 格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5%	\$ 224,652	-	201,898	-
下跌5%	\$ (224,652)	-	(201,898)	-

(三)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105.12.31	104.12.31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燃油價格交換及選擇權合約	\$ 61,792	-
遠期外匯合約	1,144	-
合 計	<u>\$ 62,936</u>	<u>-</u>
流 動	\$ 62,936	-
非流動	-	-
	<u>\$ 62,936</u>	<u>-</u>
	<u>105.12.31</u>	<u>104.12.31</u>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燃油價格交換及選擇權合約	\$ 262,939	3,547,751
遠期外匯合約	39	-
合 計	<u>\$ 262,978</u>	<u>3,547,751</u>
流 動	\$ 213,266	2,493,413
非流動	49,712	1,054,338
	<u>\$ 262,978</u>	<u>3,547,751</u>

1.燃油價格交換合約及選擇權合約

本公司營運所需之燃油，可能因市場價格變動而使該資產及負債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本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另簽定燃油價格交換合約及選擇權合約，以進行避險。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流量避險項目及指定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明細如下：

避險項目	避險工具	指定為避險工具之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現金流量預 期產生期間	預期影響 損益期間
		105.12.31	104.12.31		
市場浮動價格之燃油	燃油價格交換合約	\$ (40,695)	(1,886,605)	民國104年~106年	民國104年~106年
市場浮動價格之燃油	選擇權合約	(160,452)	(1,661,146)	民國104年~107年	民國104年~107年
		<u>\$ (201,147)</u>	<u>(3,547,751)</u>		

2.遠期外匯合約

本公司之策略係以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來規避特定外幣收支部位之匯率暴險，亦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預期於未來發生之採購交易所產生外幣部位之匯率暴險，當預期採購交易實際發生時，相關非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將進行認列基礎調整。遠期外匯合約條款係配合其被避險項目之條款所議定。本公司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5.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幣 別	到期日期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 <u>15,000</u>	新臺幣兌美元	106.5.2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是項交易。

3.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因現金流量避險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明細如下：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 3,347,709	(1,215,368)
當期自權益重分類至營業成本加(減)項之金額	\$ 2,006,911	3,658,493

(四)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5.12.31	104.12.31
應收票據	\$ 544,584	410,415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6,219,207	5,466,576
其他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列於其他流動資產)	333,487	231,008
減：備抵呆帳	(34,828)	(37,373)
	<u>\$ 7,062,450</u>	<u>6,070,626</u>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12.31	104.12.31
逾期1天~30天	\$ 17,198	38,487
逾期31天~60天	-	24,053
逾期61天~一年	-	-
逾期超過一年	-	-
	<u>\$ 17,198</u>	<u>62,540</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	37,373	37,373
沖銷之金額	-	(2,545)	(2,545)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4,828</u>	<u>34,828</u>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	43,493	43,493
減損損失提列	-	37	37
沖銷之金額	-	(6,157)	(6,157)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7,373</u>	<u>37,373</u>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呆帳，主要係因經濟環境所致，預期數個客戶將無法償還未付餘額。基於過往客戶付款行為及分析客戶之信用評等，本公司相信逾期未提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仍可收回。

備抵呆帳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餘則以經濟環境之變化及歷史收款狀況而提列減損。

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並未有供質押擔保之情事。

(五)存 貨

1.其明細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維修及倉儲設備零配件	\$ 286,109	425,297
機上消耗品及販售品等	1,306,006	1,153,336
燃料及其他	69,741	41,320
	<u>\$ 1,661,856</u>	<u>1,619,953</u>

2.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除列為已銷售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外，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u>\$ 390,145</u>	<u>363,881</u>

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子公司	\$ 13,815,823	13,556,698
關聯企業	89,536	81,367
	<u>\$ 13,905,359</u>	<u>13,638,065</u>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關聯企業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含之金額：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3,136	14,217
其他綜合損益	(4,967)	(5,862)
綜合損益總額	<u>\$ 8,169</u>	<u>8,355</u>

### 3.擔 保

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  
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及 其 他 設 備	租 賃 資 產	飛 航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總 計
成本：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 2,133,730	5,767,899	16,835,995	25,020,312	121,854,274	245,651	171,857,861
本期增添	-	-	1,441,656	11,226,760	3,676,213	24,971	16,369,600
本期處分	-	-	(885,948)	(6,049,682)	(5,685,995)	-	(12,621,625)
重分類(註)	932,510	8,816	911,957	757,161	3,919,884	110,175	6,640,503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3,066,240</u>	<u>5,776,715</u>	<u>18,303,660</u>	<u>30,954,551</u>	<u>123,764,376</u>	<u>380,797</u>	<u>182,246,339</u>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 1,873,333	6,019,301	15,375,897	18,973,193	109,534,875	528,871	152,305,470
本期增添	8,161	43,661	723,592	6,185,624	13,395,800	83,826	20,440,664
本期處分	-	-	(1,404,791)	(453,436)	(4,909,464)	-	(6,767,691)
重分類(註)	252,236	(295,063)	2,141,297	314,931	3,833,063	(367,046)	5,879,418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2,133,730</u>	<u>5,767,899</u>	<u>16,835,995</u>	<u>25,020,312</u>	<u>121,854,274</u>	<u>245,651</u>	<u>171,857,861</u>
累計折舊：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 -	2,504,441	8,140,984	9,960,299	47,302,093	-	67,907,817
本期提列折舊	-	143,852	1,389,744	4,684,781	7,950,627	-	14,169,004
本期處分	-	-	(718,554)	(6,006,929)	(5,252,093)	-	(11,977,576)
重分類(註)	-	-	(579,847)	(26,587)	(233,384)	-	(839,818)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u>	<u>2,648,293</u>	<u>8,232,327</u>	<u>8,611,564</u>	<u>49,767,243</u>	<u>-</u>	<u>69,259,427</u>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 -	2,449,872	8,089,382	7,626,405	43,899,068	-	62,064,727
本期提列折舊	-	144,626	1,330,083	2,784,039	7,729,385	-	11,988,133
本期處分	-	-	(1,240,951)	(450,145)	(4,266,777)	-	(5,957,873)
重分類(註)	-	(90,057)	(37,530)	-	(59,583)	-	(187,170)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u>	<u>2,504,441</u>	<u>8,140,984</u>	<u>9,960,299</u>	<u>47,302,093</u>	<u>-</u>	<u>67,907,817</u>
帳面金額：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3,066,240</u>	<u>3,128,422</u>	<u>10,071,333</u>	<u>22,342,987</u>	<u>73,997,133</u>	<u>380,797</u>	<u>112,986,912</u>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2,133,730</u>	<u>3,263,458</u>	<u>8,695,011</u>	<u>15,060,013</u>	<u>74,552,181</u>	<u>245,651</u>	<u>103,950,044</u>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u>\$ 1,873,333</u>	<u>3,569,429</u>	<u>7,286,515</u>	<u>11,346,788</u>	<u>65,635,807</u>	<u>528,871</u>	<u>90,240,743</u>

(註)重分類主要係轉列營業成本、費用及自存貨或預付設備款轉入。

#### 1.租賃飛機

本公司評估租賃飛航設備所產生之復原成本已帳列租賃資產，其相關之除役負債列於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並依利息法攤銷，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之除役負債金額分別為17,351,555千元及9,130,299千元。除役負債之變動明細請詳附註六(十一)。

## 2. 售後租回交易

本公司以售後租回方式租賃飛航設備，租賃合約經判斷為融資租賃。其售價與設備帳面值間之差額為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依租賃期間平均分攤作為折舊費用之減項，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分別為204,485千元及291,524千元並列於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 3. 擔保

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4.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133,939千元及58,904千元，其資本化月利率區間分別約為0.12%~0.13%及0.13%。

## (八) 無形資產

本公司無形資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u>電腦軟體</u>
成 本：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 808,440
單獨取得	223,593
本期除列	<u>(105,501)</u>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926,532</u>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 774,344
單獨取得	165,793
本期除列	<u>(131,697)</u>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808,440</u>
累計攤銷：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 353,262
本期攤銷	185,682
本期除列	<u>(105,501)</u>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433,443</u>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 309,318
本期攤銷	175,641
本期除列	<u>(131,697)</u>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353,262</u>
帳面金額：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493,089</u>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455,178</u>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u>\$ 465,026</u>



1.認列之攤銷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列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2.擔保

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其他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預付款項	\$ 1,074,992	936,901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333,487	231,008
其他	263,521	227,158
合 計	<u>\$ 1,672,000</u>	<u>1,395,067</u>

本公司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預付設備款	\$ 10,305,369	9,796,059
存出保證金	1,443,134	1,536,239
質押定期存款	80,173	78,278
其他	1,020	1,020
合 計	<u>\$ 11,829,696</u>	<u>11,411,596</u>

(十)長短期借款及應付租賃款

本公司長短期借款、應付公司債及應付租賃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u>105.12.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日</u>	<u>金額</u>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台幣	1.07%~1.22%	106/05/31~110/12/29	\$ 19,500,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應付公司債(列於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u>6,500,000</u>
合 計				<u>\$ 13,000,000</u>
無擔保借款	台幣	1.16%~2.01%	106/02/24~110/11/10	\$ 9,313,333
擔保借款	台幣、美金	1.11%~4.59%	106/07/22~117/10/28	<u>49,372,244</u>
小 計				58,685,57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u>10,879,084</u>
合 計				<u>\$ 47,806,493</u>
應付租賃款	台幣、美金	2.03%~6.89%	106/01/20~113/06/21	\$ 5,109,504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應付租賃款(列於其他流動負債)				<u>1,534,072</u>
合 計				<u>\$ 3,575,432</u>

<b>104.12.31</b>				
	<b>幣別</b>	<b>利率區間</b>	<b>到期日</b>	<b>金額</b>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台幣	1.15%~1.44%	105/01/20~107/06/14	\$ 16,100,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應付公司債(列於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u>5,100,000</u>
合計				<b><u>\$ 11,000,000</u></b>
無擔保借款	台幣	1.3%~2.01%	105/02/24~109/05/28	\$ 6,891,666
擔保借款	台幣、美金	1.1%~4.59%	105/07/10~116/10/27	<u>47,313,124</u>
小計				54,204,79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u>9,836,936</u>
合計				<b><u>\$ 44,367,854</u></b>
應付租賃款	台幣、美金	2.03%~6.93%	105/01/08~113/06/21	\$ 7,067,23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應付租賃款(列於其他流動負債)				<u>1,915,044</u>
合計				<b><u>\$ 5,152,193</u></b>

本公司部份之長期借款係以外幣金額償還，其外幣名稱及金額列示如下：

	<b>105.12.31</b>	<b>104.12.31</b>
美金(千元)	<b><u>\$ 272,443</u></b>	<b><u>350,222</u></b>
折合新台幣	<b><u>\$ 8,786,299</u></b>	<b><u>11,496,033</u></b>

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長期借款、應付公司債及應付租賃款未來償還期間及金額明細如下：

<b>期 間</b>	<b>金 額</b>
106.1.1~106.12.31	\$ 18,913,156
107.1.1~110.12.31	47,016,256
111.1.1以後	<u>17,365,669</u>
	<b><u>\$ 83,295,081</u></b>

有關本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一)。

#### 1. 借款之擔保品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 2. 未使用之額度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長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5,893,367千元及7,955,439千元。

### 3.應付租賃款

本公司之應付租賃款如下：

	105.12.31		104.12.31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一年內	\$ 1,667,119	133,047	1,534,072	2,116,239	1,915,044
一年以上至五年	3,022,192	176,346	2,845,846	4,408,516	4,112,783
超過五年	748,200	18,614	729,586	1,076,660	1,039,410
	<b>\$ 5,437,511</b>	<b>328,007</b>	<b>5,109,504</b>	<b>7,601,415</b>	<b>7,067,237</b>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因應付租賃款認列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

#### (十一)負債準備

本公司除役負債之變動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 9,130,299	5,019,507
本期新增	11,769,429	4,555,023
本期減少	(3,387,619)	(747,537)
匯率影響數	(160,554)	303,306
12月31日餘額	<b>\$ 17,351,555</b>	<b>9,130,299</b>

除役負債係按租賃合約規定之必要維修費用及退租時可能發生之修理費用進行估計。該等金額係根據過去相同或類似飛機維修經驗、實際發生之大修費用及飛機使用狀況之歷史經驗數據所估列。除役負債分別列於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 (十二)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飛航設備、土地、房屋及停車場，未來之營業租賃應付租金情形如下：

	105.12.31	104.12.31
一年內	\$ 10,578,527	7,709,127
一年以上至五年	38,516,924	23,224,767
超過五年	41,441,868	21,519,444
	<b>\$ 90,537,319</b>	<b>52,453,338</b>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租金費用分別為9,966,919千元及7,315,364千元，列於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本公司未承擔上述租賃項目之剩餘價值，經判定相關租賃項目風險及報酬仍由出租人承擔。據此，本公司認為上述租賃項目係屬營業租賃。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b>105.12.31</b>	<b>104.12.31</b>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977,365	7,164,43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858,614)	(3,755,003)
淨確定福利負債	<b>\$ 4,118,751</b>	<b>3,409,432</b>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3,812,017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b>105年度</b>	<b>104年度</b>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7,164,435	6,424,388
計畫支付之福利	(485,476)	(432,21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10,960	313,355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經驗損(益)	485,444	262,567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502,002	596,336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b>\$ 7,977,365</b>	<b>7,164,435</b>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755,003	3,661,426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443,118	400,442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366,999)	(401,154)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72,232	75,117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44,740)	19,172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3,858,614</u>	<u>3,755,003</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178,431	186,65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60,297	51,585
	<u>\$ 238,728</u>	<u>238,238</u>
營業成本	\$ 178,938	165,263
營業費用	59,790	72,975
	<u>\$ 238,728</u>	<u>238,238</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稅前金額)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累積損失餘額	\$ (1,784,773)	(945,042)
本期認列損失	(1,032,186)	(839,731)
12月31日累積損失餘額	<u>\$ (2,816,959)</u>	<u>(1,784,773)</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A.用於精算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者

	<u>105.12.31</u>	<u>104.12.31</u>
折現率	1.375%	1.875%
未來薪資增加	1.51%~3.31%	1.58%~13.92%

B.用於精算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計畫成本者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折現率	1.875%	2.00%
未來薪資增加	1.58%~13.92%	1.60%~6.12%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464,564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5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u>105.12.31</u>	<u>104.12.31</u>	<u>105.12.31</u>	<u>104.12.31</u>
折現率(變動0.25%)	201,091	186,647	208,663	193,828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92,232	178,787	198,382	184,63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07,384千元及272,255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四)所得稅

1.本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82,183	33,104
遞延所得稅費用	809,847	70,000
所得稅費用	<u>\$ 892,030</u>	<u>103,104</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175,472</u>	<u>142,754</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3,443)	(7,557)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 工具損失(利益)	<u>(569,111)</u>	<u>206,613</u>
	<u>\$ (572,554)</u>	<u>199,056</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稅前淨利	<u>\$ 4,368,034</u>	<u>6,539,529</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742,566	1,111,720
免稅所得	(224,703)	(194,244)
未認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30,599	(1,026,494)
虧損扣抵	135,566	189,05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30,154	-
其他	77,848	23,065
合計	<u>\$ 892,030</u>	<u>103,104</u>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 (1) 尚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	\$ 372,008	236,758
國外營運機構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1,036	25,687
合計	<u>\$ 393,044</u>	<u>262,445</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認列及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已認列之 尚未扣除 虧損金額	未認列之 尚未扣除 虧損金額	合 計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度	\$ 1,860,273	2,188,284	4,048,557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〇年度	1,285,537	-	1,285,537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	2,591,563	-	2,591,563	民國一一二年度
合 計	<u>\$ 5,737,373</u>	<u>2,188,284</u>	<u>7,925,657</u>	

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2)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虧損和抵	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	分期應付 固定資產款項	確定福利計畫	除役負債	兌換哩程 收 入	應付費用	未實現 兌換損益	折舊費用 財稅差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5年1月1日	\$ 1,413,587	355,938	204,745	585,486	431,755	397,189	424,587	285,940	-	1,150,016	5,249,243
貸記(借記)損益表	(438,234)	52,685	(67,922)	(52,849)	242,228	37,625	(112,939)	(122,439)	-	(356,494)	(818,339)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	-	175,472	-	-	-	-	-	(569,111)	(393,639)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975,353</u>	<u>408,623</u>	<u>136,823</u>	<u>708,109</u>	<u>673,983</u>	<u>434,814</u>	<u>311,648</u>	<u>163,501</u>	-	<u>224,411</u>	<u>4,037,265</u>
民國104年1月1日	\$ 1,089,968	336,828	265,082	474,170	401,121	380,018	482,600	85,476	477,331	919,496	4,912,090
貸記(借記)損益表	323,619	19,110	(60,337)	(31,438)	30,634	17,171	(58,013)	200,464	(477,331)	31,464	(4,657)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	142,754	-	-	-	-	-	199,056	341,810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1,413,587</u>	<u>355,938</u>	<u>204,745</u>	<u>585,486</u>	<u>431,755</u>	<u>397,189</u>	<u>424,587</u>	<u>285,940</u>	-	<u>1,150,016</u>	<u>5,249,243</u>

國外營運機構  
及採用權益法

認列之投資利益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5年1月1日	\$ 65,343	-	65,343
貸記損益表	(8,492)	-	(8,492)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3,443	3,443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56,851</u>	<u>3,443</u>	<u>60,294</u>
民國104年1月1日	\$ -	-	-
借記損益表	65,343	-	65,343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65,343</u>	-	<u>65,343</u>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4.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	-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2,743,831	5,596,970
	<u>\$ 2,743,831</u>	<u>5,596,970</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595,049</u>	<u>1,189,661</u>
	<u>105年度(預計)</u>	<u>104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1.69%</u>	<u>20.48%</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或盈餘，其可扣抵稅額修正為原扣抵稅額之半數。另，因股東所獲配股利淨額或盈餘之可扣抵稅額中屬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實際繳納之稅額，亦得以該稅額之半數抵繳其扣繳之稅額。

####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分別為45,000,000千元及40,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別為4,500,000千股及4,000,000千股。實收資本額分別為40,518,923千元及38,589,450千元。

##### 1.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四日決議以累積盈餘1,929,473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192,947千股，每股面額10元，其中股東常會決議每千股無償配發50股之股票股利，並以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三十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決議辦理現金增資6,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計600,000千股。此項增資案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經金管會申報生效，並以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三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已辦理完竣。

#####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4,218,825	4,218,825
員工認股權	606,100	606,1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1,411,830	1,411,830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與帳面價值差額	272	272
	<u>\$ 6,237,027</u>	<u>6,237,027</u>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餘額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配之。

本公司股東紅利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互相配合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至少應為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予普通股業主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分別為1,157,683千元及1,929,473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共計1,309,025千元彌補虧損。

上述盈餘分配及虧損撥補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 中屬有效避險 部分之避險工 具利益(損失)	合 計
民國105年1月1日	\$ 137,197	492,544	(2,944,633)	(2,314,892)
外幣換算差異	(90,069)	-	-	(90,069)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1,059)	-	-	(1,05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數	-	497,915	-	497,915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數	-	(614)	-	(614)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 工具利益	-	-	2,778,598	2,778,598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46,069</u>	<u>989,845</u>	<u>(166,035)</u>	<u>869,879</u>
民國104年1月1日	\$ 126,987	637,744	(1,935,878)	(1,171,147)
外幣換算差異	10,210	-	-	10,2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列永久性跌價損失 重分類至損益	-	241,124	-	241,1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數	-	(380,791)	-	(380,791)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數	-	(5,533)	-	(5,533)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 工具損失	-	-	(1,008,755)	(1,008,755)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137,197</u>	<u>492,544</u>	<u>(2,944,633)</u>	<u>(2,314,892)</u>

####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

1.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單位 (千單位)	合約期間(年)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3.12.4	60,000	-	立即既得

2.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	105年度	104年度	單位：千股／元 行使價格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60,000	\$ -
本期給與單位數	-	-	17
本期執行單位數	-	(47,851)	17
本期放棄單位數	-	(12,149)	17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u>-</u>	<u>-</u>	
每股認股權利公允價值	<u>\$ -</u>	<u>5.40</u>	

3.本公司前揭股份基礎交易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權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式所採用參數如下：

	<u>認股權利</u>
給與日價格	22.4元
行使價格	17元
預期股價波動率	21.6963%
預期存續期間	53天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6%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本期淨利之基礎下計算，相關計算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u>3,476,004</u>	<u>6,436,42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4,051,892</u>	<u>3,994,933</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0.86</u>	<u>1.61</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u>3,476,004</u>	<u>6,436,42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051,892	3,994,93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之影響(千股)	11,192	4,87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u>4,063,084</u>	<u>3,999,805</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0.86</u>	<u>1.61</u>

(十八)收入

本公司收入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航運收入	\$ 106,593,591	107,964,626
其他	8,902,228	7,928,030
	<u>\$ 115,495,819</u>	<u>115,892,656</u>

本公司提供客戶忠誠計畫，藉以提升機票之銷售。當顧客購買機票時，本公司提供哩程點數，該點數可用以兌換艙位升等及免費機票等。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之遞延收入分別為2,557,729千元及2,212,631千元，列於預收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十九)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第一項所稱獲利，係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45,590千元及90,623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9,500千元及10,00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年度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乘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入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股利收入	\$ 137,529	461,879
利息收入	228,814	281,736
	<u><b>\$ 366,343</b></u>	<u><b>743,615</b></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 (170,877)	(832,24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460,596)	(45,226)
提列金融資產之永久性跌價損失	-	(241,124)
其他	51,749	35,950
	<u><b>\$ (579,724)</b></u>	<u><b>(1,082,644)</b></u>

3.財務成本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038,625	1,042,594
應付租賃款	168,213	247,000
其他	569,013	307,829
減：利息資本化	(133,939)	(58,904)
	<u><b>\$ 1,641,912</b></u>	<u><b>1,538,519</b></u>

## (廿一)金融工具

### 1.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要求參與國際清帳組織或提供銀行保證或要求提供擔保。

###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並包含估計利息：

	帳面金額	合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年以上 至5年	超過5年
<b>105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者)	\$ 58,685,577	62,213,478	11,735,573	33,146,574	17,331,331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19,500,000	20,092,075	6,722,000	13,370,075	-
應付租賃款	5,109,504	5,437,511	1,667,119	3,022,192	748,20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293,273	5,293,273	5,293,273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236,398	9,236,398	9,236,398	-	-
小計	97,824,752	102,272,735	34,654,363	49,538,841	18,079,531
衍生金融負債					
避險目的之燃油價格之交換合約及選擇權合約	262,939	262,939	213,227	49,712	-
避險目的之遠期外匯合約：					
流出	39	32,099	32,099	-	-
流入	-	(32,060)	(32,060)	-	-
小計	39	39	39	-	-
合計	<b>\$ 98,087,730</b>	<b>102,535,713</b>	<b>34,867,629</b>	<b>49,588,553</b>	<b>18,079,531</b>
<b>104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者)	\$ 54,204,790	57,626,454	10,649,224	30,168,555	16,808,675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16,100,000	16,483,725	5,300,925	11,182,800	-
應付租賃款	7,067,237	7,601,415	2,116,239	4,408,516	1,076,66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661,529	3,661,529	3,661,529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779,992	9,779,992	9,779,992	-	-
小計	90,813,548	95,153,115	31,507,909	45,759,871	17,885,335
衍生金融負債					
避險目的之燃油價格之交換合約及選擇權合約	3,547,751	3,547,751	2,493,413	1,054,338	-
合計	<b>\$ 94,361,299</b>	<b>98,700,866</b>	<b>34,001,322</b>	<b>46,814,209</b>	<b>17,885,335</b>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3. 匯率風險

####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12.31			104.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605,633	32.25	19,531,665	488,768	32.825	16,043,815
歐元	4,289	33.90	145,383	5,096	35.88	182,836
日圓	1,186,514	0.2756	327,003	820,461	0.2727	223,740
港幣	116,844	4.16	485,839	212,254	4.24	898,898
人民幣	239,709	4.62	<u>1,106,738</u>	344,357	5.00	<u>1,720,063</u>
			<u>\$ 21,596,628</u>			<u>19,069,352</u>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2,539	32.25	1,049,370	35,063	32.825	1,150,956
新加坡幣	1,235	22.29	27,521	1,156	23.25	26,865
泰銖	10,780	0.9050	<u>9,756</u>	24,498	0.9146	<u>22,405</u>
			<u>\$ 1,086,647</u>			<u>1,200,226</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656,124	32.25	21,160,014	642,230	32.825	21,081,214
歐元	6,591	33.90	223,418	5,730	35.88	205,591
日圓	1,582,920	0.2756	436,253	1,637,238	0.2727	446,475
港幣	17,759	4.16	73,841	23,744	4.24	100,558
人民幣	165,805	4.62	<u>765,520</u>	241,993	5.00	<u>1,208,756</u>
			<u>\$ 22,659,046</u>			<u>23,042,594</u>

####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存出保證金(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長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租賃款及除役負債(列於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日圓、港幣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10,624千元及39,732千元。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外幣兌換損失淨額(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70,877千元及832,244千元。

####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600,081千元及555,784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

#### 5.公允價值

#####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負債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5.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 62,936	-	62,936	-	62,9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貨幣市場基金	\$ 1,522,021	1,522,021	-	-	1,522,021
上市(櫃)公司股票	1,646,152	1,646,152	-	-	1,646,152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328,629	-	-	1,328,629	1,328,62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0	-	-	-	-
小計	4,497,822	3,168,173	-	1,328,629	4,496,802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37,874,856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7,062,450	-	-	-	-
小計	44,937,306	-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23,307	-	-	-	-
合計	<b>\$ 51,021,371</b>	<b>3,168,173</b>	<b>62,936</b>	<b>1,328,629</b>	<b>4,559,738</b>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262,978	-	262,978	-	262,97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者)	58,685,577	-	58,698,158	-	58,698,158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19,500,000	-	19,304,011	-	19,304,011
應付租賃款	5,109,504	-	5,142,947	-	5,142,947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293,273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236,398	-	-	-	-
小計	97,824,752	-	83,145,116	-	83,145,116
合計	<b>\$ 98,087,730</b>	<b>-</b>	<b>83,408,094</b>	<b>-</b>	<b>83,408,094</b>



104.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貨幣市場基金	\$ 1,517,801	1,517,801	-	-	1,517,801
上市(櫃)公司股票	720,209	720,209	-	-	720,209
美國國庫券	43,163	43,163	-	-	43,163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757,091	-	419,598	1,337,493	1,757,09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0	-	-	-	-
小計	4,039,284	2,281,173	419,598	1,337,493	4,038,264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28,890,633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6,070,626	-	-	-	-
小計	34,961,259	-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14,517	-	-	-	-
合計	<b>\$ 40,615,060</b>	<b>2,281,173</b>	<b>419,598</b>	<b>1,337,493</b>	<b>4,038,264</b>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3,547,751	-	3,547,751	-	3,547,7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 期者)	\$ 54,204,790	-	54,215,465	-	54,215,465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16,100,000	-	16,064,342	-	16,064,342
應付租賃款	7,067,237	-	7,110,534	-	7,110,534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661,529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779,992	-	-	-	-
小計	90,813,548	-	77,390,341	-	77,390,341
合計	<b>\$ 94,361,299</b>	<b>-</b>	<b>80,938,092</b>	<b>-</b>	<b>80,938,092</b>

## (2)決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本公司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

除上述外之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本公司於決定公允價值時，用以估計現金流量折現之利率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1.47%	1.52%
長期借款	1.47%	1.52%
應付租賃款	1.47%	1.52%

(3)金融工具等級之移轉

台灣高速鐵路(股)公司之股票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開始掛牌上市，變為於活絡市場有報價，因此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公允價值衡量自第二等級轉入第一等級。

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帳面金額419,598千元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該市場報價經考量間接可觀察參數後衡量，故將其自第一等級移轉為第二等級。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公允價值衡量屬第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表如下：

	<u>無公開報價 之權益工具</u>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 1,337,493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為損益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864)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1,328,629</u>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 1,576,289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107,91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30,882)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1,337,493</u>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其中與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 -	(107,91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8,864)	(130,743)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本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雜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股價淨值比乘數 (105.12.31為0.40~2.64 104.12.31為0.40~4.29)</li> <li>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05.12.31及104.12.31均為80%)</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li> <li>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li> </ul>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 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105.12.31	104.12.31	105.12.31	104.12.31
股價淨值比乘數	5%	65,557	68,549	(65,447)	(63,71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76,253	71,577	(65,447)	(60,693)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 (廿二)財務風險管理

###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 2. 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本公司由各部門主管組成跨部門之經營管理會議，負責控管本公司之各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因外部因素導致營運風險之限額及管控，並監督營運風險及其風險限額之遵循。跨部門之經營管理會議係定期覆核外部因素對營運之衝擊以及時反映市場情況並適時調整本公司運作以因應市場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辦法及作業程序，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監察人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監察人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監察人。

##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帳款及證券投資。

### (1) 應收票據及帳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依本公司的授信政策，在給予付款條款及授信額度前，須分析個別客戶之信用評等，並要求參與國際清帳組織或提供銀行保證或要求提供擔保。授信額度係依個別客戶建立交易限額並須定期覆核。

本公司大部份的客戶屬性，係屬客戶群眾多但其交易金額並不重大，致單一客戶產生之信用風險之損失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票據及帳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份包含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份。

### (2) 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權益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上市櫃公司及信譽良好之非上市櫃公司，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保證

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財務部門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規劃閒置資金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一年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

####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人民幣、歐元、美金及日幣。

本公司銷售所產生之外幣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應收帳款及採購及租賃飛航設備所產生之外幣應付帳款，互抵所產生自然避險後之淨部位，再輔以外幣融資及買賣遠期外匯的方式進行避險。財務部門積極蒐集匯率資訊以確切掌握匯率走勢，並與往來銀行之外匯部門保持聯繫，以充分掌握市場資訊，以因應匯率變動風險。

#####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以避免長期借款之利率變動之風險。

#####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為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規劃閒置資金而持有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依據現金流量需求之時程規劃股票及基金之投資組合比例。重大投資均採個別管理且所有買賣決策均經董事會之核准。

#### (廿三)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為企業永續經營目標，資本管理會同時兼顧未來營運規劃及股東股利水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及權益組成。淨債務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借款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債務。

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設立地	業主權益(持股%)		說明
		105.12.31	104.12.31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80.00%	80.00%	
長榮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56.33%	56.33%	
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49.80%	49.80%	
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60.625%	60.625%	
長榮航宇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40.00%	40.00%	
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100.00%	100.00%	
Sky Castle Investment Ltd.	薩摩亞	100.00%	100.00%	
Concord Pacific Ltd.	薩摩亞	-	100.00%	註1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澳門	99.00%	99.00%	
Green Siam Air Services Co., Ltd.	泰國	49.00%	49.00%	註2
RTW Air Services (S) Pte. Ltd.	新加坡	49.00%	49.00%	
PT Perdana Andalan Air Service	印尼	51.00%	51.00%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美國	100.00%	100.00%	

註1：該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清算完畢。

註2：該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清算。

### (二)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 184,574	222,590
關聯企業	140	-
其他關係人	1,639,704	1,316,047
	<u>\$ 1,824,418</u>	<u>1,538,637</u>

關係人為承載兩岸航線旅客，向本公司承租客機，其租金按實際飛行小時數收取，前述租金收入列入營業收入項下。

銷貨予關係人之銷貨條件則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條件均為一至三個月，與一般銷貨無顯著不同。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

## 2.營業成本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成本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子公司	\$ 10,159,718	9,363,823
關聯企業	4,786	4,118
其他關係人	589,447	955,136
	<u><b>\$ 10,753,951</b></u>	<u><b>10,323,077</b></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本公司向一般廠商之交易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均為一至三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 3.營業費用

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而發生之營業費用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子公司	\$ 217,391	200,716
關聯企業	48,533	41,053
其他關係人	273,056	216,906
	<u><b>\$ 538,980</b></u>	<u><b>458,675</b></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本公司向一般廠商之交易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均為一至三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4.子公司提供本公司部份發動機及機體D級維修服務，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帳列飛航設備及機器設備分別為955,032千元及1,943,693千元。

## 5.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向關係人購入設備等，購買價款共計373,958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出售設備等予關係人，處分價款及處分損益分別為6,136千元及690千元。

## 6.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05.12.31</u>	<u>104.12.31</u>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127,157	156,858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54	-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268,780	154,199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43,054	33,874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	-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236,632	191,710
		<u><b>\$ 675,677</b></u>	<u><b>536,641</b></u>

## 7.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12.31	104.12.31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2,325,018	2,368,204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807	590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136,994	75,303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205,227	101,603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8,759	9,332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92,637	97,468
		<u>\$ 2,769,442</u>	<u>2,652,500</u>

##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包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3,385	56,746
退職後福利	22,310	3,236
	<u>\$ 95,695</u>	<u>59,982</u>

##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5.12.31	104.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期借款	\$ 73,359,582	69,877,5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合約履約保證	-	43,163
定期存款—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信用狀保證、關稅保證及合約履約保證	80,173	78,278
		<u>\$ 73,439,755</u>	<u>69,998,953</u>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重大或有負債

本公司在美國因客貨運燃油附加費被控涉嫌違反反托拉斯法之民事訴訟案，其中貨運部分業以美金9,900萬元與原告達成和解。另，本公司單獨與甲公司就本案衍生之請求達成和解，本公司業已估列入帳。

客運燃油附加費之反托拉斯法團體訴訟案，本公司持續採取積極抗辯之訴訟立場，將俟法院的審理狀況及發展適時予以揭露。

### (二)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與波音公司訂立購機合約共五架波音777型貨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1,620,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尚未交機，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5,165,809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與GE公司訂立合約購買乙具波音777型備用發動機，



合約總價約為美金31,56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交運，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49,549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與波音公司訂立購機合約共二架波音777型客機及十八架波音787-10型客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7,324,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尚未交機，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4,204,606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 4.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與GE公司訂立合約購買五具波音787型備用發動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118,66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尚未交運，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43,267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 5.本公司與麗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租地委建合約計1,377,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依約支付價款為99,144千元(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 6.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與L-3公司訂立合約購買乙具787型模擬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17,66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交運，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70,416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 7.本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 2,642,819	2,322,91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974,725	5,018,444	11,993,169	5,669,291	4,464,639	10,133,930
勞健保費用	347,490	255,588	603,078	303,539	249,132	552,671
退休金費用	362,188	183,924	546,112	324,342	186,151	510,49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991,030	488,989	3,480,019	2,207,949	495,754	2,703,703
折舊費用(註)	13,505,208	536,835	14,042,043	11,413,811	438,891	11,852,702
攤銷費用	954	184,728	185,682	836	174,805	175,641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10,543人及8,944人。

(註)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折舊費用提列數分別為14,169,004千元及11,988,133千元，並扣除遞延利益分別為126,961千元及135,431千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持有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千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翔利投資(股)公司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6	2,329	-	2,329	
本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3,908	669,451	-	669,451	
"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4,392	520,950	-	520,950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355	181,238	-	181,238	
"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602	150,382	-	150,382	
長榮航勤(股)公司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法人股東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51	5,004	0.01	5,004	
"	長榮國際陸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9	2,033	0.01	2,033	
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65	2,052	-	2,052	
"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195	48,050	-	48,050	
"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917	39,080	-	39,080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296	63,021	-	63,021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783	84,238	-	84,238	
"	瀚亞成寶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223	70,362	-	70,362	
"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859	80,455	-	80,455	
					1,916,316		1,916,316	
本公司	Everest Investment Holdings Ltd.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32	28,078	2.11	28,078	
"	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502	218,087	5.67	218,087	
"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3,527	497,871	5.96	497,871	
"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0,554	930,194	0.90	930,194	
"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7,523	364,400	8.71	364,400	
"	長榮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8,202	902,704	9.42	902,704	
"	中華快遞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33,220	10.00	33,220	
"	聯太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3	227	2.30	227	
翔利投資(股)公司	東鼎液化瓦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300	-	2.41	-	
"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610	38,759	0.46	38,759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Mascargo (Macau) Co., Ltd.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2.00	-	
"	Air Macau Co., Ltd.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	-	0.0207	-	
					3,013,540		3,013,540	
本公司	Star Alliance Service GMBH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20	5.00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千單位/千股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 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金額
本公司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	統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30,283	500,000	30,283	500,091	500,000	91	-	-
"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22,456	300,000	22,456	300,651	300,000	651	-	-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44,494	650,562	6,838	100,000	38,977	570,000	569,544	456	12,355	181,238
"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13,249	200,020	21,143	320,000	-	-	-	-	34,392	520,950
"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2,945	520,000	2,945	520,038	520,000	38	-	-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	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42,435	621,000	42,435	621,142	621,000	142	-	-
"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74,022	990,000	74,022	990,099	990,000	99	-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取得 之公司	財產 名稱	交易日 或事實 發生日	交易 金額	價款支 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 定之參 考依據	取得目 的及使 用情形	其他 約定事 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 之關係	移轉 日期	金額			
長榮航勤(股)公司	建築物	105.03.22	712,381	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止已支付279,253千元。	長友營造(股)公司	關係人	-	-	-	-	自地委建，董事會決議。	營運需求	無
長榮空廚(股)公司	第二廠房新建工程	105.06.13	2,569,697	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止已支付959,782千元。	麗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係租地委建故依合約內容決定。	興建廠房以擴充產能。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款 之比率%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5,403,755	5.42	60天	-	-	(1,499,037)	28.32	(註)
"	長榮空廚(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337,004	2.35	60天	-	-	(391,665)	7.40	(註)
"	長榮航勤(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103,833	2.11	60天	-	-	(365,972)	6.91	(註)
"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358,560	0.36	60天	-	-	(68,345)	1.29	(註)
"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進貨	191,993	0.19	60天	-	-	(98,851)	1.87	
"	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股東	進貨	138,881	0.14	60天	-	-	(11,911)	0.23	
本公司	Evergreen Insurance Company Ltd.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進貨	118,365	0.12	30天	-	-	-	-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	長榮國際(股)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股東	進貨	135,419	0.14	60天	-		(25,593)	0.48	
"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1,541,637	1.33	60天	-		248,640	3.70	
"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77,475	0.15	60天	-		12,374	0.18	(註)
長榮航勤(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103,833	83.43	60天	-		391,320	86.14	(註)
"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186,114	7.38	60天	-		38,313	8.43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73,993	0.56	60天	-		(41,100)	1.88	(註)
"	長異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轉投資公司	銷貨	19,477,776	59.31	30天	-		3,216,981	53.03	
"	立榮航空(股)公司	母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328,650	1.00	60天	-		86,985	1.43	
"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5,418,594	16.50	60天	-		1,608,949	26.52	(註)
長榮空廚(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337,004	77.99	60天	-		396,229	83.17	(註)
"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129,489	4.32	60天	-		22,415	4.70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358,560	27.29	60天	-		72,123	56.90	(註)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481,427	(註)	-		478,046	-
本公司	RTW Air Services (S) Pte.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7,551	(註)	-		107,551	-
長榮空廚(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399,493	6.13	-		399,493	-
長榮航勤(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409,939	5.42	-		409,939	-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1,626,658	3.28	-		1,626,658	-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異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轉投資公司	3,216,981	6.10	-		850,946	-

註：因行業特性，應收帳款與營業收入並無直接關聯，週轉率不適用。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說明。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Sky Castle Investment Ltd.	TMF Chambers P.O. BOX 3269, Apia, Samoa	一般投資業	179,173	179,173	5,500	100.00%	345,260	15,208	15,208	(註1)
本公司	Concord Pacific Ltd.	TMF Chambers P.O. BOX 3269, Apia, Samoa	一般投資業	-	2,223,285	-	-	-	(273)	(273)	(註1)、(註5)
本公司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澳門新口岸宋玉生廣場398號 中航大廈3F K-M	一般投資業	327	327	未發行股票	99.00%	146,593	56,916	56,347	(註1)
本公司	Green Siam Air Services Co., Ltd.	3656/4-5, 2nd Flr., Green Tower, Rama IV Road, Klongton, Klongtoey, Bangkok 10110	航空客、貨運代理業務	9,421	9,421	98	49.00%	9,859	-	-	(註1)、(註4)
本公司	RTW Air Services (S) Pte. Ltd.	300 Tampines Avenue 5 #07-01 Income@Tampines Junction Singapore 529653	航空客、貨運代理業務	13,217	13,217	735	49.00%	27,521	7,596	3,722	(註1)
本公司	PT Perdana Andalan Air Service	10/F, Gedung Mega Plaza Jl.H.R. Rasuna Said Kav. C-3 Jakarta 12920 Indonesia	航空客、貨運代理業務	5,086	5,086	41	51.00%	39,765	6,550	3,340	(註1)
本公司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3745 Whitehead Street Mather, CA, 95655, USA	飛行學校	624,850	624,850	10,000	100.00%	517,752	(7,918)	(7,918)	(註1)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 航站南路6號	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及製造、加工及銷售	2,000,450	2,000,450	508,929	80.00%	7,926,834	1,128,966	937,483	(註1)
本公司	長榮航勤(股)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 航站南路6之1號	航空站地勤業	111,178	111,177	25,890	56.33%	819,659	90,617	51,045	(註1)
本公司	長榮空廚(股)公司	桃園市蘆竹區 長興路四段63號	供應航空旅客餐點之空中廚房業務及相關食品之買賣	498,000	498,000	54,780	49.80%	1,687,561	558,976	278,370	(註1)
本公司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 航勤北路8-1號	航空貨物之集散	740,348	740,348	72,750	60.625%	1,384,877	138,082	83,712	(註1)
本公司	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	桃園市觀音區 成功路一段528號	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	1,200,000	1,200,000	120,000	40.00%	869,237	(434,437)	(173,775)	(註1)
本公司	翔利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長安東路二段117號1樓	一般投資業	25,000	25,000	2,680	100.00%	40,905	1,491	1,491	(註1)
本公司	長榮警備保全(股)公司	台北市松江路 111號4-5樓	保全業務	25,000	25,000	6,336	31.25%	89,536	42,036	13,136	(註2)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	桃園市觀音區 成功路一段528號	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	900,000	900,000	90,000	30.00%	651,929	(434,437)	(130,331)	(註1)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榮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 民生東路三段8號6樓	航空器及其零件製造業	90,482	90,482	9,048	19.90%	107,176	146,381	30,293	(註3)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Menzies Macau Airport Services Ltd.	Airport Logistic Business Center Room 52 Macau International Airport Avenida do Aeroporto, Taipa, Macau	地勤代理業務	8,032	8,032	未發行股票	20.00%	83,016	311,014	62,203	(註3)

註1：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2：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3：本公司之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4：該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清算。

註5：該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清算完畢。

###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本期 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元翔空運貨站 (廈門)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承攬業、 倉儲業	人民幣 254,480	2	138,784	-	-	138,784	51,149	14.00%	7,161	235,228	85,129
元翔空運貨服 (廈門)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承攬業、 普通倉儲業、汽車 貨運業、其他運輸 輔助業	人民幣 14,000	2	61,418	-	-	61,418	88,455	14.00%	12,383	106,630	38,399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5.其他方式：EX：委託投資。

(註二)係依被投資公司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

(註三)上海國際貨運航空有限公司業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748,721千元(USD23,361千元)，該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清算完畢。

(註四)中國貨運航空有限公司業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1,453,728千元(USD50,337千元)，其股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轉讓完畢。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註)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402,651 (USD 79,781 )	2,456,862 (USD 80,562 )	31,996,916

註：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係以匯出當時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係以投審會核准日當時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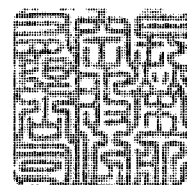
## 附件八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無退還承銷相關費用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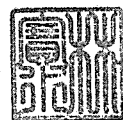
##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寶水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九 月 十 五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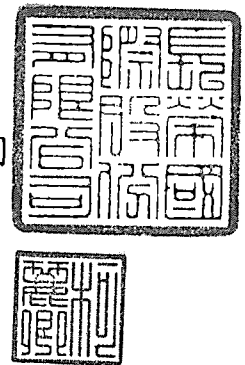
## 聲明書

本公司係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負責人：柯麗卿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九 月 十 五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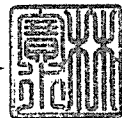
## 聲明書

本人係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暨董事長，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暨董事長：林寶水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十五日

## 聲明書

本人係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張國政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九 月 十 五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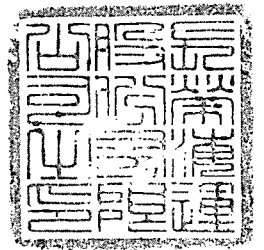
## 聲明書

本公司係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負責人：張正鏞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十五日

## 聲明書

本人係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柯麗卿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九 月 十 五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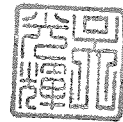
## 聲明書

本人係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吳光輝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九 月 十 五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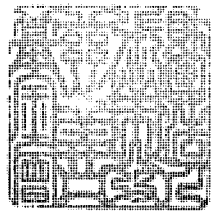
## 聲明書

本公司係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

法人董事負責人：鍾德美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十五日

## 聲明書

本人係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

法人董事代表人：戴錦銓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九 月 十 五 日



## 聲明書

本人係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暨總經理，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

法人董事代表人暨總經理：陳憲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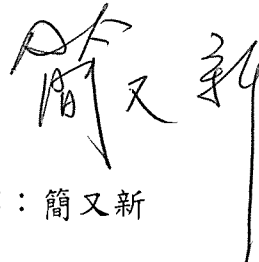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十五日

## 聲明書

本人係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獨立董事：簡又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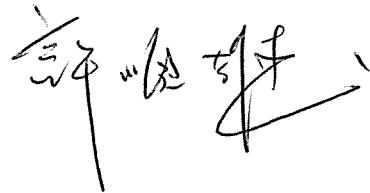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九 月 十 五 日

## 聲明書

本人係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獨立董事：許順雄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十五日

## 聲明書

本人係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獨立董事：吳宗寶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九 月 十 五 日

## 聲明書

本人係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財務部門主管，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財務部門主管：蔡大煒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九 月 十 五 日

## 聲明書

本人係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會計部門主管，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會計部門主管：江靜蘭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十五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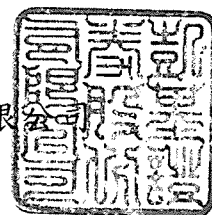
## 聲明書

本公司受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長榮航空）委託，擔任長榮航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長榮航空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道義



中華民國 一〇六年 九月 十五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受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長榮航空）委託，擔任長榮航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長榮航空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還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一條及第二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自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董事長 林 靖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受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長榮航空）委託，擔任長榮航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長榮航空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賀 鳴 珩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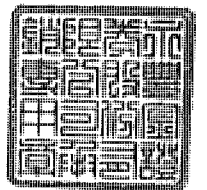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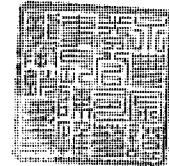
## 聲明書

本公司受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長榮航空）委託，擔任長榮航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長榮航空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陳 惟 龍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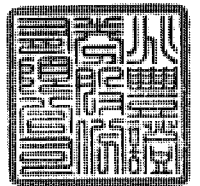
## 聲明書

本公司受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長榮航空）委託，擔任長榮航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長榮航空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簡鴻文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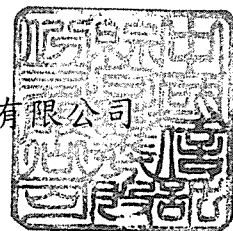
## 聲明書

本公司受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長榮航空）委託，擔任長榮航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長榮航空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陸子元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九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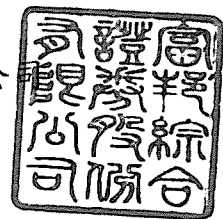
## 聲明書

本公司受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長榮航空）委託，擔任長榮航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長榮航空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史綱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九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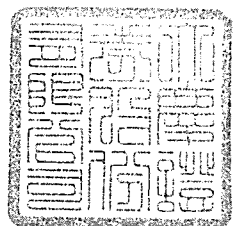
## 聲明書

本公司受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長榮航空）委託，擔任長榮航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長榮航空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大慶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莊 隆 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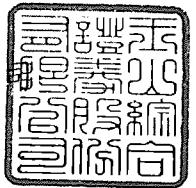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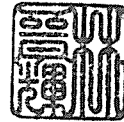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受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長榮航空）委託，擔任長榮航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長榮航空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晉輝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九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受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長榮航空）委託，擔任長榮航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長榮航空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光章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九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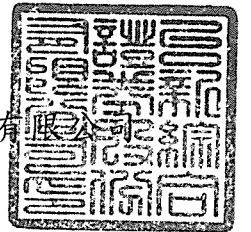
## 聲明書

本公司受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長榮航空）委託，擔任長榮航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長榮航空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九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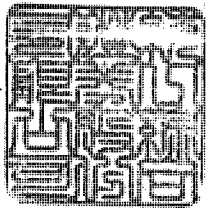
## 聲明書

本公司受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長榮航空）委託，擔任長榮航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長榮航空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林忠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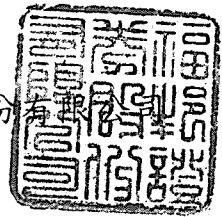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受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長榮航空）委託，擔任長榮航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長榮航空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火燈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九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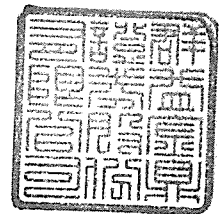
## 聲明書

本公司受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長榮航空）委託，擔任長榮航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長榮航空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王 濬 智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受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長榮航空）委託，擔任長榮航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長榮航空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高武忠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受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長榮航空）委託，擔任長榮航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長榮航空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台中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黃景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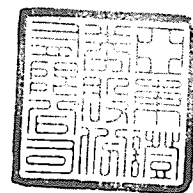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受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長榮航空）委託，擔任長榮航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長榮航空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志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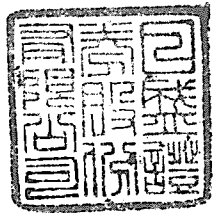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九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受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長榮航空）委託，擔任長榮航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長榮航空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唐承健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受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長榮航空）委託，擔任長榮航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長榮航空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犇亞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陳智亮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1 0 月 6 日

## 附件九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詢圈案件對出具不實聲明圈購人收取違約書之承諾書

# 承 諾 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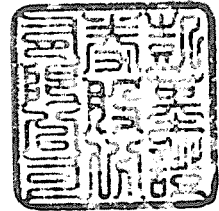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道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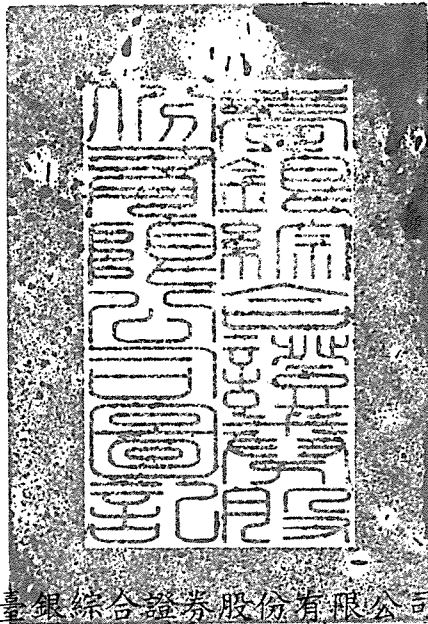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九 月 十 五 日

# 承 諾 書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董事長 林 靖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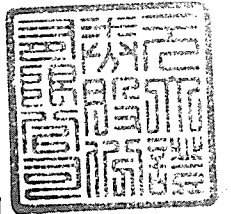
承 諾 書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  
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  
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賀 鳴 珩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承 諾 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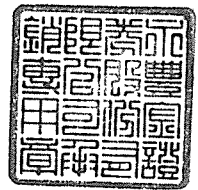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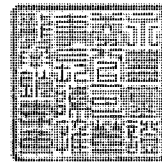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 惟 龍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 承 諾 書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鴻文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 承 諾 書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陸 子 元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承 諾 書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  
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  
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史 綱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 承 諾 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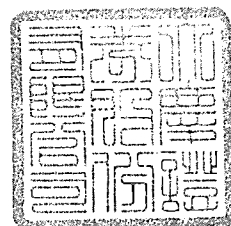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大慶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 隆 慶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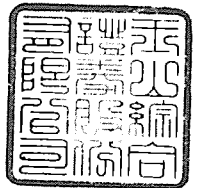
## 承 諾 書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晉輝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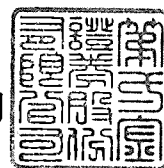
## 承 諾 書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 光 章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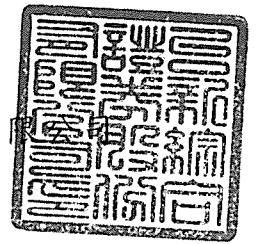
## 承 諾 書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 承 諾 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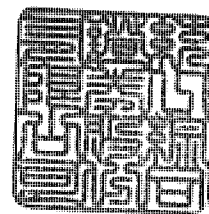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忠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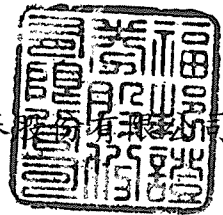
承 諾 書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福邦證券



代表人：林 火 燈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 承 諾 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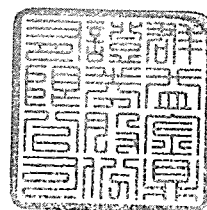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 濬 智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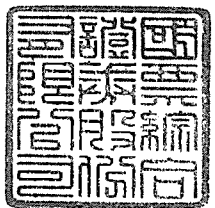
## 承 諾 書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武忠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承 諾 書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台中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景泰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 承 諾 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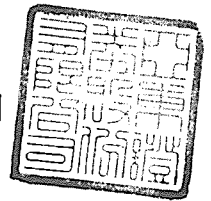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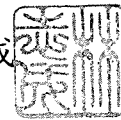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 志 成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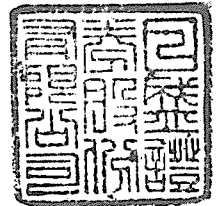
# 承 諾 書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唐承健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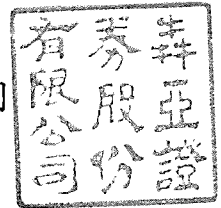
# 承 諾 書

本公司因辦理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犇亞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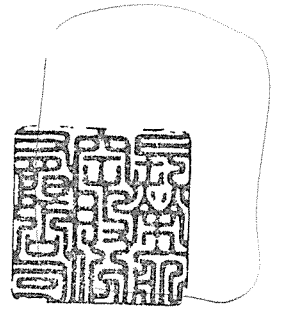


代表人：陳智亮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1 0 月 6 日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寶水

